

纪念大连解放60周年·大连优秀文学艺术作品选

长篇小说卷
 短篇小说卷
 诗歌卷
 评论卷
 摄影卷
 舞蹈卷
 曲艺卷
 杂技卷
 美术卷
 戏剧卷
 儿童卷
 民间卷

短篇小说

1945-2005

纪念大连解放60周年
 大连优秀文学艺术作品选

总主编：怀忠民

小说

文化艺术出版社
 Cul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DA LIAN YOU XIU WEN XU HE YI SHU
 ZUO PIN XUAN

大连优秀文学艺术作品选—短篇小说卷

总主编 怀中民
主编 张玉珠

纪念大连解放80周年

大连优秀文学艺术作品选

短篇小说卷

文化艺术出版社

总编委会

总 顾 问 孙春兰 夏德仁 李永金 林庆民
总 主 编 怀忠民
副总主编 魏小鹏 贺 旻
委 员 张玉珠 洪文成 周大新 王家胜
邓 刚 张国平 季福林 张 超
艺术顾问 邵默夏 余定华 沈西牧 董志正
李勤明 王永林 阎德荣 郑述诚
康文金 王世昌 张 毅 张家瑞

编选委员会

主 编 张玉珠
副主编 康文金（特邀） 王家胜 王晓峰
成 员 （以姓氏笔画为序）
刁成国 马世顺 马志广 王大斌
王忠玲 车培晶 邓 刚 卢 奕
田 耒 刘美华 刘益令 齐春生
曲致正 沙仁昌 宋 民 宋延平
杜 明 李卓毅 李振远 李紫娟
何永娟 迟德顺 张本义 张廷起
张秉加 张 玲 张俊英 阿 拜
邵勋功 郑海英 林 丹 杨友臣
杨 赤 津子围 郝宏春 高志华
素 素 晁德仁 徐 铎 阎太恩
矫红本 满 涛 蔺剑梅 蔡永武
滕毓旭

编选办公室

主 任 王晓峰
成 员 何永娟 王长丽 吕克文 石轶鹏
张远凤 刘晓牧 郭 军

短篇小说卷

主 编 邓 刚 林 丹

总序

1945年8月，随着世界反法西斯战争的胜利，我们这座被日、俄帝国主义掠夺、奴役了半个世纪的城市，终于获得了解放，长期饱受凌辱的大连人民，终于呼吸了自由、民主的空气。一轮红日，在这片土地上跃然升起。

时光走过了60年，我们这座城市也发生了历史性的巨变。过去满目疮痍的废墟，如今已经变成了美丽壮观、繁荣昌盛的北方明珠。伴随城市前进的脚步，我们的文艺事业也发生了质的飞跃，取得了辉煌的成就。60年来，我市的各类文艺创作硕果累累，璀璨夺目，它们记录了时代的风采，闪射着世纪的光华。为了庆祝大连解放60周年，我们编选了这套《大连优秀文学艺术作品选》。其目的是：回顾历史，展示成果，面向未来。

早在大连刚刚解放不久，一批党领导下的革命文艺工作者，如文学界的李一氓、方冰、柳青、白朗、罗烽，戏剧界的阿英、田风，美术界的朱鸣岗，音乐界的刘炽等，先后从革命根据地来到大连，他们在这片土地上传播革命文艺的种子，催生革命文艺的发展、壮大。他们带来的延安革命传统和精神，像春风吹拂，像细雨殷殷，滋润着大连的文艺芳草园，迅速出现了勃勃生机。与此同时，本地的一批有志的文学青年也在革命文学家、艺术家的带动和影响下，投身革命文艺事业，走上了文艺创作之路，形成了我市最早的一支新老结合的创作队伍。这期间，柳青等人在大连创作了长篇小说《种谷记》等，本市的业余作者也创作了一批反奸锄霸、歌颂新生活的文学、戏剧作品，如《穷汉岭》、《一二〇新纪录》等，这批作品敲击着时代的战鼓，紧密配合了当时的民主革命斗争，激发了广大人民群众爱国热情和民族精神。人民的新生，城市的新生，文艺的新生，大连市的文艺事业从此开始了一个新的纪元。

新中国成立后，广大人民群众怀着胜利的喜悦和革命的激情，推动了全市的经济建设和社会进步。而与之相适应的文化建设也在不断发展。各类专业文艺团体相继成立，群众性业余文化活动蓬勃开展，锻炼了一大批专业和业余文艺创作的骨干。他们以广阔的视角，关注新生活带来的各种变化。文学、戏剧、音乐、美术等多种门类的作品，也如雨后春笋般相继而出，有的作品如话剧《红旗》、《人往高处走》等在全省乃至全国都产生了较大的反响。1957年第6届世界青年联欢节上，我市歌舞团编演的《花鼓舞》一举夺得金质奖章，不仅成为我市歌舞团传统的保留节目，也成为全国许多歌舞团学演的节目之一。此后，尽管也受到了“左”和右的干扰，但我市的文艺创作总体上还

是积极、健康的，直至文化大革命前，各个时期都有佳作问世，并卓有影响。著名作家高玉宝的长篇小说《高玉宝》就是在这期间出版的。1958年，大连京剧团编演的现代京剧《菊花石》，运用戏曲形式表现现代生活，在全国也是为数不多的先驱之一；20世纪60年代初，我市歌舞团创作演出的《摇篮曲》、《俺是快乐的饲养员》唱遍大江南北。这期间，我市专业和业余文艺工作者相结合，也创作了一大批优秀剧（节）目，呈现出一派繁荣景象。复县（瓦房店市）创作演出的二人传《镶牙记》，单出头《三到刘家》、《放猪姑娘》在辽宁省新戏曲汇演中轰动省城。旅顺口区演出的《出车之前》、金县（金州区）演出的《跨海办学》以及大连京剧团演出的《松骨峰》、《迎风斗浪》，也都轰动一时。

1966年，文化大革命爆发，我市的文艺事业遭受一场前所未有的浩劫，文艺创作在低谷中徘徊。但是，严冬过去是春天。1976年，党中央一举粉碎“四人帮”。春天到了，树上绽出了新绿。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的召开，激发了我市文艺工作者的无比热情，文艺创作又出现了新的生机。宣传画《迎春》就是在这种形势下应运而生，且很快便被全国多家报刊、出版社发表或出版，也被上海、南京等许多大城市的大幅街头广告临摹。从此，我市的文艺创作跃上了一个新的台阶。各个艺术门类，竞相争辉，新作迭出。在全国性的许多文艺评奖和大赛中，我市的作品均榜上有名。电视剧的创作，可谓是佼佼者。从《篱笆、女人和狗》农村三部曲叫响国内外以后，已有23部电视剧荣获全国“飞天奖”，其中获“飞天奖”一等奖的就有《太阳小队》、《相依年年》、《远山远水》、《轻松一点》4部，《相依年年》和《轻松一点》还先后获亚洲电视剧金、银奖；摄影艺术的创作，全国共6次评出60名“金像奖”获得者，我市就有5名同志获此殊荣，在全国各大城市中独占鳌头；文学创作自1981年《路障》、《敬礼，妈妈》、《阵痛》等6篇连续获全国优秀短篇小说奖以后，《迷人的海》、《爸爸，我一定回来》又获全国优秀中篇小说奖，中篇小说《歇马山庄的两个女人》和散文集《独语东北》获鲁迅文学奖，儿童文学创作成绩喜人，《神秘的猎人》、《轰然作响的记忆》等获全国优秀儿童文学奖；戏剧创作方面，《海蓬花》、《勾魂唢呐》、《西门豹》、《三月桃花水》等在全国引起了广泛的关注；杂技有《水流星》、《顶碗》、《转动地圈》、《大连女孩——车技》等获全国杂技比赛“金狮奖”，《软钢丝》、《水流星》等在国际比赛中获大奖；舞蹈获全国“荷花奖”银奖；书法获全国“兰亭奖”创作奖；民间文艺《荷花龙舞》获全国首届“山花奖”；曲艺《说说心里话》获全国相声大赛“牡丹奖”一等奖；还有一些作品获“文华奖”及“群星奖”。其他艺术门类也都有在国家和省级以上评奖中获奖的作品。为了推动我市的文艺创作，1987年，市委、市政

府发布了《关于繁荣文艺创作的十条规定》，并决定设立全市文艺创作最高奖——“金苹果奖”，有力地推动了我市文艺创作的发展，至目前，已进行8届“金苹果奖”评选活动，共有15人荣获“金苹果奖”，383部（篇）作品获优秀创作奖。在全国和省级“五个一工程”奖评选中，我市共有12部（篇）作品荣获全国“五个一工程”奖，36部（篇）作品荣获省级“五个一工程”奖。总之，新时期以来，我市的文艺创作，无论在数量上还是在质量上，都达到了前所未有的高度，预示着一个更加辉煌的鼎盛时期就要来临。

回顾60年来我市文艺创作发展的历程，我们感到欣慰和自豪，许多值得我们总结的经验，是在我们未来的工作中应该继承和发扬的。

一是弘扬主旋律，注重多样化。大连市的文艺创作，从起步伊始，就是在老一辈革命文学家、艺术家的启蒙、影响和带动下发展起来的，那种来自延安的革命传统和精神，在一代又一代文艺工作者中间传承和发扬，他们自觉地把毛泽东同志的文艺思想和邓小平同志关于文艺工作的理论作为导航的灯塔。高唱时代主旋律，与时俱进，形成了大连市文艺创作的鲜明特点。当我们汇编这套丛书的时候，时时感到一股股时代气息扑面而来。我们的文艺作品既反映了时代的风貌，又推动和促进了我们的经济建设和社会进步。创作者们在自我完善的同时，笔下流淌着与共和国同呼吸共命运的真诚与信念。在深化作品思想内涵的同时，也注重了群众多样化的要求。大连市的文艺工作者无愧于党的教导，无愧于祖国和人民，无愧于养育我们的土地。

二是根植于生活的土壤。源于生活，高于生活，这是毛泽东同志的谆谆教导。越是成功的作品，其生活底蕴就越丰厚扎实。笔力来自生活的“底气”。这是创作实践验证的真理。多年来，大连市的文艺工作者自觉地积极深入生活，有的长期挂职生活在第一线，有的不定期到生活基地或用其他方式，保持与生活前沿的密切联系，他们在生活中汲取营养，激发灵感，分享人民群众的喜怒哀乐，感受人民群众的爱恨情仇。他们用心去感悟生活，用笔传达人民群众的呼声。丰富多彩的现实生活激励着我们的作家、艺术家用优异的作品回报人民。

三是十分活跃的群众文艺创作。这是我市文艺创作显著的特点之一。大连素有“音乐之乡”、“舞蹈之乡”的美誉，群众性的文化活动异常活跃。为了满足人民群众多方面的文化需求，群众性自编自演的文艺活动普遍开展。事实证明，群众中蕴藏着极大的创造力和聪明才智，他们的作品具有浓郁的生活气息和辽南渔乡的风采。毛泽东同志《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中指出：“在普及的基础上提高，在提高指导下的普

及。”群众性文艺创作是我们文艺创作的生力军，也是我们文艺创作产生精品的广泛基础，而多种文艺精品的产生，又进一步推动和提高了群众性的文艺创作。

四是在改革中发展，在开放中前进。这是我市文艺创作发展总的趋势。党的改革开放政策，解放了文艺创作的生产力，使我们摆脱了思想上的许多陈腐观念和局限。大连的优越地理环境和经济、社会的发展，也为我们加快中外文化交流创造了有利条件。新时期以来，我市举办的许多大型涉外文化活动，如国际服装节、赏槐会、烟花爆竹节等，不仅面向世界展示了我们民族文化的风韵，也让我们更多地接触了外来的文化艺术。这些经济、文化的频繁交流活动，开阔了我们的视野，活跃了我们的思维。吸收、融汇外来文化的精华，为我所用，创造性地建造我们新的民族文化大厦，是我们新一代文艺工作者神圣的使命。

以上是仅就文艺创作而不是总体文艺工作而言的。由于我们这次编选的着眼点主要是各艺术门类的一度创作，因而对于表演、导演、舞美设计等二度创作就无法在这里体现，这也是一种遗憾，但是二度创作在我们整个文艺创作中也是功不可没的。我们相信，通过各方面的共同努力，我们大连市文艺创作的明天会更好。

我们编选的这套系列丛书，是按各艺术门类分编的，计 17 卷。其中文学、戏剧、曲艺、歌曲、电视电影、民间文艺等 12 卷以文字形式成卷出版；美术、书法、摄影、舞蹈、杂技等 5 卷以光盘形式合集出版。

为这套丛书的编选和出版，文联的同志们历时两年，精心策划，认真组织，从大量散存的作品资料中收集整理和选编出几百万字的宝贵文献，为大连留下一套十分有价值的门类比较齐全的文学艺术优秀作品丛书。所有参与其事的同志都付出了艰辛的劳动，许多文艺界的离退休的老领导、老同志也多次热情地予以关怀和帮助，文化艺术出版社和大连理工大学印刷厂也多方为我们提供方便，在此，一并向他们表示衷心的感谢。

《大连优秀文学艺术作品选》总编委会

2005 年 3 月

目 录

总序	3
一个女报务员的日记	8
蚕花	17
路障	24
后窗	41
敬礼！妈妈	47
阵痛	58
除夕夜	69
干草	84
蓝天呼唤	96
年年相见处	108
夫妻粉	119
那一片泽地的芦草	130
无限乐观的错觉	138
空白地带	146
陈麦子你别发芽	164
石磨	176
秋歌	188
漩涡	195
七色潮	200
花季	212
台阶	217
老尤之侃（小小说二题）	227
八月	230
马凯的钥匙	237
谁能让我忘记（小小说二题）	247
特务	251
后记	261

一个女报务员的日记

汤凡

七月二日 晴 星期四

我从来没像今天这样兴奋过。

早晨在职工大会上，张局长说上月全局一共收到七封表扬信，其中有三封是表扬我们国际营业组的。里头有一封是俄文的，同志们硬嚷着要我翻译，我从来没在众人面前讲过话，况且我的俄文程度还差，译不到好处，可是，又一想，若扭扭捏捏的多叫人家笑话！心一横跑上讲台。

谁知事情竟会这样巧——这封信正是表扬我的。我停了一会儿，就开始一面念，一面译，不知怎的，我的心突突跳起来，句子颠三倒四老念不顺。当我念道“李淑英同志能够经常以和蔼耐心的态度对待用户，我认为值得表扬，并向她致谢……”时，会场立刻响起一阵掌声，我更慌了，又磕巴起来，好歹凑付着译完，把信扔给局长撒腿就跑下台来。只见他——张昆，瞪着两眼直溜溜地瞅我，我又是高兴又是害羞，赶紧避开他的眼光，坐下老半天心里还怦怦地直跳。以后虽然别人鼓掌我也跟着拍巴掌，可是，说老实话，台上人讲的话，半点也没进我的耳朵。

“张昆同志从哈尔滨调到此地，在生疏的工作环境里，保持半年不出差错，这决不是凑巧或凭侥幸所能得到的，而是……”直到张局长开始总结上个月的工作，特别提到他时，才把我的心收回来。多顺耳啊！这正是我想说而未说出口的话。

说起来自己也奇怪——以前早晨看质量表时，总是先看自己的，再顺着次序看别人的，上来不高兴，别人的兴许干脆不看；最近以来看完自己的就很自然地找他的，有时竟不顾自己的先去看他的——心里盼着他的红线能上升。我也不知道这究竟是怎么一种心情。

散会后，讨厌的“小钢炮”领着一大帮人来逗我。讲了一些什么“模范营业员”啦，“俄语专家”啦，一大套惹人生气的话，我气急了，撵着去打他。

“别磨不开了——李淑英同志，‘小钢炮’讲的是实话。”回头一看是他，我的气也消了。他问我，学俄文得几年。

“我这么笨的人，在夜校学三年，就能凑合着和苏联人讲话，你学快，顶多一年就行。”为了能寻找和他接触的机会，我希望他也能学俄文。

“你能抽空帮帮我吗？”他问。

虽然我很清楚，我还没有帮助他的能力，可满口答应下来。

“今天晚上去看‘牧鹅少年马季’吧？”说完这话我有些后悔，不该这么冒失，要是他不去我的脸往哪儿放？

“好，看七点那场吧。”他的态度很自然，我看不出是快活还是为难。

因为去得早，挑了两个很满意的座。这是我好久就想看的片子，可是，电影一开演我就后悔了，在这样黑咕隆咚的屋子里，你看你的，我看我的，多没意思，散散步有多好。我不时地偏头望望他，他却死盯着地望着银幕。“马季真勇敢！”他时常这样像自语，又像是在和我说话。我只好“嗯嗯”地附和着。

好不容易看完了。为了能和他在一起多呆一会儿，我以电车人多拥挤为理由，主张不坐电车，并故意把脚步放慢，想探探他对我的印象究竟怎样。好几次话都到嘴边又都咽回去了。

真怪，我这人哪，就是背地后有能耐，和他认识这么久了，反倒越来话越少了。快到中山广场，他说：“我到大连半年了，我们小组质量低劣的情况仍然没能扭转，没尽到一个团员的责任，局长夸奖得太过火。”看他那样子讲的是真心话，不像那些心里洋洋得意，表面假装谦虚的家伙。他这一说倒提醒了我，我们国际营业组也还不是十全其美的，我不能认为自己的工作已达到了顶点。

时间——这真是个怪东西，当你着急时他偏偏慢；当你希望他慢点时，长针好像要比平常的秒针还快起来。我刚鼓起勇气想和他约定下次相会的时间，就到了中山广场，他道了声再见就匆匆地向北走去，我呆呆地目送着他，直到他的影子完全消失。

现在，已经十一点了，除了偶尔还能听到电车隐约的汽笛声外，什么也听不到。妈妈絮絮叨叨地直催我睡觉。可是，我睡不着也不想睡。妈妈，你能想到你的女儿正在想着一个人吗？我不能欺骗自己——我爱上了他。希望此刻他也在想着我。

七月十七日 晴 星期五

喜欢别人提起他，但人家一提我又感到拘束，手脚没地放。“小钢炮”说张昆每晚学俄文都学到十一点。他这人也太热心了！累坏了怎么办。但我又怀疑：是不是“小钢炮”发现我关心张昆而故意打趣我呢？还是说者无意听者有心呢？

午休时他跑来找我：“给看看翻的对不对。” 我一看他手里拿着一篇写得不太秀丽，可挺整齐的俄文。

“照着拉丁化俄文电报翻的吗？”想不到，我用半年工夫学的本领，他不到三个月就能学会。

“有错吗？”他望着我说。呃，我这才发现他不仅是个工作学习都积极的人，而且他那明朗的脸，炯炯有神的大眼，端正的鼻子也很漂亮。老实讲，他的一切我都感觉美，现在我才体会到“情人眼里出西施”这句话的真实性。本来那篇俄文顶多用不了二十分钟就可以批完，但我却昧着良心说：“现在批不完，你明天找我要吧。”

谁知他能不能领会到我的用意呢？

七月十八日 晴 星期六

上午，从海参崴来了封只写了个依万科维夫，没有收报人住址的电报。投递员没法送，拿到我这儿来。

我把苏联领事馆、苏联公民会、苏军司令部问遍了，也没找着这个人。真的，大连市这么大，想找个不知住址的人真好比大海捞针。有心给退回去，又一想发报人一定是有急事才打电报，若是退回去报费白花了是小事，耽误事情怎么办？真格的，我能眼看着苏联老大哥接不到亲人的电报吗？于是遇到苏联人就打听，可是每次都失望了。

下午一点多钟，我的“熟主顾”兰斯杜夫专家来发电报，我又问他。

“我们苏联人叫依万科维夫的太多了，可惜我在大连一个人也不认识。姑娘，你该为我祝贺了。”他微笑着，很神秘地说。

“什么事？是她，你爱人来了吗？”

“叫你猜着了，她早晨才下船，我打封电报叫妈妈别挂念她。”

“依万科维夫兴许也是刚下船的呢。”他这句话倒把我提醒了。于是我就挂电话，问外轮公司。

外轮公司说，依万科维夫是位船员，这会儿正在海员俱乐部开会。唉呀！这可好了！可是现在投递员都出去了，我又离不开，谁去送这封电报呢？我正愁得打转转，忽然电话响了：

“淑英吗？我张昆。”听到这熟悉而亲切的声音，心里真高兴。

他约我明天下午一点到泽明湖划船去，这虽说是我几天来日夜盼望的事，却觉得太突然，心里一阵热乎乎的。

“你现在没事帮我送封电报吧！”不知怎的，我竟然用起命令式的口吻来了。

“好！”他一点没打眼。

等他把电报拿走我才想起，他到大连才不过半年，海员俱乐部又太偏僻，他能找到吗？我不该难为他。

可是不到一小时，他就拿着回执回来了。

“你怎么找着了？”我觉得奇怪。

他笑了：“鼻子下边不是还有个嘴吗！”

张昆啊！你太可爱了。

七月十九日 晴 星期日

洗完衣服，胡乱吃了点饭，就往明泽湖奔。天晴得万里不见云，火辣辣的太阳晒得浑身疼。我哪有心思理会这个，起初是紧步，后来简直就是小跑了。其实，我清楚记得下午一点的约会，当时才十二点十分，就是溜达着走，也能赶趟。可是腿不给做主。赶到了明泽湖，东瞅西望，别说人呀，就连影也没看见。只见十几条小船穿梭似的东跑西奔，有四五个人在一起大声歌唱的，有一男一女把船停在湖心低声交谈的。

一点到了，他还没来。我蹲在一棵大树下面风凉，可是心里头急躁总觉得热乎乎的。“他一定是不想来，故意拿我开心——不能，大概是忘了吧？……不管怎么的，反正把我坑得不轻，一定不能轻饶他。”我暗暗在心里发狠。

快两点了，他吁吁带喘，汗珠直淌地跑来对我说：“对不住！叫你多等了。”见了我我立刻站起来，气早飞到九霄云外去了。

“我走到中山广场，看见一大堆人箍在一起，到跟前一望，原来是投递员老孙的车链子断了。他拿着市府的电报正愁得没办法。我寻思要等到修理好，电报就要耽误，就替他送了。”他显得很为难。

“我也刚来。”我后悔不该瞎猜一气。琢磨半天，费好大事才撒了一句谎，想安慰他。

划船的人太多，两点挂号，得四点才能轮到，我不爱等，只要和他在一起，划不划船倒是小事。我们默默地往前走，他不言语，我也不放声。为了叫他明白我的心情，我把我所知道的谁和谁在搞恋爱，谁和谁快结婚了都说出来。他只是听，只是微笑，可不插言。

唉，他为什么这么死心眼！要是他敢说：“淑英，我爱你！”那我马上就会说：“我也爱你！”但，他不先说，可我一个姑娘家怎么好先开口呢？张昆这个人哪，真有点太死板了，也许男人都这样？

七月二十二日 晴后阴 星期三

我刚交完班，收拾东西要回家，秀珍说：“淑英，股长叫你到局长室去趟。”我——不是班长，二不是组长，为什么叫我去呢？是因为我和他的关系吗？不能，虽然我最近为这个分散了些精力，但，绝没影响工作呀！再说我和他的行动都很留心，就是周围的同志也不知道，何况局长呢。用户提出意见来了吗？也不可能，自从局长表扬后，我敢说比过去更好了，简化受理手续的意见是我提的。我越想越纳闷，稀里糊涂地走进了局长室。

张局长见我进来，把手里的材料装进了个土黄色的纸口袋，指着沙发很温和地说道：

“小李，坐下，咱们扯扯。”

“有什么事局长，您快说吧！”我居然忘记了我是在和首长说话。

“最近有很多苏联人到旅顺市电信局往国内发电报，可是那里没有会国际业务的，不能满足苏联同志的要求。管理局为解决这个问题，决定从咱们这调一个人去，领导上认为你很肯干，俄文也挺好，决定调你，你有什么意见？”

“去旅顺？”一提到去旅顺，我马上想到张昆，我哪能在这个节骨眼儿离开他呀！不能，不能，我舍不得……可怕的沉默继续了好久。

我终于打了自己的嘴巴，说出一个团员不应该说的话：“您让我考虑几天好吗？”

局长笑着说：“好，你考虑考虑吧，考虑好了，来告诉我。”

我低头走出局长室，脸热乎乎的发胀。怎么办？我心里真像一团乱麻。我找他直截了当地提出来？——不行，他若不爱我岂不是找钉子碰吗！就这样甩身就走？——不……我这样寻思着，居然走错了门。

妈妈把饭都拾掇好，正等着我呢。我没端碗肚子就发胀，怕给妈妈添心事，勉强吃了半碗。五年前，我还在初中念书时，就养成了不写日记睡不着觉的习惯。可是今天，一放下饭碗我就躺下了。

捉摸过来捉摸过去，我还是舍不得他，多咱才能遇到和他一样各方面都对心思的人呢？这样的人不能再有第二个了。不去吧，这是党的工作，我入团时曾在毛主席像前宣

过誓，在任何情况下都无条件地服从组织。去吧……唉，张昆，你要不来，或者晚几个月来，我们不认识有多好！

张局长，凭良心说，若早几个月或者只要他说一句爱我，你调我到哪去，哪怕有生命的危险，我也决不能说个“不”字。你为什么偏偏在这个节骨眼儿调我呢？

七月二十三日 阴 星期四

上班时，见了他，他对我笑了笑，我也勉强笑了一下，心一个劲儿地跳，居然一句话也说不出口。他问我：“你的脸色怎么焦黄？”我说：“没什么。”我看他在我眼前不动，就说：“张昆，我以后恐怕不能教你俄语了。”

“不要紧，我知道，你要考业余高中是不是？没关系，我可以下点功夫自修。”

唉，这人心眼真死，我正想跟他解释，别人来了，我只好“哦”了一声分开了。一连两天没晴天，闷极了！

七月二十四日 阴 星期五

勉强振起精神上了班。

“同志，你好！”一句响亮的俄语，打断了我的沉思。

抬头一看，一位苏军中尉立在眼前，我把一只冰凉的手伸过去，又递了张电报纸给他，就坐下了。

“这样写可以吗？”

接过电报一看，收报局是令人神往的莫斯科。啊，莫斯科！仅这三个字也是百听不厌、百看不倦呀！

“同志，您是莫斯科人吗？”我情不自禁地问着。

“是的，我祖父定居在莫斯科，我父亲生在莫斯科，我也是生在莫斯科、长在莫斯科的。”他很骄傲地说着。

我想起电影“建设中的莫斯科”，那还是和张昆一块看的。当时，他曾说：“莫斯科太漂亮了，真可以说是全世界人民仰望的地方啊！”我到现在还记得。

我情不自禁地说：“您太幸福了，我真羡慕您。”

“同志！”我发现电报上没写发报人地址，“请您告诉我您的地址。”

“旅顺××街……”

“旅顺？”我的手颤动了一下。

“您在旅顺怎么上这拍电报？”身后有人插嘴问，什么工夫“小钢炮”来了。

“没有办法！”苏联军官两手一伸，抖了一下肩头说：“那边没有办国际业务的呀！”

“就为拍个电报，现跑这么远？”“小钢炮”惊奇地瞪大着两只眼说：“那咱管理局为啥不在旅顺设立一个！咱们给局长提个意见，对不对，小李？”我没有回答

“小钢炮”，我的心痛苦着，我对不起这些远离幸福的祖国来到中国、帮助我们保卫远东和平、帮助我们进行社会主义建设的伟大朋友。为了打一封电报，要跑一百多里路，我的手颤抖得很厉害，“旅顺”一词竟写错了一个字母。

“同志，收报人是斯大林汽车工厂的吗？”“小钢炮”兴奋得明知故问。

“对了。”

“就是三分钟出一辆汽车的那个斯大林汽车工厂吗？”“小钢炮”真是的，就好像对老朋友那样，不等人家答复又问开了：“你为什么打电报？打给谁？”

他笑着说：“打给我爱人，祝贺她当了斯达汉诺夫工作者。你知道吗？斯达汉诺夫工作者是最大的荣誉，就像中国的劳动英雄一样受人尊敬。”

“你爱人还在莫斯科？你怎么不把她领来？”

“工作需要啊！留在莫斯科对共产主义建设还是一份力量。”

“你到中国几年了？”

“三年了。”

“你不想她吗？”

“说不想那是撒谎。但，这样想着也很可贵。正是因为 I 想起她，想起莫斯科，想起全体苏联人，想起所有的中国同志，我的工作就越干得有劲。”

这些话，我一面听，一面思虑。我痛苦极了，我在他跟前显得多么渺小呀！我有什么理由还在个人问题上打圈子呢？

我再也忍不住了，撒腿就往局长室跑。

七月二十五日 雨后晴 星期六

天终于彻底地晴了。雨后的早晨空气格外新鲜。

秀珍和“小钢炮”帮我雇马车到了火车站。真的，要不是昨天那位苏联军官，要不是局长又给了我一些帮助，要搁从前，非哭不可。可是现在我想得宽了，想得远了，心里倒很愉快。我相信局长的话：“高山大海是挡不住真正的友谊的！”

我站在车站的月台上，望着即将离去的大连，凉爽的微风吹来，浑身一阵轻松。再见吧，亲爱的大连！再见吧，亲爱的张昆！

到旅顺下火车，我背着行李，夹在挤得水泄不通的人群里走出车站。正预备打听到邮电局去的道儿，就听见：“李淑英同志，邮电局李淑英同志！”几个不同的声音在破嗓地吆喝。

“奇怪，旅顺我没有熟人呀！”我正在发愣，忽然四五个人飞也似地向我扑来，不说话就夺下我的行李，有的抢我的手提包，没摊上的人好像吃了亏似的浑身打量我，想找点东西拿。我空着手倒有些磨不开。一个女同志拉着我的手，像大姐似的说：“我叫张晶，是投递员，你刚来，要有什么困难尽管对我讲，可别想家。”引得大伙儿都笑了，我也笑了。

她又一个一个把周围的人都介绍了，可惜我一个也没记住。

“你们怎么认识我呢？”我奇怪地问。

“上次局里开大会的时候，你忘了，你上台翻译表扬信……”张晶这一说我倒有点磨不开了。

“姑娘，姑娘！”大家正拥着我往宿舍走，忽听有人喊我，我回顾一看，啊！不是别人，正是那天往莫斯科打电报的那位苏军中尉。“你好！我来这里工作了！这边也办理国际业务了，再不用你跑一百里路打一封电报了！”

“真的吗？那太好了！有空的话到我家玩吧，我像招待贵宾一样招待您。”他的大手把我的手握得紧紧的，也不知是乐的，还是激动的，我掉下了眼泪。

到了宿舍，同志们已把床安排妥当，真合心意，就是我自己也想不这么周到。

现在我才体会到，在革命队伍里，没有比全心全意为人民工作更幸福的事了！

晚上，张晶拿着一封信，笑咪咪地到我屋来，她说：“你人缘真好啊，人刚到，就有信跟了来。”我一听，愣了一下，是谁这么快就来信了呢？是发生了什么变故吗？赶紧接过来一看，信封上的字写得整整齐齐的，好面熟的字啊，不等看到下面的“大连张寄”，我的脸就发起烧来。我立刻辩解说：“是同事们来的。”

“不是普通的同事吧？”张晶说完就笑咪咪地走了。这死丫头，准是看透了我的秘密。

我把信紧紧地拿在手里，好久好久不敢拆开，我心跳得很厉害，就好像一旦拆开信会从里边跳出什么吓人的东西来似的。虽然常和他在一起谈话，接到他的来信这还是第一次——他会在这封信里对我说些什么呢？我一边胡乱地猜想着，一边抑制着剧烈地跳动着的心，终于把信拆开了。不知怎么，我的手有些发抖。信是这样写着的：

淑英：

“我爱你！”这句话存在心里好久了，就是说不出口来。当我拿起笔来给你写这封信的时候，我的心是怎样激烈地在跳动着啊！好容易写上一句，涂掉了，再另写上一句，又涂掉了。最后，我还是这么写上了。

亲爱的英，这句话藏在我的心头好久了，但我不敢轻率地向你说出来。那天在明泽湖畔，我想是时候了，几次想向你表白，但都压下来了。二十三那天早晨，我记得很清楚，天阴，那天你的脸色也不大好看，我对你笑了笑，我看你也笑了。当时我就想把前一天晚上写给你的一封信封向你表白爱情的封交给你，但是我终没有拿出来。也许你要笑我太封封了。不对的，英，我所以不急于向你表白，正是我爱你爱得深厚的缘故呵！我心中反复地考虑着这样一个问题：我究竟有没有资格爱英？她是模范工作者，她聪明，她要强，她进步很快，她受领导的重视和群众的爱戴……而我自己呢？虽然这些年来在党和团的教育下有了一些进步，但总觉得还比不上你。我一直在心中暗暗鼓励自己：百倍地努力吧，做一个无愧于青年团员这光荣称号的青年吧，那时再向英表白。记得你说我聪明，学俄语进步很快，其实我哪里有什么聪明，只是始终感到有一种强烈的力量在一旁鼓励着我，才学得快一些罢了。

我相信，我们虽然不在一起工作了，但我们的精神是连在一起的。至少在我是这样想的。挚爱的英：加努力工作，并望时常写信给我。我一定继续坚持学俄文，要比你在这时学得更好。旅顺怎样？工作安排好了么？下礼拜天回来不？如果不能回来，我想去旅顺看看你，可以吗？请在回信中告诉我。我期待着你的第一封信。这两天夜晚有点凉，愿你多加珍重！

张 昆

七月二十五日晨六时

读完了信，我是怎样地兴奋和欢喜啊！这一天终于到来了，他到底还是爱着我的呀！亲爱的人哪，为什么不早些爽爽快快地说出来呢？可是如今他终于向我诚恳地表白了自己，我反而倒觉得怪难为情的，应该怎样写回信给他呢？我把他的信反复细读了好几遍，越读就越觉得他可爱。倒在床上，望着窗外那圆圆的月亮，心想，昆现在是否也在望着这同一个月亮呢？唉，这不有点太小资产阶级情调了吗？我得更坚强起来，为了爱的缘故，我将变得更积极，更勇敢。想到了昆，想到了我俩美好的未来，想到伟大祖国灿烂的明天，我感到无上的幸福。明天，我要大胆地写信告诉他，我热爱着他，我将永远不离开他，在建设幸福的社会主义大路上，我将永远和他在一起并肩前进！

看看月亮，好像她在对我羞愧地微笑着。

蚕花

沙仁昌

“怎么，来一辆车？难道你们想拉它个把月咋地？！”

“嗨，好大的口气！我们这是载重几千斤的‘解放牌’，不是老牛车！”

“嘻嘻！那谁不知道。难道你那‘解放牌’能装得下一座山？”

“同志，请你不要开玩笑，我们这研究的是正事！你们高山大队每年摘多少茧我是知道的。”

“知道？喂！我说你这个同志脑袋里怎么尽装的‘先验论’！请你还是亲临实地看看，让事实刷洗刷洗你那唯心精神吧！”

……

厂领导让我负责收购高山大队的春茧，我打电话给高山大队了解了解茧情，没想到冒出个姑娘接电话，那声音又尖又脆，口气还真够厉害的。

高山大队的养蚕情况，我还是了解一些的。这个大队虽然有上百亩柞林，因为大都是背山坡，春寒秋凉，每年只在朝阳的地方放几把蚕，还是十年九不收。虽然我已有三年没到高山大队了，但短短的三年，未必就有多大变化。不管怎么说，先去一辆车看看再说。

—

汽车在山区公路上跑了两个多小时，就进入了高山大队的山口。这是个三面环山的村庄，东、南、西那高耸的大山背坡上，丛生着茂密的柞林，一眼望不到边。

汽车驶进村口，我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

山脚下，搭着长长的一趟茧棚。茧棚里，笑语纷飞，老人和妇女们正在剥茧选茧，雪白的大茧堆得像一座座小山；山坡上，那一片片过去从没有放过蚕的柞林里，歌声荡漾，闪动着姑娘们鲜艳的头巾；小伙子们正川流不息，把一担担还裹着绿叶的大蚕挑下山来……

汽车在茧棚边还没停稳，我就心急地跳下车来。从茧堆上抓起两个大茧用手一捏，发出“咯嘣”“咯嘣”的声音。我不由得脱口喊到：“好茧！”

“哈哈，这回你们该满意了吧！”随着那铜钟般的笑声，一只有力的大手握住了我，我这才发现老支书来到了面前。

“嗨！真是奇迹！老支书，快给我说说你们怎样打7848胜蚕业翻身仗的！”我恨不得立刻把这个谜解开。

“看把你心急的！提起咱今年的春蚕大丰收，话可就长了。……对！你还记得咱们的蚕花吗？”

“蚕花？”提起这响亮的名字，我仿佛又回到了三年前的一天：

那是收购秋茧的季节，我来到了高山村。可怜这漫山遍野都是柞林的大队，才摘了几十个茧，还尽是薄茧。当天晚上，我参加了他们的社员大会。会上，有些人对养蚕失去了信心。蚕业组长——老蚕把势老诚叔站起来说：“这蚕，我看就甬放了吧！起早、贪黑，力没少出，到头来却赚了一堆蚕肉。正像有人说的，不如伐林烧窑，总不至于给集体造成这么大的损失！”

掌握现场的老支书紧皱了皱眉，还没张口，墙角霍地站起一个个子不高的姑娘，只见她两只亮闪闪的大眼睛逼视着老诚叔：“伐林烧窑？这是谁的主意？咱们大队有这么丰富的柞林资源，咱不千方百计养好蚕，为丝绸工业的发展贡献力量，反而主张伐林烧窑，破坏林业，这是走的什么大道？！大伯，您不能只看到眼前的困难和挫折，看不到有利条件；不能只顾增加集体收入，忘掉了革命的长远利益啊！”

“啊？！你说什么？我光顾增加收入，忘掉了革命利益？好哇！你翅膀硬了！哼！养蚕可不是吃面条，我可不想再去浪费集体的人力物力了！谁有能耐谁干！”老诚叔脸红脖子粗，一甩烟袋离开会场了。

“老支书，这蚕，咱一定要放！没人干，我干！我不信这么一座背山坡竟踩不出一条路来……”那姑娘圆圆的胖脸涨得通红，声音充满了坚毅。

老支书的眉头舒展开来，屋子里立时响起一片低低的赞叹声：“好样的！”“像她爸爸，有股子硬气！”“不愧是文化大革命中锻炼出来的小闯将！”……

“这姑娘叫什么名字？”我禁不住问一位大嫂。

“蚕花。老诚叔的远房侄女，烈士的女儿。去年高中毕业回乡以后，干什么都泼泼辣辣，只要她认定是错误的东西，不管是谁她都敢批评……”这位大嫂亲切地向我介绍说。

“她啊，可有股天不怕地不怕的劲儿啦。文化大革命开始时，是她带领我们二十名同学，首先冲破学校当权派的阻挠，打起战旗，背起行李，跋山涉水，来到北京见到了伟大领袖毛主席。回校后，她又带领全校师生造了县里走资派的反……”旁边的一个快嘴姑娘抢着说。

散会后，老支书拉着我说：“走，到老诚叔家坐会儿去。”刚走到老诚叔家的窗前，没想到屋里传出蚕花的声音：“大伯，您还记得我爸爸是怎么牺牲的？”

“怎么不记得，那还能忘么……”老诚叔的话还没说完，屋子里又传出一位老大娘的声音：“已经二十六年了，就是你妈怀揣你的那个冬天的一个晚上，你爸和你大伯给南山的游击队送粮，没想到刚走到半山腰，就被清剿队发现了。你爸爸把肩上的粮食往你大伯怀里一塞，转身就往另一个方向跑去，急得你大伯想喊又不敢喊。你爸特意把柞树枝子弄得哗啦哗啦响，把敌人引了过去。你大伯只得含着眼泪扛起两袋粮食向山顶跑过去。没走多远，就听到了一阵枪声……”

屋子里传出“叭哒”“叭哒”的抽烟声。一段沉寂以后，又响起蚕花的悲愤声：“大伯，那时候，我爸爸和您，为了支援革命，连死都不怕，难道今天受了点挫折就怕了吗？我知道，今年蚕业遭灾你心里难过。可我们不要忘了，阶级敌人就在这时要趁机钻空子，资本主义思想就在这时候容易抬头。国家号召我们大力发展养蚕事业，有人却在背地里散布什么‘伐木烧炭，增加收入’，这不是革命和倒退的一场战斗么！越是在这个节骨眼儿上，咱越要站稳立场，不忘党的基本路线，坚持斗争，坚持前进啊！……”蚕花越说越激动，那声音像山泉敲打山石，字字敲在人的心坎上：“大伯，自从爸爸牺牲，您和伯母待我比自己的孩子还亲，特别在我回乡以后，您手把手教我犁地、种田，还常常教育我要扎根山村干革命，这些，我永远忘不了。今天在会上，我口气是重些，可是在路线问题上，咱不能感情用事，忘记原则呀！大伯，我相信，只要您把丰富的经验总结一下，我们一定能踩出一条路来。”

屋子里又沉寂下来。老支书拉了我一把，我会意地点了点头，和老支书离开了老诚叔的家门。

……

“老支书，您看山顶‘试验田’这茧还可作种吧？”一个姑娘的声音打断了我的回忆。一个敦敦实实的姑娘头顶蚕筐站在我们前面。

“嗨！质粒还不错呢，看来咱的‘傲风霜’可以在山顶经风雨见世面了。怎么？那小‘试验田’摘了一筐茧？”老支书从姑娘的筐里抓了把茧看了看。

“这是雌茧，还有一筐雄茧呢。”姑娘把筐放下来。

“怎么还有雌茧、雄茧？”我不明白他们的话。

“哈哈，这是蚕花的新发现！你看，这筐茧又圆又小，这是雌茧，雄茧是又大又长。掌握了这个秘密，留种时就不担心雄蛾雌蛾数量不适当了！嗨，我忘记介绍了，蚕花，这是绸厂老李。”老支书突然记起了我。

“蚕花！”我禁不住仔细地打量着前面的姑娘，只见她比三年前结实多了，那黑里透红的圆脸上的两只大眼睛，闪着智慧的光。要不是老支书介绍，我还真有点认不出来呢。

“欢迎你，老李！噢——？到底来了一辆车？”蚕花瞟了眼停在一边的汽车，不满意地问。我的脸禁不住“呼”地一下热起来，想起了早晨打电话的事。

“怎么样？‘你们每年摘多少茧我是知道的！’”她学着我的口气，把每个字都拖得老长：“嘻嘻，你是‘不碰南墙不回头’啊！”

嗨！好厉害的姑娘，她那张嘴就像把刀子，专向人痛处戳。我正不知道怎么回答她才好，山坡上传来一个姑娘的喊声：“队——长——！你看咱选的这些种行不？”

“喂！就去！”蚕花答应一声，向我调皮地一笑，顶起蚕筐跑了。

“蚕花，队长？”我不解地问老支书。

“噢——，蚕花去年春天就入了党，现在是咱大队的党支部委员，生产队副业队长。关于蚕花的故事，晚饭后咱再唠吧。我也上去看看。”老支书说着，也拽起个蚕筐朝山上奔去。

二

晚饭后，老支书给我讲了这样几个故事：

蚕花放蚕的第一年，就大胆建议在过去从没放过蚕的背阴坡上放蚕。由于春迟秋早，春天蚁蚕受了寒风吹，又加上阳光不足，不到十天就死光了。但是，蚕花并没有灰心，在党支部的支持下，她又继续试验了秋蚕。因为他们不断总结经验，辛勤地管理，小蚕长得很好。不料，在柞蚕吐丝的时节，突然来了一场大霜冻，一条条金黄色的大蚕全都冻死了！随着试验的失败，一些风言风语又刮出来了：“背阴坡放蚕，这是亘古未有的事，哪里会成功！”“黄毛丫头搞试验，简直是胡闹！”……

在挫折和打击面前，蚕花怎样呢？霜冻的第二天傍晚，老书记去找蚕花，蚕花没在家。老书记又往村头走去，他远远地望见一个人站在山坡蚕场。走近一看，正是蚕花，

一只手拿着两只大蚕，另一只手拿着两个大茧在出神。“老支书，您看，为什么这两个茧作茧早呢？”蚕花见老支书走来，将手里的两个大茧递给老支书。

“这说明这两个茧的蚕期短，成熟早，所以作茧也就早呗！”老支书接过两个茧捏了捏，还挺成哩。

“那，我们能不能培育一种早熟品种，生长期短，作茧早，躲过霜期？”蚕花那还挂着泪痕的大眼睛闪了一下，睁得更大了。

“好哇！应当把你的大胆想法到实践中验证一下，实践出真知么！”老支书的眼睛也闪亮了。他心里的担心和过虑一扫而空。“对！年轻人就应当这样，不怕挫折，不怕困难，敢于从失败中找出教训和经验来！”老支书说着，递给蚕花一个纸包。

“《实践论》！”蚕花打开纸包，看着这本崭新的书，激动地说：“我一定按照毛主席的教导，在实践中学会革命和生产的本领。”……

第二年春天，蚕花和几个下乡女知青干脆把行李搬到山上的窝棚里。从春蚕收蚁上山到秋茧下山，人们常常可以在风雨交加的黎明和寒风刺骨的夜晚，看到蚕花她们来往于悬崖陡壁，奔波在山巅涧旁。老支书送给她的书，她总是带在身边，经常和老蚕农、青年战友们一起讨论，一起学习。

终于，一种早熟品种培育成功了！这种蚕可以比普通的柞蚕提前十几天作茧。蚕民们给它起了个响亮的名字：“傲风霜”！“这姑娘就是这样，不成功不罢休！”老支书讲到这，停了会儿，又说：“就拿今年春天来说吧，蚕花为了充分利用背阴坡的蚕场，又使用了‘育苗’、‘插秧’的办法……”

“什么叫‘育苗’‘插秧’？”我奇怪地打断老支书的叙述。

“哈哈，这也是蚕花的新点子！你知道，咱那背阴坡的柞树，春天抽叶要比朝阳坡的晚几天，往往朝阳坡的柞林已经换上了春装，背阴坡的柞林还在冰雪中。蚕花为了解决这个问题，运用了水稻插秧的办法，春天，先在朝阳窝风的蚕场放养，这时蚕小，吃食少，可把准备往背坡放的蚁蚕也都放在这里——这叫‘育苗’；待小蚕快眠头眠时，食量增大了，这时背坡的柞林也吐芽抽叶了，再把小蚕移到背坡去——这叫‘插秧’！”

“蚕花可真能出点子！”我赞叹道。

“这办法好倒是好，就是得花力气！今年‘插秧’季节，蚕花她们硬是五天五夜没合眼哪！一天夜间，蚕花一不小心，摔到崖下，扭伤了胳膊，可她一声没哼，直到三天以后把蚕全部移完，一位大嫂才发现她的胳膊肿得有碗口粗……”

听到这，不知怎么，我突然想起了老诚叔：“喂——，现在蚕花和老诚叔的关系咋样了？”

“老诚叔？咱再到老诚叔家看看，蚕花保险在那儿。”老支书笑着对我说。

三

老诚叔家的西间屋里，电灯闪着耀眼的光芒，那炽白的灯光透过窗户，在院子里射出老远。来到窗前，我不由得像三年前一样，又轻轻地停住了脚步，想不到屋里没有说话声，只有“哗啦啦”秋风拂叶般的响声。我透过玻璃窗往屋里一看，只见屋梁上挂着一串串大茧，蚕花和老诚叔正把耳朵俯在大茧上，聚精会神地听着什么。

“大伯，按理说该见蛾了吧！”蚕花的声音。“别急，今晚保险出蛾。”老诚叔满有把握的声音。“大伯，这茬茧您看放在哪儿合适？”蚕花问。“你不是想把它放在‘迎风口’那块蚕场作试验吗？我看咱就大胆实践吧，咱要用夺取大丰收的实际行动回击林彪一伙对大好形势的污蔑！”老诚叔笑着答……

“瞧你们爷俩那个高兴劲！窗外停了两个大活人都不知道！”老支书说着，一把拉我闯进了屋里。

“哟，既然来了为啥不进屋？”蚕花朗声笑着说。

“怎么刚摘茧就出蛾？！”我奇怪地问。

“哈哈！这还是二茬苗哩！头茬蚕已经破蚁上山了。这是蚕花和老诚叔他们培育的两茬特早品种啊！”老支书豪情满怀地介绍说。

“蚕花，你为发展蚕业生产做出了贡献，这是对我们厂超额完成丝绸生产任务的极大支持，我代表全厂工人同志谢谢你！并把你的革命精神带回去！”听了老支书的话，我禁不住激动地将心里话一下子倒了出来。

蚕花看了看墙上的毛主席像激动地说：“老李，请你回厂转告工人师傅们，我们高山村贫下中农一定要以夺取秋茧大丰收的实际行动，来回答工人老大哥对我们的支援和信任！至于谢谢，应当首先感谢党，感谢毛主席。毛主席他老人家对我们的青年一代寄予了无限的希望，在文化大革命的百忙之中，八次接见我们红卫兵，可我……，我才做了多点事情？要说今年的春蚕大丰收，这都是批林整风的推动，全队贫下中农共同努力的结果！就拿防治那茬罗锅虫子来说吧，要不是诚大伯和几个老贫农发现得早，说不定今春的丰收就会化为泡影。再说，咱大队还有上千亩高山柞林在闲着，这——应当说是

很大的损失！咱的新品种‘傲风霜’能在背阴刺风的山坡落脚，能不能在山顶上扎根，还是个新课题！”蚕花讲到这，突然高兴地喊道：“看！出蛾了！”我们随着她的手指一看，一只大肚短须的母蛾正在慢慢地爬出了茧壳，刚出壳时，那对翅膀皱皱囊囊只有指盖大，一瞬间，就长成一对小扇子似的翅膀。随着这第一只蛾的露头，第二只、第三只也陆续露出头来。

看着面前出蛾的喜人情景，老支书满怀激情地感叹道：“蚕花啊蚕花！在你出生的那年，你大伯看着眼前这个饥寒交迫的婴儿，期望着有一天这荒凉的背山坡能够在人民的手中柞树成林，蚕花满树，就给你起了这么个名字。……可是，只有在解放以后，特别是在文化大革命后的今天，这理想才变成了现实啊……”

路障

达理

—

淡黄色的面包车缓缓驶出市委大院，沿着宽阔的解放大街平稳地奔驰。

坐在车里的市委常委们准备开会研究金家沟小区的改造问题，而会议的第一项议程就是参观金家沟。

金家沟在市郊的西海头，车行不到半个小时。过了木兰河桥，面包车驶上了一条泥泞的土路。

时值清明，冰消雪融。路面吸足了水分，再加上往来车辆行人的碾压，早已变成一条凸凹不平的泥沟了。司机不断地退挡，最后挂上一挡，把油门一直踩到底。马达吃力地吼叫着，后轮卷起的泥浆甩到后窗玻璃上，但车终于还是抛锚了。

司机跳下车，手忙脚乱地折腾了一大顿，想把车子重新开动起来，可都无济于事。

“算啦算啦，”主管城建的市委书记、副市长秦越站起来，朝大家挥挥手，“还是下去开步走吧！”

在秦越的带领下，常委们沿着泥泞的土路，向两山峡谷中的金家沟出发了。

金家沟最早只是峡谷间的一个小村。本世纪初，日本人在附近的西海头建起了码头和造船厂以后，大批的工人陆续住了进去。他们盖起了各式各样的板棚、铁皮房和干打垒，成了远近闻名的贫民窟。近二十年来，人口急遽膨胀，各种简易住房如雨后的蘑菇，见缝而生，金家沟更加拥挤杂乱了。

四十年前，在这里搞过地下工作的秦越对眼前的一切了如指掌。粉碎“四人帮”后，他又一次来到金家沟。当年管他叫“秦哥”、“秦黑子”的一些老钳工、老铆工，如今都已两鬓如霜了，却仍然住在这些破板房里，并且住得更挤了，因为还添了儿孙。

一位抱着小孙女的老太太热情地邀请他们进屋做客。不到十二平米的屋子几乎被一铺大炕占去了大半间。老太太说，她家祖孙三代，六口人挤在这铺炕上。为了充分利用

空间，墙上架起了搁板，上面放着一台十二英寸电视机，一个收拾得整整齐齐的书架。炕旁的五斗柜上，罩着雪白的网扣；大座钟、玻璃鱼花瓶擦拭得一尘不染。

看得出，金家沟人都怀着美好的生活理想，即使是在如此困窘的境遇里，仍然尽力想把自己的生活装扮得丰富多彩。

一路上，常委们全都默不作声。秦越知道，每一个稍有良知的共产党员，看到这些都不会无动于衷的。他觉得讨论改造金家沟方案的时机已经成熟了。

第二天，没费什么周折，常委们就一致通过了改造方案。秦越又立即同建委、城建局、房产局、建工局等有关部门领导一起提出了一项安置拆迁户的方案。金家沟一千多家住户，有一多半人家可以投亲靠友，暂时借住。剩余的六百多户，在全市非主要交通干线上，选择十条左右小街，在道旁建临时住房。秦越建议，高干住宅区翠华街带头接纳一百家拆迁户。

会议室里顿时起了一阵骚动。多数常委最后还是表示同意了。有个别人提出治安保卫问题，还有人提出自己脑神经不好，怕过分吵闹，夜里睡不好觉。

“那就暂时委屈一下吧。”秦越极力抑制着自己不要发作，“睡不着，正好可以想想怎么快点儿建设金家沟。当然啦，实在受不了，可以去住疗养院，党办负责联系，散会后报名！”

二

市人大常委会不到半个月就批准了市政府关于改造金家沟、建设新小区的方案。秦越兴奋得抓起电话，叫通了人大常委会高主任办公室：“你们这些老头子们真行哩！我还准备跟你们打持久战呢！什么？积德？是啊，该积点德啦，要不，将来见了马克思也不好交代嘛！”

接着，他又把造船、海港、化工、炼油几大企业负责人找来讨价还价：“你们都是大阔佬，比我腰杆硬，人、财、物大把攥着。怎么样？这次来个八仙过海，各显神通吧！”

秦越这次准备把金家沟小区建设分片包干给各大企业单位。规划由市里统一做，房子由各大企业去盖，建成之后和市里分成。究竟如何分，各得百分之几十，吵了一天也定不下来。最后秦越火了：“就按这个方案办！你们再跟我扯皮，闹翻了，我下一道死命令，从此一分地皮不给你们！还要发动群众去跟你们要房子，搬到你们办公室和你们家里去住！”

敬酒不吃吃罚酒。“大阔佬”们最后终于在协议上签了字，画了押。

现在就剩规划问题了。规划设计院送过两套方案，秦越都不满意。第一次嫌没有气魄，第二次又嫌不切实际。究竟应当是什么样子的，他也想不好。他好像做过一个梦，梦见金家沟小区已经大功告成。他在大楼之间的柏油甬道上走着，路旁是刚栽上的白杨，路中间是开着美人蕉和白玉簪的花坛……他觉得那么对心思，越琢磨越顺眼。可是一觉醒来，又什么全忘了。“他娘的，梦还靠得住吗？”可他倒真有点儿信他的梦了，鲁班当年修故宫角楼，不就是从梦里得来的样子吗？

这两天，他一直在想一个人，五十年代城建局的总工程师李元初。但他随即又苦笑着摇摇头，这不是又在做梦吗？

不料一天傍晚，他的老伴儿、外办主任林慧贤下班回来对他说：“老秦，李元初申请去美国呢！”

“你说谁？”秦越扔下手中的报纸，从沙发上站了起来。

“李元初呀！就是那个李总。怎么，你忘了？”

“他？他现在在哪儿？”

“上月刚平反出狱，住在市委招待所里。”

秦越忽然感到一阵晕眩，抚着额头，重新埋进沙发里。

“刚刚平反出狱……”他在心里叹息着。这就是说，李元初整整遭受了二十三年的不白之冤啊！

李元初是解放前夕从美国归来的留学生，当时还只有三十岁出头。恢复建设时期，这位青年规划专家表现出杰出的才能，很快被任命为城建局总工程师。他的一项改造旧城的规划方案，曾在华沙国际建筑师年会上，获得金质奖章。国家城建总局几次下文调他进京，都被秦越软磨硬泡顶了回去。那时，李元初深得秦越的器重，俩人几乎形影相随。第一个五年计划完成以后，家底厚实起来，秦越雄心勃勃地提出了一项大规模改造城市的总体规划。第一个工程，就是要扩建从海港到市中心的解放大街，并要在路旁盖一批高楼大厦。社会主义优越性嘛，应该通过高楼大厦同外国洋人留下来的小巧玲珑住宅的对比表现出来！再者，这个城市是上边准备对外开放的，所以必须把“门脸儿”搞得富丽堂皇。

李元初坚决反对。他认为在道旁乱建高楼大厦，会破坏这条街道原有的风格，即使增建新建筑，也必须考虑与原来街道的风格保持谐调。并且，他认为本城改造的当务之急是重建金家沟，消灭贫民窟。

俩人在各种会议上进行激烈的争吵。火爆脾气的秦越吹胡子瞪眼睛拍桌子，书生气十足的李元初据理力争，分毫不让。

整风运动开始以后，李元初在市委扩大会议上针对秦越的计划做了一篇尖锐的发言。他说，人民现在需要的是雪中送炭，而不是锦上添花。秦越同志这样瞎指挥，实际是好大喜功，却不关心人民疾苦，如此下去，迟早会碰壁的！

不久，反右斗争开始了。秦越指名把李元初定了个极右，并亲自在中山公园露天剧场主持召开了建委系统批判李元初大会。李元初不服，到处投书上诉，最后被定为现行反革命分子逮捕法办。后又因其态度恶劣，不断加长刑期，竟至身陷囹圄二十三年。

最近，李元初在美国开建筑营造所的哥哥听说弟弟平反出狱了，专程来接他去美国。

“你们同意了？”秦越问妻子。

“有什么理由不同意呢？放着人家不用，还抓进监狱！就是一盆火也早凉透了。”

“别说了！”秦越大声吼叫着，像是要把满腹的懊恼都一古脑儿泼到妻子的身上。林慧贤知道丈夫的脾气，怔在那里没再出声。秦越用拳头狠狠敲了敲自己那宽阔的前额，“明天我去找他！”

三

秦越不能想象，面前这个人就是当年那个潇洒英俊、才华横溢的青年规划专家！是啊，他已经不年轻了，怕也年近六十了吧？肩背佝偻着，满头白发，左眼下一块深陷的伤疤，似乎使整个面部都失去了平衡。脸上毫无血色，就像历史博物馆里展览的出土木乃伊。

他完全是一副漠然的表情。秦越进来以后，他既没让座，也没倒水；阴冷的两道目光，像是从冰洞里发出来的。

“昨天，才听说你回来了。”秦越觉得很尴尬，不知从哪里说起，“有什么话，尽可以讲出来，你放心，现在不是二十三年前了。”秦越诚恳地望着他。

“过去的事，不要再提了。”尽管李元初说得很平静，可秦越还是看出了他内心的波澜。一阵痉挛似的颤抖掠过他的嘴角，迅速传遍全身。

“我不能替你补偿失去的岁月。可我今天是来告诉你，你二十三年前的愿望，就要实现了。”

“什么愿望？”

“改造金家沟，建设新小区！”

“金家沟？”李元初的眼睛里，霎时闪过两朵火花。虽然转瞬即逝，但仍然被秦越捕捉到了。这给了他一点儿隐约的希望。

“怎么样？有兴趣吗？”秦越问，他一向不会转弯抹角，“我知道你要走了，恐怕不会那么快。要是有时间的话，能不能帮助设计院把规划做一下？也算是……留个纪念吧？”

“谁负责？”

“我。”秦越毫不迟疑地答道。

李元初抬头望了一眼秦越，不做声了。

“有什么想法，你讲嘛！”秦越最受不了这种难堪的寂寞，催促着。

“你？不行。”李元初低声却又斩钉截铁地回答他。

秦越完全没想到他会讲出这样的话。但他深知李元初的爽快，便说：“我要是这次瞎指挥，你可以骂娘。”

李元初的心弦被拨动了。他感到秦越已经不是二十三年前的秦越了。即使是在二十三年前，他也完全是真诚的。难道自己的不幸，仅仅是秦越一个人造成的吗？

“你这次打算怎么办？”李元初认真地问。

秦越兴奋起来。李元初毕竟是李元初。同知识分子打了几十年的交道，秦越日益懂得了他们的脾气。对自己的专业，他们都有一种近乎发狂的癖好。他们可以掩饰自己一切真实的感情，惟独克服不掉对自己专业的那股狂热劲儿。秦越凑到李元初身边，拍着他的肩膀说：“你是专家，我来就是向你请教的。”

“规划好做，但是首先要立法！”李元初似乎早已胸有成竹。

“立法？”秦越顿时想起，这也是五十年代他与李元初争论的一个焦点。李元初当时提出，要大规模开展城市建设，必须先搞城建立法，不然寸步难行，而秦越则跟着苏联专家一起，批判李元初搞资本主义的老一套。什么立法？依靠党的领导，可以扫除一切障碍！强调立法，就是怀疑党的领导，取消党的领导。直到今天，秦越这个观点仍然没有多少改变。他总觉得，立法是消极的，只要坚持党的领导，发挥群众的积极性，就没有克服不了的困难。当然，他现在也不再认为李元初坚持立法是反党了，无非是他留学美国，对资产阶级那一套过于执著，容当慢慢改变嘛！

“立法问题，我们再研究，还是先把规划抓起来吧。”秦越最迫切需要的是看到蓝图，简直是望眼欲穿呀！

“没有立法，规划只是一纸空文。”李元初毫不退让，那副劲头仍和二十三年前一样，就是四千马力的内燃机车也拉不回来。

“同志，还是要相信党嘛！我这个书记难道是吃干饭的？”秦越尽量和颜悦色地劝说着。

“吃干饭？”李元初嘴角掠过一丝几乎看不见的嘲讽的微笑，“我喜欢坦率。在城建方面，你可能就是多吃了点干饭！”

秦越火了：“你这个人，怎么还是这样的脾气？”

“也许，再关二十年，我仍然秉性难移。”

“你不要糊涂！”秦越一巴掌把桌子拍得山响，“过去把你搞错了，我们不赖账！可是你心里得明白，这个错误是共产党自己纠正的，不是你们闹成的！简直岂有此理！”说完，秦越摔门走了出去。

钻进轿车，胸前像有盆火烤着，把他灼得透不过气来。他一口气把车窗玻璃摇到底，让早春的寒风一直吹到滚烫的脸颊上；又一把扯开了领口的衣扣，连连催促着司机：“快点，再快点！娘的，尾巴翘到天上去了！”

四

改造金家沟的工程开始了。

推土机、翻斗车、铲车、汽车吊日夜不停地工作着，工地上烟尘滚滚，人声鼎沸。在震耳的马达轰鸣声中，铲车把一斗斗瓦砾倒进翻斗车，一座座棚户的废墟转瞬夷为平地。

然而，一条新开辟的通往金家沟的大道，被商业局一个汽车库的大院拦腰砍断了。测量队还没派人去画线，人家连夜扒了铁丝网，砌起了高大的围墙，把线路挡得严严实实。

秦越把商业局长找来训了一顿：“告诉你，同志，三天之内扒墙让路！”他挠了一下黑脸膛上的花白胡子茬儿，“三天不动的话，我让建工局出十辆推土机撞翻你的墙！”

商业局长连声答应着退下了。

第二天，主管财贸的书记来找秦越说情，希望延缓一段，等盖了新车库，马上就腾地方。但是新车库的地皮在何处？秦越责成建委规划处立即选点下文。连选了三处地皮，商业局都不满意。同时又涉及新车库的资金问题。商业局长一个劲儿哭穷，请市里

拨款。市计委又推给建设银行。建设银行认为这是非民用建筑项目，属压缩之列，需向总行请示。结果，拖了一个月，毫无起色。其中再加上商业局用些快货买通了方方面面，秦越更是一筹莫展，束手无策了。

一波未平，一波又起。大路还没打通，拆迁又在告急。为数不少的人家趁机漫天要价。拆一间的要两间，拆一套的要两单元。拆一个鸡窝要赔二百块，八垄韭菜要五百。并且表示不达目的，誓不搬家。起先做了一点让步。不料消息传开，一家攀一家，要价越来越高。原来老老实实签订协议的，也提出毁约了。最后一统计，将来新建的房屋，连拆迁户都不够分配，更何况还要贴上一笔鸡窝兔笼子钱！秦越指示把那些调皮捣蛋的人家记下来，通知所在单位党委亲自下去做工作，限期搬完。然而收效甚微，搬出的人家寥若晨星，金家沟照样炊烟袅袅，鸡犬相闻。门前有园子的人家，甚至重新翻地，把菜都种上了。

秦越的黑脸膛气得泛着一层青色。人熬瘦了，饭吃不下，觉睡不着。一怒之下，他找来了公安局雷局长。

“那些家伙这么坑共产党，坑社会主义，你公安局长管不管？”

雷局长笑了：“书记都管不了，局长怎么管？”他从公文包里拿出一本新宪法递给秦越：“你能指出谁犯了这上哪条法，我就能报检察院抓人。”

秦越摸出老花镜，戴上翻了半天，也没找到一条适用的，只好悻悻地送走了雷局长。

“是啊，法！看来不立法，真是玩儿不转。”直到现在，他才恍然大悟：李元初这个老倔头为什么骂他“吃干饭”了。他决定再去找找李元初。

五

自从和秦越吵崩以后，李元初接连几天夜不能寐。秦越带来的改造金家沟的消息，在他心中那盆死灰里溅上了一颗火星。其实，这盆灰并没有全冷，里边还是热的；只要引把火，通口气，就能重新点燃起来。

1949年，刚从加里福尼亚归来的李元初站在上海衡山路一座公寓的窗前，默默地注视着马路上那一队队刚开进城的解放军战士。下了一夜细雨，而战士们竟抱着枪，在衡山路上整整坐了一宿。衣服全湿透了，却没有一个人去敲老百姓家的门。李元初亲手煮了一大锅牛肉汤端下楼去，但战士们向他摆着手，憨笑着谢绝了。呵，这就是“三

“大纪律八项注意”！李元初的眼睛湿润了。能培养出这样军队的党，一定能把中国引向繁荣昌盛！他毅然撕毁了朋友们为他买好去香港的飞机票，坚决留了下来。

不久，他被调到这座海滨城市，多想大显一番身手呀！不料壮志未酬，反倒银铛入狱了。

前不久，大哥从美国来接他，他没有拒绝。但心中的痛楚是难以言喻的。如果就这样狼狈不堪地离去，当初奉劝他出走的亲朋师友会怎么说？难道他只有向他们表示一番忏悔吗？不，他从小就信奉一种强者哲学，最讨厌别人的怜悯和同情，并且从来不后悔自己做过的事情。但是现在到美国去，无非是向所有人表明他三十年前的选择是错误的，然后感慨一番自己的怀才不遇……不，与其这样，他宁肯去投太平洋！

在这二十三年里，他始终怀着一种刻骨铭心的痛苦。他恨那种愚昧、无知、不讲道理；他恨那种专制、腐朽和世道的不公；但当这一切已经成为过去的时候，他又想尽快忘掉这种痛苦。他是那种一向讲究生活效率的人，他不能容忍把时间耗费在无谓的耽搁上。上帝为每个人安排的时间都是有限的，无效的时间多一分，有效的时间就会少一分。他已经白白地丢掉了二十三年，他比任何人都更惜阴如金！他觉得，许多人不懂得建筑家。建筑家往往不像普通人那样迷恋繁华的都市，高层建筑和高速公路。他们最感兴趣的是空地、荒野，甚至是废墟！而李元初正是以改造废墟而在国际建筑界获得好评的。二次世界大战后，他应邀前往欧洲几个被法西斯炸毁的城镇，做出了一系列卓越的规划。祖国解放前夕，他也正是看中了这一大片饱尝炮火、满目疮痍的土地，一头扑了进来。现在，秦越居然向他宣布要改造金家沟了，他就像是一个手痒难耐的外科医生，忽然发现了一个千载难逢的典型病例，迫不及待地要把患者抓到手。

对于金家沟的小区规划，他早在五十年代就有一套完整的设想。他往那里跑的次数一点儿不比秦越少，而且他是以一个规划专家的眼光来观察的。他知道怎么利用那里的自然环境，

知道怎样合理布局，知道怎样利用运筹学的原理，精确地安排居住、交通、商业网点及娱乐中心之间的关系和位置；犹如一名裁缝，知道怎样最充分合理地使用衣料，做出美观大方、经济实用的衣服来。但是，他又担心整脚的裁缝会把这块料子剪坏，便急不可待地到金家沟去考察了一番。

他一连去了三次，心里暗暗庆幸。谢天谢地，二十多年来，大概谁也没有看上这片烂泥塘，基本保持了它原有的状态。假如那里已经盖起了几家谁也搬不动的工厂，或是像解放大街那样，竖起了几座不伦不类的永久性建筑，那就难于插手了。现在好就好在

那里还是一片布满烂泥和污水的谷地，两旁仍是缓坡的荒山，而山背后的大海更是依然故我，凛然难犯

“上帝保佑！”李元初兴奋起来，“金家沟还是一名处女，尽管衣衫褴褛，蓬头垢面，但只要给她重新梳妆打扮，她就会焕发出动人的光彩！”

秦越第二次来找他的时候，他正好又去金家沟了。一个多月来，他已经绘出了一份规划草图，写了一篇上万字的规划方案。今天，他带着草图去金家沟实地验证一下，回来已经是傍晚了。

秦越一直没有走，坐在房间里等着李元初。他一根接一根地抽烟，心里想着这次如何开口，如何向他道歉。知识分子脸皮薄，自尊心强，一句话没说好，就会伤了感情。再说，自己曾经是有负于他的，怎么还能向他发火呢？将心比心，自己文化大革命十年也挨够了整，知道受冤屈是什么滋味儿，更何况，李元初的遭遇要比他悲惨得多呢。这回，他下决心敞开了让李元初出气儿，他硬着头皮听到底，决不发脾气。

正在这时，门开了，李元初一身泥水站在门口。看见秦越，他呆住了，茫然不知所措。秦越也怔怔地看他，弄不清这是怎么回事。李元初挽着裤腿，脚上一双解放鞋变成两个大泥巴坨。小腿上糊满了泥，一片片干裂开来，就连眼镜片上也溅着泥点子。他手里握着一大卷图纸，紧紧地贴在胸前。

“你，上金家沟去了？”秦越霎时全都明白了，大步迎了上去。

李元初没有应声，似乎仍对这位不速之客怀着很深的敌意。

秦越把李元初手中的图纸拿过来展开一看，图纸上端七个大字像七把火照亮了他的眼睛：“金家沟规划草图。”他觉得眼睛被灼疼了，一股热乎乎的液体在眼眶里打转。

他转身看看仍呆立在门口的李元初，像是想起了什么，一把将李元初拖进门里，自己却大步跨出门外，朝楼梯口那边的服务台猛喝一声：“服务员，打热水来！”

趁着李元初洗脸的时候，秦越把图纸摊在床上，戴上老花镜仔仔细细地看了起来。他觉得那么对劲儿，那么顺眼，就像他在梦里见过的那个样子。

“好！”秦越一拍大腿，“这回有了图了，赶快再给我立个法！”

“理个发？”李元初一时没听清，一副莫名其妙的样子。

“立法！”秦越亮开大嗓门儿喊着，“等立了法，我就不信治不住那些捣蛋鬼！”

六

李元初参照国家城建总局关于城市建设立法草案大纲，很快就拟定了一份本市的实施条例和细则。秦越拿到手，当天就跑去送给市人大常委会高主任。

“老兄，赶快开个会，给我批下来，越快越好！”

高主任翻了一遍，为难地说：“这可是个新鲜玩艺儿，我们这帮老头子，恐怕都不大懂哩！”

“是呀，跟我一样，在这行上，全是擀面杖吹火。怎么样，我给你请个专家讲讲课吧，我当旁听生。你搭庙，我请神，车子也得你们包。我那点油票还不够跑金家沟的，这回得揩你们老头子一点儿油！”

李元初给市人大常委会们整整讲了一天课。他大略介绍了世界各国的城建史和立法情况，回顾了我国三十年来在城建立法问题上的进展、挫折及经验教训。

“过去，我在这个问题上也是一个消极因素，我检讨，我认账！”听到这里，旁听生秦越忽然大声插了一句。人们一怔，继而爆发出一阵经久不息的掌声。

接着，李元初又说明了立法的作用和意义，秦越则在一旁补充了最近碰到的一系列事例。最后，呼吁人大常委会尽早审议通过。

秦越终于拿到一把上方宝剑了。他指示市委印刷厂印了几千份，分发给各有关单位，同时通过金家沟居民委员会，发到各家各户，组织居民学习讨论，并要汇报学习情况。

一切布置就绪后，秦越通过城建局正式下达了限期拆迁的通知。

商业局还在顶牛。秦越拉着商业局和建委有关负责人一起来到商业局车库现场。

“你们到底什么时候拆迁？”秦越问商业局长。

“只要选好新地皮，建好新车库，马上就拆。”

“三天行不行？”

“三天？”

“三天我还嫌多呢！”秦越提高了嗓门，“路不打通，大队人马开不上去，材料运不进去，你看怎么办吧？”

“我们力争尽快搬迁。”

“算啦！你们不用搬！”秦越不耐烦地挥了挥手，对随来的建委负责人说：“把征收地皮税的通知单交给他们。”

商业局长接过一看，吓了一跳。

秦越冷笑一声：“看明白了吗？这块地皮从现在起，每月征收地皮税三万元。如不缴纳，根据城管法，立即封存，停止使用。”

“乖乖！”商业局长瞪大了眼睛，“这块地是金的，银的，值这么大价钱？”

“不是金的，也不是银的，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谁再想搞封建割据，不成了！”

第二天，商业局长向秦越汇报，局党委一致决定拆掉大墙，后退三十米，保证大路畅通无阻。

“你这个同志哟，”秦越点着商业局长的脑门儿说，“不见棺材不落泪，不撞南墙不回头！三十米太多了，让出二十米就烧高香喽！”说完仰头大笑起来。金家沟工程上马两个月来，他还是第一次笑得这么开心，这么畅快！

拆迁的进度定为每天一百户。秦越把建工局长找来，要求他组织一支精干的施工队伍，在已经选定的十条小街修建临时住房。每天一百户，只准超额，不准拖欠。他还要求，每户必须两间，外屋砌灶，里屋盘炕。要保证烟道畅通无阻。每十家设一处公共厕所，一个自来水龙头，自来水要有防冻措施。

拆迁工作顺利展开了。

从全市调集的几十辆卡车往返穿梭。公安局雷局长专门派了一批有经验的干警，负责维持治安和交通秩序。

城建立法犹如一台巨大的压路机，把大道上的路障压得粉碎！绝大多数居民同城建部门签订了拆迁协议，怀着对未来新居的憧憬，高高兴兴地搬了出来。对极少数继续无理取闹者，城建部门依法行事，强行拆除，以料顶工，不予赔偿，大大打击了歪风邪气。

七

拆迁的最后一天，秦越亲自来到金家沟检查进度。拆迁指挥部老杨向市委书记汇报说，全部拆迁工作预计可在今天完成，只有三户目前有点问题。

“什么问题？”秦越问。

老杨掏出小本翻了一下，刚要说明，秦越打断他道：“走，带我去看看！”

去的第一户房子，秦越第一眼就认出是他当年搞工运时住的房东家，如今据说是一位退休的码头工人和他的老伴儿住着。

秦越刚想进屋，被老杨一把拉住：“倒不是老两口不愿搬，是我们考虑……”

“考虑什么？”

“这间房子是您当年成立咱们市第一个党支部的地方，有纪念意义，如果拆了，将来……”

“将来怎么？”不等他说完，秦越已经沉下脸来，“还想到处搞纪念堂纪念馆吗？过去的决不能说明现在和将来，整天靠缝补旧梦过日子，没出息透顶！”秦越的两道目光利剑一样逼视着对方，“谁出的馊主意？是你，嗯？”

“不。我，我们是怕以后……”老杨嗫嚅着，不知说什么好了。

“用不着拍马屁！我不会给你加薪晋级的！拆掉！赶快拆掉！”

秦越接着来到第二户。这家只有一个老太太和她8岁的小孙女，老太太的儿子在外地工作。据说，一老一小舍不得院里那棵石榴树，拖着不肯搬家。

秦越听说，笑得前仰后合。他推开小栅栏门，看到窗前那棵石榴树上的花儿刚谢，有几个青青的小果子，静悄悄地在树叶中露出半边脸。

秦越俯下身，摸着小姑娘红扑扑的脸蛋儿问：“小姑娘，叫什么名儿呀？”

“石榴。”小姑娘不情愿地抬起头，眼睛里含着一包晶莹的泪水。

“怪不得舍不得搬，原来你也叫石榴！”秦越笑得更厉害了。他这个工作也真是满有意思的，一年三百六十五天，什么样的人、什么样的事都能碰得到。

还没等秦越再说下去，老太太忽然捂着脸，伤心地啜泣起来，石榴也“哇”的一声哭了。她哭得那么凄惨，连秦越也感到一种说不出的难过。

“究竟怎么回事，你们说嘛！”秦越一时摸不着头脑，这时他才意识到，事情也许不像他想的这么简单。

经过仔细了解才知道，小姑娘的母亲是市第四医院的外科医生。唐山地震时，她参加了医疗队去抗震救灾，不幸牺牲在那里。这棵小树，是她生女儿那年种下的，石榴，是她给女儿起的名字。

听完老太太的叙述，秦越沉默了。半晌，他才重重地叹了口气，拍拍石榴的脑袋说：“放心吧，我们让石榴树跟你们一块儿搬家。”

他回过头对老杨吩咐道：“马上去园林处买个大号的木盆，把石榴树移栽进去。”已经走出门了，他又回过头来对老太太说：“明天，我一定来看你们的树，我会嘱咐他们，一片叶子也不许损坏！”

“我们保证完成任务。”老杨郑重地接受了市委书记下达的这项特殊命令。

下午，秦越接到了建工局长从市里打来的告急电话。原来，今天建工局长带队在高干住宅区翠花街盖临时住房，进展十分顺利。下午四点半，施工队正要收工，市委柳书记的爱人下班回来，看见她家门外盖起一排简易住房，不禁勃然大怒，找来建工局长，下令立即扒掉。

“你们扒掉了么？”秦越在电话里问。

“我们实在顶不住……”

“顶不住？在翠花街盖临建是常委会的决定，柳书记也参加会了嘛！”

“可柳书记现在上北京去了，跟她又讲不清楚。她说，她儿媳妇在坐月子，怕吵……”

秦越立刻听出来，这是柳书记夫人在使杀手锏。他们的儿媳妇，正是秦越的独生女儿，想必柳书记夫人量秦越碍着亲家的面子，不至于非坚持不可。想到这儿，他有一种从未有过的烦恼。复职以来，他时时都能感到身边有一张看不见的大网，各种人事关系、利害关系都编织在这张密密的网里，使人寸步难行。柳书记是个忠厚的老实人，他的夫人，却是远近知名的柳家“政委”。私事公事，她样样干预过问，而且神通广大，缠起人来，常叫人哭笑不得。

秦越不想绊在这张网上，他不能在亲家身上开这种先例。他烦躁地打断对方：“你是建工局长，不是妇产医院院长，坐月子的事用不着你管！她儿媳妇是要安静，可拆迁户现在是无家可归！你知道吗？你们扒了几户？”

“五户。”

“翠花街还有空地吗？”

“没有了。”

“我家院子外边呢？”

“都盖满了。”

“那好，把扒了的房子在原地再盖起来。”

“什么？”

“就说是我的命令，一定要在天黑之前把那五户人家安顿好。谁有什么意见，直接找我提好了！”说完，秦越“砰”的一声扔了电话。

最后一户，老杨汇报说是北京某位副部长的外甥侯瑞平住的，一个月前刚搬来。动员他搬迁时，他一开口就要两套房，否则坚决不动窝儿。

“侯瑞平？”秦越想起半年前他曾打着舅舅的旗号来要房，被秦越顶了回去。因为秦越知道侯瑞平在站前广场一座新大楼上有一套单元房，他再想要房是想把两处房子合起来换一套西式住宅。可是，他怎么搬到这儿来了呢？

据老杨说，他们在调查中了解到侯瑞平要房不成，就在一名“房贩子”的指点下，于一个月前同金家沟一家换了房，以便在拆迁时漫天要价。

“金家沟的房产早在两个月前就冻结了，他怎么换得进来？”秦越问。

“听说是走了房管所一个所长的后门。”

“为虎作伥！走，看看去。”

侯瑞平家锁着门。秦越在外边一看，原来是一间灰条子板房，早已东歪西倒。屋檐糟朽不堪，摇摇欲坠。侯瑞平竟肯用站前广场两间一套的新大楼换这么一间破屋，可见其“用心良苦”了。

“你们派一个施工班在这儿等着。”秦越的嗓门儿响得像一口大钟，“侯瑞平回来后，跟他把条件讲清楚，拆一间、给一间。如不服从，强行拆除！”

八

秦越家门口，简直成了热闹的夜市，还没安顿好的拆迁户们正在忙碌。做家具用的木板、烧柴的树枝、腌咸菜的大缸，砌鸡窝的破砖……乱七八糟地把秦越家门前堵得水泄不通。司机只得把“皇冠”远远地停在胡同口，目送着他从柴堆、水缸间挤进门去。

秦越走进厨房，老伴儿正在揭锅拣馒头，厨房里飘满了热腾腾的蒸气。

“快，帮帮忙。”老伴儿塞给他一只大筐，把馒头往这里拣！”

“蒸这么多？”

“门口搬来几户新邻居，都还没吃上饭呢！”林慧贤解下围裙，端起一大铝锅肉末炒粉条走出厨房，一边回过头来向他打招呼，“还不快走？正好给大伙儿温温锅！”

“温锅！”秦越愣了一下，这才想起当地的这个老习惯：凡是搬家，亲戚朋友们都要到新居去为主人温锅，庆贺乔迁之喜。粉条、馒头是前去贺喜的亲友必带的吃食。据说，粉条表示家道长远，馒头则表示发家致富。

秦越记得，十多年前的一个大雪纷飞的日子，他们一家三口被一辆大卡车送到乡下。刚一进屋，墙上的霜花还没扫掉，破洞的窗户还没糊上，房东大娘就拿着冻得梆硬的馒头和自家漏制的地瓜粉来给他家温锅，并说了一大堆吉利话儿，把他们一家人心里说得热乎乎的。

借着“温锅”，秦越到附近各家转了一遍。问问炕好不好烧，灶口倒不倒烟，门上装了吊扣没有，窗户上插销合不合口……

大家正唠着，秦越忽然看见老杨正拎着喷壶，往一个绿的方木盆里给石榴树浇水，身旁站的是扎了一对小刷子辫儿的石榴。

“还没回家？”秦越大步走过去。

老杨放下喷壶，指指石榴树：“等你验收呀！你点了头，我才算完成任务。”

“得问她嘛！”秦越摸摸石榴的脑袋，“只要她满意就行了。”

小石榴仰起脸，笑得像一朵盛开的石榴花。

“小石榴，我们是邻居啦。欢迎你去我家做客！”说着，秦越拉起老杨，“走，先去我家吃点饭，我好像连中午饭还没吃呢！”

为了招待老杨，除了原来有的肉末炒粉条，秦越还亲自炒了一盘榨菜肉丝，剥了几个松花蛋，林慧贤又从坛子里捞了一碟四川泡菜。

刚在桌边坐下，秦越突然想起了什么，向老伴儿要了二十块钱塞给老杨，“拿着，不然我一会儿就忘了。”

“干什么？”老杨懵头转向了。

“付园林处的花盆钱。”

“能报销的呀！”

“别啰嗦了，财会制度上可没这条！”

老杨知道他的脾气，不再推让，端起碗来就吃饭，可饭还没吃到一半，电话铃响得跟催命似的。

电话是公安局雷局长打来的。侯瑞平誓不搬迁，扬言要给舅舅挂长途，上告拆迁指挥部侵犯人权；若不答应他的条件，他就定与那间破房共存亡！指挥部的推土机停在那里，不敢强行拆除，特向公安局长求援。

“无耻！讹诈！仗势欺人！呸！……”秦越对着话筒破口大骂，拳头把桌子擂得“砰砰”响，连老杨和林慧贤也赶了过来。

“我们照法办事，他就是皇亲国戚，也顶个屁！”有法撑腰，秦越觉得心里格外踏实。他果断地向雷局长命令着：“你立即采取措施，我去坐阵！”

九

秦越当即驱车前往金家沟。一路上，摇开了车上所有的玻璃，他还觉得一股股热血直往头顶涌。他竭力克制着自己，不让自己发脾气。侯瑞平的舅舅曾经是自己的老上级，事情若是闹大了，影响太坏。他希望还是能心平气和地解决问题，不到万不得已，尽量不采取极端措施。

金家沟已经夷为平地。夜色中，更显得空旷寂静。一排排施工机械停在路旁，就像隐伏在黑暗中的钢铁怪兽。

吉普车开进山谷，秦越一眼就看见了侯瑞平的那座孤零零的破板房。那情景，仿佛是荒野上的一座孤坟，又像是开阔地上的一个碉堡。抗日战争时期曾在敌后当过一段武

工队长的秦越，不知端过日伪多少碉堡。现在，眼前这个顽固的路障和昔日碉堡的诸多相似之处，真使他感慨万千！

他亲自走上前去敲门。门插得紧紧的，一会儿，里边响起一个喑哑的声音：“又来干什么？条件早说过了！”

“我是秦越，叫侯瑞平出来！”

窗开了。秦越透过窗口，看到屋里亮着一盏马灯，四壁光光，烟雾腾腾。七八个小伙子围坐在一张圆桌周围，桌上的酒菜已经杯盘狼藉。

侯瑞平来到窗口，探出头来：“秦叔，什么事？”

“你还不明白吗？”

“他们侵犯民主、违犯宪法，我有权力自卫！”

“是你首先触犯了城市建设管理法！”

“只要答应我的条件，我马上就搬迁。”

“这儿不是自由市场，用不着讨价还价！”秦越只觉得一股怒火直窜头顶，仿佛脑袋都要胀裂开来，他咬着牙才把怒气按了下去。

“好吧，给两套，我搬。”

“你原来那套已经满好了，跟金家沟老百姓比比，你该知足了！干部子弟，要考虑影响……”

“打官腔？哼，那就对不起了！”说完，侯瑞平“砰”的一声，把窗户关上了。

“又是一个衙内！”秦越狠狠地骂了一句，牙齿咬得“咯咯”响。他向身后的工人一挥手，“把门砸开！”

一群工人冲上去，门震得乱响，灰块尘土“沙沙”落下。

蓦地，窗户启开一扇，一个空酒瓶子扔到门口的人群里。

“躲开！”秦越高声呼喊着，“娘的！无法无天了！”他抬起手腕，焦急地看了看表。

正在这时，大路上传来一阵铺天盖地的马达的轰鸣，道道雪亮的车灯把金家沟照得如同白昼。一队全副武装的人民警察，驾着摩托车，风驰电掣般驶来。

雷局长跳下指挥车，手拿一台袖珍步话机，快步赶到市委书记面前：“秦书记，下命令吧！”

“把这个土围子给我拿下来！”秦越奋臂一挥，那洪钟一样的声音在两山峡谷间回荡。

雷局长通过步话机下达了市委书记的命令。十几名武装警察迅速包围了板房。先是用半导体话筒向室内发出警告，在屡无回音的情况下，战士们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破门而入，把侯瑞平一伙赶了出来。

接着，工人们开来三台履带式推土机，在武装警察的摩托车护卫下，直冲板房开去。

金家沟响起一片震天撼地的轰鸣。早已千疮百孔的板房，在推土机巨铲的冲击下，发出几声尖厉而悲哀的呻吟，终于“轰”地一声倒塌了。一股尘烟腾空而起，在耀眼的光束中挣扎着，飞舞着。推土机发出深沉的怒吼，把这一堆垃圾远远地推到路边上。

强劲的海风，从山口吹来，霎时把烟尘吹得无影无踪。金家沟立刻笼罩在一片皎洁的月色之中。

秦越解开衣领，深深吸了一口潮湿的海风，顿时感到遍体清凉。最后一枚“钉子”拔除了，金家沟毫不掩饰地袒露出自己的胸膛，恢复了原始的面貌。秦越觉得有点陌生，但又觉得那么亲切。就像是一个听话的乖孩子，正等着母亲来为她梳洗打扮。

他长长舒了一口气。拆迁工作终于完成了，大路也打通了。为了清除那些可恶的路障，人们吃了多少苦头，付出了多少心血啊！

他很想使自己轻松一下，甚至想趁夏季去温泉疗养一段，治疗一下自己的风湿病。但是不行。拆毁一个旧金家沟，就几乎让他焦头烂额了，那么建设一个新的金家沟，难道可以不费周折吗？不，这些天他已经开始设想将会遇到什么样的困难和障碍了：建筑材料能源源不断地跟上吗？水泥、钢筋和砖的问题也许不大，但木料奇缺，他已经建议有关部门试制钢窗，不知是否有点眉目？另外，市政设施能及时配套吗？煤气、电力、自来水，这些“衙门”都是常常让人头疼的。他可不想让金家沟的新大楼变成北京前三门那样的“鬼楼”，竣工一年了还是一片漆黑；也不能给路边楼旁装“拉锁”，三番五次地大开膛，铺管线。还有服务行业，商业网点的配备，公共汽车路线的走向……要操心的事可真不少。幸亏这些李元初在规划里都考虑到了，但要落到实处，他这个市委书记还得拼一拼老命哩！也许还得碰钉子，遇到数不清的绊脚石。但无论如何，大路已经打通，任何路障迟早都是要清除掉的。对此，秦越决不含糊。他确信自己的脊梁还是硬的，准备豁出一切去顶、去闯，带着大队人马开上去！

后窗

高满堂 高书堂

在我记忆的深井里，有一颗晶莹发光的水珠闪烁着，跳跃着。我很珍惜它，生怕这颗熠熠闪亮的水珠会倏地消逝……

当我还是个只知道吵着要糖吃的顽童时，一层层铺天盖地的大字报把厄运送到了我们家。在农机厂当厂长的爸爸一夜间成了“走资派”、“反革命”，在学校当教员的妈妈也成了“牛鬼蛇神”。他们被关进了牛棚，我这个“狗崽子”也只好跑到姑姑家蜷缩起来。爸爸放出牛棚时，头发花白了，腰也躬了，怀里抱着个用红布包起来的木头匣子。他领着我爬上了一辆装着简陋家具的大汽车。

“爸爸，我们到哪里去？”我问。

“到乡下去。”爸爸答。

“妈妈呢？”我惊恐地盯着爸爸怀里的木头匣子。

“她睡在这里了。”爸爸嘴唇颤抖着，手哆哩哆嗦地抚着小木匣，大滴大滴的泪珠滚出深陷的眼窝，流到满是胡须的嘴角。

我明白了，“哇”地一声哭了。

我们被扔到一个陌生的世界里来了。一间摇摇欲坍的草房就是我们的栖身之地。房子多黑呀！，一进屋，几只麻雀扑棱棱地从后窗飞走了；一只小老鼠蹲在锅灶门啃着秫秸，见人来了，胆怯地钻进灶洞。

我又“哇”地哭了。

后来当我走近窗棂黑朽的后窗时，马上被吸引住了，惊颤的心灵得到了安慰。后窗外是片瓜园，种的西瓜、香瓜。瓜儿已经结了纽，花还一个劲地开，招来几只彩色斑斓的蝴蝶翩翩飞舞，带来满园的生气。瓜园边的梨树林前，住着一户人家，青砖瓦房，柴草的院门，门口正对着我们的后窗。瓜园当中一眼小井，一个年轻媳妇舞动着双臂，把辘轳摇成了一朵花。清凉的井水正撒着欢在瓜垄沟里淌。那媳妇干着活儿，往后窗这儿瞅着，对我笑了。

她朝我走来，站到后窗下朝屋里探着头说：“才搬来呀？瞧这屋子，队里也不派个人收拾收拾！”说着，从后窗消失了，一会儿从前门进来了。她挺匀溜的个儿，浓眉大

眼，黑不惨的脸庞儿，显得那么和气。她伸手抚着我的头，笑着问爸爸：“大嫂子还没来？”爸爸没回答，双眼望着妈妈的骨灰盒，黯然地坐在那里。她收敛了满脸的笑容，沉下了眼皮，默不出声。她深深地叹了一口气，然后对我说：“我家就住在后院，你有什么事尽管找我。”“您……”“就叫我惠婶吧！”

我们算是安下了家，惠婶是我们的第一个客人。从此，几乎没有人踏进我们这个又黑又暗的小屋子，也没有人愿意接触我们这满脸阴云的老少两口。爸爸白天上工，晚上拖着长长的身影钻进屋，往炕上一躺就抽开了烟。他常常不做饭，我喊饿了，他就指指炕上的破纸箱子说：“那里有干面包，啃一个吧！”屋子没人收拾，就像个鸟窝。被子从来不叠，被头被尾也分不清，枕头也常常用来垫着满是泥浆的腿。夜深人静，爸爸常守着盏小油灯，瞅着搁板上妈妈的骨灰盒，大口大口地灌酒；有时，竟呜呜地哭起来。我也哭，我怕呀，爸爸也死了怎么办？他躺下了，我就像小老鼠一样爬到他跟前，听他还喘气不。

我成了野孩子。头发长长的，衣服扣子掉光了，爬树时后背撕了好几个口子。到后院偷梨，腿肚子叫狗咬了，伤口好大，钻心的疼。那一天，幸亏惠婶打走了狗，把我领到她家，还替我包伤口。她家有个老奶奶，成天坐在炕上。小孩子都说，那是她婆婆，是个瞎子，惠婶的男人挖山洞砸死了，她是个小寡妇。

这天，天上淅淅沥沥地下着小雨，爸爸领我去赶集。镇边幸福桥头围着一堆人。上前一看，人堆里一个大个子叔叔蹲在那儿，捂着脸像孩子似的呜呜地哭。惠婶也夹在人堆里，陪着抹眼泪。一打听，原来大个子是郭店人，独生子得了重病，交不上住院费，无奈便将家中惟一的半大猪赶到集市上来卖。他卖了猪，往口袋装钱的时候，叫坏人盯上了，八十多块钱被小偷摸了去。大个子正窝着一肚子火时，老伴又跑来催他快送钱，说再不及时抢救，儿子的生命就危险了。大个子又气又急，跑上幸福桥就要往下跳，幸亏大家给拖住了。

爸爸没吱声，从怀里掏出五十块钱，拍拍大个子的肩膀，往他怀里一塞说：“快去给孩子治病！”大家愣住了。我再看惠婶，她眼里闪着亮光，接着也把自己装满鸡蛋的筐往大个子身边一放，说了声“拿回去吧”，便扯起我的手，往村里走去。走了几步，她发现爸爸扯着我的另一只手，便讪讪地将手放下，返身往集上去了，脸上像是布满了红云。

爸爸把钱送了人，我们的日子可苦了，没钱买菜，光啃大饼子。饼子又硬又夹生，吃起来呛嗓子。这天傍晚，我正捧着个干饼子哼唧，后窗“啪”地推开了，是惠婶。落日的余辉给她的剪影抹上了一层金色。

“楠楠，豆角，快来吃！”她轻轻地招呼着，多像妈妈在唤我呀。

“不吃，谢谢。”屋里传出爸爸低沉的声音。

“左邻右舍的，别说外道话。”说着，她转到前门去了。

“她大婶，我……别连累……”爸爸忙从炕上爬起来。

“你的事我知道，我不信你是坏人。这年头，好人坏人要长远看。看你家，烟囱几天不冒烟，连口热饭也不做，老爷们心就是粗，孩子可跟着受罪了。”说着，她抬脚进了屋子，看着屋子里锅朝天，瓢扣地，干饼子上聚了乌黑的一层苍蝇，她怔住了，眼圈红了。

“这哪像个家？！”她一把把我搂过去，噙着泪，给我洗脸，替我梳洗着茅草似的头发。我闻到了她身上一股淡淡的皂香，闻到了久违了的母亲身上特有的那股熟悉的气息。我哭了，紧紧抱住她说：“婶婶，您别走啊，我想妈妈，您住在我家吧！”

她像针扎着似地站了起来，眉头紧蹙，狠狠盯我一眼，可是，当触到我那双渴求母爱的眼睛时，她垂下了眼皮，轻轻地对我说：“好孩子，不许乱说！”她开始给我缝衣服；爸爸独自蹲在院子里抽烟；我偎依在她的身边，絮絮叨叨地跟她说我是怎样想念妈妈，说爸爸半夜喝酒，我害怕。她听着，泪珠滚到了胸襟，一把搂住了我，我轻轻地喊着：“婶婶……”

衣服缝好了，她领我到院里，冲着爸爸说：“人说不定什么时候能遇到难事，心里可要能装得下，别伤了身子。日子还长呢，硬着脖子熬吧，能老是这个样子？这后窗别老是关着，打开吧，进点亮，透点风，这瓜园的味多好闻呐。”

我家屋里飘进了那温馨的瓜味儿，甜甜地、缓缓地溶进我的心田。每天都趴在后窗上，看她从柴草门里出来，在瓜园里锄草、浇水、喷药。歇晌的时候，她锄草到窗下，直起腰来对我说：“把被里拆下来，放到窗台上，我晚上给你们洗一洗。”

收工的时候，她顺着地堰子走进屋来，飞快地贴那又香又暄的饼子，嘴里还不住地催我：“愣着干什么，快烧火！”干完活，她总是悄悄地走进她那小柴草门。惠婶给我们家带来了活气。爸爸的精神好多了，不喝酒了，也知道收拾家了。碰着惠婶来给做饭，他总是躲出去；惠婶每次来也很少跟爸爸说话，总是匆匆忙忙地帮我做了饭就走。嘴里叨念着：“楠楠，把火烧旺点。”有天晚上，爸爸搂着我的肩膀低声问：“楠楠，惠婶好吗？”

“好！她可喜欢我了，她咋不上咱家住呢？”

我摇着爸爸的手，询问着。

爸爸笑了，没吱声。

以前，我家炕头那个纸箱子真叫我头疼，里面不是干饼子就是咸菜头。现在成了万宝箱了，里边常能变出鸡蛋呀、豆角呀什么的。在外边野跑回来，我第一件事就是打开纸箱子盖，每次都没有失望。我知道这都是惠婶给我放的。

瓜园里的瓜熟了。大西瓜圆滚滚的像弥勒佛的肚子，懒洋洋地躺在松软的土里晒着太阳。瓜熟了，惠婶的脸上更增添了欢愉的红润。我高兴地在瓜园里蹦啊跳啊，惠婶领着我弹弹这个西瓜，又弹弹那个西瓜，冷不妨弹弹我的脑壳说：“这个瓜也熟了吧。”说完咯咯地笑起来。

一天我正午睡，被后院的噼噼啪啪声吵醒。趴后窗一看，见一伙人正朝惠婶家指划。我忙跑到惠婶家门口，看惠婶家的门上，不知谁画了个小乌龟，惠婶趴在家里的炕上哭着，哭得那么伤心。瞎奶奶拄着棍子扶着门骂：“丧了良心的，欺负俺妇道人家！”她呜呜咽咽，瞎眼里哭不出泪来。

惠婶不再来了，爸爸把后窗挡上了草包。我闻不到那诱人的瓜香了，看不到惠婶那亲切的身影了。我想念惠婶，我要看看惠婶。这一天，我穿过瓜园，隔着惠婶的柴草院门，朝她家望着。啊，我看见她了。她正坐在灶前拉着风匣，眼睛呆呆地望着灶门，像是在想心事。我想她心里一定不好受，眼泪止不住流了出来。不小心，我把柴门撞响了。她愣了下神，猛抬头看见了我，眼睛一亮，跑过来一把拽过我，把我搂在怀里，见我脸有泪痕，轻轻地说：“可怜的孩子！”手颤抖着抚摸着我的脸蛋。

她把我领到家，瞎奶奶抓住我的手说：“苦命的孩子……”嘴瘪着就要哭。几天没见惠婶，她瘦了，脸上褪去了红润，眼圈红红的。她悄声地说：“衣服又破了，也脏啦，又成野孩子了……你爹还喝酒吗？”

“喝，喝得更凶了，每次我提到要找惠婶，他还打我。”

“还做热饭吃吗？”

“不。”

她长长地叹了口气。

“婶婶，到我家去吧！”我小声央求道，“爸爸病了，常念叨对不起你。”

“婶婶不能去了。”泪水顺着她的脸腮往下淌。

“婶婶不管我了吗？”

“婶婶不能管你了。”

我呜呜地哭了。瞎奶奶直叹气，用棍子使劲拄着地。

“楠楠！”她狠命地把脸贴在我的脸上，颤声说：“婶婶舍不得你，婶婶不能看你和爸爸这么过日子。”

我乐得直蹦高，可她却神色黯然，推我走，说：“婶婶跟你说着玩，你回家吧，长大了，你就知道婶的难处了。”说着，往我兜里塞了一只鸡蛋，把我推出门，她捂上自己的脸。我独自走出柴门想，为什么惠婶再也不能到我家了？她为什么伤心呢？

第二天傍晚，我烧着火，爸爸正笨手笨脚地贴饼子，后窗突然透过了一线光亮，一只手掀开草帘子，接着露出惠婶那憔悴的脸庞，眼圈红红的，像是刚哭过。

“楠楠！”她呼着我的名字，“把这篮黄瓜拿去，你爸爸好了吗？”

爸爸走到窗前，红着脸说：“他婶，你的情我领了。我是有问题的人呐，看给你……”

“你说些什么！”她捋了捋鬓边的碎发，两眼放出坚毅的光芒，而后，又凄楚地笑了。“你是咋样的人我能看出来。听说你过去做过好事，我也亲眼见了你的为人。你那样对待自己和孩子我心疼。我想装作看不见，不行，心里不忍。村里有飞长流短我也知道，我心里正，不怕他们嚼舌头……可俺到底是妇道人家，想不到你一个男子汉也这么胆小。”

爸爸说：“我怕连累你受委屈，所以……”

惠婶接上口说：“委屈，这些年你们受的委屈还少？俺庄户人也没少受。受委屈怕什么，别把良心叫狼叼跑了就行。”

爸爸说：“你心眼好，我知道，我很感谢你，我有好那天，不会忘了你……”惠婶苦笑了一下，淡淡地说：“你说这些干什么……”说完穿过瓜园走了。晚霞把她染得像一团火。爸爸“嗤”地把后窗的草包拽下来了。

那锁不住的阳光又照进屋子，我又可以看见惠婶把井上的轱辘拧成了花，又可以听见柴门“吱扭吱扭”的声音了。一双无形的手从后窗热情地伸进来，抚慰着我那颗童稚的心，抚慰着爸爸那颗枯寂的心，支撑着我们的家庭，给我们慰藉和力量。睡梦里，仿佛她在搂着我，轻轻地拍抚我；白天，我远远望着她矫健的身影，心中无限宽慰。我觉得，她的影子已深深印在我的心中了。

就这样，我们在猜疑、流言和惠婶的关怀中度过了两年难忘的时光。爸爸终于被落实了政策，我们就要回城了。临行前几天，我们竟看不到惠婶了。爸爸这几天都神色不安，在屋里踱来踱去。他怎么了？是依恋着这和他共患难的土屋，还是思念给我们带来生活信心的惠婶？随着年龄的增长，我朦朦胧胧地觉得，爸爸对惠婶有了难以割舍的依恋之情。

临行那天晚上，月色真好。月光透过院里密密的葫芦叶，静静地泻进窗子里。爸爸俯身在后窗，愣愣地望着月光下的瓜园，望着园里被惠婶踩实的小径。

“爸爸，惠婶为什么不来看我们？我们回城她生气了吧？”我悄声问爸爸。爸爸望着月空，深情地说：“她受着天大的委屈，扶着我们走完艰难的一段生活路程。当我们走上正途的时候，她头也不回地走她自己的路了。”

我朦朦胧胧地睡去了。不知什么时候，一阵轻轻的敲窗声把我惊醒。窗外站着惠婶，爸爸忙走到院里。我挪到窗根前，听他们说悄悄话。

“你要走了，明天？”声音略有些颤抖，是惠婶在问。

“嗯，明天一早。”爸爸的声音略有些凄楚，他瞅着葫芦架子出神。

葫芦架上，肥大的葫芦叶子布满了细细的露水，渐渐地、渐渐地凝聚成一颗晶莹明亮的大露珠。毛茸茸的葫芦叶似乎承受不了水珠的重压，颤悠悠地弯下腰去，水珠终于无声地滑下去了，叶子随着一颤。

“这两年，你对我们太好了，怎么谢你呢？”

“净说些外道话。”惠婶淡淡地说。

“你为我们受了不少委屈，使我有勇气活下去，度过了这道难关。我永远忘不了你，如果你愿意……”

“不，我离不开生我养我的地方。”惠婶说。

墙缝里两只蚰蚰拉开了弦，葫芦架上那只大肚子蝈蝈也开始鸣叫，在寂静的深夜里那么清晰。过了一会儿，惠婶又说：“我盼着你好，盼着孩子旺兴。回了城，别忘了乡下人的生活，别忘了给大伙多办点实在事……”爸爸“嗯、嗯”地答应着：“我知道你心眼好，你丢不下瞎奶奶……咱们想办法接她一起来。”惠婶沉默了很久，然后轻叹了口气说：“楠楠这孩子哭起来气短，回城快给看看。我给他绣个红肚兜，给孩子留个纪念。乡下人迷信，绣些‘毒物’避邪呢！”说着，抽抽嗒嗒地哭了。

第二天，搬家的大汽车开上公路，远远看见惠婶站在瓜园的井台上向我们挥着手。朝霞浸透了她整个身子，她像在火里燃烧。我似乎看见她在张着嘴喊着：“楠楠，楠楠，别忘了惠婶呀！”

我们又回到了原来那座米黄色的小楼。星夜，我又推开了后窗，朝北望着，默默出神。惠婶，月光这么好，你又该把轱辘摇成一朵花，浇着那美丽的瓜园了吧！你俯下身子，是不是弹弹瓜熟没熟？幽幽的瓜香，淡淡的皂香，怎么又飘来了？爸爸，不是说要接惠婶来住吗？还带来瞎奶奶。……我蓦地一回身，爸爸正凝神站在我身后，呆呆地望着后窗，他在想什么呢……

敬礼！妈妈

宋学武

——

我总觉得陆小芄有话要和我讲，我也有许多话要对她说。可是，她什么也没说出来，就这样匆匆离去了，永远地离去了，我呢，也只好把要说的话深深地埋在心底。这使我这颗痛苦得几乎都要流血的心更加压抑和沉重。然而，这些我都顾不得了，摆在我面前最大的难题，是如何向陆妈妈交待啊！

我怀着负罪的心情在火车站出口处徘徊，瑟瑟秋风卷着残枝败叶袭来，我更感到一阵阵悲凉和痛楚。我希望快些见到她，又怕见到她。当广播员那毫无感情的声音通知列车就要进站的消息时，我的心禁不住一阵狂跳，以至于往月台上瞧一眼的勇气都没有了。我不知道自己为什么会这样，是祈求尽快得到老人家的谅解，还是不忍心过早地刺痛老人家的心？我自己也说不清楚。

应该说，这次接站，我是做了充分准备和周密计划的，见面后怎么称呼，第一句话说什么，我都反复想过多次。我知道，陆妈妈心脏不好，怕她经受不住这意外的沉重打击，还特意申请上级派来两名医生，以防万一。

我想象不出陆妈妈见到我们时会是什么心情，我曾经在陆小芄那里见过她的照片，那是一张全家照：小芄撒娇地依偎在她的怀里，小芄的哥哥陆小安调皮地勾着她的脖子，陆妈妈慈祥地笑着，但笑得很适度，既不是大笑，也不是那种为了照像而故意挤出来的做作的笑，这笑是从心里流出来的，仿佛笑的潮水在心里装满了，只溢出那么一点点。据小芄说，这是1977年，接到给死去的爸爸平反通知后留下的纪念。不久，她就把儿女都送到部队当兵了。

小芄还告诉我，妈妈非常喜欢她和哥哥。母亲疼爱子女，乃是人之常情，而陆妈妈对小芄和小安的爱，似乎更执著。就在爸爸在牛棚里死于非命的那天晚上，12岁的哥哥拿起菜刀要和他们拼命。妈妈厉声喝道：“你先把我的命杀了吧，我不愿意看着你们先我而去。”然后，又用哀求的口气说：“孩子，妈理解你的心，但妈求求你，你也要理解

妈妈的心啊！你可以没有父亲，也可以没有母亲，你的父母迟早都要离开你们，可我活着，不能没有你们呀！”说完，母子三人抱头大哭。

从陆小芄的介绍中，我完全理解了一颗慈母之心。所以，当她一再来信让小芄复员时，我仿佛看到一个孤寂的老人倚门望归的情景。在我的说服下，陆小芄终于同意今年年底就回到妈妈身边去。可是，她的女儿回不去了，永远永远回不去了，她能经受得了吗？

“呜——”火车进站了。

接站的人们拥围在铁栏外面，急切地在如潮水般的人流中寻找着自己的亲人，一旦相见，有的狂欢，有的流泪，有的握手，有的拥抱。此情此景，更像针扎一样刺着我的心。假如陆小芄此刻也站在这里，我相信她会比谁都激动，会一下子扑到妈妈怀里撒个娇，或者搂着妈妈的脖子跳起来，就像我在照片上看到的一样。

接站的和出站的几乎都走光了，站前广场上很快沉静下来。最后，从月台上缓缓地走出一个50多岁的女人，修长的身材，穿一件咖啡色的尼龙衫，整洁、深沉、庄重。我断定她就是陆妈妈，但比起照片上的陆妈妈明显地苍老了，浓密的头发已掺进缕缕白丝。面庞清瘦，眼窝微陷，一双干涩的眼睛周围，罩着淡淡的黑晕。当我们和她的目光相遇的时候，她犹豫了一下，并且借故拍拍身上的风尘，然后又挪动那疲惫的双腿向我们走来，每一步都仿佛踩在我的心上。

“如果我没认错的话，你们就是陆小芄的战友了。”看得出，老人家尽力想挤出一丝笑，但脸上的肌肉颤了颤，终于没有挤出来。

我咬着嘴唇，极力控制着自己，什么也说不出来，只是紧握着老人的手。

陆妈妈的目光落在我的脸上，久久地、久久地审视着我。终于，我控制不住自己，一汪热泪涌出了眼眶，我慌乱地扭头挥去。而老人却似乎领悟了什么，赶紧将目光移开，步履蹒跚地向车子走去。

二

吉普车沿着崎岖的山路奔驰。车子里沉默极了，只有发动机的牵引声搅得人一阵阵心烦。我好生奇怪，我给陆妈妈发报的电文明明写的是“女儿病危，速来队”，按照做母亲的正常心理，一下火车就要急不可待地询问病情如何，住院与否，可是陆妈妈一句都不问，好像根本没有这回事似的，莫非她……

越是这样，我的心越是忐忑不安。我索性闭上眼睛，想平静一下这纷乱的心绪。可是那悲惨而又壮烈的一幕，却总在我的眼前浮现……

应当承认，陆小芄的死，我是负有完全责任的。昨天下午，按照训练计划，我们电话检修站进行手榴弹实弹考核。我考虑到站里有七八个女兵，特意选了个坡形地，而且事先挖好了两个掩体。一般情况下，这是万无一失的。

当我喊到新兵杜欣欣的名字时，在一旁负责记录的陆小芄对我说：“方站长，杜欣欣是不是就免了吧？”

“为什么？”我问。

“她胆子太小，况且又是第一次，万一……”陆小芄发现杜欣欣已经走进掩体，脸色绯红，下半句又咽了回去。

陆小芄是老兵，而且是惟一的党员班长。工作上，她是我得力的助手，业务上又是全站出色的尖子。她的建议，我总是采纳的时候居多。但这一次，我却没听。我想，胆小怕什么，越是胆小越要让她尝试一下，体验体验。第一次，谁没有第一次？你陆小芄第一次投弹时还捂耳朵哩。但是，我还是照顾到陆小芄的面子和杜欣欣的虚荣心，拿出一个两全其美的办法。

“这样吧，先投一枚教练弹试试，如果达到二十米，就给你真家伙。”

说实在的，在这样的有利地形上，哪怕扔出五米远就安然无事。但为了说服陆小芄，我故意把保险系数扩大了四倍。

杜欣欣也许是为了在她的班长面前证实一下自己的勇气和力量，涨红了脸，使足了劲，一下子投出二十二米！

“行！”我鼓励杜欣欣，同时看看陆小芄。陆小芄对我莞尔一笑，不说什么了。

但是，当我把一枚实弹交给杜欣欣的时候，我发现她的手抖动得厉害。我一面给她壮着胆子，一面替她把手榴弹的尾盖拧开，勾出圆形环，套在杜欣欣纤细的小手指上。

“站长，不会把手榴弹拉回来吧？”杜欣欣不放心地问，就连声音也变了样，只用三个指头小心翼翼地捏着弹柄，小指和无名指颤巍巍的一直不敢握紧。

我笑了：“拉不回来。如果手榴弹能拉回来，兵工厂的工人都该枪毙了。”

但是，我也发现自己犯了一个致命的错误：实弹和教练弹虽然在形状、重量上是相同的，可是对于新同志来说，产生的心理状态是不一样的。我真担心杜欣欣一紧张，把手榴弹扔在脚底下。这样的事情也不是没有发生过。于是，我让陆小芄离开，到后面的掩体中去。如果真的出现意外，有我一个人就够了。

谁料到，事情比我估计的更坏。杜欣欣大概想把手榴弹掷得更远些，结果，力用得太过猛，而手又握得过松，反倒一下子甩到了后面去。手榴弹“滋滋”地冒着蓝烟，沿着相反的方向，摇摇晃晃地在空中划了个抛物线，落在后面掩体沿上，又顺坡滚落到掩体里。我的头“嗡”地一声，下意识地大喊一声“散开”！跃出掩体，飞跑过去。在那里隐避的战士显然被这突如其来的变故惊呆了，他们忘记了躲避，不知道呼喊。刹那间，我发现一个矫健的身影猛扑过去，接着就是一声巨响……

我从血泊中把陆小芄抱起来。

“陆小芄！小芄！芄芄！”我摇晃着她的肩膀拼命地喊。

“班长！小陆！陆班长！”男女战士们围上来哭叫着。

陆小芄静静地躺在我的怀里。她那血肉模糊的脸上，并没有英雄们临终时所表现出来的那种欣慰的笑容，也没有说出英雄们临终时所要说的感人肺腑的话语，更没有弥留之际那种痛苦、哀怨的神情。她仍然像平时那样，安详、沉静。良久，她慢慢睁开眼睛，看看大伙，最后把目光停留在我的脸上。也许是她意识到自己躺在我的怀里，嘴角上流露出不易察觉的满足，给了我一个深沉的笑。我看她翕动着嘴唇，想说什么，但没发出声来。最后，她几乎拼着全力，轻轻地呼唤着我：

“文杰，都告诉……妈妈吧，……”

不知道是小芄没有说完呢，还是我没有听清，我只觉得耳朵里一片嗡嗡声，仿佛有一面铜锣在我头脑里轰鸣，我感到血液在太阳穴里发疯般地悸动，脑袋像给什么东西压着，快要炸裂了。我后悔当初没听小芄的话，后悔不该让小芄离开我的身边，后悔以前没和她推心置腹地谈一次心。我还有好多好多的话没来得及和她说呢，她就这样闭上了眼睛。

过了足有三分钟，战士们仿佛一下子从极度的悲痛中猛然清醒过来，不约而同地围上了杜欣欣。

杜欣欣一直呆呆地站在原地没动，神经似乎麻木了，没有眼泪，也不说话。

“胆小鬼！”

“废物！”

大家七嘴八舌地向她吼着，有的男兵气愤得简直到了发狂的程度，竟然要动手打欣欣。杜欣欣仍然一动不动。她不恐惧，也不争辩，那神态，仿佛倒希望大家给她一顿拳脚。

我理解大家的感情，但我还是喝退大伙，给杜欣欣解了围。

现在杜欣欣怎么样了？陆妈妈能原谅她吗？这可都是我的责任啊！

车子眼看就要到检修站了，我的心又慌乱起来。瞒过初一，瞒不过十五，与其让老人家到站里知道，还不如在车上就主动告诉她，至少要给她个思想准备。于是我说：

“陆阿姨，小芄她……”

“同志们都好吧？”陆妈妈却岔过话题。

我急忙回答：“好，都好。”但是，我实在不忍心再折磨她了。

“阿姨，我实在对不起……”

“你叫方文杰是不是？小芄经常提到你，我下火车一眼就认出你来了。”陆妈妈脸上露出一丝苦笑，又把我的话截断了。

哎，陆妈妈呀陆妈妈，事到如今，莫非你是真的蒙在鼓里呢，还是故意……

三

我们电话检修站设在边远但并不偏僻的小山沟里，负责南北60华里电话线路的检查、维修工作。站里的屋舍建筑和生活气息，就像一座学校。红墙白瓦在翠绿的山林环抱中，显得格外醒目。要是在平时，在三百米以外你就会听到院子里的笑声、歌声或者喧闹声。然而今天，宽敞的院子冷冷清清，静若无人，就连院子里的花草树木也仿佛收起了平时的笑脸，整个检修站都沉浸在巨大的悲哀中。

这使我自然而然地担心起今后大伙的思想情绪。站里的人并不多，二十几个男兵和七八个女兵，虽然来自天南地北，远离亲人，但彼此都能和睦相处，就像兄弟姐妹一样，俨然是一个大家庭。女兵们多来自城市，她们性格开朗、纯真、乐观，喜欢整洁，但也难免有些娇气和优越感；男兵来自农村的居多，他们朴素能干，性情豪爽，耿直宽容，但也有拖拉、倔强的个性。这两种不同的气质和性格结合在一起，取长补短，倒把这个大家庭变得更加和谐。女兵们接到家里寄来的糖啊果的，一律“共产”，男兵们探家带来的土特产也一律“交公”。当然，也有矛盾，但多半都是由男兵们吸烟引起的。他们受不了女兵们的监督和管制，因为一旦有谁违犯了戒烟公约而被女兵们发现，会立即被没收，并施以诸如买糖请客之类的惩罚。所以，尽管这里生活艰苦一些，工作繁重一些，但谁都不愿离开这个集体。如果有谁复员或调走，不管是男兵还是女兵，不管是刚强的还是脆弱的，临走都免不了要哭鼻子。可是以后还能这样吗？昨天大家对杜欣欣的态度就是一个不祥之兆啊！

车子刚一停下，同志们都迎出来，没有寒暄，没有问候，只是默默地垂手而立，远远投来敬畏的目光。

专程赶来做善后工作的总站政治处唐主任，把陆妈妈让进刚刚收拾出来的临时客房。进屋时，唐主任悄悄拉住我的衣角，小声问：“都知道了？”

“还没呢。”我说。

唐主任也立刻紧张起来，又是倒水，又是让茶，又是剥糖果。他的动作是机械的，机械得近乎可笑；他的表情是尴尬的，尴尬得有些可怜。几次吞吞吐吐，欲言又止。

沉默，令人难以忍受的沉默。

“陆小芄同志，是个好同志……”唐主任终于鼓足勇气开口了。

“请您不要说了，我……都知道了。”陆妈妈面部一阵痛苦的痉挛。唐主任疑惑地看看我，意思是说“怎么搞的”。

陆妈妈眼噙泪花，接着说：“电报是从这里发出的，病危而不住院，我就怀疑，这次来，可能见不到我的芄芄了。下车后，小方同志的表情更证实了我的判断。”说完，一串泪珠顺着她那憔悴的脸上弯弯曲曲地流下来。

多么精明的老人啊！想不到这样难于启齿的问题就这样顺利地破开了。我完全可以想象到，老人接到电报时那种悲痛欲绝的情景，一路上背着别人泪流不止的样子。说实在的，我真希望陆妈妈放声恸哭一场，把内心的痛苦和悲哀全都倾吐出来，这样我也许会更好受一些。

然而，陆妈妈把眼泪一擦，静静地听我汇报陆小芄牺牲的经过。末了我说：“陆小芄同志的英雄事迹，已经向上级党委报告了，我们给她请功！”

“不管怎么说，这是一次事故！”陆妈妈不满意地斜睨了我一眼，冷冷地呛了我一句。

屋里的空气又陡然紧张起来。按照一般的经验，这时该是死者家属追究事故责任，要求惩处肇事者，提出种种要求的时候了。有的甚至胡搅蛮缠，借机刁难，接着就是无休止的马拉松式的善后工作。唐主任似乎预感到形势的不妙，向我使了个眼色，机敏地说：

“让陆妈妈休息休息，然后，看看小芄同志的遗容。”

陆妈妈嘴角抽动一下，顺从地站起来。

陆小芄的遗体停放在后院的一个房间里。虽然伤势太重，已经近乎体无完肤，但经过整容医生的一夜努力，基本上恢复了生前样子：安详、文静，崭新的草绿色军装和鲜红的帽徽领章，把那张秀气的脸衬托得更加美丽。这对亲人也是一个极大的安慰呀。经验证明，往往就在这个问题上处理不好而引起家属的伤心，甚至大闹不止。

陆妈妈走在前面，步子很碎、很乱，毫无规则，几乎是踉踉跄跄了，看她那急切的心情，恨不得一下扑到女儿身上，大哭一场，诉说一通。这是可以理解的，因为这是最后一别呀！陆妈妈，您哭吧，您说吧，把内心的苦水都倒出来，把要说的话都说出来，我们不会拦您的，只是时间不要太长了，别把身体搞垮了。可是走着走着，她的脚步越来越慢了，最后，终于停下来，完全改变了主意。

“我去看看杜欣欣。”

啊——她是怕控制不住自己的感情闸门呢，还是不愿惊扰安睡的爱女？

“这……”唐主任搓着手，有些为难。

“要不，一会儿叫杜欣欣到您那儿去。”我陪着小心，怯生生地说。

“不必了，我去看看，现在就去。”陆妈妈断然说。

从事故发生到现在，杜欣欣颗粒不沾，滴水不进，只是躺在床上不停地哭，眼睛都哭肿了。当陆妈妈颤巍巍的身影出现在她面前时，杜欣欣越发哭得伤心，两个瘦小的肩膀一耸一耸地抽动着。陆妈妈抚摸着她散乱的头发，安慰说：“孩子，不要难过了，过失总是难免的，我不怪罪你，我想小芄在九泉之下也不会怪罪她的战友的。”

这是多么大的谅解和宽容啊！我再也控制不住自己，任凭泪水打湿了我的衣襟，唐主任也转过脸去用手帕一个劲地擦眼睛。欣欣听陆妈妈这样说，更加放开哭声：“我该死，我真该死呀！为什么不把我炸死，为什么……”

陆妈妈笑了。这笑，掩住凄楚的痕迹。她拿出自己的手帕，给欣欣擦着眼泪，嗔怪道：“快别说这些傻话，孩子。起来，陪我出去走走，看看大伙去……”

四

大家都集中在会议室，怀着复杂的心情等候着陆妈妈。当陆妈妈拉着欣欣的手出现在大伙面前时，又都沉痛地低下头。不知道怕引起陆妈妈伤心，还是怕陆妈妈引出自己的泪水，总之谁都不敢正视这位不幸的老人。

陆妈妈略一沉思，从口袋里掏出小本撕下一页纸，用颤抖的手写了一张条子交给我。

“小方，你能不能派人去帮我发一封电报？”

我不明其意，打开条子一看，上面写道：

局党委：

事情和我来时预想的一样。看样子我要迟归数日，这里的孩子们需要我。

高健

一切都明白了，我立即派一个男兵去办。

陆妈妈示意让大家坐下，然后沉痛地说：“我万万没有想到，我的女儿先我而去了，这是做母亲难以忍受的痛苦……”

这时，不知是谁忍不住抽泣起来，于是引起一片抽抽嗒嗒的哭声。陆妈妈不得不停下来。我发现她在极力控制着自己的感情，煞白的嘴唇咬出来一个血印，泪水在眼圈里打了几个旋儿，终于没有流下来。

屋子里渐渐又归于沉寂，陆妈妈用慈爱的、善良的目光看着大家，缓缓地说：

“你们的妈妈都不在这里，现在，我就以长辈的身份嘱咐你们几句，尽快把这件不幸的事情忘掉，甚至可以把芘芘忘掉，而仅仅需要记住的是教训，这是我要说的第一点；第二，你们要保守秘密，特别要向你们的母亲们保密，写一封家信，最好寄回一张照片，这样做是必要的，因为你们现在还不能完全理解做母亲的心，不能因为这件事给她们带来不必要的牵挂；第三，欣欣没有错，小方站长还年轻，没有经验，我请求组织上不要给他们处分，这不是我的宽容，我想，这样做含笑九泉的芘芘会得到更大的安慰；最后嘛，我希望把小芘的遗体尽快运走、火化，千万不要就地掩埋，据我了解，这里的民俗是忌讳这样做的，芘芘毕竟不是病死的，就连小孩子走到她的旁边都要害怕，所以，还是运走火化为好……”

陆妈妈这感人肺腑的话，真是催人泪下。这倒不是因为陆妈妈原谅了我，真的，我决不会因此而减少一点心灵上的自我谴责，我是被这位可亲可敬的老人的博大胸怀和崇高境界所深深感动。我猜想杜欣欣也是同样的心情，我们俩几乎同时扑在她的怀里：

“妈妈，我们的好妈妈！”

五

但是，还有一件难言的事情在苦苦地折磨着我的心。陆小芘不在了，只有我知道这件事情的原委。然而，小芘的死，给陆妈妈的打击已经够重的了，如果把这件事情再告诉她，无论如何是忍受不了的。就像一座桥梁，给它的压力已经远远超过它的负荷，如果再成倍地增加，那非断裂不可。再广阔的胸怀，也有一定的限度呵。于是，我决定还是暂时不说了吧。

可是，就在这时，一个女兵把陆小芄生前的遗物捧来了，轻轻地放在陆妈妈面前，让陆妈妈处理。

突然，有一封信从书页里掉出来，这是陆小芄生前写给妈妈的，显然还没来得及发出去。陆妈妈急忙拾起来，展开，揉揉眼睛，但看不清。又揉揉眼睛，把信举得老远，仍然看不清。她无可奈何地摇摇头，交给了欣欣：“你念念吧，我没带花镜。”

杜欣欣双手接过来，小声念道：

亲爱的妈妈：

好长时间没给您写信了，您一定生我的气了吧？这段时间，站里工作太忙，训练任务又重，方站长一个人够累的。我是个党员，不帮助他怎么行？

但是，我再告诉你一个使您高兴的消息。方站长最近找我谈了，他让我年底复员。开始我不同意，后来他说，妈妈需要你，组织上也要你回到妈妈身边去照顾妈妈。不然的话，他就把我押送回去。你看他多有趣，不知为什么，他说啥我都乐意接受。他还让我转告您，他让您再耐心等几个月，那您就等几个月吧。

妈妈，您也许奇怪我为什么老是提到他，上次探家，也是一提到他您就拿异样的目光看我。当时，我还不能解释清，也不敢向您解释。现在，我可以不害羞地告诉您了，反正是在写信，脸红心跳您也看不见，我喜欢他，从心眼儿里喜欢。

现在，我们还没有互相表白我们的心迹，但我凭少女敏感的目光，凭我的心电波已经感触到，他也是爱我的，就像我爱他一样。我之所以不急于向他披露我的感情，除了部队这个特殊的环境外，更主要的，我不愿意结束我们兄妹般的纯真的友谊。就是他，为我尽了两年哥哥的责任，也为您尽了两年儿子的义务。

妈妈，写到这里，我不能不把我隐瞒了两年的事情告诉您了：我的哥哥陆小安，在两年前的中越反击战中身负重伤，后来牺牲在医院里。当您听到这个消息的时候，一定难过万分。但是，妈妈，您应该感到骄傲。哥哥虽然没有像黄继光、董存瑞那样的英雄壮举，但他毕竟是为了我们的祖国，为了祖国的人民，为了像您一样的千千万万的母亲而捐躯了！他没有给您丢脸，没有辜负您的养育之恩，更没有败坏爷爷、爸爸留下的忠烈家风……

杜欣欣哽咽地再也读不下去了，整个会议室里一片低低的呜咽声。

陆妈妈仿佛没听清，或者根本不相信这是真的，她机械地把头转向我，语无伦次地问：“小安？小安怎么了？……芄芄说的是小安吗？”

我哭着点点头。

陆妈妈身体不由自主地晃了一下，我赶紧扶住她。我发现她那疲惫的身子颤抖着，几根银发也跟着瑟瑟抖动。她没有眼泪，嘴角抽动着，干涩的双眼闪着木然的光，她受的打击太大了。

这时，不知从什么地方，隐隐约约传来庄严的歌声“再见吧，妈妈，军号已吹响，钢枪已擦亮，行装已备好，部队要出发……”这歌声，好像在远方，又像在心里，朦朦胧胧，飘飘渺渺，但大家都听到了。歌声将陆妈妈从呆痴中唤醒了，她凝神静听着，静听着，渐渐地在歌声中镇静下来。她示意杜欣欣继续读下去：

……哥哥在住院期间，我去看过他，一直守候到他生命的最后一息。临终时，他惟一不放心的就是怕您经受不住，我几次想发电让您来，都被他制止了。最后，他要我暂时向您保密，直到我找到一个像哥哥一样的男朋友为止。我理解哥哥的心，所以我完全遵照哥哥的遗言去做了。两年来，哥哥邮给您的信，都是出自文杰的手笔。他为了模仿哥哥的笔迹，照着哥哥以前给我的来信足足练了半年。写好后寄给哥哥部队的战友，再由那个战友转寄给您。我们之间的友谊也就是在这期间建立起来的。

妈妈，您千万要想开点，事情已经过去两年了，况且不久我就要回到您的身边。那时，我把我的新哥哥、您的新儿子方文杰带到您身边，他和哥哥一样，会讲好多好多故事，会唱好多好多歌，故事讲得非常非常动人，歌也唱得非常非常动听，您见到他一定会高兴的。

妈妈，这封信我断断续续写了将近一周。听文杰说，最近几天，就要进行手榴弹实弹考核，时间很紧，就不写了。如果您实在寂寞的话，就来部队住几天，这里虽然没有山茶花陪伴着您，但有更好、更美的人！

欣欣读完这封信的时候，已经泣不成声。同志们再也关不住感情的闸门，呜呜啾啾地哭起来。这可是军人的恸哭呵！男兵的哭，像山崩，似海啸，惊天动地；女兵的哭，像雨疾，似风鸣，撕心裂腑。陆妈妈几乎瘫坐在椅子上，实在控制不住，终于老泪纵横了！

那歌声又时断时续地传来：“你不要悄悄流泪，你不要将儿牵挂。假如我在战场上光荣牺牲，山茶花会陪伴着妈妈……”这回听清了，这歌声不是在远方，也不是在心里，就是山那边儿学校里传来的。陆妈妈收住泪水，静静地听着，听着，突然，她像是猛然想起什么，问道：“训练搞完了吗？”

陆妈妈若有所思地站起来，用异常深沉的语调说：

“孩子们，不要这样，不要这样，芄芄说得对，我应该感到骄傲，我们都应感到骄傲……小安不需要眼泪，小芄不需要眼泪，他们的妈妈也不需要眼泪，而需要的是你们擦去眼泪，振作起来……包括你们的妈妈在内，也是这样希望的！”

哭声戛然而止，立时，会议室里笼罩着一股庄严、神圣的气氛。一张张挂着泪珠的脸，慢慢抬起来，没用任何人喊口令，都不约而同地肃然起立，面向陆妈妈，缓缓地，缓缓地举起了右手……

阵痛

邓刚

开天辟地，铆工班的师傅们没有了笑脸，一张张沾着灰渣油渍的嘴铁闸般合紧，似乎万分痛苦。但你只要细细瞅去，却会发现，在这些佯装痛苦的表情后面，有一股掩饰不住的喜悦！这喜悦顶得他们眉骨一阵阵耸动，但暂时还不敢表露出来。

班长刚刚从车间主任那儿订包工签合同——这一个新车间，五百吨钢材，煨、打、焊、割，十个工匠，两个月包干，一吨钢材净得六块四。六五三千，四五二百，每人每月拿一百六十块。哈，顶得上两个科长的工资，天大的美事！包工单摊在大家面前，白纸黑字大红戳儿，两不反悔，一辈子的事儿，这回来真格的了！好——锤砸铁砧出声，汗珠摔地有响，出多少力，换多少钱，谁不打心眼儿里乐！但先别高兴，铆工班十二个人，明摆着，要开掉两个。开掉谁呢？当然，先捡嫩的。第一个，不用说是焊工李月英。才生完孩子两个月，浑身皮肉松弛，整天低眉顺眼，当闺女时的青春朝气已荡然无存，上下工只惦记着一件事，回家给孩子吃奶。焊枪在手里刚攥两分钟，累了，需要休息，管你任务急不急，身子往旁边的工件上一倚，先歇半个点，谁能奈何？累坏了身子你负责？再说，挣你的钱吗？——现在不行了，搞包工包干，对不起，挣我们的钱了，不管不行，干不了，就请远点吧！但李月英毫不在乎，咱是社会主义，不会让她失业喝西北风的。上级有规定，不能坚持正常生产的孩子妈妈放长假，百分之七十开支。一个月少挣十来块钱算什么，雇保姆看孩子，一个月连工钱加情礼，三十多块。细算一下，里外里自己还多赚十来块，合算！李月英还巴望着赶快撵回家呢！

但是第二个却困难了，谁呢？当然大家心里都有数，却又不好意思开口，人总还有个面子，所以个个装出这副难看的模样。但第二个人自己心里明白，他倚在墙角里耷拉着脑袋，面孔赤红，紧锁眉头，他是铆工郭大柱。啊？郭大柱！这个立起像座塔，蹲下赛铁砧的汉子，要被大家开掉？别说笑话了？但这不是笑话，他就要被无情地开掉，只差人们把手指到他鼻尖上就是了！

从档案的表格里看：郭大柱，33岁，五级铆工，政治思想好，常年先进生产者……十全十美，端端正正。但是没用，人们不愿要他，因为他什么也不会干！五级铆工匠什么也不会干？是的，拿起图纸，郭大柱就眼花缭乱，被那些纵横交错的线弄得

知所措，甚至看不出倒正来；抡起大锤，他纵是千斤力气，也打不到点上，明明看得准，一锤砸下去，却偏砸在掌钳的钳柄上，震得人家虎口肿裂，骂他草包。他几乎成了废物，只好给二级工打下手，帮着搬搬抬抬，即使这样，人家还嫌他碍事绊脚。吃大锅饭时，大家还可以嘻嘻哈哈地在一起混，现在包工包干了，好枪好马都往一起抱团儿，谁要他！

郭大柱为什么没有技术？唉，怨天怨地生日时辰不对，但怨谁也晚喽！33岁，日过午了！

他默默地站起来，在四周人那种既怜悯又无可奈何的难堪表情下，困难地走出休息室。班长从后面撵上来，叫道：“大柱！……”下面的话有些难说了。郭大柱慢慢回过头来，咬了咬嘴唇：“别说了，我明白……”一等郭大柱离开，铆工班的人马立即欢声笑语地谈开了：“咱们大家都拿出真本事，这次干好了，下次包他一千吨！哈哈！……”但班长小声地说：“够大柱受的。”有人立刻接话说：“哼，可怜他？他也该倒点霉了！”

一滴热泪险些涌出郭大柱的眼眶，他踉踉跄跄地朝车间办公室走去。

厂部规定，凡是包工以后挤出的剩余劳动力，一律重新安排。于是，车间主任的办公室挤得满满的，一片怨声怨气。郭大柱偷偷地将目光扫去，天哪，这全是些平常泡病号、迟到早退、不正经干活、调皮捣蛋分子。一个“包”字“突”地砍将下来，把他们从那些真正有本事的人群中齐刷刷地砍开，全现出原形了。郭大柱，这个头脑聪明、性格刚强的汉子，竟要同这些五马六混的人为伍了！做梦也想不到呀！他赶紧找个角落蹲下来，脸上呼呼地发烧。四周闹嚷嚷的声音却一个劲地朝他两耳里灌：

“他们不要我更好，哥们儿早就不愿干了！”

“咱天天到这儿坐着，照样开工资，更不错，科长也不换！”

哈哈！几个小青年不以为耻，反以为荣，竟张着嘴乐开了。还有几个人，踏到办公桌上，凑伙打起扑克来，一片“大王小王”、“二鼻子调主”的呼喊，好像参加庆功会似的。李月英不知什么时候也到了，还把孩子抱来，正敞着怀给孩子喂奶。旁边几个妇女正抓紧时间织毛衣，其中一个正给李月英的孩子相面，叽叽嘎嘎地笑着说：“两耳贴脑，福气不小，将来能当大官呢！”李月英丧鼻丧脸地说：“只要不当倒霉的工人，管干什么都行！”

但大多数人的表情是愁眉苦脸，忧心忡忡的。他们同郭大柱一样，感到自己是筛出来的渣滓，甩出来的劣货，正红着脸等候重新发配。但是郭大柱却又发现，在这群人里，也有些平常日子名声显赫的面孔，例如钳工副班长刘钢炮，还是厂里的标兵呢！多

少次在全厂职工大会上发言，他都是声若洪钟，慷慨激昂，念出的决心书激动人心，谁听了都得热血沸腾，为钳工工匠们挣得了多少光彩！可现在也被撵出来了。是啊，真刀真枪，凭技术和气力的包工，再好的嘴又有什么用呢？顺着刘钢炮望去，郭大柱更是吃了一惊，全厂有名的“红管家”老阮头也在场！这个勤勤恳恳的老阮头呀，你怎么也给塞进这支丢脸的队伍里呢？不论是风雨阴晴，不论是春夏秋冬，你都会看到老阮头那弯弓一样的身影，在车间，在仓库，在马路上转悠，每一寸木材，每一根铁钉，每一片破布，每一滴机油！他都小心地积攒起来。有一次老阮头为了在冻硬的冰雪层里挖一个螺丝帽，整整用铁镐和手锤扒了一个下午呢！有人说这是得不偿失，但领导说这种精神值千金。后来老阮头为此手指冻成了冻疮，还坚持上班，多感人的事迹！天长日久，日久天长，老阮头捡的那些东西，装了好几个节约箱。每当记者下厂时，领导就把这些节约箱摆出来，挣得多少荣誉！每年年末，老阮头都捧一张“节约标兵”的奖状回家去。那奖状挂了整整一山墙！可就这么个光荣的红管家，也被撵出来了！人心啊……细想一下，人家要他干什么？干活顶不上半拉人使用，就会拣废铜烂铁摆节约展览，顶屁用！小伙子们背后都叫他“捡破烂的”。此时，老阮头正委屈万分地倚在墙根，小声小气地嘟哝着：“这年头，认钱不认人呀！……”

“哼！千不怪，万不怪，就怪咱太听官的话了！”刘钢炮忿忿不平地说，“早知有今天，当初宁肯当落后分子！”郭大柱浑身猛地一震，不由得有些心惊。他自己不也这样想过吗？郭大柱沉重地埋下头。

厂里早就吵吵要实行合同包干，大家都兴高采烈，纷纷说这下可好了，多干多挣，不干不挣，那些松松垮垮、蹭蹭滑滑的现象会一扫而光的。你郭大柱却与众不同，预感到一阵阵不安，现在终于兑现了！一个“包”字推下来，人们都瞪起眼，好马强将都往怀里抢，弱兵劣马全往外面推，什么感情、友谊、面子，全不讲了！当然，那些不正经工作的人应该剔出去，但你郭大柱属于这一类的吗？不，他压根儿就不是这个队伍里的人！但是——啊，但是什么呢？……

隔壁车间支部办公室，头头们正叽叽咕咕地在紧张地讨论什么。看来他们对包工包干以后的形势估计不足。过去下面常常喊缺人力呀，缺物力呀，大会小会总是这样表决心：我们在人工少、任务重的情况下如何如何。可没想到一个“包”字行下去，卤水点豆腐，会出这么多水分，会挤出这么一大堆闲人来。原来想成立一个清扫队，两个技术学习班，现在看来远远容纳不了这么多的闲人。郭大柱头贴着墙，时时听到那边高书记尖刻的声调，好像是什么路线正不正的意思。一听到高书记的声音，他就涌上来一股说不出的滋味儿，唉，他难道不是像刘钢炮发牢骚说的那样，“太听官的话了”吗？

刚进厂时，郭大柱和刘钢炮都是不到20岁的小伙子，脑瓜聪明，浑身是劲儿，学什么会什么，师傅们都说他俩将来是了不得的铆工匠。谁知那时厂里三天两头开会，誓师会、批判会、决心会接二连三。郭大柱会写一手漂亮的字和文章，班里的决心书、批判稿一摞一摞的，都是他的手笔。刘钢炮也显出了才华，他会朗诵，会念发言稿，嗓音像半导体收音机似地又亮又响，听起来有力气。大家乐坏了，把他们两个捧得宝贝似的，很快就成了人们公认的秀才，不管上面来多少政治任务，你说写还是讲，我们有秀才顶着呢！但是钳工班提意见，这样两个难得的人才不能放在一个班使用，于是连借加赖，把刘钢炮抢去了。后来领导上发现了，便以上级需要的名义，把他俩全弄到办公室搞革命。高书记郑重地向他们宣布，革命的需要就是一个人的理想。当然，他们毫不犹豫地扔掉了还没在手心里握热的锤枪刀铲，去整天地写，整天地讲了。师傅们也都羡慕地说：“走吧，这里水浅，养不住大鱼！”后来，如果不是每月回班组开一次工资，他们简直就忘了自己是工人。十来年过去了，他们一直打着“以工代干”的名义在办公室里奔忙着。有多少工作要干呀，政工组托他写稿，工代会求他画宣传画，保卫部门找他搞外调，计划生育办公室又叫他去画“一对夫妻一个孩”的宣传橱窗，车间工段请他下去画“决心栏”、“批判栏”、“学习栏”……真是一块香饽饽八下抢，郭大柱红遍全厂。刘钢炮更闲不住，加入巡回批判分队，批了这个批那个，堪称应接不暇。当他们望着开工资的单子上写着“铆工”、“钳工”时，自己都觉得可笑了。长工资时，高书记在大会上大声宣布：“像郭大柱、刘钢炮这样的青年应优先升级，他们任劳任怨，党叫干啥就干啥，对革命的贡献最大！”而那些在下面出力干活的伙伴们却远不如他们，一到长工资时，就诚惶诚恐地跑到郭大柱这儿听信，求他在领导面前美言几句。这样，一天锤没打的郭大柱，一步一个台阶，毫不费事地晋升到五级铆工。

可是今天，他们这些“以工代干”的人突然成了废物，生活开了个多么可怕的玩笑！当“整顿”和“改革”的风头刚刚吹来时，首先遭难的是这些“以工代干”的人员。国家正式干部都“泥菩萨过河”，谁能保住他们！他们有些气不过，找高书记诉苦：“我们一心一意为革命做贡献，到头来一点正经技术也没学到手，就这么撒手推下去不管，合乎党的政策吗？”然而，高书记更痛苦：“……怪谁呢？怪‘四人帮’吧！”刘钢炮火了：“现在谁都是事后诸葛亮，什么‘四人帮’，说得轻巧，当年你怎么说的？‘紧跟党中央’，不是成天挂在你们嘴上吗？！”然而有什么法子，全车间、全厂、全市、全国，像他们这样“以工代干”的人多如牛毛，难道都能转成国家干部吗？再说，长眼珠的谁都看得见，干部们多得要把办公室胀裂了！精简机构确实是对的。好在高书记对他们毕竟是有感情的，在大会上宣布：这些“以工代干”的同志下

去，是为了充实各生产班组的政治力量。一句虚话，给了他们一个光彩的面子下去了。但这些年整顿和改革的步子越来越大，事到如今，真枪实弹地包工，终于无情地把他们弄得一文不值了。

一直到中午，头头们还不露面。小伙子们说笑够了，扑克也打厌了，纷纷跳下办公桌，喊着到厂外下饭馆。他们一点愁意也没有，真令人羡慕！桌面上的计划纸被弄得满地都是。老阮头走过去捡起来，又吹又拍地一张张掸灰，并连连嘟哝：“这么白的纸，多可惜！”旁边有人说：“这老头，凤凰落坡了，还瞎积极！”

李月英的孩子从来没经过这么多人的场面，可能受了惊吓，屙了一泡稀屎。她正喊旁边的人拿纸给孩子擦屁股：“要那份软乎的计划纸，软乎的！……”简直就像在这里住家过日子了。

虽然是初春季节，郭大柱却觉得燥热起来，他赶紧走出这个乱嚷嚷的办公室。

车间门口矗立着一座巨大的牌坊，这灰白色的水刷石建筑高高地向蓝空耸立着。当年，这里有郭大柱的功绩和骄傲呀！当全市各单位的领袖像、语录板此起彼竖的时候，他们厂也不甘示弱，将建食堂的水泥沙子一古脑儿拉来，干部、工人们苦战三天三宿，刘钢炮助战的嗓子都喊哑了，终于竖起了这个威风凛凛的大牌坊。离厂二里地，就能看见这雄伟的建筑。高书记立即给郭大柱一个光荣的政治任务：在上面画“庐山仙人洞”。郭大柱难住了，画个太阳、葵花、黑板报刊头什么的，还将就一气，要画大幅油画，那可是画家的事。什么画家，工农兵就是最好的画家！革命谁也不是天生就会！高书记一下批了一千块，买油彩，买画笔，需用物品，一应俱全！画一次不行两次，两次不行，三次，革命路程千难万险么！郭大柱一心干好这项工作，完成这一光荣而伟大的任务。他踏破鞋底，跑遍全城，拜师求教，终于学到了一点本领。全厂最大的叉车交付他全天使用。他脚踏在叉板上，手一挥，司机就赶紧随着他的手势开，一会儿升，一会儿降，他在半空里腾跃、挥洒，飞墨走彩，好不气派！全厂的人都纷纷跑来观光，啧啧赞赏之声不断。就在那时，他现在的妻子——全厂最拔尖的俊姑娘爱上了他。郭大柱现在还能清楚地体会当时的心情：他从半空里朝下面黑压压的人群一望，无数双倾慕的眼睛朝他仰望着，他总是在这些眼睛里面寻找最明亮的那一双……他那时多幸运，多幸福啊！更使他激动的是，每当高书记领着全车间的工人，在这牌坊下面排着整齐的队伍，朝油彩闪闪的画面表决心时，他的心情是何等兴奋！这人人虔诚崇拜的画像，是他郭大柱亲手敬画呀！那时，谁不说他郭大柱是出类拔萃的能干小伙子。可现在，自己倒像成了个窝囊废！

郭大柱叹了一口气，抬起头望望这高高的牌坊。一般各厂矿单位，这种类似的建筑早推倒了，可高书记对这座牌坊有着深厚的感情，始终坚持不拆。现在，倒有了新的用处，成了厂里的产品广告栏了。从美术学校分到厂里来的一个学生当然画得比郭大柱强多了，在上面画了一个长发大美人，两只鸡蛋大的眼睛朝路人卖弄风骚，而那细柳般的纤臂正朝旁边指着：本厂新产品，美观大方，经久耐用，实行三包……

在这神圣得必须排着队伍瞻仰的画面上，换上一个飘飘洒洒的广告大美人。啊！谁敢想象！

刘钢炮摇摇晃晃地走过来，看来他是在厂外小馆里喝酒了，两眼赤红。最近刘钢炮常喝酒，好几次下班的路上，郭大柱看到他歪在路边墙根下呕吐。谁能想到当年英姿勃勃的小伙子，能变成这个熊样！刘钢炮晃到郭大柱跟前，说道：“在这里发什么呆，还想画仙人洞？……哦——”他打了一个饱嗝，喷出一股难闻的酒气，郭大柱不由得把身子往旁一斜。刘钢炮又咕噜了句什么，听不清楚，他的嗓子沙哑了，像有毛病的半导体出现了杂音。老阮头一颠一颠地跑过来，对刘钢炮喊：“高书记叫你去朗读社论，组织大家学习！”

“叫我念……念报……”刘钢炮歪咧着嘴，“哈！包工吗……念一张多少钱？……”

刘钢炮第一次不听话了，郭大柱目送着他和老阮头一颠一晃地走远了。心想，难怪啊！反正是这么个熊样了！

通往厂大门的路上，走着一群群刚吃过饭的工人，他们脸上喜气洋洋地放着光，正在兴高采烈地谈论着包工包干的新鲜事，一个个声调放得很响。他们是认识郭大柱的，也许是故意大声说给他听。人们脸上的那种得意神情，使他很不舒服，也许，当年他曾在批判稿上、漫画上、那些步步紧跟的工作上，伤害过他们的感情吧！能怪人家记仇吗？是的，他曾背后听到工人骂他这样的人是混子、舔腚的，当时他是那样气愤；现在则感到悲哀了，如今，任何一次政治运动的受害者，都受到广大人民群众的同情的，惟独他这一批受害者，群众却恨他们！

他不知不觉走到汽车站，脚步突地收住了，这不是要旷工回家吗？但他又苦笑，笑话，他还有工可旷吗？汽车开来了，却见李月英急匆匆地从车上下来，大概她回家送孩子了。看到郭大柱，她惊奇地瞪着眼睛：“怎么，下午自由了吗？”

“下午学习。”郭大柱无精打采地说。

“哎哟，当官的点没点名？”李月英竟紧张起来，也不等他回答，就朝厂大门跑开了。郭大柱笑了，这个老娘们儿，真怪，工作时间懒懒散散，上下班时间倒抓得挺紧。

他也稀里糊涂地跟在李月英后面往回走。进到车间，他习惯地向铆工班休息室走去，刚要推门，却听到高书记的声音：“……你们不能为了一个‘包’字就红了眼，把阶级弟兄推出去不管！”

“既然讲究包，我们就得实打实……”班长分辩着。

“这样吧，你们得收回去一个。这样可以使上面缓冲一下，一下推出这么多闲人，领导也难办。”原来，车间主任也在场。

“本来十个人干的活，非要我们十一个人干，这算什么包！……”班长还在叽叽咕咕地顶。

郭大柱气愤地抬腿要走，心里话，你叫我回去，我还不回去呢！我是要饭的吗，看你们的下巴说话？我郭大柱回家捡废纸、扒垃圾，也能养活自己！可是他却听到班长又说道：“领导既然非要让我们收回一个，那就叫……李月英回来吧！”

“啊——”郭大柱差点儿一屁股坐在地上，原来在人们的心目中，他还不及一个懒婆娘！

“为什么不要郭大柱？”高书记有点儿火了，“真是怪事，政治思想好的人你们不愿要！”

“咱这儿没有写写画画的活儿，大柱能干什么？”四周很多人插嘴了，“李月英再干的少，总还有焊接技术！”

“不行，你们一定得留郭大柱！李月英好处理，放长假回家。可郭大柱，你们不要不行！”书记和主任同时严厉地说。

郭大柱像挨了一锤似的，一蹦高跑了，胸口里涌上一股酸溜溜的味儿，顶得他一阵阵难受。我这是怎么了？像个没娘的孩子，竟叫领导哀求人家收留！我郭大柱什么时候这么窝囊过！也许由于跑得急，泪珠从郭大柱的眼眶里甩出来。他茫然地跑了一阵，渐渐冷静了。他不知怎么跑到厂部医院来了，那刷着白油的大门人们出出进进，来来往往，对，何不到大夫那儿看看病，开几天诊断书。他此刻浑身热乎乎的，血压准升高。在早，郭大柱体检时，发现自己的血压不稳定，忽高忽低。但他从不借此去泡诊断书休息。而且他对那些无病装病、长期泡病号的人，有一种本能上的反感，从来都是瞧不起他们的，现在却要和他们走一条道了！

医院楼道里窜来窜去的人，大都是他们那支丢脸队伍里的成员。他们和大夫们嘻咪嘻咪地打着哈哈：“我们都是废物了，给点营养药补补吧！”

李月英也混在人群里看病，她似乎很痛苦地对大夫说：“我肚子不好，突然厕稀了，有痢特灵吗？”说着佯装肚子痛的样子，用手轻轻揉着腹部。郭大柱一阵厌恶，他

想起了李月英的孩子上午屙稀，她这是装病给孩子要药，占国家便宜。看她煞有介事地在那里表演装相，也不脸红，郭大柱真恨不得当场揭穿她的丑剧。但是他却痛苦地摇晃了一下，赶紧转过身去。要知道，在人们的心目中，你堂堂六尺高的汉子，连这样的人也不如呀！

郭大柱又从医院里逃了出来。

郭大柱一天没吃饭，却早早地躺到床上。妻子最近脱产念业大，住业大宿舍。她倒生活得满有劲头，准备考什么文凭，要回车间当技术员。为了学习好，忙得连星期天都不回家。唉，她要知道这件事会怎么想呢？郭大柱心烦意乱地翻转着身子，弄得床身咯吱咯吱响。9岁的儿子在写作文，小嘴竟朗朗有声地念着：“我长大要像爸爸那样，勤劳地建设祖国……”郭大柱突然觉得有些感情冲动，只有在孩子的眼里，他还有着光荣的身分。是的，他小时候也曾这样高声朗诵过：“长大了，建设我们美好的祖国……”他终于长大了，而且在建设祖国的岗位上干了十三四年。十三四年啊，他出了多少力，做了多少事？他掐算了一阵，却渐渐地空虚了。他这十几年都干了什么呢？写了成百上千份批判稿；画了无数幅仙人洞、领袖像、葵花向太阳，描了一处又一处摆形式用的批判栏、学习栏、决心栏和标语口号……扪心自问，这一切对祖国建设和人民生活有什么作用？有什么意义？他猛地坐起来。他十几年，挣了国家六七千块工资，耗费了那么多资金和费用，实际上却没给国家和人民带来一分钱的好处！不，这样说怕是过分了。他还画过“一对夫妻一个孩”的宣传画；这两年回班组还帮帮抬抬地干了些杂活。但这些不是太微不足道了吗？十几年呀，你所有的贡献只是干了两年的杂活，只是画了几张宣传画，不觉得脸红吗？你对得起孩子作文里的那句话吗？他想到刘钢炮，想到另一些“以工代干”的人，如果冷静地坐下来算算，他们所做的一切究竟对国家和人民有多少好处？大概不感到脸红，也会感到吃惊吧？——不，不，这怪我们吗？一个充满怨气和愤怒的问号从头脑里闪出来，使他感到一丝安慰，并重新躺下去。是的，不怪我们，是怪那个倒霉的年代。如果我是今年才进厂，刚20岁，三年五载照样能学成一身本事，争个“技术尖子”当当。想到这儿他嘴角浮起了嘲讽的笑容，“你们要认清革命形势，不要执迷不悟……”当初这样的词句无数次地在他写的批判稿中出现过，没想到多少年来，真正执迷不悟的正是他自己呀，是他这个被人家开出来的废物郭大柱！

郭大柱从来看不起厂里那些调皮捣蛋、软磨硬泡的家伙，他可从没旷一天工，没泡一天病号，没干一件调皮捣蛋的事，他从不怀疑自己整天忙忙碌碌，是在一心一意干好工作，一心一意为了革命。万没想到，他现在倒和这些人成了“一路货”，成了一条线

上的伙伴了，郭大柱苦笑。咳！这支队伍的人数还真不少哇！他整整一宿，就这样矛盾来矛盾去地折腾着。

郭大柱终于没有回班组去，而是坚决要求重新安排工作，管干什么都行，只要他能干。高书记和车间主任专门同他商量了一阵，说是下一步要建一个新厂房，各车间技术力量大部分开到工地上去，厂部决定成立一个工地临时宣传组，刘钢炮当广播员，他当宣传员，只是写一些标语、口号布置工地，活是比较轻松的。除此之外，就只能进后勤组干杂活，再没有其他的工作可供选择了，看来，这个临时宣传组也是领导为他和刘钢炮苦心安排的。郭大柱沉吟了一会儿，轻轻地说：“我去后勤组干杂活。”两个头头愣了，怎么，闹情绪啦？现在政策变化太快，领导上也往往被动，这是尽量想办法来解决你的困难啊！郭大柱又平静地补了一句：“让我去干点实际工作吧，苦点累点都不要紧，我不能再执迷不悟了。”

郭大柱在后勤组的工作是往工地送开水。他像过去饭馆跑堂的那样，扎着白围裙，拎着一串茶碗，挑着两只水桶，在坑坑洼洼的工地上走来走去。五级工匠下来送水、打杂，谁的脸皮能受得了！他每迈一步，心里都感到那么艰难、吃力。尤其从热热闹闹的工作场地穿越，总觉得有一万只眼睛在盯着他，浑身都不自在。但送过几趟热水后，心情稍稍沉静下来了，他发现，根本没人理会他，大家都在忙着干自己的活儿，推土机隆隆地吼叫着，对着一堆堆乱石土块轮番冲击；大吊车的长臂在频频摆动，一会儿提一根沉重的钢梁，一会儿拽一捆铁筋！焊花从耸立着的支架上飞撒下来，撞击在纵横交错的铁柱钢梁上，又迸出万道流金溢彩。郭大柱也看到自己那个班了，大家都在热火朝天地忙着。班长正把一张张图纸摊在地上，用石子儿压住四角，朝着他的手下人比比划划讲解着。可能是有人提出问题了，只见他们全体又弯下腰身，重去看那图纸。再往上看，就见有几个人手提大锤、焊枪，顺着钢梁缓缓地往上爬去，咚！咚！咚！他们身立半空，舞动双臂，那亮闪闪的锤头，在初春在阳光下划出一道道银色的弧线。

“第七号筋板是A向！是A向！……”

“钢梁垂直度误差四毫米！……”

“再高一点儿！再高一点儿！保持三十度……”

人们在相互喊着，应着，指挥着。无数双粗壮而又灵巧的手在不停地工作，在这荒凉的土地上奇迹般地托起一座巨大的钢铁建筑。远远听去，各种机械的磨擦撞击，各种音调的呼喊，此起彼伏。乍听似乎很乱，但你只要听一会儿，却又觉得那么有规律，有乐感，那么悦耳动听！做一个局外人，从旁看去，郭大柱才真真地感到，他们是技术人，说的是技术话，干的是技术活，这种充满技术性的劳动，给他一种娴熟、热烈、欢

乐而又优美的感觉。他从心里羡慕他们，或者说是对他们的劳动有一种全新的肃然起敬的感情。过去，他端坐在办公室里的时候，劳动从来没有对他引起过这么大的兴趣和激动。正相反，在烈日当空或寒风呼啸的时候，远远地听到那沉重的劳动号子，常常觉得自己是优越的，幸运的。但是今天，当命运的突然变化，把他降为一个打杂的挑水工时，他的眼睛从下面往上看了，他才感觉到了这支劳动队伍的份量。从平面图纸抽象的线条，到立体结构的车间厂房；从一堆堆平淡无奇的钢材，到精工巧造、闪闪发光的机器设备，这需要智慧，需要力量，需要技术。他的怨恨像水桶上的热气一样渐渐消散了，羞愧立时涌到全身。他被这支队伍无情地开出来，是因为他无能！他羞愧的是不仅没有资格呆在这支队伍里，也没有资格拿五级铆工的工资！

郭大柱挑起水桶，悄悄地回到烧水房，倚在墙角里发呆。烧水的是老阮头，他的身影老是佝偻在灰腾腾的烟气中。这老头真行，还是保持“红管家”的本色。不知从哪弄一个破柳筐，满工地捡碎木屑破油纸烧火，倒真成了个捡破烂的了！门口堆着好几吨供烧水热饭用的大块煤，他压根就没动一点儿。

“多可惜，就这么扔了！”老阮头把一筐碎木头倒在水房中间，涌起一股呛鼻子的尘烟，郭大柱赶紧屏住呼吸。

“这是钱哪！”老阮头用羊角锤咯吱咯吱地从木头里往外拔锈钉子。

刘钢炮一阵风似地撞进来，立即又退回好几步。他被屋里的烟气顶得直皱眉头，只得在外面叫喊着：“大柱，你傻啦，干这玩艺儿，像个劳改犯！”

大柱没吱声。

刘钢炮小心地往屋里跨进半步，看清了倚在墙角的郭大柱，便又抬高声音说：“上边定下来了，凡是进工地的，不管干什么，都跟着包工超额的部分提成，咱们也能一样挣钱！走——”他抢过去拽住郭大柱，“咱俩还去搞宣传吧！”

“以后呢？”郭大柱纹丝没动。

“以后？——管它呢！社会主义还能对不起你？”刘钢炮又压低声音说，“听说‘以工代干’的超过多少年以上，一律可以转为国家干部，有文件呢！”

广播喇叭里喊刘钢炮回去。他一边往外走一边回头说：“别死心眼儿！”一溜风地跑走了。过一会儿，广播喇叭里传出刘钢炮的声音：“……铆工班的师傅们猛打猛冲，一天完成过去三天才能完成的任务。为什么他们干劲这样高呢？工人师傅们回答得好：这是合同承包调动了大家建设四化的积极性……”

不知怎么，郭大柱发现那熟悉的声调并不悦耳，堂堂五级大工匠光有动嘴皮子的本事，不是很可怜吗？那些顶替进厂的毛丫头，哪个的嗓音不像播音员似的。

郭大柱挑着热气腾腾的水桶，在工地上一趟又一趟走着。他觉得刘钢炮刚才广播的那段话在理。紧张而奔忙的工地上没有像过去那样到处去贴“苦干实干加巧干，大干再大干”之类的口号，也没有三天两头开什么誓师会、决心会、大干会；工人们倒一个个确实像在冲锋陷阵，猛打猛干。就在这刮着冷风的初春，有人干得热汗蒸腾，脱得浑身只剩下小背心。“包”字在他们心里使劲呢！

这时，刘钢炮的声音又在广播喇叭里响开了，郭大柱无心去听他说些什么。他紧紧咬着嘴唇，痛苦地沉默着，终于，像是费了很大力气似地抬起头。

郭大柱把水桶放在一块钢板上，不知怎么也涌上来一点情绪，竟张开嘴喊了声：“喝水呀，热乎的！”这怯生生的喊声似乎与这闹哄哄的工地不合辙，立即消失了，就像根本没喊过似的。铆工班长和几个人跑过来了，端起碗，咕嘟嘟就往肚里灌，喝完用袖子一抹嘴，这才细瞅了一下郭大柱。大家似乎有些不好意思了，班长说：“大柱，有空闲常过来吧，学点玩艺儿，我教你！”旁边的师傅们也立即跟着说：“对对，过来吧，现场学东西快，我们都帮你！……”

郭大柱盖上水桶盖，突地觉得自己刚才也喝了一大碗开水似的，浑身热乎乎的。他挑起水桶，抬头望着这雷鸣电闪、腾烟喷火的工地，不由得放大喉咙：“喝水呀，热乎的！……”这一次也许使足了力气，那响亮的喊声久久地在工地上回荡。终于同吊车的起动机声、汽车的尖叫声、机器的轰鸣声、劳动的号子声，渐渐融在一起，有些和谐了……

除夕夜

达理

最后一个顾客是六点半来的，并且根本不是来吃饭，而是来买醋，那是一个穿红戴绿，打扮得像朵花儿似的小姑娘，脸蛋冻得通红，跑得气喘吁吁，胖胖的小手连瓶口都攥不过来。

“叔叔，卖我一瓶醋吧。”小姑娘仰起脸，把瓶子递给崔明，
“妈妈要做糖醋鱼，我弟弟把一瓶醋都打啦！”

崔明进到里面的灶间，给小姑娘倒了一瓶醋。按理说，他这家个体小饭馆是不允许代卖副食的，可今天是大年三十，人家等着急用，就算让工商管理局查出来，也没什么大不了的，除非是故意找茬儿。

小姑娘接过醋瓶，喊了声“谢谢叔叔”，便一溜烟儿跑远了。崔明捡起小姑娘扔下的一小团纸币，展开一看，竟是五角！他连忙追出门去，小姑娘早已无影无踪。一瓶醋只要一角钱，小姑娘回家该挨骂了。崔明估计，她家的人一会儿可能来找的，就是不来，他也要设法如数奉还。他在除夕晚上照常营业，不是为了这样赚四角钱，而是为了正当地赚四块，甚至是四十块！对于他的这种“野心”，傍晚时，他的“女店员”金小翠曾和他发生过一场激烈的辩论。

“早跟你说多少遍了，大年三十的，谁不在家吃团圆饭，上你这儿来扔票子！”

“那不一定，十个指头还不一般齐呢！”

小翠把一盆洗抹布的碱水倒进污水槽子：“就算有几个，你能赚多少？”

“多了更好，少了不嫌。”

“你这人，真犟眼子！”小翠系好墨绿色羽绒滑雪衫的钮扣，两手揣进衣袋里，嗔怨地望着他，“关门得啦，跟我回家过年去。”

“你走吧，我不去。”崔明低声咕噜了一句，拽下白毛巾擦着手。

“你……”小翠犹豫了一下，“你不去，我爸可该生气了！”

小翠的父亲是这家饭店掌勺的大师傅。他四点多钟就把火封了，留下两个年轻人打扫卫生，自己先回家做年夜饭。

早在几天前，金师傅就向崔明发出过邀请：“你既然不回北京了，就上我家过年吧，省得光剩下我们爷儿俩，怪冷清的。”

可崔明每次都只是笑笑，却没点头答应过。

“快走啊，我爸该等急啦！”小翠催促着。

“我不去。”崔明用抹布仔细擦着桌子，头也没抬，“你先走吧，好给金师傅搭把手。我今儿晚上，还想多招呼几个客呢。”

“你就知道赚钱！”小翠赌气地背过脸去，系上了一条月白色的拉毛围巾。

“赚钱有什么不好？凭自己力气。”

“你心里，只有钱！”小翠把长长的围巾往脖后一甩，头也不回地冲出门去。哐地一声，大门被她摔得山响……

天黑下来，路灯亮了。

崔明走到门外，把门灯打开。顿时，头顶上“迎客来饭店”几个大字豁然显露，驱散了周围的夜色，也驱散了崔明心中的不快。

小翠的赌气，动摇不了他的决心。他对今晚的生意把握十足。“迎客来饭店”地处火车站前，紧挨这座海滨小城的闹市中心。平日因有“海味餐厅”等几家大饭店吸引顾客，崔明的小店难以施展。今晚国营买卖全部闭店，这就使他有有机可乘了。他不信除夕夜街上就会杳无人迹。特别是入夜后，将有六列客车进站，焉知其中没有饥渴难耐的旅客来光顾他的小店？迎客来，迎客来，唯有此家门大开。崔明断定今晚一定会宾客盈门的。

然而，自从小翠走后，整整一个小时，只来过那个买醋的小姑娘。

崔明隐隐感到有点饿了。看着灶间条案上堆满的鸡鸭鱼肉，干鲜海味，时令菜蔬，他却一样也不想做——倒不是不会。营业半年多来，他跟金师傅学会了爆、炒、熘、炸，即使海味全席，也能对付一气。但是现在，他一点兴致都没有。他学手艺是为了给顾客烧菜，是为了赚钱。若是自己做了吃，那不得白赔了吗？

他舀了两勺预备兑汁用的老汤，下了一碗挂面。吃下来竟是满头大汗，这才觉得店里太闷热了。后院的锅炉房里，鼓风机还在呜呜叫着，恐怕今天要叫一夜的。

下午，他们这座大楼居民委员会的耿大婶来收钱，每家至少交五角，慰劳烧锅炉的师傅。说来也不易，大过年的，人家不能跟家人团聚，跑到这儿来，烟熏火燎地忙乎一宿，多赚点儿也是应份的。四点多钟的时候，崔明从后窗看见，锅炉工柴师傅从耿大婶手里接过一沓零票子，大嘴乐得咧到了耳根子，罗锅背弓得更厉害了。全楼二十八户，能得十多块，加上今天的双工资，柴罗锅这一夜二十块还挂零呢！

“我还不如他吗？”听着呜呜作响的鼓风机，崔明更觉得烦闷，他走到窗前，打开了小气窗。一股冷风迎面扑来，燥热的脸上霎时凉丝丝的。透过小窗口，崔明看了看远处火车站楼顶上的那面大电钟。橘黄色的时针，已经指向八点。从哈尔滨方向开来的快车，应该在十分钟前进站。可是，怎么没见大批旅客拥出车站呢？崔明这才想到，除夕夜的列车恐怕是没有多少人坐的。前些年，他每次从知青点回来过年，不也是在腊月二十三之前就回家的吗？

街上愈发显得清冷起来。远近各处，几乎看不到什么人影。就连平日不绝于耳的有轨电车的当当声，也难得一闻了。

崔明多喜欢听那铿锵悦耳的当当声啊！那是从小就听惯了的。在他幼时的记忆里，最美妙的时刻，就是在阴雨连绵的夜晚，偎在母亲温暖的怀里，听着窗外沙沙的雨声，和在雨声中变得格外圆润而清亮的当当声，沉沉地睡去。时而从电车顶部爆出几朵电弧光，蓝瓦瓦地照进屋里，也照进他的梦里，使他的眼前现出绚丽的七彩长虹。他多少次梦见自己穿着白色的船长制服，站在远洋轮的驾驶台前。阳光明媚的码头上，妈妈和妹妹挥动着鲜艳的花头巾，欢迎他远航归来……

他曾在这间一楼临街的屋子里，做过多少用五彩光环编织起来的美梦啊！然而，现在这间屋子已经变成了“迎客来”的小餐室。他独自一人，伴着这看着他长大的“空巢”，度过清冷的除夕之夜。

他忍不住把手伸进衣袋。那里藏着一份电报，是妈妈三天前打来的，让他回北京过年。崔明的父亲是在北京工作的外科医生。春天里，爸爸妈妈二十多年的两地生活终于解决了。妈妈调往北京，正在念高中的妹妹，可以和妈妈一起走；而崔明却在念电大，如果跟妈妈走，就得退学，同时还得辞职——上电大前，他是妈妈所在机床厂开办的一家知青饭店的服务员。妈妈舍不得把儿子留在这里，但崔明不肯废弃学业，也不愿丢掉已有的四年工龄，更难以离开他的女朋友白琳。

他们是在知青点里认识的，至今都快八年了。白琳的爸爸是局长，那时正在一个偏僻的小山村里走“五·七道路”。还是个孩子的崔明像个男子汉一样保护着白琳，而白琳这个娃娃脸圆眼睛的姑娘，犹如一只孤苦无依的小猫，深深地依恋着他。

回城以后，白琳当了一年的汽车售票员，然后就调到交通公司工会坐办公室了。她对崔明没有变心，只是不满意崔明在知青饭店里端盘子。

“今年，你再考一次吧。这回不报理科，报文科。”白琳依偎在崔明怀里，轻声喃喃着，用充满期待的眼睛望着他。

崔明抚摸着姑娘柔软的长发，无言地吻了吻她光洁的前额。连他自己都感到，他吻得竟那样忧心忡忡。他已经连续考了两年大学，都落榜了。他对自己缺乏信心。在离县城一百多里的小山村里，她并没有嫌弃他是个扛锄头的知青，可现在，为什么偏偏非要逼着他去考大学呢？

后来，他终于考上了电大。在崔明看来，他上电大，是为了白琳；若是退学，就等于失去白琳。这不行。白琳已经是他的人。那年夏天，在知青点苞米垌旁看青的小窝棚里，她就成了他的人。这件事，他怎么对妈妈说呢？

当妈妈非要带他走时，他才鼓起勇气问妈妈：“你和爸爸两地生活二十多年，难道非要我和琳琳也像你们一样吗？”

妈妈不再说什么了。儿子长大成人了，要去过自己的日子了。做母亲的，必须承认这个事实。

妈妈带着妹妹走了。留下了崔明和两间空荡荡的大房子。在这里，崔明度过了多少难忘的时光！特别是每年春节，爸爸从北京回来探亲；一晃十多天，家里的每个角落都洋溢着笑声。除夕之夜是欢乐的顶峰。全家人都穿着最好的，吃着最好的。包饺子、放鞭炮，欢天喜地地围在收音机旁，等待那新一年到来的钟声。可今年的除夕夜，这里只剩下他一个人了。孤零零的，连个说话的伴儿都没有。他有点儿后悔了，也许应该听妈妈的话，回北京去过年的。

他觉得闷得慌。想起中央台今晚播放春节联欢会，便去打开了电视。联欢会正演到斯琴高娃逛白塔寺，后边跟着一个冒傻气的“阿Q”。崔明没看懂是怎么回事。屏幕上的雪花干扰很厉害，这是后院锅炉房的鼓风机造成的。接下来是郑绪岚的独唱。歌声一起，屏幕忽然变得清清亮亮。这一定是柴罗锅把鼓风机关掉了。看看表，还不到十点。

“老家伙，真滑头。多拿钱还不肯多出力，这么早就下班了。”崔明在心里嘀咕着，忽听门声一响，一个弯曲而瘦小的身影钻进来，正是柴罗锅。

“完事儿啦，柴师傅？”崔明大声招呼着，迎上前去。几个月来，他已养成了在任何情绪中都能热情待客的习惯。

“早着呐。”柴师傅拽着脖子上的毛巾，擦了一把黑乎乎的鼻孔，“回水都快八十度了。我压会儿火，炼渣子，烧自然风。”

崔明从桌下抽出一只小折叠凳，顺手抹了两把：“柴师傅，快坐下歇会儿吧。今儿晚上烧得真够热的。瞧，我把小气窗都打开了。”

“不光你。刚才我瞅了一遍，差不离儿全开着哪。”柴师傅对自己的功绩非常得意，“要不，我心说歇会儿，上你这儿来喝两盅。”

“正好，我这儿才进的凤城老窖。”崔明从柜台里拿出一个造型别致的方形酒瓶，外罩透明玻璃纸，瓶嘴上系着红丝带。他把酒往柴师傅跟前一放，指着商标说：“您瞧，这上面还印着外文呢，出口的。”

柴师傅抓起酒瓶子，眯着老花眼，左看右看，顿时兴奋起来：“好哇，这是我老家的酒哇！怨不得这些年见不着了，敢情是出口啦！多少钱一瓶？”

“四块二，这还是批发价儿。”其实，崔明是以每瓶三块八的价格从外贸托人买来的。但日后还得还人情，这不得从酒钱里找吗？

“好家伙！早先不到两块啊。”

“能比吗，柴师傅？没听人家说吗？现在的一块钱，就顶在早的四毛六。”

“倒也是啊！”柴师傅颇有同感地叹口气，寻思一会儿，伸出沾满煤灰的两个手指头，“给我来二两。”

“好哩！”崔明说话间端来酒杯，摆上了筷子和小碟。

柴师傅一愣，把筷子推开说：“喝口就得了，不吃啥了。”

“唉，这么好的酒，干喝多没劲！”崔明又把筷子摆回来，“先给您上个拼盘，您先咂摸着。呆会儿，我再给您熘个虾仁？”

“可别啦！”柴师傅连连摆手，“来盘花生米得啦！”

“瞧您，”崔明仍不放松攻势，“大过年的，干嘛那么委屈自个儿？说实在的，今晚这会儿，谁跟前不是七大碟子八大碗的？再说，您又不是没有钱。这么大岁数了，还有什么想不开的？”

柴师傅乐了：“看样子，你小子今儿晚上不让我破费点儿，是不让我走了。行，给我来个拼盘吧！”

崔明应声捡了一个大拼盘端了出来。

白斩鸡、海螺片、熏鱼、松花、青豆，海蜇皮……摆成一朵大梅花，五颜六色，令人馋涎欲滴。

“这得几块钱呀？”柴师傅举起筷子，才想起问价儿。

“您先吃着，完了再算。”崔明亲自给他斟上酒。

柴师傅无可奈何地笑着：“你是不用着急，知道我今儿晚上兜里头有。还有你小子五毛钱呢，你横是有心想再赚回去。”

“瞧您说的。”崔明一点儿不恼火，“您老三十晚上不在家过年，给大伙儿烧锅炉，多赚点儿还不是应该的。”

“话可别这么说。”柴师傅啃着一块鸡翅膀，“我可不是图那几个钱。若讲排班，今儿晚上该小严来烧。他刚有了个对象，想上姑娘家过年，跟我商量换个班。说句心里话，我真不乐意换。我这么大岁数了，过一年少一年，正赶上大闺女、二小子又全从外地回来，都巴不得全家子团聚团聚哩！可寻思着，干咱这行的小伙儿，处个对象也不易，还是成全他吧。我老头子怎么也好说。反正年三十晚上炉子不能停火，谁家过年，不愿意暖暖和和的？”

崔明一听，顺势劝道：“照这么说，您老风格高哇！更该自个儿好好犒劳犒劳。干脆，我再给您来个松鼠鱼吧？年年有余嘛！”

“不成不成。”柴师傅下意识地捂住了衣袋，好像怕钱自己会飞出来，“我多少得留点儿，明早到家，还得给孙子、外孙女发压岁钱呢！”

电视里王景愚正在表演“吃鸡”。一根鸡筋没咬断，在桌上绕了一圈，拿钉子钉住，再用钳子夹断。

柴师傅看了一会儿，问道：“这是吃鸡呀？我还合计是拽钢筋呢！”

崔明乐得前仰后合：“您放心，我做的白斩鸡，肉嫩骨酥，下口就化，您觉出来没有？”

柴师傅用筷子拨拉几下说：“烂是够烂的，可就是没几块正经地方。”崔明顺手调了调电视机的对比度，解释说：“您老这就外行了。下酒的菜就得有啃头儿。您想吃有肉的地方，我给您来个辣子鸡丁儿？那可全是鸡肚白。”

柴师傅用筷子头点着崔明说：“你小子真会掂量，一只鸡能派多少用场？赶明儿准保能发财。”

“谢谢您啦，柴师傅。大过年的，给了句吉利话儿！”崔明一拱手，算是酬谢。

“谢啥？赶明儿给我上拼盘，多来点儿实惠的就行啦！”柴师傅眉开眼笑地抹抹嘴，“我还忘了问哪，你妈和你妹她们都好啊？”

“好。”崔明看着电视，含糊其辞地答道。

“你咋不回去过年？多让爹妈惦记呀！”

崔明想随口打个哈哈：“我回去过年，您这会儿上哪儿喝酒去？”但他说不出来。柴师傅的话撞在他胸口上，他觉得心里酸溜溜的。是啊，他怎么不回去过年呢？不难想象，在北京那套新分到的单元住宅里，爸爸妈妈还有妹妹，这会儿一定都在想着他，盼着他，惦记着他。若是他现在一推门出现在全家人面前，他们该多乐啊！可他能给他们带来什么呢？他又该怎么向他们说清这半年多来的遭遇呢？

暑假前，电大考试四门不及格，他连补考的资格都没有，当即取消了学籍。白琳听到这个消息时，痴呆呆地坐在屋角，过了好一会儿，终于捂着脸大哭起来。她哭得那么伤心，好几回都像是背过气去。他想凑近安慰她几句，她却突然跳起身，一阵风似地跑了。从此，再也没来找过他。他打过多少回电话找她，约她，但回答他的，总是那么一种冷冰冰的声音，仿佛她从来就不认识他。

大街上有轨电车的当当声，一夜又一夜地伴着他在床上辗转反侧。他的眼睛凹了进去，嘴里起满了血泡。他真不懂白琳怎么那样狠心！整整八年的情分，顷刻间化为乌有……他的心伤透了，也凉透了。原来，人和人之间就是这么回事吧？什么情意呀、诺言呀，统统都比纸还薄，不过是些冠冕堂皇的欺骗。

他没脸回知青饭店，于是办起了“迎客来饭店”。说起来，这一切似乎很简单，可在他，却有多少说不尽的酸甜苦辣呀！

十几天前，他看见白琳从火车站接来一个别着白色校徽的小伙子。光天化日之下，她挎着他的臂膀从店前走过，竟连头都不偏一下。她不知道这是崔明的家么？她和他在这里，说过多少令人心醉的温存话，留下过多少迷人的笑声啊。可现在，她却若无其事地从这儿扬长而去。崔明真想追出去拦住她，问问她，甚至想揍她一顿。但他下不了狠心，人常说“无毒不丈夫”，崔明认定自己不是那种能成大器的大丈夫。即使看见昔日的情人挽着那位大学生的胳膊，但只要一闭上眼睛，眼前留下的，仍是她那妩媚多情的黑眸子，那呢喃轻柔的絮语，和那他所熟悉的温馨的气息……

他不恨她，只恨自己。他要横下一条心，干出点儿样子来。崔明发誓，一定要把“迎客来”办得红火兴旺，名扬全市。

门外嘎地一声，像是停下了大汽车。跟着进来三个身穿大皮袄、头戴狗皮帽的人。黑布皮袄面磨得发白了，雪白的羊毛里子却发黑了。

“嗨，这儿还开着门哪！到底是个体户，会做买卖！”一个红脸汉子带头往里走，嗓门像火车站楼顶的大钟，转身招呼同伴说，“怎么着，二位师傅？咱们在这儿暖和暖和吧！”

“暖和暖和。”同来的两个略显瘦小，岁数也大点儿。

崔明猜想他们一定是跑长途的，路过此地歇歇脚，便连忙招呼道：“屋里热，三位师傅先把皮袄脱了吧，省得回头出去感冒了。”

三个人一一脱去了大皮袄，崔明帮他们挂在一排塑料衣钩上；这是今天早上，他才钉在墙上的。再看那三个人，全是一身新的制服。既不是海关，也不像铁路，袖口还有三道杠。

柴师傅探身上前看了看：“三位师傅，打哪儿来呀？”

“北海头！”红脸汉子大声应着。

“往哪儿去哩？”

“脏土箱子！”红脸汉子扬脖大笑。

“噢，”柴师傅恍然大悟，“敢情你们三位是——”他一时不知用什么词儿了。

“环卫局的。”红脸汉子抻抻衣襟，“怎么着，没见过吧？刚发的。今天过年，咱也穿上美一美，展扬展扬！”

“三十晚上也不放假？”崔明沏了壶茶，连三个茶杯一块儿端了上来。

“放假？”红脸汉子说，“这日子，脏土箱子比哪天都满，我们能歇着吗？”

“也难怪。大过年的，谁家不得杀鸡宰鹅脱撸毛的？”一个刺猬头的师傅喝口茶，接着说道，“火也用得费，炉灰渣子都比平日多一倍！”

“顶缺德冒烟儿了！”红脸汉子喊起来，“全倒在外头，多一步也不乐意走。”

另一个满脸络腮胡子的师傅说：“脏土箱子满了呗。盛不下，不倒外边怎么着？”

“你们俩敢情没啥。”红脸汉子埋怨着，“驾驶楼子里一坐，不喝风，不呛灰。我可倒霉了，提拎着铁锹紧找补。”

哦，原来这红脸汉子是装卸工，那“络腮胡子”和“刺猬头”，显然是开卡车和叉子车的司机了。崔明暗自寻思着，又瞟了一眼窗外，果然，路边的高压水银灯下，还停着一辆黄色的叉子车。

“你辛苦，今天我俩请你的客。”“络腮胡子”大方地许着愿。

“能行吗？”“刺猬头”问道，“才拉一趟，别误了事儿。”

“赶趟儿！”红脸汉子满不在乎地一捋手，“磨刀不误砍柴工。吃饱了，喝足了，一个顶俩！小掌柜的，都有什么好菜呀？”

崔明早在一旁站定了，提起茶壶给他们续上茶，满面春风地说：“三位想吃什么，尽管说。只要这儿有的，能做的，全不在话下。”

“你有点啥呀？”红脸汉子好奇地问，“口气不小呢！”

“大地方比不了。可这些日子，还真预备下点好东西。鸡鸭鱼肉，蹄头下水，自不必说了；海螺对虾也有点儿，干贝海参全都发着呢。”

“哦，你还真有两下子哪！”“刺猬头”忍不住舔了舔嘴唇，似乎勾起了不少的食欲，“这么着吧。我们仨，一人照两块钱做，尽量好点儿。”

“两块？”还没等崔明表示异议，红脸汉子先瞪上眼了，“这眼下，两块钱好干什么？今儿晚上双工资，外带夜班补助、夜餐费，多少？算算，这个数。”他伸出大巴

掌，五个手指头叉开，“照我说，大过年的，咱们谁也别狗食！今儿晚上赚的全吃了，我也不图你们请，就算凑个份子。这日子，咱受的苦谁知道？别人不心疼咱们，咱自个儿还不心疼自个儿？”

一番话把“刺猬头”说得动了心，啪地甩出五块钱：“来吧，一年不就这么一回吗？豁上了！”

接着，红脸汉子和“络腮胡子”也每人掏出一张崭新的五元票子。

崔明竭力掩饰着心中的喜悦，把钱敛好，又摆在红脸汉子手边：“钱请三位先收着。吃着可心，完了再算；不可心，权当我请的。不过，照三位给的价钱，真想吃好，酒钱顶好在外。”

“有好酒吗？”红脸汉子问。

崔明一指柴师傅：“您问问这位老师傅。出口的凤城老窖，怎么样？”

柴师傅忙不迭地点头哈腰：“真不二五眼，我喝着赶上茅台了！”

红脸汉子走到柴师傅身边，端起酒杯，凑到鼻子底下闻了闻。

柴师傅连说：“尝尝，尝尝！不碍事！”

红脸汉子一饮而尽，连声叫好，转问崔明：“还有吗？”

崔明忙应道：“有，管够儿。这瓶还有八两，刚开的封儿，里边还有成瓶的。”

“八两够了吧？”红脸汉子问两个同伴。

没等那边开腔，柴师傅抢说道：“等等，从这瓶里，再给我来一两。”

崔明像机器一样飞快地转动起来。先给柴师傅斟酒，又给他们布碟放筷，接着又端上一个大拼盘和此地有名的生鱼片。淡粉色的新鲜偏口鱼片在盘中摆成一弯新月，旁边配着切成凤尾状的白菜心。还没等他们喝完一杯酒，黄澄澄的油炸海蛎子上来了。随后，是碧绿的香菇油菜和鲜红闪亮的烹大虾。最后，是一盘由海参、鲍鱼、海螺、扇贝和虾仁烩成的大件海杂拌儿。

不到一个钟头，六个菜全上齐了。

红脸汉子三人吃得兴高采烈，非要给崔明敬酒不可。崔明也不推辞，喝了小半杯，菜却一口不动。

柴师傅见这边热热闹闹，忍不住探过身来说：“瞧这小师傅，还真有两下子哪！”

“络腮胡子”举着筷子频频招呼道：“老师傅，过来尝尝，美味难得呀！”

柴师傅驼着背，一步一步蹭过来，依次把全桌各盘看了一遍，连声赞道：“好手艺，好手艺！”

红脸汉子上下打量了他一番，问道：“老师傅也在班上吧？”

“可不，给这大楼烧锅炉。”

“那也不少来钱呢。”“刺猬头”说。

“还行，还行。”柴罗锅含含糊糊地说。

“看您省的！”“红脸汉子夹了块海参，塞进嘴里，“光吃一个拼盘，肚子里冰凉的，何苦来？大过年的！”

“过来一块儿吃吧，老师傅。”“络腮胡子”道，“咱们都一样，年年都在班儿上过，有福同享吧！”

“暖，暖。”柴罗锅答应着，“你们不嫌乎，我也凑一份。”

还没等他坐下，崔明早把那边的酒菜挪了过来，问道：“要不，您也再添个菜？”柴师傅一时不知如何是好。

红脸汉子爽快地说：“别让他破费了，这些菜反正是吃不了的，酒也差不多够了。”

“酒算我的！”柴师傅突然大声宣布道，“这是我老家的酒，就算我请客。”说过这话，他的驼背似乎伸直了许多，站起来——给大家斟酒，“都敞开了喝，不够再开一瓶。说起来，今晚数我赚得多。光这大楼，就给我凑了十多块呢。喝，喝呀！”

不知是喝多了，还是受到款待而变得兴奋起来，柴罗锅毫不隐讳地亮了底儿。

这时，电视里刘晓庆正在讲话。她说，今天是大年三十，她很想念自己的父母；接着，她唱了一首四川民歌。

红脸汉子感慨道：“瞧瞧，像人家这样的大明星，也捞不着在家过年呢！咱还有啥可说的？”

崔明倒希望能有更多的人不在家过年，并且最好都来他这儿吃饭，那他就可以多赚几个了。他算了算，今晚这四位，一共在这儿花了二十一块，按百分之四十的利润算，可净赚八块多。其实还不止。他的许多原料成本不高。海参、鲍鱼、扇贝、海螺，是他的几个海碰子朋友按平价卖给他的；鲜鱼是他昨天下午去东海头，从渔民手里用低价买进的。至于其他原料，就更无所谓了。当然，这些东西也不是大风刮来的。他那几个专门碰海的哥们儿，常上这儿来喝几盅，崔明每次总是免费为他们提供几样酒菜。

有人嘱咐他，刚开业，别指望赚钱。重要的是打通渠道，建立关系，扩大影响，这才是一本万利的。他照做了，所以前几个月基本没有什么盈余。现在，他觉得本钱下得差不多了，该开始赚了。

桌上那四位酒兴正酣，崔明却觉得有些疲倦。刚才的一番里外应酬和紧张的操作，使他有些难以支持了。他想睡一会儿，可是客人还没走，灶间还有许多洗涮的活儿，他

哪能躺倒呢？在他二十多年的生涯里，过年还从来没有这么忙碌过，一个人在这儿累得半死。这都是为什么？仅仅是为了赚钱吗？他又看看眼前的四个人。他们也在忙碌着，即使在他睡下以后，他们可能还要一直忙到天亮。他们为什么呢？难道也仅仅是为了拿双工资吗？他隐隐约约感到，好像不全是那么回事，但他不愿去深究。不管怎么说，他今晚开业没有错。

门外响起一阵摩托车的响声。接着有人喊起来：“小崔，今晚还开门啊？”

崔明拉开大门，原来是附近虹霓电影院的美工简老师。简老师是美术学院毕业的。崔明的妹妹跟他学过画画，全家人都很尊敬他。

“今儿晚上不休息？”崔明问。

“小赵病了，我替他跑跑片子。”简老师支好摩托车，跟崔明走进店来。看见有人在吃饭，便朝崔明会意地一笑，“你真能做买卖呀！”

崔明不好意思跟简老师谈生意经，岔开话问：“电影还没散场？”

“早啦！”简老师摘下手套，把手放在暖气上烤着，“今儿晚上是通宵电影。一共放四部，十点才开演的。”

除夕夜放通宵连场电影，也是这座海滨城市的一大传统。看电影的多数是正在谈恋爱的年轻人。

“那你得跑到天亮啦？”崔明殷勤地递上一杯热茶。

“可不，三十分钟一趟，真够受的。”

“有补助吧？”柴师傅转过身来。

简老师笑了：“咳，一块六！要为此俩钱，谁年三十出来喝西北风？尽义务呗！”

“什么电影？”崔明问。

“这也跟卖土豆搭烂茄子一样，好坏搭配。你想看不？还有座儿。”

崔明疲倦地摇摇头。

简老师点燃一支烟：“我看你也脱不开。干脆多准备点儿夜宵，两场完了，中间有半小时休息，我让场子里广播一下，告诉观众你这儿营业，保证‘迎客来’得排长队啦！”

“那太谢谢你了！”崔明顿时振作起来。

“别谢，给我预备一份夜宵就行了。”

“你那份，我免费奉送。”

“哪能吃白食？我有夜班费呢！”说完，简老师开上摩托车走了。

崔明听着那渐渐远去的突突声，心想，今儿晚上好像人们都变得大手大脚了，过年竟有这么大的魔力吗？

四位师傅要走了，招呼崔明过去算账。价钱是事先讲好的，不用再算。崔明看得出来，他们吃得很满意，六个盘子几乎一扫而光。

正在这时，电视里轮到姜昆、李文华说相声。

“喝杯茶醒醒酒吧？”崔明赶紧跑进厨房去烧开水。四位师傅又听起相声来。

一壶水还没开，简老师又骑着摩托车来了。小翠从车的后座上跳下来。

“刚出门就碰上简老师，正好捎我一段儿。”小翠的脸颊让冷风吹得通红，用手掌捂着脸说。

看见小翠，崔明觉得眼前一亮。她换上了一件崭新闪亮的红织锦缎棉袄，头上还戴了一个红发环，像是要登台唱戏似的。

“看什么呀！”小翠退后一步，低头瞧瞧自己的衣裳，噗哧一乐，“大过年的，谁不穿上件新鲜的？”说完，把一个用毛巾包得严严实实的大饭盒递了过来：“给！”

“什么？”

“傻相儿！饺子呗！三鲜馅儿的。爹说饺子像元宝，过年不吃饺子，来年不发财，非逼着我给你送来。”

“你不会甬来？”崔明不知为什么，想故意逗逗她。

“噢，不说声谢，还得便宜卖乖呀！”小翠夺过饭盒，佯作生气地，“那我走。”

“哎，别！”崔明一把拉住她的胳膊。

小翠低头看着他那只油腻腻的手，也不挣脱，脸上却蓦地飞起一片红云。

崔明也觉得有点儿心慌，连忙撒开手，嗫嚅着说：“你没看人家正忙呢！”

小翠回身望望店堂，又看看灶上烧的开水：“这是干啥呀？”

崔明说：“他们刚喝了酒，等会儿还得开车，给沏壶茶。”

“茶管什么？”小翠的眸子清亮亮的，“水果羹才解酒呢。你把开水倒锅里，我削几个苹果下里头，再加几块山楂糕；完了一勺汁儿，一放糖，又酸又甜的，最醒酒啦！”说着，脱下缎子棉袄，在粉红色的羊绒衫外边系了条白围裙，捡出几个国光苹果，唰唰地削起皮来。

若在平时，崔明会说：“沏壶茶得了，苹果贵呢！咱既是做买卖，就得一分一厘的计较。”可此时，他却觉得难以启口，话到嘴边又咽了回去。他不想扫小翠的兴。

有了小翠，崔明再也插不上手了。他倚在门框上，出神地看着她。跳跃的灶火映着小翠身上那件编着银丝的淡粉色羊绒衫，映着她鲜红的脸蛋和额上一缕蓬松的刘海儿，勾出了一个红光笼罩着的优美的轮廓……

他一直觉得小翠心眼好，却从来没发现她像今天晚上这么姣美。两年前，小翠的母亲患肺癌，崔明立即跑了一趟北京为病人联系住院，并由崔明的父亲亲自主刀，为小翠妈做了手术。开刀后，病人的生命又延续了一年多，直到半年前才去世。那时候，崔明刚好被电大除名，又被白琳甩了，双重的打击使他痛不欲生。是金师傅父女俩帮他张罗，开了这家“迎客来”，并一块儿辞去了机床厂知青饭店的工作，上这儿来跟他一起没日没夜地干。

有人说，金家父女俩，想借崔明家这块好地角发横财呢！可金师傅却常说：“等小崔站稳了脚跟，我们就走人，回知青饭店去，我们还签着二年停薪留职合同呢！人家有难处的时候，谁能伸手，就帮着拉一把。谁能担保自个儿一辈子不遭上难心事儿？得将心比心哪！”

这期间，金师傅手把手地教崔明灶上灶下的各种活计，还到处托人给他找对象。可崔明一个也不想见。是白琳的绝情使他寒心了，还是因为什么别的缘故，他也说不清。只是，心中有一种隐隐的依恋——他不希望金家父女俩离开这儿，甚至希望就这么过下去。

“快帮我端哪，别愣着啦！”不知什么时候，小翠已经把五大碗水果羹盛好了，热气腾腾的，飘着一股甜香味儿。

店堂里的五个人受宠若惊，捧着滚烫的大碗，说了一大堆感激话儿。

红脸汉子性急地喝了一大口，烫得吐出舌头，挥着巴掌直煽凉风：“这玩艺儿，怕是当年西太后才喝得上。”

“西太后也没喝过哩。”柴罗锅托着碗底转着圈地喝，唏唏地发出老大的动静，“有国光苹果才多少年？她没赶上。”

“刺猬头”喝了几口，精神霎时清爽了不少：“咱今天口福不浅呢！往年这会儿出车，连口热水都找不着。”

“络腮胡子”说：“刚才开车走了一道儿，这儿也是独一份。”

“可不，我跑片子走了三条街，也没见着第二家。”简老师掏出香烟，给每人敬了一支，“你们没听说过北京前门外那家烧麦馆‘都一处’的典故吗？”

大伙催他快说说。

“‘都一处’原先叫‘李家酒馆’。李掌柜的心眼好，还会做买卖。每年除夕之夜，全城的店铺都关门了，唯有‘李家酒馆’照常开业，让那些躲债的、跑外的、无家可归的到他那儿熬年。有一年除夕，‘李家酒馆’来了一位穿大褂儿的，跟李掌柜的说，我今晚走遍全城，唯有你这里开着门。我给你改个字号，叫作‘都一处’吧，意思是全城独一无二。几天后，新匾送来了，上书‘都一处’三个大字。你们猜，那个穿大褂的是谁？”

“谁？”大伙一个个听得入了迷，异口同声地问。

“是乾隆皇帝。大匾就是他亲笔所题。”

“好！”红脸汉子大叫一声，对崔明说，“今儿晚上你这儿也是全城独一份，也改名儿叫‘都一处’呗？”

“不中不中。“柴师傅摇摇头，“北京是京都，才叫‘都一处’呢。咱这小地方，哪能这么叫？再说，那是乾隆爷起的名儿啊！”

“什么乾隆爷、乾隆奶奶的！”红脸汉子眉飞色舞地挥着手臂，“当年北京那条街，怕也没咱这站前广场大吧？”

“干脆，这么着吧，”“刺猬头”想了想说，“咱不在都城，可是靠海，就叫‘海一处’吧，怎么样？”

“好！”红脸汉子又欢呼起来，“海比京都还大哩！”

“新匾我包了。咱也来个黑底金字，古色古香。”简老师自告奋勇。

“络腮胡子”嘱咐道：“你可得整好点儿，给咱的小掌柜提提气！”

“您放心。”小翠忙插嘴说，“电影院的大广告全是简老师画的，做个匾还不跟玩儿似的。简老师，我这儿先谢谢您啦！”说着，恭恭敬敬地给简老师鞠了一大躬。

简老师慌忙站起来：“无功受拜，担当不起！我这匾还没送来呢，你倒先鞠上躬了，真折煞我也！”

“就是。有事别客气！咱们今天算是交上朋友啦！”红脸汉子高声大气地说，“别的没有，咱就有的是力气。”

“刺猬头”说：“往后，你们店的垃圾不用零碎着往外倒，每天攒一堆，到时候我们上后院替你们收拾。”

“不用。”小翠摆摆手，“垃圾我们自个能倒，就是外头的脏土箱子离我们门口太近。要是能挪远点儿，我们就千恩万谢啦！”

“这好说。前边路口正好没人家，装卸还方便。”络腮胡子一口应承道，“回头跟我们领导打个招呼，明天就搬走。”

大伙正说着，柴罗锅起身往里边灶间去了。

崔明忙跟过去问：“柴师傅，您再来碗水果羹？我给您盛！”

“不。”柴罗锅盯着后墙说，“我刚才琢磨了，你这儿见天儿用热水，我那儿呢，为着排气，热水全都白放了。你想法儿预备些六分铁管子，我跟段长说说，干脆把热水排到你这儿来，一冬天刷锅洗碗的全有了。”

崔明万万没想到会有这种好事临头，感动得一把挽住柴师傅说：“柴师傅，您……您真是好人哪！”

小翠笑得眼睛像个月牙儿：“还有这三位师傅和简老师呢！”

“对，对！”崔明忙不迭地点着头，“你们，全是好人，大好人！”

电视里，马季四个人抱着一根大木槌，撞响了新年的钟声。窗外，朵朵焰火腾空而起，鞭炮齐鸣。

红脸汉子大声招呼道：“走吧，年儿过完了，该出车喽！”

“等等！”崔明拦住他们，又转身对小翠吩咐着，“快把那一盒饺子烫一烫，端上来！”

众人都推辞说：“饱啦，饱啦！吃不下啦！”

崔明一把把他们拉到座位上，诚心诚意地说：“我请客。各位师傅务必尝几个。饺子像元宝，吃了吉祥如意！”

干草

宋学武

人若从小养成一种习惯，真是难以改变。我离开农村十多年了，直到现在，不仅乡音未改，而且非常顽固地保留着辽北农村的某些习惯。比如，我喜欢吃炖菜，茄子、土豆、酸菜、鱼、肉……只要能炖的，我都喜欢炖着吃。单说吃鱼吧，什么炸鱼、熏鱼、糖醋鱼、滑溜鱼，我都觉得淡而无味。倘若用清水炖，微火煨，佐以葱、姜、蒜、花椒、大料，熟时再投放一点香菜末，那滋味，绝了！而且，千滚豆腐万滚鱼，时间越长，肉儿越嫩，味儿越醇。再比如，我喜欢闻草的香味。我和妻谈恋爱逛公园的时候，她总是在花坛间流连忘返，我却愿意躺在草坪上尽情地享用草的芳香。我总是固执地以为，花香不如草香。花香可以使人联想到雪花膏、花露水，给人一种油腻的感觉，而草香，却常常使我想到干活干累了，敞开衣襟，抖掉一身热汗，或者饿了，渴了，啃一穗青嫩的煮包谷，或者掬一捧清凌凌、凉丝丝的山泉；花香可以使人陶醉、疏懒，而草香可以使人神清气爽、奋发向上。总之，每当我躺在酥软、厚密、繁茂的草地里，总有一种说不出的快感。这感觉，不亚于平原人见到高山，内陆人见到大海。这时，我总想情不自禁地喊两声，唱几句，然而又总是苦于无法表达。只好拔几根草茎，衔在嘴里，吸吮着草的鲜嫩的汁液，像嚼甘蔗一样。倘若是干草，那就更美了。灼热的太阳把草香全都榨出来，浓缩成浓重的苦艾味，然后，微风揉着湿润，再把它稀释、冲淡，沁人心脾，真有舒筋活血甚至净化灵魂之功效。特别是大雪封地的冬天，一切绿色的生命都停止了。如果扒开干草垛，一股熏人欲醉的香气扑面而来，你会发现草叶上仍然泛着淡淡的青绿，仿佛这是从绿的矿石里提炼出来的。这时，你不能不感到造化的伟大，生命的不可……

不过，妻对我的这种习惯总是不大以为然。她甚至近乎讥诮地挖苦我说，这不过是一种农民习气。也难怪：在城里长大的她，怎么能理解我的这种对于草的特殊情感呢。

我和妻旅行结婚，刚刚游历过杭州、苏州、黄山、太湖，转了大半个中国，下了火车上汽车，马上就要回到我的辽北家乡了。我似乎已经感受到一股淡淡的乡土气息，仿佛闻到了家乡的炖菜和草香，恨不得一下子飞到那块土地上。是急于向乡亲、伙伴们夸耀我的娇妻呢，还是急于向妻夸耀我的乡亲和伙伴，连我自己也说不清楚。

可是，我突然发现，妻的脸色越来越难看了。在我们旅行之前，妈就托人写信再三叮嘱我：要和你媳妇事先说好，咱家穷，别嫌弃。即便嫌弃，也要忍耐几天，免得落人笑话。我知道，妈的担心不是多余的，据说，村里有个在外面做事的人，从城里领回个媳妇，只住了一个晚上便跑了，从此成了全村人的笑谈。

我的心于是也开始紧缩起来，妻倒不至于住一个晚上就往回跑，这我相信。但家乡毕竟没什么好玩的。它既没有北国荒原那种粗犷和广阔，也没有南方山水那种清秀和俊美。它甚至没山没水，只不过一岭黄沙，几撮泥房，几缕炊烟罢了。稀稀拉拉的几棵老榆树，歪歪斜斜地立在乡道边，不知何年何月留下来的，早已老朽不堪。倒是有一片柏树林，可惜长在一片坟地里。我们那地方的人都迷信，大人孩子都怕鬼、怕死人，除了清明节，绝对没有人到那里去。

惟独可以向妻炫耀的，就是门前那片大草甸子。那是我记忆中的一片草原。可是，草甸子几经沧桑，多次变迁，现在究竟什么样了，我已全然不知。临行前，我曾经问过草甸子的事，家里来信说，你回来就知道了。

是的，我就要回来了。我就要知道了。可是妻能感兴趣吗？我不妨先把我记忆中的草甸子讲给她听。

草甸子离我家只有一里之遥，不很大，宽不过五里，长也不过十五里。后来，我有幸到过呼伦贝尔大草原，草甸子和呼伦贝尔大草原比较起来，简直太小了，小得实在可怜。可是，在我童年的记忆中，它却是那么辽远，那么空阔。我常常躺在深深的草丛中，吸吮着草的芳香，仰望着浮动变幻的白云，想象着远处天地相接的地方。草甸上星星点点的几只羊，在绿色的波涛里时隐时现，像白色的云朵，可惜那时候我还不知道“风吹草低见牛羊”的诗句；偶尔有一只兀鹰，静止不动地挂在天空，展开双翼，呆呆地注视着草地，仿佛随时准备猎取草丛中的青蛙或者田鼠；间或掠过云端的一群雁的叫声，不知道，在多么遥远的天际激起回响，给这恬淡、静谧的草甸子带来无限生机；有时，绿色的气浪把打瓜鸟子从密草深处托起，飘逸多姿地浮游在空中，一会儿在高处消失踪影，只剩一个小黑点在闪动，一会儿又翻转双翼，在阳光下一明一灭地辉耀着。看着这迷人的景象，我长久地冥思、幻想，几乎忘掉了少年的一切烦恼和苦闷。

中午或者晚上，常常看到一个光着膀子或者光着膀子披着蓑衣的老人在草甸子上巡视，那是看守草甸子的磕巴舅舅——直到现在，我也搞不清磕巴舅舅何以成为我的舅舅，也许很早很早以前，他和姥姥家有点沾亲带故吧。乡亲屯亲，两方世人也是亲。如果考察起来，农村自然村落之间，总能找到最初的血缘关系。磕巴舅舅斜挎一支火药

枪，肩上扛着一把大扇刀，从没腰深的草中趟过去，惹动一群打瓜鸟子在他头上“呱呱”地叫。但从未听见他放过一枪，也从来没有见他伤害过草甸子上任何一个生灵。

经常和我一块去草甸子上玩的是小草和邻居家的大青哥。大青哥姓郑，大名郑国维。听这个名字很是有点气魄。我常想，如果大青哥当个副总理什么的，这名字大概也不算俗气吧。可惜他现在还是个农民。乡下人命苦，人穷，没文化，但在起名字上却是极有讲究的，什么国维、国栋、文举、鹏飞、殿军、英臣等等，用现代城里人的眼光，这些名字旧是旧了点，但在乡下，却寄托了庄稼人的无限希望和憧憬，对民族、对国家、对自己、对后代。小草只小我一岁，是磕巴舅舅的独生女儿，3岁上死了娘，父女俩相依为命，生活虽然不算清苦，但也不比别人富裕。她那窄溜溜的脸上，天生一对大而亮的眼睛，那形象，就像她的名字：瘦小而不羸弱，秀美而不轻浮。

我们三个极要好，常常结伴到草甸子上捉蚂蚱。

捉蚂蚱是很惬意的。中午和晚上最多。我们在绿绿的草地上奔跑，惊起一群群蚂蚱翻飞。但这东西很机灵，很敏捷，我们怎么也捉不到。有时为捉一只“扁担钩”^①或者螳螂，累得上气不接下气，我们追一程，它就飞一阵，我们停下来，它也停下来，好像故意引逗着我们。当我们真的认真起来穷追不舍的时候，那东西却展开银亮的翅膀远走高飞了。后来，磕巴舅舅告诉我们，捉蚂蚱得早上去。但早上露水太大，浓重的露水像银锈一样铺在草甸子上，我们走过的地方，都会留下几条暗黑的、溪流一样的痕迹。鞋子、裤脚，以及全身被露水打湿了，湿透了，凉凉地贴在身上。我们却不在乎，因为那些蚂蚱比我们更狼狈。它们被露水打得呆头呆脑，伏在草叶上飞不起来。我们很快捉到许多，用草梗穿上，高高兴兴拿回家喂鸡去。我和大青哥不管谁捉到“扁担钩”，都要送给小草，小草小心翼翼地捏着它两条修长的大腿儿，一边抖动着一边念叨着：

“扁担扁担钩儿，你挑水，我碴粥。”

按家乡的习俗，挑水是丈夫的事，做饭是媳妇的事，就像中原地区的男耕女织一样。只不过我们那地方穷，男人无地可耕，女人也无布可织，挑水和碴粥最能代表夫妻之间的分工了。我和大青哥为此笑她、羞她，她却说：“你们有能耐，长大了别挑水呀！别娶媳妇呀！”磕巴舅舅听见了，总是笑着嗔怪道：“孩子家家的，真、真、真不知道害臊。”

磕巴舅舅说话不利索，断断续续的尽逗点儿，不到特别高兴或者特别愤怒的时候，他是轻易不肯开口讲话的。遇到生人或者着急的时候就越发磕巴得厉害，简直像唱歌。大人们常常拿他开心、取笑，孩子们也常常学他、乐他，他从来不生气，反倒觉得这很好，好像能给别人带来一点快乐。只是对那些没大没小的孩子，他才会笑骂道：“妈、

妈巴子的，不学好，学、学磕巴！”天生一副好脾气。据说有一次，一个陌生人向他问路：“老、老乡，到县城怎、怎么走？”磕巴舅舅惊异地看着这个陌生人，就是不肯回答。陌生人有点火了，骂骂咧咧地走了。他才憋红了脸，十分认真地对过路旁观的乡亲说，“不是我、我、不告诉他，我是怕他说、说、说我学他。”磕巴舅舅脾气好，心也好。

别看磕巴舅舅嘴笨，手却巧。他会用草梗编织各种各样的草制品。什么花篮、器皿、草帽、蓑衣、蝈蝈笼，都会。而且选择各种颜色的草梗编成各种图案，什么花鸟、人物、山水、禽兽，都有。总之，男孩子玩的，女孩子戴的，大人们用的，屋里边摆设的，他都编。几乎家家都有他的“作品”。现在想来，这些草制品真不知道要比城里卖的好些工艺美术品强多少。

中午，天空没有一丝儿云，炽热的太阳火辣辣的，晒得草甸像疲倦了的大海。鸟儿们大概都潜向草底纳凉、睡觉去了，只有不甘寂寞的蝈蝈此起彼伏的鸣唱。偶尔有一阵微风拂过，平静的草原即刻骚动起来，涌起一圈圈绿色的涟漪。不知道风从什么地方扯过一个云块，从太阳面前掠过，于是可以看到一片阴影在草地上奔驰。阴影过后，草甸子更绿了，太阳也更明亮了，就像刚刚用抹布擦过一样。

磕巴舅舅把蓑衣铺在一棵歪脖子老榆树的树阴下，远远地照看着，或者把那把大扇刀骑在胯下，“刷——刷——”地磨着，不时用指甲试试刀刃。刀头是新换的，好像还不那么锋利。长长的刀柄不知用了多少年了，手握的地方被汗水浸渍，让老茧磨擦，已经变细、发亮，呈着暗红色。他对草的长势一定很满意，从他那隐藏笑意的皱褶里和映着绿波的瞳仁里，看得出他爱这草甸子，爱这贫瘠的、熟悉的土地。只等一过立秋，便可以开镰割草了。当磕巴舅舅那浑浊的目光里透出一闪一闪的光亮时，我们就猜出他准在一心念叨着这码事。

这时，我和大青哥总是央求他编个蝈蝈笼子什么的，他马上会高兴地答应。我们到草地里精心采来各种颜色的草梗，放在他的身边。只见他那粗糙、僵硬、带茧的老手，动作非常敏捷、灵活，我们围在旁边等着、看着、学着。大青哥学得最快、最像，我和小草都不行，所以磕巴舅舅最喜欢大青哥。他常常逗我们，说等小草长大了，他要招大青哥当养老女婿，问大青哥愿意不，大青哥脸一红，不言语。但看得出，心里却很得意。我呢，尽量装出无所谓的样子，但心里却怪别扭的。可是我发现，小草对我好，她常常把磕巴舅舅编得最好的蝈蝈笼偷偷拿给我，并且每次都神秘地告诉我：“千万别告诉大青哥啊！”我问：“为什么？”她脸一红，眼一瞟，嘴一撇，说：“大青哥自己会编呗！”于是我感到一种莫名其妙的满足。那时，我们都不过十二三岁。

一过立秋，挂锄了，草也成熟了，大家便开镰割草。那时候，哪有现在这套定额、包干、划片之类的规矩，磕巴舅舅一说开镰，人们都撂下田里的活，自家割自家的，能者多劳、劳者多得，完全凭自己的本事和力气。为了收获得更多，往往把女人、孩子都发动起来，草甸子上顿时沸腾起来。

男人们打草用大扇刀，妇女和孩子们用镰刀。扇刀把长、镰宽、刃利，刀和刀把成仰角，一抡就是一个扇面形，一会儿就是一大片。但扇刀不是什么人都能用的，不仅凭力气，还得有技术。用不惯的人，往往高一刀、低一刀，不是将刀砍进泥土里，就是将刀飞起来，农民们称做“死刀”或者“飘刀”，死刀毁刀，飘刀毁草。刀从草的中间拦腰掠过，留下高高低低的草茬子，既糟塌草，不出活，也不利落、不雅观。用扇刀打草，有正打，有反合，反合更难。合不好，不仅经常出现“死刀”和“飘刀”，而且打不透，割不断，太阳一晒，草甸子上露出一缕一缕的青丝，会引起在行人的耻笑。

磕巴舅舅的刀法称得上全村第一。如果农民也实行八级工资制，磕巴舅舅该是当之无愧的八级工匠了。打坯垛墙，盘炉搭炕，样样在行。用扇刀打草，只见他光着膀子，赤着脚，脖子上搭个被汗水浸透已经变黑了的破毛巾，叉开双脚，正打反合，左右开弓，刀片贴着草根、地皮，“刷——刷——刷”，随着这悦耳的、有节奏的“刷刷”声，双脚一点一点向前挪动，挪动，赤脚踏着茬子，硬是踩出两条平行线，一趟一趟新打的草甸子，在他脚上延伸，延伸……像刚刚犁过的田垄。他那赤条条的脊背，由于长期被太阳烤炙，闪出紫蓝色的光，仿佛镀上了一层珐琅。我不知道为什么，最愿意看磕巴舅舅打草，最愿意听那悦耳的“刷刷”声。它仿佛给了我一种力量、快感和享受……

我、大青哥、小草这么大的一群孩子，这会儿便分别跑到自家的园子里，掰来几穗青嫩的包谷，削几根树签把包谷插在草地上，下边拢起一堆干草，点燃，火借风势，干草烧得噼噼剥剥地响，散发出浓重的苦艾味，就连烧熟了的包谷也染了这种草香。我们吃，大人们也吃，谁赶上了谁就吃，好像这些东西拿到草甸子上就不属于自家的了。那滋味，决不比城里人把面包、香肠、啤酒带到郊外进行野餐差多少。庄稼人苦是苦点儿，但庄稼人有庄稼人的乐趣。

“太美了，你是不是在作田园诗？！”妻显然高兴了，却有意用半信半疑的口气打断我。她大概被我的情绪所感染，或者是被草甸子迷人的景色所激动，脸上多云转晴，闪出动人的光。

“离家还远吗？草甸子还在吗？大青哥、磕巴舅舅现在在哪儿？对了，还有那个小草。”

我真不知怎么回答她好。因为草甸子实在太平凡了，磕巴舅舅、大青哥、小草也实在太平凡了。但，心灵在呼唤我，借着妻子的发问，于是，我将这平凡的草甸子以及草甸子上平凡的人物继续讲下去……

草打完了，草甸子裸露出赤条条的暗灰色的胸膛，光秃秃的，很萧条，很冷落，很疲乏，很难看，也很可怜。但仔细一看，这时的草甸子却显得越发平静、满足和坦然。好像它终于完成了一年一次给予人们微薄但却是无私的馈赠，现在需要休息一下了，准备着明年新的萌发、新的生长和新的馈赠。多少年来，草甸子就是这样默默地、温存地给人们进献着微薄的财富和欢乐。

然而，除了磕巴舅舅，却很少有人为草甸子操心。人们只记住了索取——放牧、打草、卖钱。我们那地方，烧的、吃的、用的，包括孩子们上学买几支铅笔或订几个本子的钱，都是草甸子提供的。可是一打完草，人们就把它遗忘了。特别是暴风雨袭来的时候，草甸子敞露着胸膛，孤零零地躺在那儿，默默地忍受着来自大自然的摧残，不抗争，也不呻吟。记得有一年夏天，不知道老天爷从哪儿调遣来那么多的云，聚拢在草甸子上空，翻滚着，汇合着，等到一切布置就绪，长空一闪，裂开一条缝，随着一声霹雳，大雨夹着冰雹，发泄似的倾注下来，随心所欲地抽打着正在拔节、抽穗的嫩草。大雨下了三天三夜，草叶子被撕裂了，剥落下来，砸在泥土里，只留下光秃秃的草茎没精打采地伸着躯干在风中瑟瑟颤抖。可是，没过几天，磕巴舅舅带我到草甸子上去，草甸子又是一片神奇的葱绿，磕巴舅舅弯腰割了一把草，轻轻攥在手里，我发现那草茎周围竟又生出许多新叶来。

……草晒干了，人们把它捆好，收回家。收草这活更忙，更累，全凭一副肩膀，而且常常是在晚上。收了工，大人们匆匆吃过晚饭，摸起绳子、扁担就走，女人、孩子们也都跟出来，或挑或背。黄昏中，月光下，只见一座座小山在缓缓地移动。无数次的挑，无数次的背，无数个小山终于变成一座座山峰一样的草垛，于是，家家的院子里都弥漫着干草的气息。那时我常想，站在草垛上，要是能够到天，摸着月，摘到星星就好了。磕巴舅舅是不会这么想的，因为他离不开土地，离不开这片和他相依为命的草甸子。

草收回来，我和大青哥、小草的兴趣，也从草甸子上转移到院子里。我们在干草堆上打滚、嬉闹、捉迷藏，弄得干草刷刷直响，常常惹来大人們的吆喝声。可是磕巴舅舅从来不说我们。有时他也抱起一抱草扬在我们身上，然后等着看我们从草堆里钻出来，脖子上、裤裆里沾满了草屑，又笑又嚷……他也跟着哧哧地笑。冬天，草卖掉了，但草的芳香还在。特别是和小草在一起玩的时候，我发现她身上总有那么一股淡淡的香

味。起初，我不知道这草的香味是从什么地方来的，还以为是女孩子家固有的气味。后来我问她，她格格一笑，从怀里掏出一个用五色布边儿精心缝制的花荷包，说：“我把草香都缝到这里了。”我越发莫名其妙，她越发笑个不停。最后，她告诉我，草甸子上有一种鸭舌草，叶子像鸭的舌头，草茎呈紫红色，青的时候，和普通草一样，没有什么特殊的气味，可是晒干后特别香。姑娘们把鸭舌草的草籽或草梗搓碎，缝在荷包里，带在身上，一年四季都可以闻到草香。

“我怎么不知道？”我问，别看我在草甸子上长大的，真的不知道草甸子上还有这种宝贝，简直像草的精灵。

“你们野小子家家的，知道个啥！”小草说着，把荷包又揣回怀里，黑亮黑亮的眸子里流露出女孩子特有的骄矜。

“送给我吧。”我说。

小草的脸红了：“去去去，要人家女孩子的荷包，也不嫌臊得慌。”可虽然这么说，还是把荷包拿出来，只是不立即给我，好像有点舍不得。

“要不，用两支铅笔换还不成？”

小草的脸又白了，拿在手里的荷包复又揣起来，把一根独辫一甩，走了，一连几天都不跟我玩。

过了许多年，我才明白，男孩子只有长大了，订亲了，才有资格接受这圣洁的礼物。那时，我还没有那个权力。何况，我还伤了小草的心。

“还是讲草甸子吧。”妻生动的脸上悄悄爬上了一抹不快的阴影。看来，她对荷包的事并不十分感兴趣。

汽车拐了个弯，开始爬坡。这儿原是一片沙丘，我和磕巴舅舅卖草时常常打这里经过。现在虽然是晚春，沙丘上疏疏落落地缀满了野花，但还是不免有些荒凉。可是公路两旁却新栽了两行白杨树，都碗口那么粗了。汽车像得了哮喘似的喘着粗气，同车的旅客在这单调的声音中已经昏昏欲睡了，只有我这从远方归来的游子异常兴奋。

“后来呢？你也打过草吗？你也会使用大扇刀吗？”妻问。她大概觉得，我若没打过草，若不会使用大扇刀，无论如何也是个不小的遗憾。

离离原上草，一岁一枯荣。到了我和大青哥也会用扇刀打草的时候，草甸子荒芜了。

不知道是人们终于不满足草甸子那些微薄的馈赠呢，还是草甸子突然不满意人们对它的苛刻要求。那年秋天打完草，一支疲惫的队伍开到草甸子上，翻地造田，打埂挖渠，尽管草甸子的根须盘根错节，密密团团，紧紧地和土地扭结在一起，但还是被翻到

外面。雨水一冲，白花花的，太阳一晒，灰秃秃的，整个草甸子呈现着狰狞、丑陋的面孔。善良的人们原以为，这样一来，一甸子碧草会奇迹般地变成一畦畦稻田，结果由于缺乏水源，第二年不仅颗粒无收，连草也不长了，代之而来的是一丛丛马莲，一片片盐碱。这是人们对大自然的戏谑和摧残，也是大自然对人类的惩罚和报复。可是，又有什么办法呢？那年月，庄稼人、草甸子，都不能自己主宰自己的命运。

草甸子荒凉了，人们不屑一顾了，孩子们也不到草甸子上去玩了。只有磕巴舅舅仍光着膀子，背上那支油光闪亮的火药枪，时不时在草甸子转悠，这儿查查，那儿看看，好像寻找什么，但终于什么也没找到，好像期待着什么，但又实在没什么可期待的。就连打瓜鸟子也不知道飞到什么地方去了，只剩下一片秃了顶的草甸子和一个孤独的老人。他还是喜欢坐在那棵歪脖子老榆树下，自然还要磨他那把大扇刀。其实，他也知道大扇刀没什么用场了，只是不让他锈蚀罢了。他那瞳仁里的绿波干枯了，眼角处的笑意消失了，隐约着淡淡的惆怅。或者停下来，呆呆地望着草甸子黯然神伤，不住地叹息：“妈、妈巴子的，尽他妈瞎、瞎、瞎胡闹。”他仿佛忘记了自己说话的艰难，常常自言自语地骂，什么“缺德”、“造孽”等等，也不知道他在骂谁。

紧接着，就是连续几个荒年。先是“瓜叶代”，然后是“增量法”。那几年，我们那地方平均每人每天三两毛粮，如果做窝头，一天也吃不到一个，于是人们发明一种“增量法”：用水把面粉搅成糊状，煮熟后倒在盘子里冷却，像做皮冻一样。但是，不管“代”也好，“增”也好，大人孩子自然填不饱肚皮。于是人们不得不求救于秫秸、包谷皮。可是这东西又实在太硬了，碾不碎也煮不烂，人的胃肠毕竟还赶不上牛马。有一次，磕巴舅舅叫上我和大青哥，到草甸子上扫硷土。

“这东西也能吃？”我懵懵懂懂地问。因为那时候，人们不管干什么都是为了活命。

“……”磕巴舅舅阴沉着脸，不回答。

那正是大地翻浆的季节。硷卤从泥土里返润上来，被春风一抽，先是白花花的，然后越积越厚，在地皮上结成暗红色的硷痂，最后终于形成晶状的硷花。红的、白的、白里透红的，一片连着一片，远远看去，草甸子像铺了一张偌大的虎皮。磕巴舅舅把硷花扫在一起，我和大青哥把它装进面袋，扛回家，但我们始终不明白这些硷土究竟有什么用处，或许真的能吃吧？只见磕巴舅舅把硷土倒进锅里，用清水搅拌、溶解、沉淀后，又把暗红色的硷水舀出来，放到阴凉通风处冷却、凝结。第二天便在锅底上生出一层寸把长的冰凌一样的硷芽。把硷芽溶解，煎熬，再冷却，再凝结，反复多次，硷芽一次一次增多，加厚，终于熬出一个硷坨坨。这时我才明白，有了这些土硷，秫秸、包

谷皮，甚至更坚硬的榆树皮也能煮烂、捣碎、榨出淀粉来。这对于在饥饿中挣扎的人们，简直是一项重大发明，每当我嚼着苦涩的、用淀粉做成的食品的时候，都仿佛闻到了那股淡淡的草香。啊，草甸子又用自己最后的奶汁默默地哺育了这里善良的和并不善良的所有的村民们。

可是，慢慢的，磕巴舅舅却不行了。他那多皱的眼睑拉平了，手、脚，以至全身都开始肿大，皮肤绷得紧紧的，浮着明溜溜的水光。一看就知道这是当时流行的水肿病。那年月，村上得这种病的人很多，人们和他自己都没当回事。他仍然迈着沉重的步伐，一趟一趟地往返于草甸子上，帮村里那些太老的、太小的和病得爬不起身的人们去扫那救命的硷土。

有一天晚上，天下着瓢泼大雨。小草急匆匆跑来敲我家的门，问我看见他爹没有。小草说，磕巴舅舅已经整整一天没回家吃饭了。

我突然想起来，上午我去草甸子扫硷土时，看见磕巴舅舅在那儿扫，他也许是太累了，蹲在地上，从怀里抖抖索索地掏出一块淀粉面做的窝窝头来，正要放进嘴里，看见了我。他让我吃，我不好意思接，他执意塞给我，然后急急忙忙离开了……想到这儿，我慌了，急忙到隔壁叫醒了大青哥，大青哥又招呼出几个大人，我们分头到草甸子去找。

雨越下越大，雨墙斜射着，施着淫威，猛烈地抽打着草甸子。深深的黑夜笼罩在草甸子上空，压得人喘不过气来，树上、草中，发出枝叶的断裂声。我们在草甸子上四处呼喊，可是没人应声。我们到扫硷土的地方，到歪脖子老榆树下，凡是磕巴舅舅可能到的地方，我们都找遍了。小草不住地抽泣着，我和大青哥不知该怎么劝她才好。我们知道，此刻，任何劝慰都是多余的。

直到第二天中午，一个扫硷土的人发现一把笤帚丢在草丛中，接着又发现一袋满满的硷土。大家赶紧叫来小草，认出那笤帚正是磕巴舅舅用的。我们领着小草寻迹找去，在一处很远很远的地方，发现磕巴舅舅静静地躺在草甸子上。这儿是一片洼地，洼地向阳的一面，草长得高一些、密一些，在整个荒凉的草甸子上那么显眼，像荒漠里的一块绿洲，雨后的太阳一晒，蒸熏出淡薄的香味，可是谁也想不出磕巴舅舅为什么会躺在这里。他的浮肿的脸已经干瘪了，脸上盖着一把草，像是用手捋下来的，已经被太阳晒干。磕巴舅舅头顶的方向不远处，有一片小小的麦田，从他躺的位置和方向上，人们判断出，他是奔麦田去的……

磕巴舅舅就这样死了，默默无闻地死了。每当我想起他的死，心里就一阵阵发痛。我常常想，如果我不吃掉那块淀粉做的窝窝头，如果他再往前爬上几步，哪怕是搓几把麦粒，也不会……

那几年，不管谁家死了人，也做不起一口棺材，都是用芦席或者麻袋片一卷，埋了。但对磕巴舅舅，人们似乎觉得不过意。有的说，这老头看了一辈子草甸子，应当用草卷了才是。

有的从他临死前往脸上盖把干草做出了种种神秘的、近乎荒诞的判断：有的说他分明是死也舍不得离开草甸子，有的说那草根本不是他自己盖的，而是草神显圣。据说磕巴舅舅生前供奉过草神，不过从来没人亲眼见过。不管有多少猜测，为磕巴舅舅打个草帘子的愿望却是一致的。可那时，连一把干净的干草都找不到了。人们正在搓着手拿不出办法的时候，大青哥不知从哪抱来一抱干草。于是人们突然醒悟过来，纷纷跑回家，从炕席底下，从房梁上头，把早年留下的零散的干草抽出来，凑起来，很快打了一个草帘子。女人们又在墓坑里为他絮了一个厚厚的软软的草褥子，把磕巴舅舅埋在了那棵歪脖子老榆树下。

妻的眼圈湿了，赶紧扭过头，默默地望着车窗外，望着远方看不见的地方。她好像等待我接着讲下去，又好像不希望我讲下去。看得出，她的内心终于被搅动了，感情的波澜急剧地起伏着。良久，她才转过头问：“后来，小草怎么样了？”

后来，妈把小草接到了我家。

小草好像突然长大了，少女的天真从此在她的脸上消失了，黑亮的眼睛老是有一种忧郁凄楚的目光。就在那年，她主动辍学了，整天就知道默默干活，捋草籽、掏野菜、扫硷土，虽然她还算不上一个劳动力，但实际上一年收入决不比大人少。她觉得，只有这样才能报答妈的收养之恩，可实际上，我倒应当感谢她，没有小草，我也就得辍学回家干活了，包括我读书的费用，说起来都是小草提供的。但是大青哥却很少到我家来了，是因为我们都大了，个人都有个人该干的活，还是因为有小草在，我弄不清楚。

第二年，我便到县城读书去了。临走，小草把我的被褥都拆洗了。到学校后，我盖着新浆洗的被褥，突然闻到一股浓重的草香。原来，我的枕头里全被小草填上了鸭舌草。我从初中到高中，从县城到省城，那草香总是伴随着我，清爽极了。每当我躺到枕头上，心里就产生一种微妙而复杂的情绪。像一只形影朦胧的飞鸟，一团变幻不定的流云，一条涓涓流淌的心的潜河，始终把我和草甸子联结在一起。可是，开始我一直不明白，草甸子已经荒芜多年了，鸭舌草也早已绝迹了，小草从哪儿搞来这么多呢？居然装了一枕头！后来，我才知道，小草把她荷包里的草籽，偷偷撒在我家园子的角落里，致

使鸭舌草得以延续和繁殖。直到现在，家乡的女孩子们都种鸭舌草，都用鸭舌草做荷包、装枕头，刻意美化着自己。

可是，等这些女孩子们长大了，却都纷纷逃离了这个穷窝，逃离了这个草甸子，各自寻找各自的归宿去了。这下可苦了小伙子们。他们在当地找不到对象，娶不上媳妇，外乡姑娘一看这几撮泥房，这片荒凉的草甸子以及那些干草垒成的篱笆，就心灰意冷了。谁愿意往这个穷草窝里跳呢？

然而，人类总能以自己独特的方式维护一种平衡，就像自然界的那种生态平衡一样。不知道从什么时候开始，也不知道谁先带的头，小伙子们把扫硷土挣来的钱带上，纷纷到山东领媳妇去了。我不知道山东姑娘怎么那么好领，据说那地方更穷，几百块钱就能领一个满不错的姑娘。而且山东姑娘大都能干、贤惠、孝顺。只是大青哥执意不肯。有人说他没钱，有人说他胆小不敢出远门儿，但也有人说他早就看上了小草，而且俩人早已私定终身。可是后来不知道为什么，小草还是嫁给了三十里以外的一个民办教师。小草出嫁后，大青哥曾也去过山东一次，不过没领来人。照他自己的说法，是因为看了几个都没相中。但也有人说他太老实，不会撒谎。据说去山东领媳妇得吹嘘自己家乡如何如何富，有什么东北“三大宝”啦等等，否则人家不会跟你来的，还有人说他实际上看中一个姑娘，只是要往回领的时候，那姑娘又哭又闹，舍不得离开父母，他心一软，把钱留给人家，自己空着手回来了。我不知道哪种说法更可靠一些，总之，他闹个人财两空，回来时连盘缠都不够了，从沈阳一直步行回的家。

前年冬天，我回家探亲，一到家便去找大青哥。可惜大青哥不在家，据说他又攒足了钱去山东了。我决定等他回来。

没事的时候，我就到草甸子上转转。草甸子上白茫茫的一片积雪。我踏着积雪，寻找当年的足迹，寻找童年时期失落在草甸子上的绿色的梦，但一切都变得虚幻而模糊了。当我用双手扒开脚下的积雪，意外地发现雪下铺着一层薄薄的枯萎了的草叶子，枯草的根部还泛着鲜嫩的青绿。我的心顿时充满了希望和活力，因为这表明草甸子还活着，为自己的生存而抗争着……

几天以后，大青哥回来了。这回还真的领回一个姑娘！

“怎么样，这回该满意了吧？”我逗他，从心里替他高兴。

“人倒老实。”大青哥憨厚地一笑，“不过……”“不过”什么？他没往下说，只是凄楚地向草甸子一瞥。我猜想，他一定想起了小草。

大青哥结婚的那天晚上，我看见了那个姑娘。比起小草的长相来，几乎是不相上下的。大青哥坐在角落里，一支接一支地抽烟，看不出，他到底是在掩饰欢愉，还是在掩

饰遗憾。不知道他从什么地方翻出了一个白色布边缝制的荷包，慢慢地戴在新娘身上，我断定，那一定是小草留下来的。几天后人们还发现，大青哥在院子里磨起刀来“嚓——哼——嚓”的磨刀声在夜空下显得那么有力、深邃、悠远。而那正是磕巴舅舅留下的那把大扇刀，谁也不知道这把大扇刀怎么落在他的手里，这么多年了，他竟一直保留着……

“我敢打赌，现在草甸子上一定长出了一片新草！”妻又高兴起来，以至于车子猛烈颠簸几下她都没介意，脸上闪着近乎童稚的神气。

“也许是吧。”我不那么肯定地说。因为我担心那片几经沧桑的草甸子会真的泯灭我那满腔的热望和神圣的记忆。不过，听家里来信的口气——“你回来就知道了。”我想一定是的，一定是妻所盼望见到的样子。可是妻根本没注意到我的口气，她说：“我们在家多住几天行吗？我们也去采点鸭舌草，我们也用鸭舌草装一对枕头……”好像那碧波荡漾的草甸子已经展现在她眼前了似的。我能说些什么呢？但愿如此吧。

扁担钩：是一种大蚂蚱。长腿，尖头。成扁担钩状。

蓝天呼唤

邵默夏

“嚓……”的一声，眼前登时乌黑，是什么东西把它兜头到脚缠起来了！睁眼一看，烟雾遮目，蒙蒙眈眈，视线不清。蓝天、青山、碧海，那两只肥胖的斑鸠顷刻间不见了。它正在疑惑，耳边听到行人急促的脚步声。它意识到爸爸提醒过的那种事情发生了——它落进了猎人设的网。

这时候，它看到从离它不太远的石堆后面跑出两个人，一老一小。小孩跑在前面，老头在后面紧跟。那小孩跑到它面前，兴奋地拍着手，“啊，雪花鹰，抓到一只雪花鹰。”

“别动手，别动手。”老头高兴得说话声都发颤，喊着跑到网前。

它圆瞪着双眼，把两只爪子收到胸前，背靠着大地，准备迎击来犯者。但那老头一点也不惊慌，他望着它微笑。双方对峙着。忽然，老头出其不意一下抓住它的背，把它翻个脸朝地，然后轻巧熟练地把它从鸟网的纠缠中解放出来。它如钩的利爪狠劲地一挠一挠，脖子用力地向后扭去，嘴里愤怒地“唧唧”叫着。如果处在有利的地位，它的利嘴利爪，是可以把这个小老头撕得粉碎。然而这狡猾的小老头捏着它的脊背，它英雄无用武之地了。等到它发过一阵威风，渐渐疲乏下来时，那小老头给它穿上了鹰衣，戴上了脚箍，干得那么麻利，它连反抗也来不及就就范了。

鹰衣有点像包裹婴儿的襁褓，把箍的身体包在鹰衣里，只有鹰的脑袋和爪子留在外面，再加上脚箍，戴上这种装备，鹰的嘴和爪活动自如，只是没有办法伤害人了。而最重要的，它的嘴、爪和那载风的、漂亮的羽毛都受到良好的保护，真是一举多得。

雪花鹰现在睡在鹰衣里。小老头把它仰面朝天地放在地上，跟它开玩笑说：“你消消停停吧。”又对孙子说：“今天有收获了，回去吧。”小老头自己动手收网，那小孩又跑到石堆里去了。雪花鹰看到小孩从石堆里拿出鹰衣、脚绊、绳子、叉子、眼罩……都是捕鹰的器物。它奇怪，人怎么能进入石堆里去呢？

噢、噢、噢，现在看明白了，那不是石堆，是用乱石伪装的窝棚。那一老一小就藏在窝棚里面。伪装得真好，它警惕性那么高还是受了骗。

乱石堆有一个瞭望孔面向着捕鹰网，从瞭望孔有一根绳子直伸到捕鹰网中央，绳子上拴了一块T字型木板，板上拴着两只红嘴灰翅的斑鸠。这斑鸠叫做“诱子”，是诱骗鹰落网的。鹰网的名字叫沉网，四面墙，人头多高，上面张着口，网两头都挂在竹竿上，鹰不管从哪个方向飞来，只要一撞网，鹰网立刻从竿头滑下来把它包住。

此刻，两只斑鸠刚刚完成了诱骗雪花鹰入网的诡计，正悠闲地啄食主人撒在地上的谷粒，还对正在收网的小老头谄媚地看一眼，咕咕叫着。

噢，噢，雪花鹰看明白了。早上，当它从北方飞临这个海岛上空，在第一次大巡回时，它就看到有两只斑鸠在这个山头上寻食。因为是第一次光顾，还没有降落，仍然贴着天际飞过去了。然而它没有找到食物，也没有找到理想落脚地。当它再次巡飞时，它又看到落在这个山头的两只斑鸠。它很饿很累了，小山头上的斑鸠诱惑它在上空滞留。

它飞过去一圈，飞得很高，再飞过一圈，降低了高度。它留心地察看着地上的情况，分析着，做出判断：一个秃光光的小山头，像个孤立的坟头。山头上没有树木，没有能够掩藏着危害它的人和器物，视野开阔，飞翔无阻，还有什么可以担心呢？飞下去吧。它刚要收拢翅膀，冲下去，但是立刻停止了，它是第一次来到这个生疏的海岛上空。于是它飞走了。

当它再转回来时，侧目一看，那一对斑鸠还在，它们也许没有发觉强敌猎获它们的意图，那么悠闲。光滑的羽毛，肥胖的身体，走起路来蹒跚着。雪花鹰许久没有吃东西了，它太饿了，又饿又累。

于是，它决定冲下去，去逮住那两个胖得流油的斑鸠。它绕大圈，打着旋，向下冲。就在这一刹那，两只斑鸠同时惊飞起来。它打消了最后一点疑虑。猎获是它最兴奋的时刻，一路劳累丢得无影无踪。它奋力冲下去，同时伸出如钩利爪，嘴里嘎嘎地叫着。然而，美梦还没有实现，它竟撞到猎人预设的网里了。

如今它看明白了，那斑鸠奋飞并不是受它惊动，而是藏在石堆里的老小干的，他们在鹰们有心捕物而又有疑虑时，拉动绳索，T字型木板横梁着地，拴在竖杠顶端的斑鸠就被举到空中，挣扎的斑鸠使鹰们担心到口的食物飞走。而迷信于自己威力，连最后一道防线也放弃了。

看清了这一切，雪花鹰丧气地叹了一口气。

—

他们把雪花鹰带回家，已经是下午了。

它被安置在房西头葡萄架下。那里设有一个横架，架上缠了很厚的棉絮，它就站在那上面。小老头为它脱去了鹰衣，解去脚箍，它的身体恢复了自由，从此以后再没有穿戴这种装备。只是腿上拴了条长绳，那是防范它飞走的。

不一会儿，陆陆续续来过几个老头，由那个小老头陪着。他们远远地站在太阳地里，向葡萄架下观望。看雪花鹰的头、巴掌十分奇怪，这些人把它的爪子尊称为巴掌、看身架、看毛色，问小老头雪花鹰的重量。他们端量着，品评着，赞扬着，祝贺着：“好鹰，好鹰，打一辈子鹰难得抓到一只。”“多好的巴掌，又大又有力量。”“这样的毛色还没见过。”“每一百只雪花鹰中有一只神鹰，这一只被你抓住了。”“倒算走运了。”“……。”那小老头兴奋地向每一帮来人叙说一遍抓雪花鹰的经过，嘴里喷着唾沫，不厌其烦。

一帮一帮人，啧啧称赞着走了。到傍晚，院子里安静下来。它很疲劳，很饿，很沮丧，渐渐昏昏欲睡了。

雪花鹰是鹰中的上品。

鹰是候鸟。每年春天从南方飞到北方，在东北大森林里繁育后代。秋天，离开寒冷的北方到鲜花盛开的南国越冬，飞返南方时间大体是白露起。按其顺序，先来的是红鹰，再来的是紫鹰、青鹰、土黄鹰、芦花鹰、粉茶鹰……等等，最后来的是雪花鹰。雪花鹰到来时，已经是雪花飞舞了。猎人们说雪花鹰是在冰雪里生的。母鹰在生子以前，要闯大洲越冰洋，经受九九八十一难。因而雪花鹰长得非常漂亮，它的青色的羽毛上像下了一层雪花。雪花鹰的本事也超过其他鹰。雪花鹰的生育条件如此苛刻，产量就很低，获得一只雪花鹰很困难。传说，每生一百只雪花鹰里有一只神鹰。神鹰就更难得了。多少年来猎人就想得到一只神鹰。

小老头新捕的雪花鹰是当年初生的小鹰。它刚刚离开窠臼，远离父母去作第一次远行。它们一伙，在同一个年份出生的鹰们，结伴远游。行前，关于飞行路线，曾进行过激烈地争论。一派主张经山海关，越过长城，飞渡华北平原、中原大地，一路看不尽的壮丽山河，无尽的平原，起伏的山岭，累了可以随时落下来休息，饿了有抓不尽的飞禽走兽；另一派主张过辽东半岛，飞越渤海湾，闯过铁山岬。“铁山岬，城山头，十鹰飞越九鹰愁”，高入云天的海岬，钢刀似的海风，向来被视为飞翔的危途，谈岬色变。雪花鹰主张飞过铁山岬，作为它们首次远征的洗礼。

雪花鹰想起它的父亲。父亲有着英雄经历，它飞过了冰雪连天的北冰洋，在台风肆虐的太平洋上搏击；它飞越飞沙走石的撒哈拉大沙漠，多少天吃不到东西、喝不到水，地面上不见绿色，天空像火烧一样热，许多同伴飞着飞着就从空中落到地上，从此再也

飞不起来。但是它的父亲胜利地飞越了大沙漠。父亲说，飞过五大洲、四大洋就可以成为一只神鹰的。父亲正当壮年，雄心勃勃。它还有很长航程要飞，可惜它眼睛瞎了，从此不能远飞了。

儿子是父亲生命的延续，雪花鹰要接着飞下去。雪花鹰立志成为一只神鹰。

雪花鹰一家住在兴安岭林海里。它们的家在一个高入云天的老树上，窝很高、很大，它同哥哥住在里面，妈妈昼夜不离陪伴着它们。爸爸整天在外面寻食，每次打食回来都是欢快地围着窝转。它同哥哥张开黄嘴等着，那新鲜的滴着鲜血的肉食，从父亲嘴传到母亲的嘴，再送到它的嘴里，是嘴的传递。吃饱以后它就勾起脑袋睡觉，醒来以后再吃。外面刮风了，下雨了，妈妈爱抚地用翅膀护着它们。爸爸则守在窝外，任风吹雨淋。它的童年无比幸福，它的记忆就从这里开始了。

不久，它们长出了羽毛，父亲引导它们走出窝巢。它看到绿色的树海，蓝色的天空。啊，窝外竟有这么大的世界。向上看，蓝天无边。向下看，那么高，它头晕。再过些天，当它们羽毛丰满了，父母不再打食给它们吃，教它学上飞，教它们捕抓，要它们自食其力，再也不准回窝了。

初次学飞时它站在窝边，不敢迈出脚步。“勇敢点，孩子。”父亲说。它还是有点怕。这时候父亲用力向下一推，它心里虽然有点害怕，但本能地张开双翼，扇动着，用力扇动着，它就飞起来了。虽然飞得挺笨拙，姿势肯定也不优美，但它凭着自己力量飞起来了。它飞到高高的松树尖上，再从那里飞到地面上，心里充满了第一次飞翔的喜悦。妈妈飞过来，夸奖它：“宝贝，飞得不错。”爸爸鼓励它：“你是一只雄鹰，应该有远大的抱负。”现在它想，若不是爸爸严格要求，它肯定不会飞得那么早，翅膀不会练得那么硬，心胸也不会那么开阔。

它怀着勃勃雄心奔上征程。可是父亲到过的地方还来不及熟悉，新的领域还要去开拓，连小小的铁山岬，它一生的第一个洗礼都来不及完成，就被缚了，它太不甘心了。

对于旅途坎坷，它是有充分思想准备的。爸爸说过，一个鹰一生当中会遇到这样那样的困苦、危险。被俘啊，枪伤啊，都可能遇到。困苦、危险是对鹰的考验。搏斗，就会胜利；退缩，肯定失败。现在它被俘了，它当然不甘心失败。它要逃，它要飞，一有机会它就挣断绳索飞上蓝天。

葡萄架下光线黯淡，非常安静。它听到同类呼吸的声音，很微弱。循声找去，在角落里蹲着一只鹰，红色的羽毛，正把嘴歪在胸前打瞌睡。它的羽毛那么蓬乱，那么没光泽。它同自己一样命运吗？为什么那样垂头丧气？

雪花鹰向高处看看，从葡萄叶的缝隙间可以看到一块蓝天，巴掌大的一块蓝天。天是那么蓝，那么明净。它看到一只雄鹰在蓝天飞翔。这一块蓝天是它曾经飞过的吗？它的同伴飞到哪里去了，正在飞越风雷激荡的铁山岬吗？在离开蓝天后，才感到蓝天的美好；在失去自由时，更感到自由珍贵。啊，蓝天、蓝天，它多么思念它们。

二

傍晚，雪花鹰被端回家来。

这是一间向南的屋子，靠窗有一铺火炕，住着小老头和他的孙子。炕下临北墙摆下两只木背方椅，它与红毛鹰各立在一个椅背上。不同的是它腿上拴条长绳，而红毛鹰没拴。彩纸裱糊的天棚，绿色的灯光，眼睛很舒服，像在森林里。

那小老头坐在它的对面，久久地端详着它，眼角浮现出得意的微笑。刚才他喝了酒，伙友们祝贺他晚年获得一只鹰，得到一个好的伙伴。他们猜拳、干杯一片震耳的吆喝声和满屋酒气。现在伙友们退走了，孙儿在炕上鼾睡，只剩下他一人独对雪花鹰。

小老头一上秋就上了山，直到雪花飞舞仍然一无所获。而捕鹰的猎人先后下了山，早获的猎人已经擎着驯熟的鹰上山了。他们看到老头，问：“还没有到手吗？”“没哪。”“说不定你能抓到一只雪花鹰。”“我也希望着。”

他自然希望抓到一只雪花鹰。也曾经有雪花鹰飞临他的网顶，但那东西太机灵，有一次，一只雪花鹰从空中冲下来，眼看要撞上鹰网了，竟然画一个弧线飞走了。“雪花鹰认网。”他想。他检点伪装，终于发现破绽。于是重选场地，认真伪装，半夜蹲进石块垒成的窝棚里，白天不外出露面，耐心等待，终于达到目的。现在，一只朝思暮想的宝贝到底站在他的眼前。

雪花鹰的到来，使他生活得更有劲头了。

小老头没有老伴。儿女齐全，但是都离开他走了，就像雏鹰长大离开窝巢一样。眼前有个孙子同他作伴，此刻他四脚拉叉地躺在炕上，正呼呼打鼾，这小子肯定今天累坏了。然而，他也会走的。现在因为有病，到爷爷这儿来休养，只要病一好，他就会回到他父母身边，上学，做工，到很远很远的地方去。

老人害怕孤独。他的伙友中有人养花，有人养鸟、养鱼、钓鱼……，不过是找个精神寄托，不使自己精神萎靡下来。人是靠一点精神的，萎靡下来就离死不远了。

他是养鹰的，养了几十年鹰，他把精神寄托在鹰身上。他已经不年轻了，况且又没有文化，没有那么多的浪漫蒂克，吟唱什么“……伴着雄鹰飞上蓝天……”之类的诗

句。对于小老头来讲，雪花鹰是他的手，是他的手的延长。在天上飞着多种飞禽，在地上跑着无数走兽，它们的肉鲜美无比，小老头要想得到它们，他的手不够长，只有鹰能够做到。雪花鹰又是他的眼睛，借助鹰的眼睛小老头可以看得更远。近几年他得了眼疾，眼科大夫告诉他，治疗的办法是经常看青山，看碧海，看蓝色的天空，他看翱翔在蓝天上的雄鹰，久而久之，他的眼睛就会更亮了。

最重要的是鹰的精神，那英武的姿势，那炯炯的目光，使小老头看了产生一种力量。

小老头把自己的晚年跟雪花鹰联结到一起去了。

而这个时候雪花鹰飞上了蓝天。蓝天灿烂夺目，像节日礼花似的五彩缤纷。它拼命向上飞啊，越飞越高，天越高，越蓝。它无比兴奋，蓝天对于它就是希望，就是一切。

然而，蓝天起了突变，大雨、狂风、雷鸣、闪电，交织在一起。要把这个世界毁灭。那些怕死的鸟啊，早逃遁得无影无踪。而它，长空的精灵，快乐的象征，英雄的雄鹰，在天空搏击，穿过风雨，穿过闪电，高唱英雄的凯歌，迎来了阳光灿烂的蓝天。事后它后怕，然而，不是战胜了大自然吗？冒险，一生中就包含着冒险。什么都平平稳稳，保了险的，那还有什么意思？搏斗，那才叫生活，那才不枉过一生。啊，一生能有几次搏？它呼唤着风暴。

谁捅了它一下。斗室、灯光、酒气。喝酒的人散去了，桌子上碗盏狼藉。那只红鹰正啄食桌子上的残骨剩羹。

三

猎人捕到的鹰不肯吃食。食可以晚吃，水不能不喝。久不饮水，鹰会渴出病来。但因为气，因为惊，鹰不肯开口喝水。猎人自有对付它的办法，他用一根竹管伸到鹰胃里，鹰再反抗，而水照样送到它胃里。

“这是什么水？齁齁。”雪花鹰愤怒地摇晃着脑袋。

它饮的是山间甘泉。昆仑山顶的甘露，长江源头的清泉它都品尝过。那是真正的水。猎人给它的是什么东西？

它最忘不了搏瀑饮水。

那是在长白山天池下进行的。长白山天池像一个巨大的水盆，四周高山上的水向盆里涌，水满以后，就从盆边向外溢。从高高的天池跌落下山涧，就成瀑布。天池南沿就

有这样一个大瀑布。秋天，勇敢的鹰们飞到这里来击瀑，饮水，锻炼本领，一年一度击瀑饮水成为鹰类的盛会了。有多少鹰被瀑布吞食？有多少鹰在击瀑中锻炼成为雄鹰？

它跟着爸爸妈妈来参加这盛会。爸爸在前面飞，它在后面紧跟。它们在空中画着大圈，嘴里啊——啊——啊地呼叫着冲向急泻的银色瀑布。它冲击一泻万里的瀑布，就像海燕冲击翻江倒海的浪花。它转一圈，再转一圈，每搏击一次瀑布，就喝一口水，心里无比兴奋。那水多么甜哪！

四

明天就要给雪花鹰喂食了。

喂食，猎人称作给鹰开食。开食，就是通过喂鹰食，达到日后控制与指挥鹰的目的，这是猎人驯鹰当中的关键步骤。鹰被猎人驯服以前，天然的习惯，什么时候打着食，什么时候吃，吃多吃少都按自己意愿，适性任情，无拘无束。猎人捕到鹰后，就改变它的习惯，要鹰按照主人的要求饮食，用饮食指挥鹰出猎。

猎人捕到鹰以后，先秤鹰的重量，然后强制鹰反复吞食一个家枣大小叫“杵”的东西，目的是把鹰体内的脂肪拉掉，同时不断给水，使鹰厕稀。既不给食，又施以如此残酷的折磨，鹰饥肠辘辘，吃成为第一需要。这时通过喂食，迫鹰就范。

在驯雪花鹰的前一天，小老头就把刚捕到的一只柳木鸡杀了。他把连着毛的柳木鸡切做小块，浸在水里。第二天上午，先把雪花鹰放在十步开外的树杈上，然后把肉放在棉套袖上，用手指肉“啊——啊——”唤鹰。本来经过几天相处，现在食物摆在眼前，鹰会飞过来吃的。可是最终小老头失望了。直到他喊哑嗓子，那雪花鹰仍然高傲地歪着脑袋，连回头看一眼也不肯。

猎人的孙子，此刻端起盘子，把肉端到雪花鹰面前，哀求着：“吃吧，吃吧，你一定是饿了。”“多新鲜的肉，红毛鹰要吃也不给它。”“生什么气呢？在我们这里有吃有喝，风吹不着，雨淋不着，多享福啊！”那孩子拿起鲜红的鸡肉，在它如钩似的嘴上拉来拉去，哭唧唧地说：“张口吃吧。难道你不知道饿吗？”它怎么不知道饿？此刻它正饥肠辘辘，它几乎被那个孩子感动了。但想到这要拿自由去交换，它一张口，翅膀就不归它支配，蓝天就不属于它的了，于是，它高傲地扬起了雄鹰的头颅。

看看这办法不灵，小老头就用了第二招。他在雄鹰的周围布置下了秃鹫、金雕、隼、雀鹰等猛禽，都是驯熟了的，可以做诱子用的。每一只拴在一个桩子上，面前摆上一小摊肉。

那威风凛凛的秃鹫，傲慢残忍的隼，趾高气昂的金雕，还有那个子虽小，但狡猾狠毒的雀鹰，平时还讲究仪表，注意尊严，一见食物，立刻露出本相，贪婪地大吃大嚼。那只红毛鹰，因为拴在腿上的绳子长，又临近雪花鹰，它在食掉自己那一份之后，竟然往雪花鹰跟前奔，去抢食那鲜红的肉。

小老头是用同类争食的办法来刺激雪花鹰的食欲，哪知效果适得其反。这只烈性的雄鹰，目睹了同类的丑态，益加坚定起来。

“这鹰真犟！”参观雪花鹰开食的人更快地走了。

五

但是小老头没有泄气，他决定用第三手，搞一次围猎，唤起雪花鹰争食的野性。眼前张嘴吃食是第一性的，至于驯服，往后再说吧。

这是一个秋日明朗的天气。一大早，小老头家院子就集满了人。除了几个少言寡语的老头外，又来了一群唧唧嘎嘎的小伙子，使院子空气非常活跃。小老头今天新刮过脸，小胡子翘着，看上去比平日年轻了许多。它胳膊上架着红毛鹰，红毛鹰许是预感到今天要大出风头，仰着脖子，脑袋机灵地转来转去。因为周身活动，拴在尾巴上的钢铃铛闪闪发光，轻轻地作响。

这一队人马走到野外，来到一个灌木丛生的小山头，一字拉开阵势，向前推进着。瞬息之间，人们呐喊着，犬吠着，敲着锣，打着鼓，浩浩荡荡的队伍，像潮水一样，从一个山头卷到另一个山头。吓，好热闹！雪花鹰还从来没见过这样阵势。

忽然，一群受惊的野鸡从前面树棵子里飞出来，一共七八只，它们嘎嘎地叫着，飞过前面小山岗去了，在人们眼前像飞起一道道彩虹。

山头立刻沸腾起来。野鸡慌了，飞起来落下，再飞起再落下。鹰眼比人眼尖，当猎人看到猎获对象逃窜时，鹰也一定看到了。掌杈擎鹰的猎人要立刻放松扯着鹰腿的“绊”，挺直擎鹰的胳膊，鹰两脚一蹬，就像运动员在坚硬的场地起跑，箭似地冲出去了。

这时候野鸡乱了队形，各自逃命去了。红毛鹰追赶一只落伍的野鸡，这只野鸡听到红毛鹰带着风呼啸着追近头顶，慌了手脚，一头扎进就近的柞树棵子里去。头藏起来，屁股可是露在外面，那漂亮的长长的雉尾，随着全身颤抖而摇动着，这正好向红毛鹰显示了目标。红毛鹰一爪搭到野鸡肥胖的后臀，野鸡尖叫了一声，本能地一回头，红毛鹰就势又一爪抓住了野鸡脑袋。

狗已经跑到面前，向着红毛鹰“汪汪”两声。历来的习惯，鹰一听狗叫，赶紧把猎获物交出来，由狗叼着跑颠颠地交给主人。这一次不同了，小老头为了诱惑雪花鹰开口吃食，它斥走了狗，把雪花鹰端过来，让红毛鹰当面撕吃野鸡，来激它的食欲。

红毛鹰感到自己的猎获物受到威胁，两只爪子死死地按着野鸡，敌意地看着雪花鹰，嘴里装出很凶的声音吓唬对方，每低下头撕吃几口肉，都抬起头来作保卫自己利益的嘶鸣。

雪花鹰被刚才那壮观的围猎阵容所吸引。它羡慕红毛鹰的技巧，竟是那么熟练，爪子那么有力，它还没能做这样精彩的表演。而红毛鹰吞食猎物时，它已经闭上了眼睛。这时它正飞越大海，已经飞过几天几夜的路程，它又饥又渴，挥动两翅也有点吃力了。忽然，脚下出现个珍珠似的小岛，在蔚蓝的大海里闪闪发光。它非常高兴，从高空降落下来。它看到小岛上不少树木，因为强烈海风的侵袭，树干矮，枝条壮，这同陆地上树木很不一样。岛子东头有一个陡峭的礁石，有不少海鸟围着礁石飞翔。因为它的临空，海鸟纷纷向大海里逃逸，但它不去追赶它们。礁石下边几只死海鸟躯体，引起它的警惕。谁伤害这些软弱的鸟类呢？

啊，这里有蛇。它看到一些黑色蛇或在地上爬，或缠在树干上。听说大海里有一个岛叫小龙山，蛇在岛上占山为王，是这里吗？下去看看。它见一条蛇装做树枝伏在树上，鹰也装做没看见，它要戏弄一下那蛇。它飞临那树上，刚要落脚，那蛇向它扑来。不是它早有准备，那蛇会一下扑到它身上。它飞离树枝，回头一看，那蛇正仰起脖子等待它较量。它立刻同蛇搏斗起来。蛇将身体缠在树干上，高仰着头，嘴里吐着红色的芯子，发出嘶嘶声。它迎击着，但近不了身，如此对峙了一阵，蛇渐渐懈怠了。雪花鹰乘其不备，朝着蛇的身上就是一爪，那蛇痛疼难忍，急忙回过头去应付，这个时候，雪花鹰从蛇的背后一爪抓住蛇的脑袋，另一爪抓到蛇的腹部。那蛇的尾巴反射似的立时纠缠鹰身，这时，雪花鹰已经飞向天空。它飞到礁石上空就松开两爪，那还在拼死缠着它的顽敌，一下失去依托向大地堕去，重重地跌在一块黑色的礁石上。雪花鹰飞下去，见蛇还在抽动，便狠力抓起来，这一次带着蛇飞得更高，然后狠狠地摔向地面。这一回那蛇再也动弹不得了。雪花鹰落到礁石上，它得意地逗动着鲜血淋漓的死敌，竟欢乐地叫起来，而后才享用自己的猎获物。

对于雪花鹰不肯进食，小老头十分懊恼。本来，给鹰开食一次就行了。个别烈性的，第二次保险中。现在，为雪花鹰开食三次，三次竟没能打动它，小老头办法用尽。雪花鹰明显地消瘦下去，羽毛也正在失去光泽。他没有见过这样烈性的鹰。当初那些祝

贺者、羡慕者现在也冷淡了，一早一晚再没有人来看雪花鹰了，有人劝他：“宰了算了，腾出工夫玩别的去。”

六

这一天小老头一肩背着猎枪，一臂端着雪花鹰朝野外走去。小孩跟在身后，他端着红毛鹰。而猎狗每次外出都是跑在前面，现在它站在前面岔路口上，翘首等待着后面的主人，还不时汪汪叫几声，是催主人赶路吧。

野外阳光灿烂，空气里没有一点尘埃，美丽得像一张色彩艳丽的油画。可是小老头心里很沉重，今天，是他和雪花鹰分手的日子。

雪花鹰从捕至今一直绝食，驯服既没有可能，再养下去连鹰的性命也保不住。到这时候，猎人就给鹰最后一次机会，争取它回心转意。鹰如果屈服，自然成了朋友；仍不回头，就把鹰杀死。这是猎人古已有之的规矩。什么意思呢？“两雄不能并存吧”？这种时候杀死鹰，猎人在道义上不受谴责，自己的良心也得到安慰。

小老头也给雪花鹰这个机会。因为特别喜欢这只鹰，今天他心里很沉重。“几天都没能驯服，难道只在最后一刻就能使它留下来吗？”小老头不相信地摇摇头。然而，小老头多么希望雪花鹰能回心转意啊！说不定真的会留下来的。

他十分喜欢这只雪花鹰。他养过许多年鹰，从他手里过的鹰不计其数，这样好的鹰他还是头一次看到。性子如此烈的鹰，他还是第一次遇到。惟其烈，他内心里更加佩服。这小老头就是一只鹰。他现在养着的那些鹰，那些徒有仪表仰人鼻息的秃鹫啊、隼啊、金雕啊、雀鹰啊，他瞧不起它们，他佩服的是烈性的鹰。但猎人终究希望雪花鹰成为他的奴隶，而一旦成为受猎人支配的奴隶，它也就不再是受猎人尊敬的雪花鹰了。世界上的事物竟是这样矛盾呀。性子烈，难以驯服的雪花鹰，落到猎人手里是没有好结果的。“多好的鹰啊，这一辈子再也不会遇到第二只了。”小老头叹息着。

今天出发之前，小老头很费了一点工夫。他守着雪花鹰，看也看不够。他给雪花鹰梳理羽毛，像妈妈打扮女儿出门一样用心。小老头又在鹰腿上拴块尺数长的白布条。拴上白布条，是在鹰放飞以后便于识别？不，猎人习惯把它比作出斩犯人头上的亡命旗，拴上这种白布条，十个差不多有九个被猎人枪杀了。当小老头往雪花鹰腿上拴白布条时，孩子看到爷爷两手在发抖，动作很缓慢。而后轻轻地抚摸一下鹰的翎毛，说：“去吧。”雪花鹰离开他的手臂，飞出去了。小孩眼眶里含着眼泪。

雪花鹰一翅飞到就近的一棵梧桐树上。跟着放出去的红毛鹰也飞到这株梧桐树上。早霜催动梧桐叶开始凋落，疏朗的枝叶间清晰可见两只鹰的动态。两只鹰都没有动。于是小老头装上一袋烟点着，一边抽烟，一边注意着雪花鹰的行动。过了一个时辰，他开始唤鹰了。仍然伸出那白色套袖，嘴里“啊——啊——啊——”地唤着。红毛鹰本来脑袋朝着东方，听到唤声立刻转过来，尖叫一声，亮亮翅膀，从树上飞到小老头手上。小老头希望红毛鹰的活动能够带动雪花鹰，于是他提高嗓门，继续啊——啊——啊——”地唤着。岂知那雪花鹰仍然脑袋向南，毫无反应。

一会，雪花鹰飞起来了，落到不远一棵柿树上去。小老头跟到树下，嘴里“啊——啊——啊——”地唤着，那声音里含着悲哀，含着乞求，可是雪花鹰全不理睬。

雪花鹰许是没听见。这棵树的叶子已经落光，雪花鹰毫无遮挡地看着蓝天。蓝天、蓝天。秋天的蓝天，像海水一样蓝，蓝宝石一样美。脚下就是大海。极目远望，远处水天一色。是海水洗净了蓝天，还是蓝天把海水染蓝了？腾空翱翔，居高临下，大山、大海、树林、村庄，都在自己脚下，都变得渺小了。什么能与翱翔的乐趣比呢？它想起了搏斗、搏击长空。从蓝天的极端向下滑去，从地的最低处向蓝天冲击。与天斗，与雕鹗斗。啊，想起了搏斗的快慰，胜利的喜悦，它宁肯不吃不喝，它宁愿死在枪下，也不能失去自由。它可怜那小老头。没有鹰的经历，哪里有鹰的胸怀呢？

这时候，它看到天的极端有两只雄鹰在飞翔，是伙伴在召唤它吧。于是，几天的磨难全忘掉，饥饿变成了动力。它眼睛发亮了，忘记了一切，只看到蓝天，想到搏击。它要冲向蓝天，它要飞向南方，向南、向南，向温暖的百花盛开的南方。路上有多少雷霆、风暴，它都准备去迎击。而想到这些时，它忘了在它身后有一枝乌黑的枪管正在对着它。只要它再向前飞，子弹就会击中它，它的一生就此了结。然而，它全然不顾。它的灿烂的一生才刚刚开始。它跳上了枝头，张开了翅膀，奋力扑向蓝天。

小老头端起了枪。“爷爷，别杀它！”小孩哭喊着，同时双手捂上眼睛。

而就在此时枪响了，那声音震天动地，接着是死一般的沉默。小孩呆了，他呆望着天空，等待着一只垂死的雄鹰挣扎着从空中跌下来。他等着、等着。然而，在他眼前，落下来的不是受伤的雪花鹰，而是拴在鹰腿上的白布条——那面亡命旗。因为空气阻力，那块白布条从空中飘飘摇摇落到地上。

这时候，小老头跪下来，向着大地、向着太阳、向着他的伙伴跪下来，是忏悔？还是别的什么？他改变了猎人“两雄不能并存”的传统，他把驯服不了的雪花鹰放了。刚才的一枪，他特意打掉鹰腿上的白布，免得雪花鹰日后缠到什么地方，带来终身祸害。而小孩不明白爷爷行动的意思，爷爷为什么跪着呢？

这时候只听“啪”的一声，小老头把枪扔得老远。小孩含在眼眶里的泪水一下掉下来了。他说不清是难过还是高兴，但他懂得，猎人扔枪就是同打猎生活诀别了。

他扑上去，抱着小老头：“爷爷，我的好爷爷，你放了雪花鹰了。”

奇迹接着发生了，已经飞上天的雪花鹰又飞回来了。它飞到他们祖孙头顶，围着他们转。直到最后一刻还希望雪花鹰回心转意的小老头，在雪花鹰真的飞回来时，他却不伸端套袖去

接它。他挥挥手，深情地说：“去吧，你的家在天上。”

那雪花鹰似乎懂了，围绕着小老头再飞一圈，是告别吧？然后，鼓起翅膀，向蓝天冲去。

他们祖孙二人仰望着蓝天。

秋天的阳光真明丽啊！

“它飞得真高。”孙子说。

“嗯、嗯，它是能够成为一头神鹰的。”小老头话音里含着骄傲。那雪花鹰到底曾经属于过他。

昨天一阵雷雨，今宵一场北风，像是谁掬起一湾海水，把天洗得蓝蓝的、明澄澄的，天，又高又蓝，看不到顶，摸不到边。那天因为蓝，显得很高很远。

他们祖孙二人凝望着蓝天。先是看到他们的雪花鹰弯起长长的双翼，用力地扇动着。而后，就只看到一个黑点。再后，连黑点也看不到了。只是一片蓝天，又高又远，像眼前渺渺大海既看不见底，也看不到边。那雪花鹰定是融化到蓝天中去了。

年年相见处

仇大川

五月的一天。这座海滨小城雾雨蒙蒙的。

叫卖海螺、虾爬子、海毛菜的小贩都不见了。柏油路上一滩滩小水洼儿反射着淡淡的、麻麻点点的青光。

一个瘦弱的中年人，匆匆跨进道边的小书店，放下两个湿漉漉的绿帆布提兜儿，取出一本书，向四下睃巡了一会儿，然后问收款的姑娘：

“这里有位姓李的同志吧？请把这本书交给她。”

“李洁？你是她什么人？”姑娘吹了吹西服左领别着的假钻领花，一眼瞧见那人苍白、瘦长的脸上，中年人少见的雀斑，想笑，又憋住，“不知道吗？她死了，上个月，胃癌。”

中年人下唇一颤，目光黯淡地怔了片刻，出门同一位妇女说了几句后，两人便朝火车站奔去。刚跨上车踏板，他又下来，向骂骂咧咧的乘务员抱歉地一笑，领着那女人又返回书店门口，靠着一棵碗口粗的银杏树，凝视起书店这座30年代日本人盖的灰黄色的小楼。

雨丝静静地飘洒着。远远近近屋顶上的电视天线、五十铃汽车广告、消防队了望楼……都变得模模糊糊的。大颗大颗的雨滴，从银杏树鸡心型的叶片落下，落到他斑白的头发上……

他是谁？从来没听李洁讲过有这么个熟人。

—

“这是我昨天买书欠你的两分钱。”

“哟，你还挺守信用的，小同学。”

1964年一个夏日的正午，李洁瞅着柜台前这位文弱、苍白、满脸雀斑的中学生直想笑。昨天，她偶然为他推荐了一本畅销书《花城》，并替他垫了两分。她都快忘了。

那少年眨着细细的眼睛低下头。他总为自己老也晒不黑的面孔上的雀斑害羞。当他想起白衬衣后领那一圈汗污时，又不由得缩紧了脖子。眼前这位着黑凡立丁旗袍，有着圆圆的脸、圆圆的嘴唇、圆圆的肩的姑娘，使他有点透不过气来。当她朝他伸过来那粉白的、长着一颗红痣的右臂时，他突然决定不把钱交到她手中。仓促间，那枚两分硬币在柜台玻璃板上“叮当”跳了两下，滚到地上。

李洁弯下纤细、窈窕的腰肢，半蹲着捡起硬币，微眯着好看的双眸，朝他露出整洁的白牙，笑了。

少年的面孔越发涨得通红。他低着头，斜着窄窄薄薄的肩头，快步走出书店，旧黄书包像绵羊尾巴在后面一撅一撅的。他生气了。生她的气，生自己的气。他决定永远不来这里，他不想再见到她，不想。“跟我差不多高，也许只大我两三岁，‘小同学’？哼，卖书的！”

这时候的王溪，刚刚15岁，不过是个腼腆的大孩子。以前，他常来这里趴在柜台上看书。后来，发现了她，后来，就来得更勤了。当然，不全是为了她，因为他还没叫她给自己递过一本书嘛。渐渐地，他觉得干这行经常与男顾客打交道的工作，对她来说并不适合，很不适合。对了，他还曾在三天的日记中，顺便地记过她的笑声、指甲和棕牛皮鞋。后来，他不再记了，因为这不好。为什么不好？反正是不太好。

同学们都发现，王溪近来勇敢了，能跳过半人高的鞍马；还常耐心地帮别人解一元二次方程，并时不时无缘无故地高声说笑。然而，他的心情，不知为啥时常会莫名其妙地变得忧悒、烦闷起来。另外，他还曾两次做过亵渎她的梦，他很为这点伤心、惶惑。一年前，母亲死去，父亲变得阴郁、孤独了，身为一区之长，他也很忙，没空搭理儿子。这也好，王溪可以经常将自己反锁在屋子里发闷。有一次，他翻着一本电影画报，发现《枯木逢春》里的苦妹子除了眼皮稍稍有点发胖外，与“卖书的”眼睛一样娟秀，一样有着一一种期待着什么的神情。他把“苦妹子”剪下来，夹到爸爸那本落满了灰的《资本论》里。这样，在自己寂寞的小屋里，背起那些古奥的分子式也平心静气得多了。他边嘟囔着那些 H_2SO_4 、 HNO_3 ……边照着栗色的大衣柜的镜子，发现嘴唇上长了些毛茸茸的胡子，于是，他很高兴。

那天，区里足球比赛，他替补别人上了场，乱蹦乱窜，被踢伤了踝骨。别人要背他下场，他不干，硬是冒着冷汗走到观众近前。他佯装无心，东张西望，纵然自己也不承认，但他心里知道在找谁。他多希望“苦妹子”能看到自己的英雄行为。

就在他还了所欠的两分钱，溜出书店的第三天，他就违背了自己的“决心”，又来到这里。才进门，他就后悔了，后悔穿了一身新得扎眼的学生蓝制服。所幸，她似乎并

没有注意到自己。她两手托着浑圆的腮，依在柜台上，右手小指敲点着下牙，若有所思地瞥着顾客。她的密长的睫毛微微眯着，似乎要将眸子中的好奇、稚气遮掩住。这样，她的好看的面庞上越发有了一种朦朦胧胧期待着什么的神色。他躲得远远的，翻弄着一本《唐宋名家词选》。“十年生死两茫茫，不思量，自难忘。……料得年年肠断处，明月夜，短松岗。”他不甚明了。看见一个白胖白胖、戴着眼镜的家伙正在热乎地叫她“李……”什么。她呢，红红的上唇紧贴着白白的牙齿，甜甜地笑着，还窃窃低声说着什么。王溪竖起耳朵，没有听清。他难过了。可是……她不是常对顾客这样笑吗？而且，她还给自己推荐过《花城》，于是，他原谅了她。

岁月日复一日地，平静得像书页一样翻了过去。这期间，每天放学，他都要到书店来呆一会儿，然后熬夜将那点儿时间补上。“要不，她知道了会生气的。”他考上了高中，并且快入团了。他爱上了写诗，爱上了夜空一颗宝蓝色的星星。他活得很愉快。

然而，不久，王溪的“愉快”遇到了个小小的厄运。

团支部书记“大石头”执行份内职责，检查团积极分子的日记，将王溪的日记汇报给了老师。老师不指名地批评了他“无聊、颓废的思想”，并“让这位同学的父亲同他谈谈”。

当晚，父亲自母亲去世以后，第一次用不太斯文的语言，“谈了谈”儿子“丧失革命意志的行为”——尽管他一直忙着在为儿子找一位“年轻点儿”的继母——最后，父亲叫他承认：“是不是对她产生了——嗯？！”王溪没吭声。老头儿用皮带跟儿子“谈”了起来。王溪还是一声不吭。他第一次恶狠狠地睥睨起父亲的秃顶来。

从这天起，同学们常常在背后戳指他。他的入团拖到“改正以后”。起先，他沮丧，自惭形秽；后来他开始怀疑大人们的话。他的日记中只写了她的“笑声挺好听，还带个钩儿”；她的“指甲是透明的”；她的“棕牛皮鞋有个铝扣”。是的，只有“笑声”、“指甲”和“棕牛皮鞋”，别的，还有王杰、雷锋、焦裕禄。再也不去书店了，他决定。

可是，终于有一天下午，王溪又迈着只有成人才有的步伐，目不旁视地踏进了书店。他照旧揽起本书埋头在一边读着。他也知道，她根本没有正眼打量自己一下。她正眯着大眼睛，噘着圆嘟嘟的嘴唇，慵懒地、漫不经心地听着一个老头儿在讲着“困难时期，一个地主用炸弹”如何如何。下班的铃响后，王溪才走出门外，透过明亮的橱窗的一角，深深凝视了她一眼。她正笑抿着嘴唇，一条修长、结实的腿蹬在凳子上，擦着棕牛皮鞋。旗袍下摆露出半截白净、丰腴的小腿肚儿。王溪生平第一次在心里轻轻地说了一句：“我爱你，真的。”他已经16岁了，腋下钻出了卷卷的黑毛，喉头鼓出个小硬

尖儿。他自认可以说这句话了。将来，他要到国务院去工作，来赢得她，赢得这位卖书的“苦妹子”。他还要给她调换工作，当然——就在这当儿，李洁擦了擦鬓角，黑亮的眼睛无意地扫了外面一眼，王溪急忙躲到门后，然后像个得了手的偷儿怀着兴奋的心情溜掉。“我们走在大路上，意气风发斗志昂扬……”他五音不全，唱得很卖力。

二

看来，到国务院工作也不那么容易。当王溪读高二时，搞起了“文化大革命”，好几位副总理都被揪了出来。父亲更是在所难免，连王溪也因讲了几句自己也记不得的话，在批斗大会上同父亲站在一起，他成了国家主席的“孝子贤孙”。他还荣获了“流氓学生”的称号，这未免使他想起：好久没见到那位“卖书的”了。

当天深夜，父亲在日历上留下一句“小溪，爸爸对不起你”后，找了根塑料绳，在暖气管儿上离开了人世。王溪孑然一身，搬到了姨母家。一次，和姨父吵架之后，他也决定“对不起”谁。不过，他不想让人倒拖着大腿，扔上送尸车，太有碍观瞻。

他跌跌撞撞来到海边一座陡峭的山崖上。没有月亮，没有风，大海也不曾为他的“壮举”来点什么“呜咽”啦、“咆哮”啦，就像块黑黝黝、死沉沉的铅板。他未免又有些不平。因为怯懦，他从来没学会游泳。也好，四步，顶多四步，他将永远去“游泳”了。这世界还有什么值得留恋的吗？没有，什么都没有。一瞬间，他那么急切地想去见父亲，想同父亲在那个什么地方好好谈谈。是的，好好谈，父亲再不会用皮带。他涌出了两颗泪珠。他闭上眼睛，恍恍惚惚向父亲走去。一，二，三，四……

“咚！咚咚咚……”

一块石头撞击着石壁落入海中。王溪下意识地睁开眼，霍地，他看见了当空那颗宝蓝色的星。哦，星星，高悬在空中，一只含着泪的眸子，在久久地将他凝望……。连自己也奇怪，他会蹦出这么个念头：还没与她告别！

来到书店时，天色已大亮。王溪从满柜橱《四卷》、红宝书、《十六条》里检出本淡黄封皮儿的书翻了两下，而后郑重地缓缓地将目光移向她。

只见她努着圆圆的小红嘴唇，正听女伴闲唠着什么。她双手在背后撑着柜台，挺着高高的胸脯，肥大的蓝布裤、黄军衣也掩不住那小巧玲珑的身段，短发扎成了小板刷。

她瞥了他一眼，垂下长睫毛，拿起鸡毛掸子掸开书橱，向他越走越近。突然，她压低了嗓子：“听说你父亲……？想开些。我看你是好人。噢，那本书给你吧。”

他强笑着点点头。看来，自己跟父亲陪斗的大会，她参加了。棕皮鞋飘然远去，他嗅到一股扑鼻而来的护肤霜味儿。他想抬头看看她，又觉得眼角一阵发涩，于是，便跑出店门。

一轮发黑的太阳刺得他有些晕眩。把脸紧贴在那株手臂粗的、叶片微黄的银杏树上，他压抑地剧烈地抽泣起来，一边还回顾着有没有人注意自己。

过后，他觉得自己并不那么认真地想离开这个世界。因为这世上曾有人说他“是好人”；因为如果她知道他没“想开些”她会可怜他的。不应该让她可怜，因为他是男子汉，而她也是个好人。

夜里，王溪打开那本淡黄封面的书——《费尔巴哈及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他并不十分懂。对“存在的必然合理，合理的必然存在”，他想了挺多。他模模糊糊地觉得，自己不必抱怨什么，他需要等待着什么。好人的命运总应是合理些的，而合理的必然存在。“必然”吗？谁又知道呢？

他找了个挖沟的临时工作，以便自食其力，一天二米五。这回，他晒黑了，雀斑似乎少了。他还敢于正面直视一切人的眼睛。

临到千里之外的长白山区插队的前一天，在纷纷坠落的黄叶中，他在书店橱窗外向里窥探着和她告了别。她正在搬着一摞书，圆脸上的红晕好像消退了些。他注视着，刹那间，他发觉自己竟那么眷恋着她。他发誓，每次探亲归来，都要来看她！一年一次。除此而外，难道他的一生中还会有什么值得留恋、期冀的吗？没有，什么都没有了。

三

拉高丽锹修稻田埂，披块破塑料布放牛，赶柞木爬犁送粪……生活单调而又艰辛。王溪咬紧了牙，不吭一声。他整天破衣烂衫的。“反正她没看着。”他想。他变粗了，黑了，连脖梗都跟雀斑成了一个色儿；还学会了用青白眼看人。

同学们艰苦劳作后的惟一娱乐，是用粗鲁的语言谈女人。每当这时，他便躲开。他孤僻、古板，但，他比他们懂。冬闲，挂锄时，他就钻进带来的几本翻烂了的书中。于是，那个“卖书的李什么”就变换着成了琼玛、丽达、唐婉儿诸色人等；他自然就是牛虻、保尔、陆游……甚至比他们还要刚毅、果敢、风流倜傥。嘿，在这个“广阔天地”里，他真是大有作为。

他还学起了写小说——给自己看的。

女青年点宿舍有位当地县城下乡的青年吴华，常帮王溪缝洗被褥、衣裤。他很感激她。感激而已，他从没梦见过她。自然，他再也没做进国务院工作的梦。他常梦见一颗星，一颗脉脉含情期待着的、宝蓝色的星。

每当他嚼着粘高粱面饼子，偎着脱谷机，凝视着那颗星时，总发现它一闪一闪，像含着泪；每当他半夜给满嘴冰霜胡须的犍牛们拌料时，总觉得那颗星也在发抖。哦，你也冷吗？

这一天，知青们在那片白雪皑皑的山窝子里砍木柴。歇晌时，大家席地而坐，就着火烤的牛舌饼、粘豆包，嗡嗡开了女人。王溪在一边哼着：“一条小路……一直通往迷雾的远方……”

原班级团支部书记大石头鄙夷地扫他一眼，“嘿”了一声：“王哥们儿，你的小路通向书店吧？怎么样，那卖书的娘们够味儿吗？”

四下里一阵哄笑，积雪从树枝上簌簌落下。王溪掉过头不理他，鼓着腮咽下把雪。

大石头掸掉乌拉靴上的污雪，踱过来揪住他的耳朵：“那小娘们儿骚不骚？”

“去你妈的！”王溪说。

“别装正经啦！你们这样没有？”大石头做了个猥亵的手势。

“这是干什么？”王溪不懂。19岁了，他还不懂。

“干什么？就是饲养点儿里，公牛和母牛干的那事儿。”

同学们笑得东倒西歪，有的拍屁股，有的扔狗皮帽子。

王溪惊愕得张开嘴！懵懵懂懂中，他似乎明白了点儿什么。细长的眼睛里溢满了羞愤、困惑……陡然间，他感到一阵刻骨铭心的刺痛……

突然，他抓起一把长柄斧头从雪地上蹦起来，左挥右抡，声嘶力竭地朝狂笑的众人大声叫道：“骗人！你们骗人！不许你们这么讲！不许你们这么讲她！”

他跺着脚，像一头绝望的小豹子，踢起一团团雪沫子。他想打人，可不知怎么打。他生性懦弱，从小就没学会打人。他只会叫，带着激怒，带着乞求。他将那斧子狠狠劈在半截榆木桩上。

大石头狞笑着走近他，一拳将他打翻在地，掐着他的脖子：“我叫你老装假正经的样！说，她是个骚娘们儿！说嘛。”

“不，我不……”王溪脖子涨得像截柞木柞子，脸被压在雪中，嘴啃着冻土。

“放……放开我……”

“不说，不放他！”有人起哄。

大石头掐得更紧了。王溪牙中的泥沙咬得“咯咯”直响，神志有些恍惚了。忽然，他觉得满山林木后面都站着一个人的影子，怜悯地注视着他，轻轻地在说：“你是好人……”

霍地，王溪豹子似地猛挣开大石头的手，窜将起来，生平第一次朝着前、后、左、右挥开拳头，喘着粗气打着、撕着、咬着！

几个人围上去将他按倒在地。他又窜了起来，又被大石头按倒掐住脖子。他眼冒金花，胸中透不过气来，鼻孔流出了血丝。

吴华不知从哪儿奔了过来，哭着央求：“放开！放开！他要死啦……”

“说！说！”拳头、脚，像冰雹一样落到王溪的头上、身上。

“我……我不……不……”

他昏厥过去。

当王溪醒来的时候，已躺在青年点的土炕上，同学们都担心地瞅着他。大石头忙着给他喂苞米糊糊，歉意地一笑，低声说：“原谅咱哥们儿……。”第二天，大家都没出工。本来该王溪值班做饭，大石头代他做了，还打了三斤地瓜烧酒。一伙子人盘着腿，就着高丽酸咸菜、炒黄豆、偷来的鹅，灌起了酒。仿佛大病初愈，王溪的心情特别闲适、安静。他忽然感到同学们都挺好，都挺可爱。于是，便谈起了她——卖书的。“其实，我连她叫什么都不知道。”他羞涩地一笑。接着，仿佛怕自己浪漫史中的女主角受到冷落似的，轮着圈儿，每个人都谈起了“胡什么”、“夏什么”、“张什么”……王溪这才知道，他们都有各自的星星。醉醺醺的大石头也讲了。他对属于自己的那颗星的每一句话，每一个表情都记得十分清晰。“姓什么？不告诉你们，爹妈也不告诉。别问了。凭良心，我连个指头也没碰她。”说罢，大石头钻进油渍污黑的被里，颤着嗓子，“别问了。都他妈是一场梦！”

到春节了，王溪没有回姨母家过年。队里没分红，他凑不够路费。这样，头一年他没有实现“看看她”的誓言。也罢，他可以在自己的小说中与她谈谈，将来一定要把这小说献给她，一定。

四

又是一年隆冬。一个雪夜，同学们都去大队部参加北线战备会了。王溪因是“可以教育好的子女”，没有资格参加。他吹灭了油灯躺在炕上发呆。突然，一个人影悄没声地进来，坐到炕沿上。借着月光望去，噢，吴华。

“你怎么没去开会？”他问。

“跟你一样。女宿舍就剩我了，怪吓人。”

风夹着雪屑，打着呼哨从破窗纸进来窥探着。

“我腰痛，烫烫行不？”她在他身边的炕头上平躺下。

“你孤单不？”她稍稍靠近他一点儿。

“嗯。”

“我真想去死。”她吐口长气。

“蠢话。”

整个世界都是静的，却又不那么静。

“趁还没有死，我……”她的头倏地偎到他胸前。

柔软的肩头，紧张的喘气声。他闻到一种微馨的香味儿，令人心悸的不可抗拒的磁力。黑暗，黑暗，他窒息地晕眩地向迷人的黑暗中沉去，沉去……他僵硬地望着天棚。

他觉出右手被她轻揉着，她的脸贴了上去。他试图拉回来，却没有力气。

他将他的手在自己丰满的胸脯上压着，压着。她解开了衣衫。

“别，别这样。”他哆嗦着嘴唇，右手还僵直地伸着。

“你怕？”

“不”

“我丑？”

“不。”

“你有女朋友了？”

“……有了。”他的压在她胸前的手掌，下意识地攥了起来。

“那个卖书的？”

“对。”

“她对你好吗？”

“……好。”他的手慢慢移了过来。

“我也有男朋友，在县里。可……我们现在和他们没关系。”

王溪转过头，借着雪光，看见有两行清泪在吴华俏丽端庄的脸上闪着光。他闭上眼睛：“这是一时空虚，你将来会后悔的。”

“不……会。要不，你要了我吧。”

“我的命运还在未定之天，我不会让你得到幸福。想开些，你是好人，我不忍心。”王溪咬咬牙跳下地，一把推开门板。

一片雪原，迷迷茫茫的呈着银灰色。那面，淡淡的月光勾勒出莽莽荡荡山峦的轮廓。没有星星。但他知道，那颗星一定在薄云后面，熠熠地闪着光。清冽峭寒的山风拂着王溪乱蓬蓬的长发。他苦笑，呵，这一切都是为了什么？为了谁？为了那个可笑的、自己根本不在乎的贞洁吗？为了千里之外那个李什么吗？当然不是！只是为了好人，为好人，一切好人。李什么是，吴华是。是的，都是。我呢？也是。

“你看这雪地，真美！”他扭过头，大声地喊。

“美？嗯，是挺美。真美……”

五

下乡第三年，队里派王溪到山林参场干活。因为有了点收入和闲暇，他终于回滨城探望了姨母。

当天下午，他便来到书店。进门第一眼，他就看见她正娴雅地侧身偎在柜台上。她身着米黄色的衣裤，变得丰腴些了，因而也显得矮了些、成熟了些。削薄了的短发，映衬着她那浑圆、白净的脸盘儿，显得线条更加柔和。那红唇紧贴着洁白的上牙的笑容，那有着一种期待神情的眯缝着的眼睛，都如旧日一样。

王溪躲过那一架架、一排排样板戏曲谱和跳着芭蕾舞的杨白劳，捡了本《口琴吹奏法》递给她开票。看到她那圆指甲还是那么晶莹透明时，心底不禁又泛起一丝柔情和感慨。王溪接过发票，长久地盯着她，期待着她的反应。她只是疑惑地对他忽闪着长睫毛：“怎么？七角五，错了吗？”

他不由有些怅然。不记得了，她不记得自己了，棕色的皮鞋也不见了。他拿了书在一旁瞧着柜台的玻璃板，那里反射出他的影子：小平头、黝黑的瘦长脸、浓密的小胡茬、爬满皱纹的眼角……他不由又增添了几分伤感。

他显然不能再去提醒她什么，因为她已经跟着一个男人说说笑笑走出了店门。那人就是当年那个戴眼镜的胖家伙，王溪认得准，尽管他更白也更胖了。王溪隐隐约约听见他们在谈什么“碗橱”。结婚了吗？就跟这么个胖家伙？长着这么个肥大的屁股！王溪不免有点气忿。但看到她喜喜欢欢的样子，又决定原谅他，那个胖家伙。因为自己不仅没有进国务院，甚至连生产队的“战天斗地猛虎队”也是勉强才加入的。自己有什么权力，有什么资格去嫉妒别人呢？她幸福吗？当然。她笑得多响呵。这就好，她是应该得到幸福的；况且，那人根本算不上太胖，还很有点儿文人风度。

王溪停下来，望着她袅袅远去的多次出现在梦中的身影，苦涩地一笑，又回头凝望那幢掩映在银杏树荫后的黄灰色的小楼。

王溪离开只呆了三天的姨母家，怀着怅惘，也怀着满足，又坐上北去的列车。在铿锵的车轮和嘈杂的人声中，又回想起她那袅袅娜娜的背影儿。他瞧着窗外急速后退的树林、村庄、田野和河流，想：如果生活的河流不是今天这样，而是沿着另一个河道流得较为顺畅的话，他能不能也与她亲亲密密地谈谈“碗橱”之类的话呢？这，并非完全不可能的，只是今天已莫可奈何了。但是，她使他产生的感情，产生的赖以活下去、没有怨天尤人、没有自暴自弃、没有卑劣龌龊的感情，依然是弥足珍贵的。呵，人世间是如此坎坷、恼人，又是如此美好、蕴藉。他，想得开。王溪眼角湿濡了，他把脸贴在冰凉的车窗上……

硕大的通红的夕阳撞击着黛青色的山峦，溅起半个天边一片绮丽、凄迷的落霞。列车奔得这么匆忙，暮色来得这么急促。他的路还很长，他也会匆匆走进人生的暮色。但是，只要他还在走，就不会忘了她，不会忘了那个连名字都不知道的她。

六

几年几度，只要有机会，他就怀着悒郁、疲惫，来到这里；几年几度，只要到了这里，他就揣着感激、满足，奔向前程。

这期间，他曾以稻糠、野菜充过饥；他赶牛车，压扁了三个脚趾头；他打井被埋在土里，憋紫了嘴唇；他的背也微微驼了……不要紧，他“要想开些”，她说过。

有一年，他发现她的肚子凸了起来。他不敢多看那隆起的一块，他有点替她害羞，还有点愁。后来，又觉得自己挺可笑。

一晃，七年过去了。

父亲平反后，他这个“知识老头”被安插到县文化馆工作，同事们都叫他“骆驼”。他拼命地写开了小说，可是发表的不多。因为编辑说他作品中的女主人公总是一个模子，一个味儿。

1981年夏，他来故乡滨城参加小说创作学习班，遇见了那位当年痛心疾首地说他“无聊，颓废”的老师。这位仁兄嘻嘻笑着拍拍他的肩：“其实你当年对那位卖书姑娘的感情，是种非常美好动人的情愫。多么可爱！多么令人沉醉！我年少时也……”

“老师，你吃过蛤蟆吗？”王溪问。

直到老师背影消失了好久，王溪才转身来到书店。看见她正从店里抱出个小女孩儿，放到一辆残废人坐的手摇车里。车上坐的正是那个白胖的家伙——天知道，他怎么少了一条腿！“妈妈，再见！”小女孩娇憨地朝她招招手。她粲然一笑，又回到那五光十色、琳琅满目的中外文艺书架前。

她微笑着，穿一身咖啡色西装套服，时髦、大方。只是眼圈周围有了细碎的皱纹，脖子也显松弛了些。人老是从脖子先开始的。你老喽，苦妹子。人生无常的怅然之情使王溪感叹不已。他恨那个一条腿的胖子！妈的，都怪他！因为这家伙，她才老的。

走出书店来到电车站，王溪忽然看见那个胖家伙，正吃力地摇着残废车的手柄，试图越过一个坡。王溪沉着脸走过去，一言不发地推车。胖子满脸堆笑，熟练地、连声不断地说着“感谢”之类的话。王溪始终不置一词，皱着眉，一面推车，一面恶狠狠地盯着胖子的一条腿，……

回到县里，王溪便结了婚。婚前，他坦率地向未来的妻子谈到她——卖书的。这是他生命途中的一颗星，如果没有她，恐怕他早已不在人世了。

七

这年的五月雨真多，滨海小城总是湿漉漉、雾蒙蒙的。王溪同妻子回到这里，在一家出版社取了几本自己写的、才印刷完的中篇小说单行本——《初恋》。

“送给她一本吧。”妻子说。

细雨中，两人一起来到这座灰黄色的小书店。随着城建规模的日渐扩大，马路两边立满了还带着脚手架的、巍峨堂皇的高楼大厦，已经很少有顾客注意到这小书店了。

王溪进去，一会儿便走了出来，对妻子讲：“她死了。上个月，胃癌。”夫妻二人走到电车站后，又返了回来。王溪叫妻子去买点什么，他独自一人依着那棵碗口粗的银杏树，久久地凝视着那书店。

鳞次栉比、高峻宏伟的新型大厦，由四面八方向这小书店挤压过来，它显得又小又旧。王溪感到一阵不可名状的怅然。可能快拆除了吧？也许是不可避免的。他多么希望它被拆除的晚一些，再晚一些呵……

绵绵的雨丝飘洒着，湿透了王溪的衣衫。风来了，银杏树叶一阵颤动。他抬起头来，一瞬间，他又看见穿着黑旗袍、棕牛皮鞋的她，迈着轻盈的步子袅袅走出店门，微眯的眸子闪着期待的光芒……

夫妻粉

庞泽云

蜀中小吃多。什么“龙抄手”、“赖汤圆”、“麻婆豆腐”、“担担面”……看得人眼睛发花不说，喉咙管里都能伸出爪爪来。

雨镇这个地方，最有名的是“夫妻粉”。这“夫妻粉”虽不见上书，不入菜谱，但说起来也是很有来头的。听老辈子们讲，早在前清光绪皇帝的时候，就起锅开了张。摊主是一个姓鲍的跛子和他的婆娘鲍罗氏。两口子精钻手艺，潜心经营，竟把那碗平平白白的粉条做得开了花；这开了花的粉条，又把千万张嘴巴弄得直“啧啧”；“啧啧”过后，又都吐出四个字来：硬是安逸！

碗头的粉条根挨根，大路边上人挨人。不久，这粉摊的名儿就传到二十里外的雅州府。于是，府大人便坐了八人大桥，专程到雨镇来吃粉。三碗粉条下肚，府大人咂着舌头拍案叫绝，问：“此粉何名？”这一问却把两口子问了一个跟头，不知如何作答。寻思好久，才道：“此乃贱民粗做的下食，无名。”府大人捋着胡须，微微一笑，又道：“此粉如是鲜美，岂有不名之理？来，本官今天便予你们正一个名！”说罢，差人取来文房四宝，当即就在那张活摇活甩的粉摊上铺上宣纸，落下三个字：“夫妻粉”。两口子如获至宝，叩头谢恩。第二天就找来凿刻高手，把三个字化在匾上。从此，这粉摊便日益兴旺，经久不衰了。如今，这粉摊经过几代的单传，传到了鲍大勺手里，那手艺已经是炉火纯青了。

鲍大勺的婆娘无生养，因此，这粉摊上卖的是名副其实的夫妻粉。摊上只有两张案桌，是用四条长板凳支起的。为了找平，凳腿儿底下总是塞着几块瓦片儿。案桌周围参差不齐地摆着几把竹椅、几个方凳和几个石礅，那便是食客们的座位。旁边，是一张放调料、碗具、家什的条桌和一个泥炉。泥炉上架着一只深底铁锅，锅上没有盖儿，却横着一个钻着密密麻麻小眼的桃木压漏。因为夫妻粉的传统忌用现成儿干粉条，说是“干粉不鲜”；都是把粉面和好了，放入压漏里挤压，直接从眼里落水下锅的。这样，煮出来的粉晶莹透亮，有鲜气。这粉摊整个设在露天街沿上。因此，还用斑竹竿撑起了一张白布做篷。说它是白布，实在是有些不准确。因为上面补了四五处蓝布巴不说，还整个地泛了黄。只是由于人们视觉上的惯性，才认定它原来是块白布。不过，这倒并不重

要。它照样避雨、遮阴、挡落叶、防鸟粪。总之，这粉摊是寒酸的，而且它还不处于热热闹闹的“正街”，而处于一条又窄又短的“背街”。

然而，人美不怕衣裳粗，好酒不怕巷子深。这粉摊天天都挤满了食客，座位有限场地无限，人们宁肯站着吃，从街沿这边站到街沿那边，也要来光顾。这和正街上那个叫“一枝花”的国营粉馆人稀客少的场面，形成了一鲜明的黑白区差。人多逼得手脚忙，两口子半天下来，裤裆里都是汗。

是的，这粉摊有些与众不同：只卖半天。倒不是怕忙，而是要用半天去预备调料。饭靠火候，酒靠窖，百样佳肴靠调料嘛！这粉，绝就绝在调料上。

咋绝？酱油醋，葱姜蒜，味精白糖辣子面。这些普通的玩意儿它都下，自不必说。可有两样东西，却是外界人不大晓得的，那就是娃娃椒和雅鱼汤。

娃娃椒又叫母子椒，这是离雨镇十五里地青溪山上的特产。一般的椒，一粒就是一粒，可娃娃椒大粒上还背着个小粒，肉头厚，润色好，油气重，不但麻味浓，还有一股醉鼻舒肺的特殊香气。这娃娃椒在青溪山上只有几十棵树，夹杂在遍坡遍岭的普通野椒之中；而且，还专爱往那悬崖峭壁上长，所以，是不好得的。

雅鱼则是雨镇边羌江里的独产珍品。肉细嫩，且无刺，熬出汤来，又白又酃又鲜。清朝时曾是皇帝的贡品，因此，在当地又有御鱼之称。可是，这御鱼专生于江边激流拍岸处的石穴、石腔，像皇帝一样，深居简出。因此，得此物不但很难，而且，还有几分危险。历来夫妻粉的摊主儿都有“上青溪，悬采娃娃椒；下羌江，险捉雅御鱼”的本事。不然，就当不了摊主。

然而，也曾有人把以上调料样样数数弄了个齐，但做出粉来，却仍然比不上“夫妻粉”。于是纳闷儿了：日怪！这是咋球搞的？他们不晓得，这料的齐全，还只是事情的一半；还有那怎样配料的另一半呢？

配调料也像和墙泥、抓中药一样，得严格地讲究比例，这就全靠人的摸索了。

如今的鲍大勺，是朗个在配调料？那是金口玉牙也问不出来的。人们只是传说着，说他都是五更半夜起来配，把窗户掩了，把门闩上了，还要用屁股抵着门扇，连他婆娘都不许看。因为有祖训，配调料传男不传女，怕她们漏给了娘家人。女人们只能烧水、熬汤、收碗、抹桌子，招呼食客。

在鲍大勺这辈夫妻粉摊的食客中，有一个是最为精细的了，那就是糖酒公司退休的袁老头儿。这老头原是公司的品酒员，那味觉器官灵得令人吃惊。蜀中之酒，甬看商标，他抿几口就能叫出名；而且，酒里掺没掺水，掺了多少，是什么粮食做的，是何种

香型，都能一一报出。用这张嘴来吃粉，那体验当然就比别人更为深、细，评价得也就更为中肯。这几年老头儿退休在家，嘴闲得慌，没那么多酒品了，就一头扎进了雨镇的小吃摊儿，这夫妻粉摊当然是常来的。他要像品酒那样，来细细地品一下雨镇的小吃风味。什么事情都是触类旁通，就像那花腔高音学京戏，弹三弦的学琵琶一样，打几个滚儿就会。很快，他就能把雨镇的小吃说得头头是道了。从心理学的角度看，这大概就是一种技能的正迁移吧。

“喂，鲍老板，”有一回，袁老头儿吃完粉，一边捏着根火柴剔牙，一边就对夫妻粉评起来，“这粉，入口酸辣，入喉麻辣，回味香辣，酸中有甜，甜中有咸，香中透鲜。安逸得很哟！我的舌头儿都差点吞下去了。”

鲍大勺犹如高山流水遇知音，自然惬意。一乐之下，便把自己那张竹马架搬了出来，给袁老头儿做了一个专座，只有他来才打开。

随着生意兴隆，票子大把进，婆娘便来话了：

“我说，把这套破家什换了吧。马要鞍装，人要衣裳，这粉摊也该伸抖伸抖了。”

“你晓得个球！肥狗有肉在毛里边，乌龟有肉在壳壳头。桌椅吱嘎，篷子补巴，这是祖训。”

鲍大勺说的这个祖训确实有。那是在旧社会，小本生意人，为了减少苛刻的捐税，在赚钱的同时，总是要把门面故意弄得寒寒酸酸的。以后就作为一条生意经，一辈辈交待下来了，现在时代不同了，但传统的车滚子还有惯性。你看这鲍大勺吧，他就还坚持着两个“凡是”：凡是祖上传下来的规矩都不能改，凡是……

“既不肯换摊子，那就多卖半天嘛，”婆娘忍不住又说，“大家都在向钱看，咱不当出头鸟，也别做排尾雁呀。”

“多卖半天？”鲍大勺觉得婆娘说话太可笑，“那找哪个去给我下江捉雅鱼？第二天还卖不卖了？”

“我说你就是个铁脑壳，三根砧子打弯了都打不透。离了红萝卜就不成席啦？没有雅鱼汤，就用草鱼汤顶嘛，北市上天天有，又好熬，省得又是那文火呀，细火呀，慢火的，弄得天天黑了睡不伸腰。”

这回，婆娘的话来得有点冲。

鲍大勺眼睛一鼓，想发火，但和婆娘的眼光一碰，又马上收住了。他就像放牛人深知牛性一样，深知婆娘的体性。这婆娘的体性就像牛，平日里温温顺顺，一旦发了毛，眼珠子一红，也是要踢人的。刚才他就看到了，婆娘的眼睛有些发红。于是，便赔了个笑脸，口气软软的：

“嘿嘿！这鱼汤怎么能换呢？祖上没这个规矩，再说，让人吃出来，不就丢人现眼了嘛。”

“你呀，就是……”就是什么，婆娘一时找不到合口的词儿，就跳过去说，“那些吃粉的，哪个不是窸窸乎乎，几个三下就搅完了？还像戏台子上吃饭呀，慢下慢下地品？孙二娘开黑店，用人肉包包子，不是看到几根什么毛，武松还吃不出来呢！”

“不会品？袁老头儿会不会品？”

“雨镇上有几个袁老头儿？他不来，又咋样？”

是的，就是袁老头儿不来，也不会影响夫妻粉生意的。夫妻粉名声在外，就是换了鱼汤，一般人马上也不会就吃得出来。特别是那一群一群来雨镇旅游、公干的人，他们晓得个啥？可是，鲍大勺还是不愿这么做。因为他看惯了袁老头儿吃完粉后那眉毛胡子一齐舒展的样子，听惯了他的“啧啧”声，似乎那就是最高的奖赏。还有，那么多挂不住相的食客，不能对不起人家。做食道的不能背了祖训去欺人，要不，是要遭天灾人祸的。想到这几层，鲍大勺有了底气。他决定，不管婆娘朗个猪吼狗叫，这换鱼汤的事，断然不能做。

婆娘拗不过他，最终只好骂一句了事：

“你狗日连这点形势都看不清，早晚有你着辣的时候！”

婆娘的话真还说准了。不到两月，鲍大勺碰到了难事：由于农村的承包越来越彻底，青溪山的林坡划给了十户农民。这一划，阵式就不同了。以前，归集体的时候，他只要同意队长、书记和他们的婆娘娃儿、舅子老姨到雨镇吃粉不给钱，就可以上山采它一大篓娃娃椒，拿回来焙干磨细，够用一年的了。可如今，各家各户的地盘里，特别是那些经济林子，都拦了刺墙，还插了不少“严禁入内，违者罚款”，或者“此处下有夹子，危险”的牌子，让人一看就有些提心吊胆。要吃娃娃椒，只剩一条路：买。可是，现时的物价，又兴自调了。物以稀为贵，物以需为贵。娃娃椒对于鲍大勺来说，既需又稀，因此，人家就拿竹杠敲他了。要三十块钱一斤。天哪！比以前整整多了五倍。俗话说，要得你不挨除非你不来。既然来了，总不能白跑一回，于是，一百二十块钱只拿了四斤椒子回去。

这事使鲍大勺很伤心。那十户农民，可以说每回到雨镇赶场，都要吃他的粉，吃过又都不止一次地竖起大拇指连声称道，如何如何的好，又价廉，又物美。还牵及到人，说鲍家两口子的品性也好，没有因为有块金招牌，就黑起心肠要食客的高价。可是，这些人的脸，朗个一下子都变了呢？手头有点娃娃椒，熟人熟事的，就能厚起脸皮说出那么高的价！

这一下，婆娘有话了：

“我说你龟儿没看清形势吧，你还不信。听我的话，莫球那么认真了。从明儿起，草鱼汤。这四斤娃娃椒，也别用了，留着自己吃。供销社那毛毛椒有的是，屁股一转就称得来。”

婆娘的一席话，像一串连锤，敲在鲍大勺的勺子上。作用、反作用；抵销、承受；最后，“嘣”的一声，鲍大勺那几块坚硬的支撑头骨终于碎了。

从此，夫妻粉摊起了一番大变化，桌椅板凳都换了新不说，还增了一倍；营业时间也变成了一天，还雇了个漂漂亮亮的待业姑娘来打杂活。

“嗬哟！硬是王大娘的皮蛋——变得个快耶！”一天，袁老头儿又来吃粉，人没到，声就到了。他把手上的鸟笼儿往旁边街沿的柳树丫上一挂，这儿鲍大勺便将竹马架放开了：

“你老快坐！”

袁老头儿稳稳当当地坐定，便吩咐道：“只消一碗。重红 多放辣子 、宽汤 多点汤 、老火 要后捞的 、加点咸翘 榨菜粒儿、盐菜丝儿等带咸味的附料 。”这老头儿不愧是老食客，几句点词儿甩得抑扬顿挫，有板有眼。他这几天有点感冒，口发涩，鼻子也有些不通泰，想吃粉发发汗。

“来吧！看稳！——”

婆娘接过鲍大勺下好料的粉，在空中挽一个花。右小腿一提，一收，再一迈，轻飘飘稳稳当当地把一碗粉落到袁老头儿面前。

袁老头儿吃完粉，觉得要打喷嚏，便忙从兜里掏出手绢儿来捂鼻子。“啊嚏！”到底没捂住。也好，鼻眼儿通泰了许多。

“袁大爷，”婆娘边捡碗筷边问，“这粉味儿，你老觉得咋样？”

袁老头儿没马上回答。因为这时那手绢儿捂在鼻口上，他正使暗劲贴着鼻下往嘴唇擦，他要一次性完成，别让人看出什么洋相来。是嘛，一把胡子的人了，一定要讲究点老者风度。刚才“啊嚏”一声，已够不风度的了。如果再一下擦不净，那就更失体统。这道手续做完后，才说：

“好，好，当然是好啰！”

“好！好！”鸟笼里那只虎皮鹦鹉也伸脖儿晃脑袋地学了起来。

婆娘得意地把眼睛一觑，斜着扫了一眼鲍大勺，那眼里分明藏着话：咋样？服没服？

鲍大勺装作没看见，却也暗自寻思起来：看样子，这椒和汤，都是换得的。连这老头儿都觉不出，何况那些只图饱肚子、吃招牌的人了。

当晚，两口子都扯扑打鼾地美睡了一夜。

没过两天，袁老头儿又来了。还提着那鸟笼，嘴里哼着一段不知哪个戏目里的川腔：

“耳听得，那半天云，轰隆隆地在响，看样子，五雷要抓你这，黑心郎。龙丑龙丑当那个一丑当……”

“袁大爷，你老来啦！”

婆娘老远就笑嘻嘻地招呼。

“来也！——”

袁老头儿拿腔拿调地来了一个川腔叫头，随即照例地挂上鸟笼，坐入竹马架。

“你老今天来几个数？咋吃法？”鲍大勺问。

“今天，来两碗吧。轻红、紧汤、嫩火、一咸翘、一甜翘 糖渍黄豆瓣儿、糖渍洋姜粒儿等附料。”袁老头今天叫得更顺溜儿。

“来啰！——看稳！——”这回是那漂亮的待业姑娘了，那嗓音脆生生的。不过，她不敢把碗在空中挽花，脚头子上也没那功夫，只是慢慢地端了过来，“大爷，这是头一碗，二碗随叫随来。”

“好！好！”袁老头儿欢喜得眉毛胡子都在颤。他一辈子无儿无女，一见哪个青年人对他和气，就会激动得气都出不赢。

袁老头儿弹弹指甲，慢慢地举起筷子，清了清喉咙，开始吃粉。

“窸乎”头一口，袁老头儿稍微顿了一下，紧接着就是第二口。这第二口一进嘴，他就久久地停住了。眼睛半闭，似睡非睡。住会儿咂咂舌头，住会儿咽咽口津。那样子，犹如天仙乍食人间烟火。

这老头儿咋的了？几个近处的食客投来诧异的目光。鲍大勺不由心头有些发紧。他晓得，这老头儿是在品味。于是，用胳膊肘儿撞了撞婆娘，又朝竹马架那边呶了呶嘴，那意思是：你看，今天怕是要翻船。婆娘向那边刮了一眼，摇摇头，那意思也很明白：你慌个啥？莫来头的。她心里有底：上回你袁老头儿都说好，这回，你还能……

两口子正寻思，就见那袁老头儿眼睛一睁，来话了：

“鲍老板，你过来一下。”

鲍大勺扯起围腰揩着手，心里慌慌地走过来：

“袁大爷，你老，有啥事儿？”

那声音又细又小：

“我说，”袁老头儿捋捋胡须，招招手，示意鲍大勺把耳朵贴拢来，“你这粉，朗个变味了呢？麻中淡香，汤中淡鲜，没有先头安逸了嘞。”

“这……什么都没……变，变呀。是不是，你老……”鲍大勺心虚，说话也磕巴起来。

这时，婆娘扭着屁股过来，膀子一抱，眼睛望着天：

“袁大爷，怕是你老竹马架垫在屁股上，把口味也垫高了轻飘飘稳当当？吧？看样子，我们这淡水堰塘是不敢再留你这咸水鱼啰！”

“你，你这是什么话，”袁老头儿气得眼珠子都不活泛了，“千金难买良言一句，不是那个人，我还不说呢：我袁老头儿，不敢说尝遍了蜀中名吃，可川北这一百单八样摊食，我还是深知其味的……”袁老头儿越说越起劲，不知不觉声音大起来。

鲍大勺更慌了，忙把自己泡的那壶蒙顶茶拿过来：

“你老心静些，来，消消火。”

“哼！”婆娘不买账，屁股一掉，过去了。她操起捞粉的漏勺，故意在锅沿上拍得山响。这时，一只老花猫钻到条桌下，也被她踢了一脚，随口骂道：“快滚！你这老不死的猫，这儿没你吃的！”

这不是指着秃驴骂和尚吗？袁老头儿从竹马架上起来，气得嘴皮子牵着胡须一齐抖。他想骂，可到了嘴边的话又被抖回去了。唉，人老了就是这样，好多事情都力不从心，想骂都骂不出来。多窝火哟！他只狠狠地瞪了那婆娘一眼，取下鸟笼，愤愤地走了。

“喂！老人家，还有你一碗粉！”漂亮的待业姑娘远远地喊着。

袁老头儿没回头，也没答应，很快就拐过了前面的街口。

婆娘有点纳闷：这老头儿头次没吃出来，这回咋就吃出来了呢？她粗心了，忘了头回老头儿是口发涩，鼻子不通泰。

从此，袁老头儿就再没来过粉摊。一年、两年。当然，夫妻粉照样闹得很红火。尽管又有一些人陆续提过味道问题，但终究也是提提而已，既告不到法院，也挡不住大多数人去吃粉，因为牌子早就闯出去了。再说，即使不要娃娃椒和雅鱼汤，其余十几样调料一放，也还是有滋有味的。

两口子发了，硬是发了，存折上到了五位数。婆娘变得白白胖胖的，连涮碗的时候都哼着曲儿。那漂亮姑娘呢，连招工都把她招不走了。可是，惟独这鲍大勺并不感到乐。相反，倒是经常地露出几分烦恼和惆怅。他总觉得心里不踏实，像是缺了点啥。是

啥？他也闹不清。白天，他不敢看食客们的眼睛；晚上，梦中的眼睛又不敢看梦中的先人。有一回，他在北市上买草鱼，刚付了大票等找钱，就看见袁老头儿提着鸟笼子过来了。他慌了，就像大年三十见了要账的人，而那欠账的数目又是那样的大。于是急忙提起草鱼躲开了，那找钱，也不要了。他还怕听那个“假”字和“骗”字，一听就心惊肉跳。可怜的鲍大勺哟，背上就像压了一副沉重的磨盘。

婆娘不知他的心，以为是身体有了什么毛病，就天天给他做好吃的。然而，就像孔夫子说的，“心不在焉，食而不知其味”。婆娘蒸、炒、炸、炖的绝招都使出来了，也没换到鲍大勺一张笑脸。婆娘琢磨了又琢磨，推算了又推算，终于，还是摸到了事情的边边，说：

“你这东西，是不是还在挂着那个背时的袁老头儿哦？”

是的，鲍大勺是在挂着袁老头儿。自从袁老头儿被气走之后，他起初只是觉着对不起人家，为此，还跟婆娘干过仗。随着时间的久长，他越来越觉得，事情还远远不止如此。心头不光是欠着袁老头儿的面子，还深深地觉着直发空。就像那戏台上的名角一下子失去了最懂行的观众，他再也听不到像袁老头儿这样的内行来称道他的粉了；再也看不到他那眉毛胡子一齐舒展的样子了，如此一来，竟觉得这日子里缺了什么味道。是哦，百个外行夸百句，不如一个内行夸一句。要不，古人咋会有“士为知己死”那个话呢。想到这里，他又怨起婆娘来，要不是她那馊主意，还有，她那张臭嘴，袁老头儿又朗个会走？他几次想把夫妻粉复了原味，可是，袁老头儿又不来；他不来，又有什么意思？加之，婆娘又正干在兴头上，自己身体也欠点安，提不起下羌江的劲儿，这事也就搁下了。

唉，袁老头儿哟，你什么时候还能来！

有天晚上，两口子正在剖草鱼，忽听得有人敲门。开门一看，鲍大勺愣住了，来者竟是袁老头儿。手上拄了根藤杖，那脸，在灯光的照映下不但没抹上一层红晕，反倒显得像蜡一样黄。

“你老，是来找我的？”鲍大勺诧异而兴奋，急忙把袁老头儿让进门，又急忙挪椅子、泡茶。

袁老头儿没答话，却从怀里摸出三张“大团结”拍在八仙桌上。鲍大勺懵了：

“你老，这，这是啥意思？”

袁老头儿清了口痰，提了口气，看样子很激动，说：

“这二年吧，我虽没到你摊摊上来，可也间场要打发公司里的娃儿来端一碗回去。唉，没想到，你这粉味一直就没变。今天呢，我们就月亮坝头耍大刀——明砍了吧。你

们呢，是要向钱看的；我呢，就出个大价钱，一块钱一碗，怎么样？只要你给我弄一碗地地道道的夫妻粉，这是三十块钱，先交给你。这个月，我每天吃你一碗。从明天起，我打发个娃儿来拿。”

鲍大勺被袁老头儿一席话弄得辣一阵麻一阵的。

婆娘呢，却有些恼了，说：

“袁大爷，你也太踏屑人了。做生意嘛，讲个两厢情愿。你觉着好吃，你可以吃；你觉得不好吃，也可以不吃。说那么多疙里疙瘩的话，牛都踩不烂，我们可受不了。”

鲍大勺忙吼婆娘：

“你一张臭嘴，朗个尽吊起乱说呢？！还不给老子滚到里屋去！”

又转过来对袁老头儿：

“你老莫来气……”

鲍大勺一句话没说完，袁老头已愤愤地走了出去。出门两步，又转身停住，哆嗦着嘴皮，甩出一句：

“你们呀，真，真真是丧了你鲍家先人的德！”

那藤杖把门坎敲得蹦蹦响。

这时，婆娘抓起八仙桌上的钱赶出来，一下塞到袁老头儿兜里，说：

“好好好，你这尊菩萨，我们冒犯不起，你老好走。”

袁老头儿气得直喘粗气，憋了好久才迸出一句：

“黑了，人心都黑了！”

然后，从兜里又掏出那叠钱，“咔嚓咔嚓”撕成几节，甩在地下，走了。

“钱，这是钱呀！”鲍大勺要拦没拦住，赶紧蹲下去捡。

“不要了，它对我，没得用了。”袁老头儿边走边说，很快消失在黑暗中。

袁老头儿的此举把两口子都镇了。婆娘刚才还脸红筋胀，气呼呼的，这会倒静了下来。心想，呸，这老头儿张飞上戏台——耍的是真家伙嘞，心里竟流过一股佩服之感。鲍大勺则沉思起来，他万没想到，他鲍大勺的手艺，竟有这么大的拿人劲儿。

第二天，两口子细手慢工地把那三张碎票子拼齐粘妥，由鲍大勺拿着去找袁老头儿。

“这位同志，请打听袁大爷住哪？”鲍大勺来到糖酒公司的宿舍大楼，问院坝里一个正晾衣服的女人。

“他叫啥名字呀？我们这儿三个袁大爷。”

“这，就是，就是会品酒的那个。”

“噢，晓得晓得。就是得癌症的那个嘛，他住在四楼，靠右手。”

怎么，袁老头儿有癌症？鲍大勺一惊，忙又问：

“他啥时得的癌哦？”

“上个月才查出来的，是肺癌。住了一个月医院，这才回家休养。”

“哦！”

鲍大勺心急火燎地钻进门洞，又一步三阶地蹿着往上爬。才爬到四楼口，又停住了。寻思寻思，又一步三阶地颠下了楼，急急地走了。

这人咋的啦，神经病！晾衣服的女人直犯疑。

鲍大勺回到家，门背后、床底下到处翻，忙脚忙手的，整得直出动静。婆娘问他找啥，他也不说。

“撞到你妈的鬼啦？”婆娘来气了。

“嘿嘿，找着了。”鲍大勺屁股还在床外头，嘴巴就在床底下说话了。

婆娘一看，他扯出来的原来是那个竹笆篓。便问：“你又要搞啥子？”

“搞啥子，你老板娘还看不出来？老子要下羌江！”

鲍大勺像给皇帝做御食样的，做了一大碗粉，真正的夫妻粉，用竹盖儿盖了，小心翼翼地放入一个细丝儿篾提篊，走了。一路上，他惬意极了。小镇的街，似乎也宽了许多；各家商店门匾上的那些早已看腻了的广告，今天也似乎放出了异彩，显得格外好看；甚至，房檐上叽叽喳喳的“麻拐子”叫，也都那么悦耳。当然，他也小心极了。他不敢走街面，怕撞着自行车；他走的是街沿，而且，总是防着那些蹦蹦跳跳的半截子娃娃。

他终于又来到糖酒公司的宿舍楼。他有些激动了，但并不慌，几乎是一步一并脚地挪上了四楼，最后，在靠右手的门口站稳。

“袁大爷！”他边敲门边喊。

随着几声咳嗽和一阵拖鞋声，门开了。

“啊，是，是你。”袁老头儿声音又干又细，两只眼睛像那快尽油的灯。

鲍大勺心里不觉有些发酸，忙说：

“我给你老送粉来了。”

袁老头儿不语，脸上淡淡漠漠的，转身朝里屋走去。鲍大勺跟到里屋，把提篊打开，把那碗粉墩在茶几上，笑嘻嘻地说：

“这粉，正热着，你老尝尝？”

说完，又转身到厨房，摸来一双筷子。

袁老头儿一下软到沙发里，拿眼刮了一下那粉，问：

“你这粉，还是那粉？”

“对对，还是那粉。”鲍大勺忙应着，觉得好像不大对头，又补充着，“就是两年前那粉，真正的夫妻粉，真的。瞒得过你老的眼睛，还瞒得过你老的舌头呀？要有一颗米的差味，我鲍大勺站着就死在这儿。”

袁老头儿终于把筷子举起来了。

“窸乎”一口，袁老头儿便久久地停住了。还是那个样子，眼睛半睁半闭，似睡非睡。

鲍大勺在旁边，心里七上八下的，就像一个小学生交完作业，正等着老师的评语。

“窸乎”，又一口。沉默。

“窸乎”，又一口。袁老头儿的眼睛到底睁开了。那张眉毛胡子一齐舒展的样子，又呈现在鲍大勺的眼前。

不用说，老头儿是品出来了。我的手艺。鲍大勺兴奋得心口子直蹦。是啊，他好久都没有领受过这种被人真正承认的滋味了。袁老头儿一碗鲜粉落肚，精神似乎好了许多，说：

“好啊，这好啊，这么做，就对得起世道人心啰。”

啊，世道人心！鲍大勺心头隐隐一震。他把那三十块钱悄悄塞到老头儿的枕头下，忙说：

“往后，我就天天给你老送一碗来，今天，我就告辞了。”

走到门口，又说：

“你老年事大了，要好生注意身体。”

“是哦是哦，”袁老头儿把鲍大勺送到门口，“我这身体呢，还算是过得去哟。”

然而，袁老头儿一个月都没过去，就谢世了。

巨石落水千重浪，树叶掉地细无声。袁老头儿的离去，当然没给雨镇带来多大的响动。但夫妻粉摊，却从此又卖起了半天粉。而且，那扯篷子的斑竹竿上，还飘起了一副对子。上联是：精下料，不欺世道。下联是：细调味，善对人心。横批是：夫妻粉。这粉味如何？那就有待于人们去精品细尝了。好料能造御厨子，好味可养美食家。这雨镇，兴许还会出几个袁老头儿，也未可知。

那一片泽地的芦草

徐铎

老大一片带着女人体温的海水朝天边喧嚷嚷退去了。海洋脱光了衣服，裸露出金黄丰满的躯体。那一条条肚脐螺拖出的沙线多么像妈妈身上的纹理。它们聚成那一座座圆形的沙包更像他吸吮过的乳房。躲在泥沙底下的小寄居蟹群啧啧地唱着歌。海鸟们把尖嘴伸进了个个冒着气泡的小孔。赶海的娘们像成群的野鸭子挤满了海滩，她们手里的小铁钯抓破了西海湾的静谧。金丰远远地躲开了赶海的娘们儿，过不了多久，她们便会在这一无遮无掩的大海滩脱下裤子扬起一面面白色风帆一样的屁股拉屎撒尿。

温和的海水养着肥美鲜嫩的花蛤毛蚶。金丰从来不吃一口。继父常常借他赶来的这些被娘们儿粪便养肥的海鲜下酒，吃得津津有味。他不时打着饱嗝，金丰闻到了一股令人恶心的臭气。

一只在他头顶盘旋的海猫子扔下一摊腥臭的屎，不偏不斜砸在他的脑门上。他将手里的小铁钯向空中抛去，海猫子得意地叫了一声不屑一顾地远去了。他的画笔，曾为海猫子们留下了多少美丽的形象。狠狠地骂着，又拾起了那柄妈妈用过的小铁钯。妈妈死了。她临死前对继父说，咱们夫妻一场，算我求你，好生养活小丰和小媛……他们两个长大了是不会忘记你的。这两个可怜的孩子……

应该让继父去死才对。金丰从他进这个家门那天起就没叫过他一声爸。妈死以后，他的酒喝得更凶了。妈在合上眼睛之前还叮咛过他小丰喜欢画画，别忘了，给他一点钱买笔、买颜色……继父没有给过他钱，他也从来没有讨要过。他记得自己的爸爸是什么模样。家里也没有爸爸的照片，妈说爸爸的照片都让继父给烧掉了。妈还说过，爸爸也会画画，他在学校就是教学生画画的老师。

起风了，带着阴冷的潮湿气扑面而来。大海开始涨潮，潮声从很远的地方滚滚而来。

几朵白色的云块远远地避开了炽烈的太阳，躁动的浪花卷起了海底的泥沙浑浊地跳跃着。北大河入海口那一片平坦的黑色沼泽地上长着茂密的芦草，还有一簇簇紫的绿的红的碱蓬草，色彩十分鲜艳。大海深处，几条扬着风帆的木船在浪堇中勤奋地耕耘。

空间，小画布的空间终于被充满了活力的各色调子堆砌得充实了。一只小香蟹已经攀上了竹篮的边缘。他用手里的画笔在它的壳盖上点了一簇浓浓绿色，小香蟹迟疑了一下，带着凝厚的油彩逃向大海。

金丰笑了，用沙子埋住双脚枕着胳膊进入了由色块拼凑的梦境。在这里，他的神思在向往的天国里自由自在地驰骋，他要成为一名最了不起的画家。等他考上了美院，离开这个破碎的家庭，离开可恶的继父。那时，他完全长大了，他自由了……一只会飞的甲虫侵入了他的领地。甲虫懒洋洋慢腾腾地爬上了画布，粘稠的油彩粘住了它的长腿。它不停地蠕动挣扎，总算挣脱了。它误入了这块油彩的沼泽。它冲着金丰探出了佩服的长长触须。

海水溢满了西海湾，潮起潮落的一阵折腾，大海也有些疲倦了，显得安静多了。

几个年轻的姑娘欢快雀跃着穿着艳丽的泳衣扑进海里去了。他无心欣赏那些娇美的体态。

金丰朝那条靠上岸来的木船走去，他踩着船舷探出的那块颤悠悠的跳板上船。几个赤条汉子躺在船板上吸着烟卷儿。

“船主大叔，我来帮你们卸船。”

长得很壮实的船主拍拍他的肩膀：“你骨架还嫩着，杠子上肩，压得你可不长个头啦！”

“我行的，又不是第一回啦！”

“那就由着劲干，别扭了腰崴了脚。”

船舱里装着黑乎乎的毛蚶，刚从海底拖捞上来的，沾着泥水。用大箩筐抬上岸去又脏又滑，金丰学着汉子们脱得赤条条的，小心翼翼地踩着跳板，手里紧紧攥着筐绳，咬着牙，一趟接一趟地抬。

船主朝他手里塞了两元钱，冲着岸边那堆毛蚶努努嘴：“用筐装上一些，回家吃。”

那群赶海的娘们儿叽叽嘎嘎地凑了过来。

“老大，我们今儿没赶上好潮，上你这儿来讨便宜喽！”

“洒在水里的，沙滩上的都归你们，可不许碰堆上的。”

“骚娘们儿总占爷们的便宜，爷们总占不着你们的便宜。”

“等我们当家的不在家里，准让你们占便宜。不舍点捞，光想占便宜，臭美吧！”

金丰无心听他们打情骂俏，揣上钱走了。来到海汊湾的那边，他跳进海河两合水的水湾里洗净了身上的汗水污垢。

他真不愿意回到那个家里去。

河汉湾的水皮上常常蹦跳着成群的小草虾。大大小小的鲚鱼们也逆流而上窜到这里喝甜水。海水河水滋润着老大一片芦苇，从那里飞起各种各样的鸟雀。

金丰不想再到船主那儿找活干。只要那群赶海娘们一出现，闯海的汉子们谁也顾不上理睬他了。

他愿意到这里来，这里安静极了。离他不远的地方，有一个与他年龄相仿的姑娘。那个姑娘穿着一身红衣服，很显眼，从很远的地方就能瞅见她。姑娘每天都蹲在那儿掐碱蓬草的嫩芽。听妈说，她小时候常吃碱蓬草嫩芽做的包子，很好吃的。

他把镰刀磨得飞快，真不忍心破坏这里的美妙的环境。他还是割倒了一片芦苇。奶牛场收购青草，一分五厘一斤。茂密的芦苇常随着海风翻着绿色的浪涛，尖的草叶子互相刮着撞着发出悦耳动听的音乐。锋利的刀刃割断那里坚韧的草，刷刷地拨着诱人的快感，洋溢着新鲜的草的清香。

太阳挨近海面，西海湾变成一片火海时，他已经割下了足足有小山那么大一堆鲜芦苇。那个姑娘也掐满了一大箩筐碱蓬草芽，她守着箩筐双手托着下巴不知在想什么。一会儿，走来了一位手拿扁担的老人。老人大约有60多岁，生得很壮实，满头白发，蓄着短短的银须，慈眉善目，酷似伦伯朗笔下的老人像。

老人很关切地和姑娘说了几句话，将大箩筐套上扁担，一前一后地抬走了碱蓬草芽。老人将筐绳都挪到了自己一边。姑娘的步履轻盈腰肢扭来扭去的很有韵味。他用眼睛把他们送出了很远，空荡荡的河汉只剩下了他一个人。回过身来好不容易捆起那一大堆芦苇，蹲下去将绳子套到肩上，他怎么也站不起来。

他喜欢伦伯朗，伦伯朗最讲慈悲，是一位最富有人情味的艺术大师。无论米开朗基罗的英雄裸体的强壮肌肉，罗丹铜像上的豪放与自然的生命力；丁托雷达托与铁相笔下的健美肉感、骠悍的动作、竞技家们的勇武与快乐，都比不上伦伯朗笔下的老人像。

落潮了，海水退出了河汉湾，河床露出了石头和一簇簇杂乱的海草。河水绕着弯儿追逐着海水，丰满的河汉湾变得瘦骨嶙嶙。

小媛穿了一件红颜色的衣服。金丰立即想到了河汉湾领地上的那团火。

“哪来的？”

“是爸……给我买的。”

小媛惶恐不安地注视着他的眼睛。金丰使劲拧过头去。

“不是我要的……是爸给买的……”

他顶讨厌小媛喊继父爸爸。小媛当他的面是很少称呼继父“爸”的。她叫得多甜多亲就像是自己的亲爸爸一样。

他憎恨继父那副狰狞的面孔。妈死以后，继父变得更加丑陋、衰老。他从不可怜过继父甚至盼着他早点死。

舅舅那次从北京回来，领着金丰到百货商店，为他买了一身衣服。舅舅问他还要什么，他说，给我买一盒十二色的马头牌的水彩画颜色。舅舅满足了他的要求。

他把那盒颜料整日塞在书包里，他又有了十二个好朋友。那一次，他用九分钱一贴的水彩色片画的画得了第一名。现在，他有了好颜料，肯定能比得上六年级美术小组的小画家了。

继父喊他做活，他没听见，实在没听见。

继父从他手里夺过这十二个好朋友填进了炉膛里。他的心像被攫走了一样，跳起来，犹如一头愤怒的小狮子冲着继父扑过去。“赔！你赔我。”

妈妈拉他，小媛哄他，他什么都不要听，把憋闷了许久的怒气怨气都发泄出来。

“我赔你！”

继父服软了。这是妈教他的。

金丰整整两天没吃饭。妈只好把姥姥和姥爷搬来了。他驯服了，开始吃饭了。但并不是屈从于长辈们的尊严，而是从他绝食起妹妹小媛也不吃饭了。

他不知道小媛错在哪里，他有什么资格来这样责难她。妈死后，姥姥和姥爷要把小媛拉走的。小媛怕留下他一个人孤单和他作伴的。

太阳被阴云埋住的时候，海洋变成了灰沉沉的，那片地上的芦苇也失去了鲜绿的光泽。那个掐碱蓬草芽的姑娘身上穿的那件红衣服依然像团火，强烈地幅射着死气朦胧的领地。

他真想走过去，同那个姑娘说句话。那个姑娘从未走近他一步，也没有正脸看过他一次。

那位老人又来了，他蹲在姑娘的对面拉着她的手也许是关切地问她掐了这么多草累痛了手指尖吧！这一老一少谈得很亲热，不时传来姑娘娇滴滴的笑声。

一会儿，他们两人抬起那一大箩筐碱蓬草芽走了。老人把筐绳都拉到了自己跟前。姑娘的步履很轻盈，走起来很有韵味，像音乐。

在卢浮宫里收藏着一幅丹纳的肖像画。丹纳绘制这幅作品时，是用放大镜工作的。为画这幅肖像，他整整花费了四年时间。他画出了人物皮肤的纹缕，颧骨上细微莫辨的血筋，长在鼻子上的透迤曲折和黑斑……远去的沉重衰老的脚步仿佛辗转着他的心房，

一位多么慈祥的老人，他有一副善良的心肠，尽管老人关心的是那个姑娘而不是他。他暗暗地说：有机会一定要为老人画一幅肖像。就像伦伯朗的老人像。他在用心画好这幅肖像。一定要画好，比丹纳还要用心。他要画出皮屑下的脉管里流动的血液。老人脸上的黑斑是圣母的胎记……他的思绪沿着一条美丽的河奔涌着。

一声很细很低的尖叫撕裂了金丰那个由色块堆砌的梦。

小媛抱着双肩缩在墙角像只被恶狼威慑的小兔子瑟瑟发抖。眼睛闪烁着晶莹的泪花，嘴角似哭非哭地委曲地抽搐着，可怜巴巴地望着他。

继父像一条躲在洞里的蛇，肮脏的被角遮掩着一具龌龊的躯体。他也在发抖，好似一个被人发现了行窃的盗贼，正在期待着惩罚的鞭挞。

金丰张开兄长的臂膀，将小媛揽进怀里，他用愤怒的目光审视着眼前这具丑陋的灵魂。小媛胸前那两只核桃一样刚刚发育的少女的乳房在他胸前不停地颤抖抽搐……

继父是低着脑袋被人押走的。他像一只羊羔那样驯服。

姥姥来了，她要把小媛带走。

金丰恶狠狠的瞪了小媛一眼。

“妈病重的时候就叮嘱我，让我们长大了别忘了他……我们很小的时候，他……就进了咱这个家门。妈还叮嘱我，她若死了，留我一个女孩要自己多留心，留神……我每天晚上睡觉前，都把剪刀藏在枕头底下。昨晚上，他刚伸过手，被我扎了一下。他缩回了手，什么也没有……”

姥姥说：“唉……一个家，就这么踢蹬了。”

“我恨他，这是他罪有应得。”

“哥，还是给他送几件衣服吧！”

“要送，你去吧！”小媛呜呜咽咽哭着离开了家。

临近高考了，金丰忙着复习了几天课程。过去的，似乎很容易忘记。那河汉湾的领地，那一片泽地上的芦草他却不能忘记。他要买一套高档的画具，钱还不够。好多天也没有见到小媛了，她离家时把继父为她买的那件红颜色衣服抛弃了。他一定要为小媛买一件红颜色的衣服。

河汉湾那个掐碱蓬草芽的穿红衣服的姑娘也不见了。空荡荡的，金丰心里一阵空虚、惆怅。他漫无边际地徘徊着、踟蹰着，踩着黑色的泥泞的泽地，踩着他割过的齐崭崭的芦草根茬，惊扰了一群躲藏在这里的昆虫。一只瞎眼螻毫不客气地在他的胳膊上叮了一口。远处天边又飘来了几只白色的帆影，像鸟儿一样敏捷地从浪尖上掠过。

涨潮的海水灌满了小小的河汉湾，丰满的河汉湾没有一丝浪纹。凝澈澄碧的海水像一面镜子，太阳光给它涂上了一层洁亮的水银。

金丰借着水光的倒影欣赏着自己。他是一个多么俊美的小伙子。脱下衣服，露出洋溢着年轻活力的肌腱，撩起一捧清爽的水，细细的小流顺着他那身强健的肌肉弯弯曲曲地淌了下来，留下一丝麻麻的痒痒的感觉。温热的太阳抚摸着他的全身，水光给他罩上一层通亮的橄榄油。他为自己沉醉了……

古希腊的悲剧诗人索福克勒斯是一个无与伦比的俊美的男子汉。当希腊在希波战争中大败波斯王瑟克西斯的海军，索福克勒斯兴奋地脱光衣服，引吭高唱颂歌。

那一片泽地的芦草迎风摇曳翩翩起舞，远处传来了海潮声。他放开了嘶哑的喉咙，胡乱唱着什么歌曲。

河汉湾只有他一个人，他可以随心所欲地唱。那个掐碱蓬草芽的姑娘再也不会到这里来了，碱蓬草都长高了，草芽也不鲜嫩了。她不会来了，还有那个老人。

那个把继父押走的人登门找他，那双贼溜溜的眼睛在屋里屋外在金丰的脸上寻找搜索着什么，似乎要从他的眼睛里看出什么破绽。

“他没有回家来么？”

“谁？”

“你的爸……不，你的继父。”

“他不是被你们抓走了吗？”

“可他又逃了。我到这儿来看看，他是不是又回家里取什么东西？”

“他没回来。”

“我们也是为了你的安全着想。看到他，立即向我们报告。”那人走出门后，又返回身来，“他还有什么别的亲戚朋友？”

“没有。”

“能告诉我，你姥姥家的住址？”

“可以。”

那夜，他失眠了，心又压上了一个沉重的阴影。他盼着漫漫的黑夜快些过。

他选了一片最茂盛的芦草割倒，铺成了一个厚厚的垫子。草的缝隙中隐隐透过泽地上的潮气和一股荒芜的芳香气息。仰面朝天地躺着，一动不动，看着在草尖上跃动的轻风，看看互相追逐的云块。

窸窸窣窣，有人进了芦草丛中，扰乱了这里的宁静。

“不要往里走了，深处潮气大。”

“那个割草的小子会不会来？”

“不要管他，来，坐到这里来。”

“已经好几天没有看见他了，也许他生病了。”这两个闯进他领地的陌生声音距离他很近。拨开浓密的草丛，一簇鲜红的火焰映进了他眼帘。多么熟悉的红衣服，那个掐碱蓬草芽的姑娘正依坐那位慈祥的老人腿上……

世界倾斜了。海平线朦胧模糊了。太阳依然那么亮，亮得刺眼。

他像对虾那样弓着腰，左手扶住一束坚韧的芦茎秆，右手紧握镰刀贴住芦草的根，朝自己的怀里用力一拉。“刷”倒下一片摇晃的芦草，芦草的尖尖叶片胡乱割着他的胳膊他的脊梁，留下一条条一道道紫红色的血缕子。白色的长脚蚊虫叮咬着他的面颊，聪明的蚊虫总是选择人身上皮最鲜嫩的地方留下一串肿块。他也不驱打蚊虫，海河两合水养育繁衍的蚊虫根本不怕人，打死它，它也死死地叮住你的皮肉不撒口。成群苍蝇聚在他的脊梁上吸吮着那一颗带着咸味的汗珠，痒得烦人，好像有一根柔软的羽毛顺着喉咙直钻到心里。

他想把这老大一片染上了污秽的芦草割得精光。希望大海能涨一次龙潮，冲毁河汉湾沿上那一道细泥筑成的堤坝，淹没这滋养芦草的黑色沼泽地。

碱蓬草的茎秆粗壮了，他没有看到那个穿红衣服的姑娘到这里来过。还有那个老人……

“唰！唰！唰！”他手里的镰刀在芦草丛中闪烁飞舞。割倒一片芦草留下一片根茬露出一片黑色的泽地。泽地上弥漫着一片陈腐的气味，泛出一层淡淡的白色的盐碱渍。

握镰刀的手指已无力伸直，好不容易挺直腰杆，抹一把额头的汗水洗一洗肿得曲扭变形的脸，长长呼出一口气来。仰躺到芦草堆上，拽过一棵粗壮的芦草放到嘴里像牛吃草那样咀嚼起来，咂着苦涩又有些清香的绿汁，费了好大的劲才咽了下去。

泽地上的芦草已被他割的越来越少，湿润的泽地表层让太阳烤灼得结成了硬壳。他再也不想看见那个穿红衣服的姑娘和那位慈祥的老人。他们不会再来了。也许等到明年碱蓬草芽嫩时候还会来的。

一只灰白色的小海鸟怎么不舍得离开了芦草丛，这也许是最后一只飞离的海鸟。金丰用眼睛将它送出了很远。

稀疏的芦草丛中踉踉跄跄地滚出了一个人来，几乎被吓破了胆的金丰没忘记将手里的镰刀高高举过头顶。

那人一身破衣褴衫，一副丧魂落魄的神情，脸上爬满了苔鲜一样的垢，又薄又黑的皮肤被鱼刺一样的骨头支撑着。他软绵绵地冲着金丰跪倒了。

“你是什么人？”

“我……是你……”

是继父？！

举着镰刀的手垂了下去，他不敢去看那双他曾经很熟悉曾经无比憎恨的无比丑陋的眼睛。继父的嘴角挂着芦草根的渣滓，右臂上有一块青紫色的淤伤，流着黑色的脓血，围绕着一群苍蝇。

他永远也说不好那一瞬间为什么宽恕了继父。

“你等着我。”

“你要去喊人么？”

“你躲到芦草深处去。”

他一口气奔回家去，找出了几件衣服，取出了他积攒下来的要买画具和为了小媛买红衣服的钱，买了很多的吃的，还有一些药品。

赶到芦草地的时候，那里寂静极了。

他想喊继父。可喊他什么呢？他绝对不会像小媛那样喊他一声“爸”。他们不会再来？继父一定躲进了芦草丛的深处。他小心翼翼地拨开草丛，朝深处轻轻走去，不知怕惊扰了什么。

走不多远，前面就是草地的边缘，芦草稀稀落落，变得明朗起来。那一大片蔚蓝透明的颜色就是大海。

草丛宁静得令人窒息，金丰凝神屏息地在草丛中寻找着。前面那一簇草丛好像被什么践踏过，地上清晰地留着几只残暴的杂乱脚印……

他像个木头人似的在这里站了很久、很久。

他再也没有碰过那一片泽地上的一根芦草。他期待着这片芦草重新茂盛地生长起来，可这片芦草到底也没茂盛兴旺过。小河的水变成了黯红色，海里的鲮鱼们再也不借落潮之机逆流而上游到这里喝甜水了。

无限乐观的错觉

姜涛

达迪出走的那天是个阴雨天。当时我正在画室，毕业创作当然很重要，我绞尽脑汁地构思小样，但画面越看越没指望，干脆用刀刮得一塌糊涂。天气真糟透了，听着淅淅沥沥的雨就觉得肚子里有股霉气。旁边有人在放“红高粱”找力度，这时叶子在门口喊我，说有人找。我回头见是乔乔，便说你进来吧。其实当时我挺高兴的，但我不能表露出来。就说你进来吧。

结果乔乔就告诉我她哥哥出走的消息。我说你在外面等我一下，我换过衣服就来。往外走的时候，老蒙在身后说，哪儿搞的妞屁股满棒的。我说去你妈的。

和乔乔在树底下站定，她就开始稀哩哗拉地淌眼泪。我说你别哭别着急看把妆给整完了。没想到她更来了劲，把头抵到我胸上开始抽泣，那时候我后脊梁有一阵酥痒，我想这场面我期盼好久了。但这只是一瞬间，我拍她肩说别哭听话别哭，我的安抚充满了责任感。

把乔乔打发走之后，我就骑车去医院。我觉得应该查查病历卡，问问主诊大夫。我飞快地蹬着车，脑袋里转得也不比车轮慢，我想这可真是、真是够戏了，怎么突然就来这么一出？以往跟达迪满世界里找精彩故事，找不着，却冷丁就来个够劲的，简直太够劲啦！后来我意识到自己的亢奋，觉得实在是不好，便逼迫自己收敛了。

大夫说尚未确诊。他使劲瞪着镜片后面的小眼睛。看他拿腔拿调的样儿我感到面熟，记不起像院里哪个教授或电视里常见的一个官员。也不知这些大夫怎么搞的，碰上这种病症总是吞吞吐吐遮遮掩掩，似乎这就叫人道主义。而事实是——他们越是半含半露病人就越是深信不疑，随后就坍台。

想象不出达迪是怎么离开诊室的，我总觉得不会太痿。他肯定会表情幽默地冲大夫笑一笑，然后慢慢转过身，抬手提提茄克衫的短立领，从容不迫地走出去。目光坚毅，脚步沉稳。这样说很容易让人想起赴刑场入虎穴视死如归什么的，但对达迪我完全有信心。

我又折向达迪家，进门见他妈妈也是眼泪汪汪的。我自作聪明地去翻达迪的抽屉，把手稿什么的翻得乱七八糟，我明白什么也找不到，但还是希望这份忙忙碌碌煞有介事

的劲儿给老太太些许安慰。差点惹了乱子，我是说我从抽屉底层翻出一打儿童不宜家长也不宜的画片，我赶紧把它塞进裤口袋里。

坐了一会儿我便走了。

重新溶进雨里，浑身浇得透湿，却有燥热难当的感觉，一颗心跳得很有力度。我知道自己又他妈犯邪了，脑袋异常活跃，想翻跟斗拿大顶，甚至直想笑。其实我已经听到自己的笑声在雨里湿漉漉地传开，纷纷贴到街上的汽车和行人身上。

心里想骂自己，就想起了同学中流行的那句话：好啊好啊好啊一群王八蛋。

很早以前达迪就跟我提到那个肿块，现在看来果真是应验了。那是一个燥热的夏夜。我们喝了几瓶啤酒，兴之所至便脱了个精光。当然，我们之间决无同性恋倾向，最起码我可以单方面担保。对于男人体我缺乏智慧，课堂习作向来未得过高分，跟达迪之间只不过是像品评一匹马那样相互调侃一番罢了。

记得达迪还为我某个器官作了首诗，其中一句说：“永远保持你倔犟的个性。”把我乐得喘不过气来。

后来达迪扭过身子稍稍抬起右腿，我就看到他侧髌骨上的那个肿块。有指甲大，微凸，黑褐色，很像一只蜗牛或什么动物的眼睛。他说那儿时常有一阵尖锐的疼痛发生，牵扯整条右腿，不会是个好玩意儿，他说，兴许日子已经不多了。我想打哈哈，但他说得认真，语气逼人，不由我不信。

由此我们便开始描述死亡，使我的房间顷刻充满死神的气息。

我说我要在临死前抽出自己的血浆，调上大红颜料画一幅《红色构图》，工具用喷枪，或干脆就用碗。我说达迪你想想用碗往画布上泼兑了血的红色是什么劲儿什么效果你想想。达迪的反应是畅快而痛苦地低叫了一声，婉转凄楚极富表现力，接着他开始设计自己。他说他只需要一年或半年的时间，把一生想说的话全说出来。他说自己除了有血还有排泄物呕吐物，估计用三百字的稿纸也要擦成等人高。

我清楚当时无论在他还是我都不是在说醉话，我们在一起从来没有醉过。很多个夜晚我们都是通过这种平静如水的交谈度过的，但是早上醒来怅然若失。我们心力交瘁地讨论爱情、死亡以及一切有意味的话题，实际意义只是完成了一个又一个晚上。

因为对生的厌倦总寻找结实的绞索，因为对死的恐惧时常唱一首歌使自己嘹亮。这是达迪一首诗里的句子，我觉得对极了。当然以后他又写了许多哲理诗意像诗，但我能记住的就是上述两句，我认为是对生存状态的概括。完全应该有理由认为达迪是有才华的。

我曾劝他唱歌。达迪若当歌星形象将绝对帮忙，还有他妹妹。这种与生俱来的造化实在令人羡慕。但他不肯听我的，理由大家都知道，就是不想成为轻骑兵，而想制造点有份量的证明。也许他的悲剧性就在于此。如果我有他那副富有铜质感的嗓子，一定要去唱歌。

结果他就焦头烂额地去编他的破故事，忧郁的眼睛日益忧郁。下半夜三点突然发神经来敲你的门，进屋坐下就开始讲。什么两个倒霉蛋的隔得很远爱得很深，因为难得一见才憋着劲儿把贞操当信物死死守着，后来在极偶然极没理由的场合里——比如男的被先前的女友邀去听音乐，散场后又去花园里坐坐，女方趁此发起强大攻势；女的则在一个家庭舞会里多喝了几杯，又因思念男友之切之痛而向随便一个什么人倾诉，被对方利用了机会。反正两人在同一时间里跟不同的人干了，从此杳无音信。你猜这故事题目叫什么？达迪问我。叫《默契》。

另一个故事倒还可以，我在听完之后沉默了几秒钟，不过有点似曾相识。说是一个无与伦比的男人和一个美丽非凡的女人共同建构了温馨的小巢，后来男人在一次事故中灭了火，他们在极度痛苦中十分理智地分手。但女人仍然来看男人，像以往一样把所有破碎的事情都讲给他，包括新找了一个男友。事实上她只把新友做为性爱对象，而丈夫永远是她的脊柱。但男人受不了她一次次推开屋门又关上屋门的重复，自杀了。不久，女人也自杀了。

当然诸如此类的故事全都没有问世。达迪的理论是：凡是写到纸上的都是旧的死的，而只有在口头上传播才显出那么一点点新和活气。也许有道理。

不管怎样，我还是相信我们的死亡设计是真实的。何况到目前为止，达迪只剩下这一次强硬起来的机会，我相信他不会放弃，会留住足够的时间完成等人高设计。或许，他会在旅途中给我发信。

我该想想自己的毕业创作了。

叶子进来的时候我没吱声，情绪实在是不够好。她也不跟我搭话，独自把那件自认美得没办法的肥大外衣脱了，一屁股坐到地上的草编垫上开始吸烟。

刚才我又陷入恍惚，总是不能相信达迪真去过医院以及由此引发的一系列突变，觉得这种富有戏剧性的事件不可能找上达迪和我。

一切都毫无征兆，我心清气爽，食欲很好，也不做梦。达迪出走两天前还跟他一起去看部新上映的奥斯卡获奖片，回来后又听了几本瓦格纳的摇滚乐。午夜时分送他走后，我倒是抓起那本据说能道尽天下玄妙的“梅花术”翻过，但直到我睡去，它仍没能给我一星点儿的昭示。这样想着就很沮丧，深感自己形同草木，未沾染半点仙灵之气。

而问题的关键是我急于想把达迪的病和出走以及出走的结局确定下来，我准备为毕业创作制定一个新的方案。

叶子把烟蒂掐灭，转头百无聊赖地看着我，说：干吗那么垂头丧气像患了阳痿似的。我听出她话里有股火气，但还是不想吱声。

她被晾得没办法，忽地站起来满屋打转。我知道她有话说，八成是为那天乔乔找我的事，因而就成心想看她练。

乔乔比她漂亮这也很关键。

果然，她倚墙站住了。那个小骚鸽哪儿的跑你跟前玩温柔眼泪还一串儿一串儿的。我笑咪咪地瞅着她，没想到你叶子也落到这份儿上啦。我落到哪份儿我才他妈不在乎呢。我说是呀你应该心里有底，你没看她那腿比你差远去了。叶子脸上还笑着但眼睛已经冒火，是呀是呀一看那腿就知道没劈过，要不干吗跑你跟前哭该不是找你要损失费吧？

结果我先恼了。感觉好像是心上某个很嫩的地方给揪了一下似的。我说你别他妈瞎掰那是我朋友的妹妹他哥哥患了绝症出走了。

叶子沉默片刻，便走过来把我偎依，用脸在我头上轻轻摩挲。我觉得叶子乖巧就在这儿，她能一下就把你的心里落差填补上，所谓能请神能安神。

我被她弄得很舒服，闭上眼睛真就开始想达迪，似乎不这样太有悖情理。我想达迪现在不知在哪儿呢，兴许在车上，满眼忧郁地望着窗外。随后就想起去年秋天和达迪在京广线上，足有一天一夜没挨上个座位，像两条瘦狗偎在车厢过道里，有各种各样的脚从身上跨过来跨过去。昏睡的脑袋决不迟钝一再想到这毫无浪漫可言。后来编了一个故事，说是在人满为患的国土上正兴起一种现代意识，其表象是人们纷纷成立自杀俱乐部，为他人的幸福竟先自戕。

回忆真是很神奇，我竟有两行泪淌下来。叶子觉察了，用舌尖细细地舔。

我们很快便绞缠到一起，生命勃勃，状态无比美妙。我说叶子叶子叶子啊。

叶子拼命应和着样子有些像垂死挣扎，不久我就看到我熟悉的那种痉挛。

但是分开之后我就看到陌生。我觉得彼此之间无比遥远。我的手臂搭在她乳房上，看上去如一架极漫长的桥。这种奇妙的视错觉很像达利的画。我想只要我胳膊一松，桥就塌了。

叶子脸上红霞未褪，额上的发仍粘湿着，侧过身来搂住我。这时她眼里充满感激和迷醉并不奇怪，但我又发现了一种诡谲，我觉得她的满足里含有阴谋得逞的成分，并且我以为自己有什么被她窥破了。我完全输给了她。

对面墙上有一幅《麦田里的乌鸦》，这时全都扑扇着翅膀飞起来，耳朵里一片哇哇聒噪。

叶子可能会在心里说：你的痛苦是假的。你经不住做爱的诱惑，仅此而已。这真使我恼火，于是在她乳房上用劲捏了一下。叶子娇嗔地哼一声，粘稠甜蜜，从上到下又紧紧贴上来。

我带着一股仇恨再度起飞，完全放弃过程而只想野蛮粗鲁。我看到前面就是悬崖却不想躲避，渴望被撞得粉碎。一个声音大声喊着好啊妙啊好啊一群王八蛋。

一周之内我始终未收到达迪的信，并且对此我已不抱太大希望。我们在一起说得实在够多了，而眼下他会告诉我什么？感到很痛苦或是很幸运？事实证明我最初的判断十分粗糙，屡次陷入窘境的经验告诉我，庸人与伟人的大脑的确有差别。

这天黄昏乔乔又来找我。进门之后她拽住我的胳膊便往外拉，我当时的反应是——达迪有消息了，好消息或坏消息。这使我的心脏骤然狂跳起来。

在街上走了很长的一段路，她迟迟未开口。于是焦灼便像伸到极限的皮筋，即将崩裂。我一把将她扳住，用眼睛开始催逼，而这个妖精就要人命地说了一句：我哥哥死了。毫无疑问，我二十多年来没出过半点故障的心脏第一次发生了心律不齐。所幸大脑还没垮台，在她脸上研究了半分钟之后，我明白了。她正处于谵妄状态。

很久以来我一直没弄懂达迪兄妹的秉性是从哪儿承袭来的。他们的外型倒好理解，他们的父母都很标致。但无论如何我不敢相信，两位安分厚道的老人在给予儿女肉身的时候，会灌输那么多的敏感忧郁躁动不安。用这个女孩子的话说，唯感觉派，真是这样。

不能不令人遗憾地承认，我的犹犹豫豫、摇摆不定的性格弱点在乔乔跟前暴露无遗，从我跟叶子好之前一直持续到现在。我是说我总不能控制自己去喜欢 或叫爱她。按说这本不是什么坏事，而问题的关键是我似乎显得有些自作多情。请设想一下：一个明眸皓齿窄腰丰臀正在学舞蹈的女孩子，又会吹口哨弹吉它写抒情诗，并且完全不是媚俗，而是干什么事都像回事，你能否不在心里存非分之想？当然，保守一点说，她也挺喜欢我，至少是不讨厌我，比如她可以亲亲热热地拍拍我肩挽挽我的胳膊，偶尔也在我面颊吻一下。但仅此而已，每当我结结巴巴想要做出些真诚的自白时，她便会用一个点射置我于死地。你知道根本不行的，因为你是我哥哥最好的朋友，这你应该懂得。然后继续大大咧咧地扮演快乐天使。真是个妖精，不过也真是没办法，如果把想象延伸下去——比如说我跟这个妖精明天结婚，那么我和达迪肯定都会别扭得要命。

但是我说过我控制不了自己，一看到她我就想跟她结婚。只有对她我才会动这念头，甚至敢冒践踏理论和经验的危险。

我又想到眼下似乎有了转机，这个念头使我无比羞愧。

我拉着她在一家咖啡店里坐下来，她坚持要喝酒，我知道拗不过她，便去酒吧要了一杯白葡萄酒端给她。我哥哥死了。她把酒汁搞得下巴脖颈到处都是。跟你说，我哥哥死了，真的。他死在一片开满野花的草地上，野花香气扑鼻……对，就跟这酒味道一样，嗨，你真不错，干吗知道给我喝这酒？是的，就这股芳香，弥漫漫漫的，好大好大一片草坡，洋洋洒洒的野花，野花……他本来要去青海湖的，但他没去成，活着时他就想去但他没去成。我倒是听她如此说过。他在一个小站下了车，那个小站只有他一个人下车，他一点儿不后悔，因为那儿到处都开满了野花。火车开走了，远去的火车是他对尘世的最后一个印象。他朝原野深处走去，原野开满了野花，野花香气袭人，他就一直朝前走。那时候正是夕阳满天，野花们都是金黄的，金黄的野花在微风中浮涌如云，他就走在云端里。后来天就慢慢黑了，他走不动了，他就在那片草坡上躺下来了。野花们托举着他的躯体，野花们抚摸着他的头发他的脸，夕阳满天。那个地方非常非常好，但是谁也不知道，是不是？你也不知道。我也不知道。哼嗯……谁也不知道……他就一个人躺着……躺着……呜……野花们簇拥着他，唤着他，呜……没人知道……

尽管我知道她神志恍惚，但我还是让她搞哭了。我没办法，事实上她只是利用了这次机会使自己体验到进入绝境的情绪。但我真的没法不哭。以后也将一样。

我能够感觉到自己的情绪越来越糟，我是说我的恐惧正在加深。

学院里这几天正在传阅一个叫作海子的诗人的诗，据说是卧轨自杀了。谈起这事大家表现得非常规矩。后来蔡冰迅速地搞了个拼贴，用诗人的句子贴在画面上，大家一致认为搞得很好，又一致认为不能作为毕业创作。

我想，其实死真是很容易，在那么一种特定状态下，就如乔乔描述的躺倒在一片草地上，或者看着火车从远处驰来，就像受了神灵召唤似地迎上去，渴望与之拥抱。想做便做了，这与艺术意义价值真理什么的都无关。

我太了解达迪的性情，他完全可能走极端，在清楚生命已经指日可数时，他说不定就会感到不耐烦。此时，什么证明创造死亡设计都会变得像雾一样飘渺，甚至滑稽可笑。

这几天同学都用异样的眼神瞅我，看我整天愁眉苦脸的样子。叶子真算是聪明的女孩子，不再跟我嬉皮笑脸。昨天中午她来到我画架前，手里玩着笔又觉得无可奈何，临走时说，你可别真地陷进去噢。这句话让我眼里有些发酸。

但越是这样我就越是摆脱不了，脑袋里不断回闪跟达迪在一起的日子。觉得他以往的浮躁和冲动都那么让人难过，因为你实在不能说他做错了什么，一切都是与生俱来。

我想起从前跟他去旅行，像是两个无忧无虑的孩子，断了粮挨着冻却依然精神十足，蹲票房牙帮打颤还说这叫追求效果。有一次跟三个小子打起来，他起初挺怕的，后来见我鼻子出血便疯了似地拼。他不是打架的料，让人两拳就砸趴下了，爬起来又上，又让人放倒……我想真正的哭只能是一个人的时候，其他的只能是激动兴奋或渴望被抚慰被谅解。

早上醒来时我还能感觉到脸上让泪水浸得干涩，但心境非常平静，也很轻松。《麦田里的乌鸦》离我很远很远，但梵高那割了耳朵的形象却近了。我看着他提着枪走向原野，枪响之后一片寂静。

这天早晨我心里有了一个非常好的画面。不知同学们怎么知道了达迪的事，老蒙拍拍我的肩膀什么也没说。我看到我的画架上钉一张纸，上面歪歪扭扭地写着：对于将来我们无不知晓。我想这时他们真不是一群王八蛋，简单得就如一组静物。

那句话其实是油画教授说的。同学们总抱怨学院里没有一个完美的模特儿，只能从这位身上取对乳房，从另一位身上摘条大腿。后来学院有幸请到一个洋妞：是个很出名的模特儿，的确完美得令人没办法。而结果是：所有的人都像约定好了似的，全都竭尽全力地扭曲变形。于是教授一边走着一边摆动花白的头，好啊好啊好啊——一群王八蛋。

可眼下的场面他不会看到，即便看到了也会无动于衷。对于这些人他已经丧失信心，而我们自己也甘于接受。但是大家仍然愿意活着，偶尔有人受了阻隔也挺随便地去死。

达迪，一切都很对路。

我们应该废弃在劫难逃这个词。

我的画进行得非常顺利。似乎自己获得了一种灵性，连续几天都处于一种昏昏沉沉的拼命状态，我甚至想我要在画上很老实地题着——为我远去的兄弟而作。

然而没想到我在疲乏至极睡了个漫长的觉之后，一个梦又把我引向栖惶之旅。

我梦见我跟达迪去旅行，经历一系列奇幻迷离的路途和怪事之后，来到一座山洞。洞中昏黑幽深，但时常能发现洞内四壁上绘有许多图案，褚红和靛蓝混搅着，掺和着，如星云一样不断变幻。后来我感到一股莫名的慌张，便说达迪我们走吧。达迪瞥我一眼，像不认识似的，依旧漫不经心地四下张望。我说达迪我们走吧。达迪笑笑，没有反应。我说走吧。达迪说你走吧我不走。醒来之后我仍很紧张，总觉得这个梦非同寻常。我想这是一种暗示。后来我突然发现梦中的山洞跟我们去过的一个地方极其相似。那是

一个偏远小城，有许多名胜，我和达迪为着看岩画和体味远古蛮荒情绪曾在那儿逗留了几天。接近原始的地貌和迷人的岩画的确很容易使人进入物我两忘的境界，记得达迪还说过死就死在这的话。

我感受到一种从未有过的震动。我想，我不能再耽搁了。否则，将遗恨终生。次日上午去学院请了假，便登上了西去的列车。

在车上认识了一个小男孩，十分伶俐可爱。他是跟父母回老家去为爷爷送葬。一路上他滔滔不绝地讲班里的事情讲自己在电视台录像的荣耀，使我看到了小时候的自己。后来又冲我提了一大堆问题。他很诡秘地问我，我爸妈原本戴了黑纱但上车后就摘了是不是因为害羞。他美丽的母亲像是对孩子其实是对我解释：你想啊我们不能因为自己难过就影响大家的情绪，如果我跟爸爸戴黑纱就可能使这位叔叔不愉快。说完很有教养地冲我笑笑。男孩接着又问我，癌症到底是怎么回事我爷爷老了老人都生病可我们班晶晶才8岁为什么也得癌症呢她也死了我们班同学哭了一上午呢。

这真是一个难以回答的问题。当时我心想但愿达迪在车上别碰上这个小杀手。

刚到那座小城，我就听到街上正传着一个青年在山中自杀的新闻。我无意设置悬念，死者不是达迪。但你能够想见我在听到这个消息时会是什么样子。我发疯一样向山上奔去，恼怒地拨开围观的人群，当终于看清那张憔悴苍白的面孔不是达迪时，早已在心中涨满的那股撕心裂肺般的情绪无处发泄，变做冷汗淋漓而下。人们用诧异的眼神看我，我想破口大骂操你们妈的。

死者是个20岁上下的青年，也穿茄克衫耐克鞋，旁边丢一只硕大的旅行包。据说后来公安部门在包里找到很厚的一迭信笺，里面记叙了同女友从相恋到分手的经过，更多的篇幅是渲泄了对人对社会极端仇视的悲观厌世情绪。据说写得很恶毒，有明显的偏执狂倾向。

当然，对此我已不再关心，当天便乘车回返了。

半个月之后，我的朋友达迪推开我的屋门，依旧坐在他过去常坐的那把椅子上。这个画面如一柄大号油刷，悄无声息地抹去遗失在我们中间的这段时光。但我不能不告诉你，达迪在这段时间压根就没离开过本市。他只过去了郊区的一家肿瘤医院，并且接受了一桩并不复杂的外科切除手术。切片化验结果：良性。至此，我的所有主观臆想都与那位小眼睛大夫的初诊一样，纯属故弄玄虚。没有精彩的故事，的确没有。最后我想说的一句话是——对于这个结局，我有些遗憾。不仅仅是因为我的毕业创作彻底砸锅。

空白地带

高奇志

—

大昭雄二先生最耽心的事到底是发生了。起初他还以为不过又是中国人的把戏，现在他真的感到巨大的不安。像他这样在中国的经济特区兴办独资企业，虽不像想象中那样困难，甚至某种程度上还大出意料，但风风雨雨的也经了不少。一会儿工人要求各种各样莫名其妙的待遇，什么女工保健费、生活补贴，什么提高伙食标准、提供住房，还有要求到国外进修深造。开始时大都是往公司递条子，当然也有找上门来的。一点点发展到三五成群集体上访，甚至吵吵着不答应条件就停工。经得多了，大昭雄二总经理对这些小动作也就不在意了，处理它们的那一点点花费对他来说实在不算什么。就是出于各方面考虑，经常地到那些女工中间走一走，到宿舍看一看她们，在同样条件的宿舍住一段，一齐在食堂排队用餐，他都无所谓。为了树立企业形象，形成企业凝聚力，他还提议定时抽出时间到职工家里看一看，慰问一下，当然职工每逢生日或喜事，也都会收到以他的名义赠送的礼物。他可不希望发生事情，尤其不希望在自己的公司里出事。抛家舍业漂洋过海地来中国投资，无非想利用这里的优越条件，多赚些钱。刚建厂时的某个节日，特区里的一切都像停止了，女工放假回家，他趴在办公室的窗台上，整整一个下午，只看见两只兔子懒洋洋穿过马路钻进荒草丛。过这样苦行僧一样的日子也好，他想只要平平安安，那也没什么说的，他可不愿看到令人难堪的局面。经过几年创业，他已经相信靠自己的权威，是会使公司牢牢地按他的意志发展的。可是这次一千多女工的突然集体罢工，尽管他似有预感，可还是觉得一时束手无策了。

现在大约是十五点，厂区静悄悄的。广场上一个人影没有，甚至连飞鸟也没有。大昭雄二感到从未有过的孤独和寂寞。他十分想拨通东京的长途，迫切地要和妻子和登喜子唠一唠，可是他又觉得眼下的心境实在太糟，你能和她们说些什么呢？告诉她们你遇到了麻烦，让她们提心吊胆么？

女工的请愿书铺在写字台上。与其说是请愿，不如说是通谍。他简直没有勇气看一眼那很刺眼的便笺。这些女孩子竟毫不知羞地用印有“东洋电机有限公司”字样的便笺

给她们的总经理下通谍，真是荒唐。难道你们无视东洋是什么性质的企业吗？它可是我大昭的，是我个人的，包括你们所有员工。这点你们应该明白。虽然这几年我尽最大努力去适应你们，适应中国的国情、中国的习俗和生活方式，可我大昭作为公司总经理，在东洋的至高无上的权力是任何人不能左右的。

大昭用传呼电话要正在生产线上工作的技术课浅草弘泽课长马上来一趟。其实现在浅草已完全没有必要到车间了。偌大的厂房空空荡荡，上百米长的生产线上一个女工没有。他没有任何人可以指导，没有任何产品可以检验。只好用了差不多一天的时间，把车间打扫得干干净净。他对生产现场的第一要求便是整洁卫生。

浅草弘泽比起大昭先生更加不安。他实在没想到乱子会惹这么大。几天前，这些女工还那样欢歌笑语无忧无虑的，有的女孩子还偷偷塞给自己求爱信——他可是告诉了她们自己已有恋人——可好像她们并不在乎这些。这一点让他出乎意料。在国内时，只听说中国女人传统得很，男女间授受不亲，可没想到会这样。现在，她们仿佛一夜间都变了样，一个个离他远远的，连和他关系异乎寻常的淑英小姐也对他不理不睬，像躲瘟疫一样，这让他伤心透了。这么大的乱子完全是浅草惹起来的，他感到无论如何无法向大昭先生交待。还未走进总经理办公室，他就觉得大昭先生严厉的目光已在逼视自己。但他也有理由相信大昭先生会理解他、原谅他。他父亲可是大昭先生的至交，况且不久他就要做他的女婿呢。前几天大昭先生的千金喜登子小姐还来信，告诉他父亲已决定不久就可将东洋交给浅草管理呢。他在门前站住，仔细地按大昭先生对全公司职工的要求，整理好工作服和安全帽，还在略显疲惫的脸上来回按摩几下，他觉得稍稍恢复了信心，玻璃镜里的自己也显得十分英俊和洒脱，这恰是大昭先生十分欣赏的。他敲了敲门。

“看看吧，你干的好事。”

大昭阴沉着脸，大约早晨忘记刮脸，面色显得发青。他把那页纸推给浅草。浅草虽然做了相应的心理准备，可大昭发这么大的火，他还是感到意外。他一动不动地立在屋子中央，屋顶柔和的灯光使他显得很沉着。他给大昭总经理深深地鞠了一躬。

“实在对不起，给您添麻烦了。”

“猪！你以为这是日本吗？——这是中国！你对中国人太无知了。”

见大昭气得发抖，浅草弘泽深觉内疚，现在他更意识到问题的严重性。可他要把话说明白，不然会留下终生遗憾。

“实在对不起。事情是这样发生的。近日来质量明显下降，个别女工甚至故意出次品废品；纪律松弛，还有人在生产线上聊天，我十分恼火。前天我给她们训话，要求她们振作起来，珍惜公司名誉。可王玉珠在队伍里竟脱掉工作帽从玻璃里欣赏自己的发

型，我提示她几次她都置若罔闻。像这样缺少教养，毫无进取心，实在让人无法忍受。听说她近来正疯狂地向欧亚公司的美国佬威尔逊求爱。我在缺乏理智十分冲动的情况下，用安全帽抽了她一个耳光。后来，她被送到医院。事情经过就是这样。实在对不起，给您和公司添了麻烦。——可是对这些中国女孩子也真是没有办法。”

“你骂她了？”

“是，我骂她：‘混蛋，猪。’”

“你知道这会带来什么后果吗？”大昭再次将那页纸推到浅草面前，他只好读下去。

请愿书

大昭雄二总经理：

浅草弘泽以暴力殴打女工王玉珠，造成严重伤害，不但违犯公司规章，也违犯中国法律。公司工会代表全体职工向你提出强烈抗议，并提出如下要求：

一、浅草弘泽为不受职工欢迎的人，本周六以前必须对其严厉惩处，并向王玉珠及全体中国工人做出道歉，否则我们将依法起诉。

二、公司要承担王玉珠所有医疗费用并对住院期间的损失做出合理补偿。

三、对歧视性污辱漫骂中国人的行为，必须做出深刻检讨，公开向中国工人道歉，并保证今后不再发生类似事件。

四、改善通勤、食宿条件……

“你必须向中国人做出交待。”大昭冷冰冰地对浅草说，“——为了收拾这个局面，也为了公司，你明白吗？”

浅草感到茫然，他没想到她们的要求是这样苛刻。看来大昭总经理是不会原谅自己了，这也是咎由自取，浅草你是无怨无憾的。可这些小小女孩子竟如此嚣张，还让我向她们道歉，真是丢尽了面子，将来在她们面前无论如何抬不起头来。浅草想不能再姑息她们了，发展下去会出大问题的。他要再做一次努力。

“总经理的意思，浅草都听明白了。我愿为此负责，接受任何处罚。不过我的动机可是好的，是真心真意为公司，为她们尽快成材呀。我想，还是从长计议，不然，公司在中国就很难发展下去。”

“嗯？”

显然大昭先生对他的话发生了兴趣。他朝他摆摆手，示意浅草坐下谈。

“我想，不妨与苟少恒先生商量商量，他总比我们想办法。”

大昭马上明白了他的意思。其实，就此他也考虑了许多。他深知总务课长苟少恒的为人。可是事已如此，让他出出主意也好。

没想到苟先生不请自到，看来他早已守候在门口了。这让大昭先生稍稍有些快意，若都像他这样用心，公司可就顺利多了。不管怎样，大昭对苟少恒是满意的，他太需要像他这样精细、可靠、有办法的人了。他示意苟少恒坐下后，按中国人的习惯，扔给他烟。

“苟先生辛苦了！”大昭忽然想起今天是星期五，按规定他应该在家休息，“为公司这样操劳，真令人感动。”

苟少恒身材很高，虽然50多岁了，可依然精神焕发，像有使不完的劲。来东洋公司前，他是市里某大型国营企业的厂长，不知什么原因，厂子越搞越糟，以至连工资都发不出来，上下级对他都不再感兴趣。恰好在他进退两难时，有人推荐他到东洋，待遇优厚不说，省了不少心思。干了一年，没花多大气力就颇受大昭赏识，提拔为总务课长。心宽体胖收入颇丰，有一次他对老搭档说：像原来那种干法，神仙也挣不到钱，只有倒闭。他做出一个怪异的表情，慢悠悠地说——这可不是他一贯的作风：

“我估摸今几个大昭先生会找我，我现从家里赶回来。”

“苟先生可真是东洋最优秀的职工。”

“哪里，还请总经理多多关照。”

大昭给最喜爱的兰草喷了点花肥，把几根儿黄叶拾起来，又嗅了嗅另一盆茉莉花暖人的香气，对苟少恒说：

“不兜圈子了，公司遇到的小小的麻烦想必你都知道了。”

“略有所闻。”

“您怎么看？”

苟少恒思考一会，卖了个关子：

“——总经理的看法就是我的看法。”

大昭忽然感到厌恶，他知道苟少恒其实是在跟自己讨价还价，他最讨厌这种功利色彩极浓的对话。若是平时，他会毫不客气地下逐客令，可是现在他还是做出欣赏的样子——大约这个中国人也在恰如其分地洞悉了大昭的心理——鼓励他说下去：

“苟先生倒是很幽默。”他微微一笑，“我是什么看法？”

“我明说了吧，为了尽快恢复秩序，必须马上平息事态。不然，不但影响公司效益，更会影响公司形象。”

“希望荀先生直接提出解决问题的办法，而不是分析事件的影响。”

荀少恒感到不快，这样实质上非常严厉的批评是他难以承受的。可是现在大昭异样地望着自己，目光里流露出明显的不耐烦，他知道这可不是计较的时候。

“当断不断必受其乱。”

“说下去。”大昭似乎沉睡过去。

“办法只有一个。”

“请荀先生爽快些。”

浅草有些冲动。荀少恒鄙视地扫了他一眼。虽然他不得不承认浅草弘泽的确是公司最优秀的管理者，他创造的5S管理模式，已被地方当局选为最佳管理模式，向全特区企业推荐。但是在我——完全可以做你的长兄——你的同僚面前，你没有资格教训我。

“中国人的事，只有让中国人来处理。”

他们停止谈话，荀少恒观察着大昭的眼色。大昭闭紧双眼，像睡去一样。浅草依旧坐在沙发里，望着窗外直耸云天的摩天大楼。荀少恒无法判断自己的话起到什么样的作用。

许久，大昭雄二睁开眼睛，望着天花板上的某一点，双手交叠在一起。

“十分感谢您的意见，那就有劳您了，希望尽快听到您的好消息。”他从抽屉里抽出二百美元，“辛苦您了。”

荀少恒不屑地将钞票推给大昭：“总经理这是对我的污辱，我不会接受的。”说完他要离开。

“请留步。”浅草挡住他，微笑着，“荀先生觉得受了屈辱，恰好证明了您高尚的情操，那些对您的污蔑和谣传也就不攻自破了。不过，作为企业领导者，总经理会格外关照您的。”

荀少恒犹豫一下，回过身朝他们微微一笑。

送走他们，大昭仍觉无法踏实，便决定到女工宿舍走一走，去看看她们，听听她们的申诉，即便是彼此的误解多么深，他想作为她们的长辈，她们是会认真对待他的劝告的。

宿舍大楼灯火辉煌，女孩子们欢笑着，不时飘出口琴和吉他声。大昭忽然感到异常亲切，他的公司就是需要这样一种气氛。

刚踏进正门，大昭被守卫拦住了。

“对不起总经理，现在已过了十九点，按您的规定，任何男人不能进入女工宿舍。您请回吧。”

门卫是位中年妇女。大昭记得做出上述规定后的某一个晚上，他特意从宾馆赶来，他要检验一下自己的权威和公司的纪律。听说一些女工竟偷偷把男友带进宿舍过夜，还听说一些形迹可疑的男人神出鬼没地进出女宿舍。结果，她没有阻拦他。大昭当即严厉地批评了她，还扣发了她连同保卫课课长全月工资。从此，晚间就是一只苍蝇也难以飞进壁垒森严的女工宿舍了。他经常提醒自己，这是异国他乡，任何一点疏忽都会引来无休止的麻烦。他曾郑重地对公司所有的外籍人员说：你们是来工作，不是享受的，绝不允许你们做有伤风化的事，不许给公司给日本丢脸。

“对不起，今天有要事，要跟她们认真谈一次，请……”

“绝对不行，”守卫丝毫没有放他过去的意思，“您没权力破坏公司的纪律。”

大昭无奈，只好回返。不知为什么，今天在守卫冷酷的目光里，他看到另一种深刻的含义。

二

宣布罢工时，女工们异常兴奋。她们觉得真正地把握住了自己的命运，并显示出自己的力量。在浅草弘泽垂头丧气地经过时，她们一齐唱起《国际歌》，丝毫未觉这有多么的荒唐。一点点的，有些女工开始茫然，甚至坐卧不安。据说厂方已明确答复：若不复工，将解除劳动合同，也就是说予以开除。一旦真的这样，她们中的绝大多数将重新回到不知付出多大努力才逃出的村庄，回到土地和大海里，从事祖祖辈辈赖以生存的耕种和近海养殖。这对她们来说，实在不是一件小事。有人传话——据说是苟课长的话，让她们赶快复工，再瞎起哄下去，对谁都不利。带头闹的肯定要开除，跟着掺乎的也不会有什么好果子。再说，现在全国首要任务是安定团结，可不是闹事的时候。把外国人逼急了，会出国际性争端，可就吃不了兜着走。

马玲听后便找来吴英雅、李翠云，王海兰。她也觉惴惴不安，不知道怎样进行下去。

“难道我们的姐妹就白挨打了吗？难道我们白挨骂了吗？”

“坚持就是胜利。”王海兰还不忘记抹唇膏。刚进厂时，她可看不惯城里来的女孩红亮的嘴唇，可现在她离不开它了，甚至比城里人还过分地打扮。

“就怕不团结。”李翠云是个内向的女孩，考大学落试不中，她不愿在父母和同学邻居周围生活，自愿报名到远离市区的特区工作。

“该死的苟少恒，典型的汉奸狗子，一点中国人的人味没有，我们不能轻饶他。”吴英雅手里飞快地打着毛线。她正谈着恋爱，男友是司机，给大老板开车，很风光的，她非常满意。

“好了，别说那些没用的话。”马玲说，“大家说该怎么办？”

“你不是上总工会了吗？他们怎么说？”吴英雅问。

“告诉大家也无妨，可是，”马玲把门推上，“大家都要保密，可不能泄露出去。总工会是坚决支持我们的！”

她们一听，马上来了精神，似乎一下注入了什么。

“那还有什么说的，干下去。”海兰拉过英雅，“哎，你看，我用这个颜色的唇膏好不好？”

“你看你化的妆，丑死了，一看就是个农村嫚，土老冒。”

“怎么了，怎么了，人家愿意。”

她们议好明天一早就去拜访总经理，她们耽心再拖下去，一些不坚定的女工会不请自到去上班，那时可就惨了。

“浅草这个王八蛋，”海兰愤愤地骂，“刚开业那会儿，他竟训斥我们要尊重自己，还教我们怎样上厕所——那些男工更惨，让人教怎样不溅到便池外面，便后要养成冲水的习惯。明摆着这不是污辱我们中国人嘛。”

“所以他骂王玉珠混蛋、猪是有根源的。”李翠云说，“我够了，不想侍候他们了。赢了这仗，我就辞职。”

“我也是。”吴英雅扔下毛线，“我受不了了。整天木桩子一样坐在生产线上，眼睛都累花了，连上厕所都规定时间，真不把人当人看。都二十多了，连会对象都没有空。”

这时有人来告诉她们，刚才大昭要上来找她们谈一谈，被灰溜溜地哄走了。

马玲觉得有些不是滋味。大昭这样的总经理还是十分受人尊重的。他永远带着微笑，从不训人，几乎每天都到车间看一看，顺着生产线在女工背后走来走去，仔细纠正她们的每个细微的错误，帮助她们把掉在地上的东西一一拾起来，放回工作台上，还亲自把成品一箱箱运进检验室和仓库间。大昭先生的歌子唱得不好，舞姿也说不过去，可不知为什么他非常喜欢娱乐，每逢节假日都要举办联欢会，这时他好像完全忘记自己总经理的身份，表演许许多多的滑稽小品，让人捧腹大笑。有一次在元旦晚会上，他说：

“在特区短短几年取得的巨大成就上，在你们这些朝气蓬勃的年轻人身上，我看到中国这个巨人已经从沉睡中醒来，她就要站立起来，这不仅是你们的骄傲，也是我们的骄

傲，可不可以这样说，我——一个外国人——同时也是一名中国注册企业的职工，也为她做出了微薄的贡献呢？”大昭先生实在无可挑剔。

“浅草先生也许并不像你们说的那样坏。”

“是呀！”海兰抢白马玲道，“这些未必不是一种进步。”说完挤眉弄眼地笑起来。

马玲感到很难堪，她知道海兰是在嘲讽她。那句话还是她去年说的。那天她对大伙说如果有必要，她会嫁给一个老头，不论他的民族，也不论他的国籍。大家都说她犯病，只有海兰琢磨到她的用意。

“你再瞎说我揭你老底。”

马玲面颊微红，把她们都哄走了。屋里一下静下来，她可以听到自己的血在血管里汹涌地静静地流淌。现在，她时刻感受到一种无形的压力。她实在承受不住日方管理者一而再、再而三地召开大会，提醒员工要自珍、自重、自爱，时刻维护公司形象。她觉得起码对她这没有必要，她根本不需要一些喋喋不休的外国人告诉她怎样生活。这是我自己事，我有我自己的生活方式，我有选择它的权力。马玲时常感到精神上的极度疲惫，有时在高度紧张的生产线上工作时，也打不起精神来。她老是看见已分道扬镳的男友正搂着漂亮的女孩在昏暗的舞灯下互相享受着对方。分手那天她冷静地说：“我早料到了，你不希望我实现自己，你需要的只是个生理上的女人。但我一点不留恋不可惜，我学到了许多。”男友鄙视地说：“那一切一钱不值。”她说：“不，会有用上它们的那一天。”可男友竟残酷地吼道：“我知道，我早就知道你很喜欢日本人。”

恍惚间，吴艳悄悄摸上她的床，钻进被窝，拥抱着她。她忽然感到安慰和温暖。她们静静地沉入梦乡。

下半夜马玲上厕所时吓了一跳，墙壁上用油笔写了许多标语，显然这不是一个人写的，马玲一下猜到她们是谁。标语写道：“同胞们团结起来，决不复工”、“打倒汉奸卖国贼”，还有“我们不是洋人的奴隶，我们是新中国的主人”等等。刚看时马玲还感到好笑，可马上就涌起巨大的恐惧，她意识到乱子闹大了。毕竟受过高等教育，她知道这些标语会带来什么后果，她作为工会主席，负有不可推卸的责任。

躺在床上辗转反侧，无法入睡。唯一的办法是明天一早就去找大昭，敦促他立即解决问题，决不能再拖下去。

第二天早晨，薄雾朦胧。往日的此时，她们早钻进食堂或在生活区打网球了。东洋是个大企业，每到清晨，女工们都到运动场锻炼，也有念着外语书或爱情诗什么的，当然到山坡散步的更多。大昭已决定投入二百万元建设一些公用设施，让大家充分享受大

自然，享受人间的欢乐和生活的情趣。可是现在没有一丝生机，洁白的厂房在薄雾中默然伫立，没有一个人进入。

马玲洗漱完毕，拖着吴英雅、李翠云和海兰匆匆走出宿舍，来到网球场一侧的僻静处，问她们：

“是你们干的？——所里的东西？”

她们都不做声，马玲证实了自己的判断。

“你们知道这有多么愚蠢！”

“我们有什么错，发泄罢了。”

“有什么了不起，也不是什么反标。”

“这是犯法！”马玲激动地大声喊，“真是帮倒忙。”

“犯日本人的法吧！我好汉做事好汉当，决不牵连别人。”海兰粗着嗓子，显然她对马玲不满意了，“该死该活，我就不信在中国的土地上，还怕他们。你看着办吧——还工会主席呢，也他妈的一样的狗子。”

马玲真想搧她个耳光，她不能忍受这样的污辱。

“算了算了，我也有份。”英雅打圆场。

马玲渐渐冷静下来，对海兰这样一个只有初中文化的农村姑娘，你还要求她什么呢？一年前，这个身材颀长、楚楚动人的姑娘莫名其妙地怀了孕，大家是在她做了人流手术后才知道的。她说死不告诉别人他是谁。据说她是在海浪里漂泊了一辈子的父亲硬如铁石的手掌下，说出他是个外国人时，父亲和爷爷立即就明白了。爷爷痛心得大哭一场，还扒开干瘦的胸膛对海兰说：爷爷这儿还落下他们的刀疤啊！这是海兰后来对马玲说的，还说那个外国人临回国时告诉海兰：你的泼辣给我留下非常美好的印象。海兰要告诉她那个人是谁，马玲平静地说：“没有必要。知道他是男人，这已足够了。”

“你们马上想法抹掉那些东西，不然要出大事的。”

“哼，就是怕不出事，”海兰还坚持，“真不明白你到底怕什么。”

忽然荀课长大步流星地来到她们面前，他努力使自己显得轻松和无所谓些，可她们还是感到他的神情异乎寻常。

“怎么样？——大伙的情绪？”

她们都不想搭理他，海兰想走，马玲拉住她。

“荀课长，你……”

“——你们一定要顶住，千万不能松劲，他们会答应你们的条件的。——你们真是好样的。”

马玲有些不敢相信他的话。她甚至想好了一旦苟课长教训她们就立即反击他的话。不知为什么，马玲感到送来巨大的温暖。几天来，她们几乎时时承受着沉重的心理压力，没想到苟课长是那样关心她们。看来对他的看法是没有多少道理的。

“苟课长，真没想到你……”海兰差点要去拥抱他。

“你们都是孩子呀。”苟少恒宽厚地拍了拍海兰的肩膀，“你们以后会明白的。”

“我们一直在背后骂你呢！”英雅有些不好意思。

“我都知道。不仅是你们，还有好多人呢。”苟少恒坦然地笑了笑，“由他们去吧。我已到区委、区政府和总工会去过了。我个人认为你们的斗争是正义的，要求是正当的，行为是合法的。上边也明确表了态。”他神秘地又问，“你们能坚持住吗？”

“一点问题没有。”英雅抢着回答，她可不愿在这个时候落后。

“这样吧，你们就照我的话做。”

他说完匆匆离去，走了几步，又停住，回过头对马玲她们说：

“别忘了，我是中国人。”

她们拥抱在一起，忘记了烦恼。阳光已刺破白雾，工业小区豁然明朗，这和她们的心情一样。而马玲不知为什么还是无法兴奋起来，她感到沉重依然如浓云一样慢慢压来，使她无法平静。她不知道发展下去会是什么等待着自己。

三

一大早苟少恒就来到特区政府吴慈仁主任家里。其实，就是他不来报告，吴慈仁也早知道了东洋公司发生的事。他并未感到吃惊，像早有预料一样。他与苟少恒共过事，而且非常知己。苟少恒一进来，他就笑着对他说：

“你这个大老板可是无事不登三宝殿呀！”

“哪里，来看一看老朋友嘛！”

“哦？你的眼里哪还有我这个土八路哟！”

“这可是冤枉我，是你高高在上脱离群众嘛！”

“你这个大老板，财大气粗的，可不是一般的群众哟！”

苟少恒听出吴慈仁的话意，有些不快。他想不明白，为什么他们这样看待自己？寒暄着坐下来。忽然像想起什么，忙问：

“你小孩出国留学的事怎样了？”

“这个时候，在国内闯闯也不错了。”

“还是出去见见世面好。”

“那就是他自己的事喽。”

荀少恒觉得没什么意思，便转到正题：

“东洋的事你听说了？”

“——你要组织工人立即复工。这样下去对外影响不好。”

“就是，叫人家怎么看我们。可是总工会不这样看，他们认为在国外罢工的事司空见惯，他们找过大昭，明确表示支持工会的合理要求。”

“胡闹。你去做做工会工作，一面解决问题，一面恢复生产。这关系到整个改革开放事业，也关系到特区能不能保持住良好的发展势头，绝不能因小失大。——听说国外要派记者来。”

送走荀少恒，吴慈仁匆匆忙忙划拉一口饭，便来到办公室。恰好刘者佩书记也来了，吴慈仁简单地对他讲了讲。

“我知道了。我早就说过，”刘书记慢慢地说，“在三资企业里，一定要建立党组织，还要争取配备得力干部，不然你就被动。”

“这个事若处理不好，就会造成恶劣影响。要慎重。”

吴慈仁让秘书立即通知有关部门来讨论。

“独资企业还好说，合资和内联企业的问题也很多，得引起高度重视。”刘书记说，“我还是坚持要在企业配备得力干部，加强思想政治工作。”

“有些事情得依法办事，发挥董事会作用。”

他们又商量了一些其他事，便来到会议室，大伙都到齐了。

“东洋的事大家都知道了吧。”吴慈仁说，“大家看怎么处理好？”

“这是企业内部的事，我们不便干预。”有人说。

“一些小鬼子也的确欺人太甚。”

“这可关系到改革开放大事，得慎重。”

经过深思熟虑，对外联络部许友部长说：“这里绝不仅仅体现为劳资矛盾，而有着文化的、政治的、历史的甚至是心理的背景。”他看了一眼刘者佩，“这是两种意识形态强烈的反差。”

“不要探讨理论问题了。”吴慈仁打断许部长的话，“赶快拿出办法。”

“我看还是应该在三资企业里设置党的组织。现在不是出现了资方争相要我们的党团员的趋势吗？那就抓紧工作，这样才能保证改革开放的顺利进行。”刘书记的话并未引起大的反应。

“你的意见呢？”吴慈仁问工会贾主席，“你们已经开始工作了？”

“发生打工人的事绝不是偶然的，也并非东洋一家。东洋的罢工是合法的，体现了工人高度的政治觉悟，她们学会了运用法律保障自身权益，是值得高兴的事。工会坚决支持基层工会的决定，不然失去他们的支持，往后工作没法开展。同时也要考虑到资方的利益。我看在他们做出相应的妥协后，就要求工人立即复工，这对劳资双方都是个台阶，对双方利益也都有好处。”“你主要还是为你的工作着想啊！”吴慈仁笑笑说，“你这是折衷主义。”

“你不知道啊，工会工作多么难。”

大家都笑了。秘书叫刘书记接紧急电话。吴慈仁决定让工会立即出面处理这个事，总的原则是有利于贯彻改革开放，有利于保障劳资双方利益。最后他还说：

“有确凿证据证明东洋有逃税行为，可是暂时还没有办法清查他的账目。——也好，促一促他，也有好处。”

大家都散去，吴慈仁点燃香烟，他忽然感到茫然。站起来走到窗前，遥望着山坡那面的东洋公司。

刘书记进来对他说：“公安局来电话，东洋宿舍发现政治色彩十分鲜明的标语口号，已经收审了书写标语者，她是东洋的工会主席，叫马玲。”

“好像她就是这次罢工的头。”

“是她，大学生，值得培养。”刘书记停一下又说，“东洋的党支部必须立即着手建立起来，不行就派人进去。据反映苟少恒这个人不怎么样。”

“开审了吗？”吴慈仁问。

“是我写的。”

预审室里的三个年轻警察一动不动地盯着她。他们对这个20多岁的女孩子竟如此沉着镇定感到吃惊。马玲甩了甩美丽的秀发，忽然有些烦躁。她没想到这辈子会坐在这样的地方，被人粗暴地打量和审讯。她有些瞧不起这几个警察，对待一个姑娘，你们有必要这么装腔作势。

“据鉴定，那不是同一个人的笔迹。”

“我用两只手轮流写的。”

她有些讨厌他们。你们只知道抓人，满脑子都是坏人。你们理解那些女孩子吗？你们又知道在她们身上和周围所发生的一切吗？马玲做好最坏的打算，她随时准备被他们押走，发配到荒凉的地方，可她的血永远是热的。她不能让他们把海兰她们带走，若她

们走进这里，也许就永远失去了一切，对她们来说，实在太需要机会了，也许一个微不足道的机会正在冥冥中等待着她们，这个机会会彻底改变她们的命运。

“你读过大学，你知道这是犯罪吗？”

马玲忽然记起这个脸上长着几粒粉刺的警察曾请她跳过舞，不过那时他没穿警服。当她们绕到角落时，他在她腰部做了个轻微的暗示，马玲立即明白了他。他便一点点搂紧马玲，那真是个惬意的周末。

“那是你的看法。”

“不是我，是法律的看法。”

年轻警察似乎很机警，逻辑感很强。可是那个晚上他却显得异常笨拙，直到最后一曲终了，他才说“你真懂舞”。马玲想说“我不是懂舞是懂你”，可是见他真诚的样子，便忍住没说。

“你还有什么补充的？”警察问。

马玲想不过如此，她等待着他们的判决。

“马玲小姐，您完全错了。”

那个警察说完便哈哈笑了，另外两个也跟着笑了。马玲忽然受到莫大的污辱，就像一个撒谎的女孩被当场揭穿，也像一个丑女孩不恰当地撒娇时却受到残酷的冷落。她忍受不住他们的嘲弄，一下站起来：

“你们才真正的错了！”

“小姐，”警察抹了抹笑出的眼泪，“你不认识我了？我们在舞场上配合得可相当密切哟。告诉你吧，真正的案犯已经自首了，不是你，是王海兰和李翠云，还有吴英雅。你回去吧，往后可别再犯傻。我们再见。”

他们一个个走了，他们的背影在马玲眼里变得模糊起来。她可完全没想到会出现这样的结局，这几个混蛋干嘛自讨苦吃。她想，看来一切都是徒劳的，这一刻也许上帝正对着她发笑。

四

大昭雄二听说马玲被带走，心里很不是滋味。他十分喜欢这个聪明的女孩子，甚至经常把她幻想成远方的女儿。本来他已想好下功夫好好培养培养她，还准备送她到日本本部研修。不论从个人感情还是事业需要角度来看，他都十分需要她。因此，大昭有意

识把她放在第一线，让她摔打摔打，锻炼锻炼意志。可没想到她会带头闹事，给企业带来严重损失，这是大昭无论如何不能原谅的。

有人告诉了他墙上的标语，他十分震惊。大昭先生实在没料到在这些十八九岁的女孩子单纯幼稚的思维中，竟会有如此复杂、深刻、可怕的东西。他曾听说有些女工把产品扔进厕所的下水道，更有甚者故意把残次品塞进成品箱里发往国外，他和同伴当时还以为这不过是小孩子闹情绪，现在看来并非如此简单。那次在食堂吃饭，浅草君看见不少职工不但不站队打饭，反而拼命往前挤。浅草把那几个人拉出来，喝斥他们：“起码的礼貌都没有，你们不配做东洋的职工，真丢人。”大昭发现黑压压的人一齐望着浅草，目光里流出的光芒让他深觉不安。从此，他越来越发现，浅草已经无法接近他们。说心里话，大昭是十分钟爱浅草的，把他从日本带来的目的也就是将来准备把东洋的产业交给他。浅草也真够努力，大昭一直把他当成最得力的助手。

“浅草先生，十分抱歉。您在中国的使命已经完成了，立即准备回国吧。喜登子期待着您。”

浅草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刚才进来时他发现大昭先生脸色很好，他还以为他又是被邀来听音乐呢。

“不，东洋还有许多工作。”

“遗憾地告诉您，您已不是东洋的职工了。”

浅草目瞪口呆地望着大昭，难过得流下泪来。

“实在对不起，给您添麻烦了，请您多多原谅。”

“浅草君，请不要说了……”

大昭转过身去，望着花架上的美人蕉。浅草看见他的头顶不知何时开始已显得稀稀落落。大昭摘下眼镜，擦了擦眼窝。

“浅草，你太不了解中国人了。”

“这真是个令人头疼的民族。”

“这也是个大有希望的民族。”

他们陷于长久的沉默。浅草一想马上就要离开东洋，离开大昭先生，离开中国，也许永远回不来了，心里十分难受。

“告辞了，您多多保重。”

浅草想走，他还要最后与淑英小姐见一面，他不能对她不辞而别。可是大昭叫住他，拉着他的手慢慢地说：“不要再做荒唐事。明天你就离开吧，荀先生已为你定好了机票。不要再做荒唐事了，喜登子期待着您。”

浅草一惊，立即又惭愧地低下头。他没想到大昭先生对他的事早已所知，可从未对他说一句，连个暗示都没有。他觉得真对不起大昭先生，也更对不起喜登子小姐。他要大昭道歉，可大昭先生向他挥挥手，示意他离开。浅草只好低着头退出门去。

这时苟少恒悄悄地挤进来，他发现大昭先生正闭目深思。大昭先生听着浅草君的脚步声由近及远，直到再也听不到，他想你能理解我吗？再见了，浅草君。

苟少恒轻轻地说：

“总经理，按您的吩咐我……”

大昭毫无表示，苟少恒只好直截了当地说：“特区当局和总工会我都去过了，向他们一一进行了交涉。他们都表示立即处理闹事女工，尽快恢复生产。”

“很好。”

“另外，我还做了女工们的工作，她们也表示听从我的意见，马上可以复工。”苟少恒顿了一下，“问题是，总经理先生您要做出……相应的……象征性的让步……”

“你在说谎。”大昭闭目说道。

苟少恒吓了一跳，他急忙分辩道：

“不，这都是事实。”

“不要再说了。我接到总工会的电话，他们让浅草星期六之前离开中国。浅草他就要回国了。”

苟少恒有些无地自容，他无法向大昭先生解释。

“我们马上去拜会政府，你准备点东西，——这不是中国人的习惯吗？”

他们刚要走，一个电话告诉大昭，马玲小姐求见。大昭没想到她这么快就出来了，忙告诉让她进来。

“总经理先生，”马玲疲惫地站在大昭宽大的办公桌前，“我现在需要您的明确答复。”

大昭盯着她美丽动人的眼睛，有些心疼她，毕竟还是孩子，比喜登子还小二三岁，这付担子可不是她应该挑的呀。

“你先休息，我的答复是会让你们满意的，——今天是星期四。”

“总经理，”马玲突然流出泪来，“您的职工被抓起来了！”

大昭踱了几步，让马玲先回去休息，不要过于着急，要注意身体。望着她渐渐远去的背影，大昭问苟少恒：

“你说，对她怎么处理？”

“——开除，毫不客气，连同那几个。”

大昭望着他，笑了，又拍了拍他的肩膀：

“你的意见非常准确。”

苟少恒忽然发现他送给大昭的那盆他最珍爱的君子兰，已经枯萎了。

他们来到特区政府，大昭要求拜见吴慈仁。

“这是特意从日本运来的，”大昭微笑着递给吴慈仁一个包装异常精美的小盒子，“请千万不要理解为行贿哟！”他爽快地笑起来。

吴慈仁端详着盒子，微笑着答：“既然不是行贿，我就更受之无由哟！”大家都笑起来。

“这是东京本部新开发的产品，想拿来中国生产，不知贵政府能否允许，现在拿样品让各位审查一下。”

“这可是国际惯例？”吴慈仁依然微笑着问。

“嗯？”大昭犹豫一下，“对，是国际惯例，是国际惯例。”

大家再次会意地笑了。服务生送来清茶，给每人奉上，悄然退去。气氛变得严肃起来。

“吴先生，有个问题需要您给我做出明确答复。”大昭盯着吴慈仁，发现他异常坚定地注视着自己的目光，“在东洋公司宿舍里，出现一连串政治性标语，您怎么解释？”

吴慈仁吸了一口烟，紧盯着大昭的眼睛：

“我倒要请教大昭先生一个问题，为什么那些东西会出现在东洋公司的宿舍里？据我所知，这可是绝无仅有。”

大昭一下被问住。略一思索，他又说：“作为投资者，受到如此不公正对待，我深表遗憾。同时，也怀疑在贵特区是否存在一种可怕的政治偏见。”

“大昭先生的遗憾可以理解，至于您的怀疑我看是毫无根据的。”吴慈仁环视一圈在座的人接下去说，“对于投资者，我们是永远欢迎的。可是浅草先生的行为已不是投资者应该做的事，贵公司的罢工恰恰是他不道德的行为引发的，对工入提出的要求，大昭先生应充分理解；至于个别工人由于政治素质和文化水平不高，分析和处理问题的能力较差，加上其他大昭先生也所知的原因，不够严肃地草率地写了那些标语，我们将根据事件的性质和造成的后果，给予公正的处理。在法律面前没有任何人可以超越它——当然包括在中国国土上所有的违法行为，像非法经营、有意逃避税等行为，我们都将依法做出公正处理。”吴慈仁停住话，喝口茶水，问道，“我的话，不知大昭先生听明白没有？”

大昭抬起头，抹了把额上的汗珠，连声说：

“很好，说得很明白。”

“那么总经理先生还有什么要求？”

大昭平静下去波动的情绪，想了想说：

“只有一个，就是请您关照，尽快释放我的职工。她们的责任由我来负。”

吴慈仁站起来：“我们将依据事实严肃处理——当然，也会充分考虑和尊重您的意见和要求。”他们握住手，使劲摇了摇。“有关部门会尽快帮助你们解决问题，经过我们共同努力，东洋马上会复工的。”走下台阶，他再次握住大昭的手：“您是特区第一批投资者，为特区做出了特殊贡献，真诚地感谢您啊。刚才您提到打算对我区的投资，我们热烈欢迎啊！”

大昭笑了笑，一时想不起怎样回答，便钻进汽车。吴慈仁目送汽车向前滑去，忽然汽车又绕回来，大昭钻出车来，微笑着对他说：“在您身上，我加深了对中国人的认识。”

“谢谢，我们彼此的看法十分相似。”

尼桑拐上马路，一会儿就不见了。吴慈仁站在台阶上，望着大片的厂房和冷漠的大楼，对身旁的人说：

“刚刚开始。”

大昭先生一宿未合眼，做出了最后的决定。第二天，他叫来苟少恒，将一杯白兰地递给他。苟少恒愉快地接过来，呷了一小口。他看见大昭瘦了一些，想表示慰问，可一时又想不起适当的话，只好为大昭满上一杯，他们一饮而尽。他知道自己在某种程度上更加赢得了大昭的信任，这从他谦和的态度上可以看得出来。

“总经理，明天就复工了。现在，许多人都认清了马玲他们。”

“是啊，这些女孩子真是幼稚呀！”

“的确，容易激动，结果总是上当受骗——这在中国有历史教训。”

大昭又给他满上一杯，两人默默对饮。

“苟先生，真是抱歉，我已决定了，解除合同书已拟好了。”

“这对其他女工也是个教训。”

“对不起，是苟先生您哪！”

“什么？”苟少恒一下站起来，怔怔地望着大昭，他浑身哆嗦着，“你，不会是……”

“不会错的。您对东洋也算竭尽全力了，为补偿您的损失，我决定以我个人名义支付您2万元人民币。今天下午您就可以不来了。”

“为什么？为什么？你必须给我讲清楚。”

“谢谢您多年的合作，我实在无法向您解释。请原谅。”

荀少恒颤抖着低声问：

“谁接我？”

“马玲小姐。”

荀少恒忽地站起来，把酒杯抛在地上，夺门而去。

在门口他转过身对大昭说：“你倒楣的日子不远了！”

大昭默默地坐着，呷着白兰地。他感到寂寞，便打开音响，雄壮的英雄交响曲奔泻而出，他感觉到热血冲向全身，激动地站起来，推开窗户，遥望着远方的大海，海面上有一艘大船，朝天边游去。

忽然电话骤响，他感到十分扫兴。半天电话没停的意思，只好懒懒地过去接。

“是大昭先生吗？我是吴慈仁，听说您要辞退浅草，我看您是否重新考虑一下您的决定，他可是个难得的人才呀。在某种意义上说，我们的目的是相同的，是可以找到解决问题的办法的……”

“实在对不起，无法改变了。”

“那么，他何时回国？”

“昨天下午已抵达东京了。”

大昭平静地说。

陈麦子你别发芽

董桂萍

旧历腊月二十三，大草房没席的土炕上姥爷正在吹箫。箫声瑟瑟。他把那条瘸腿搁在好腿上，悠悠扬扬地打着节拍。草门帘子一晃，大舅从伊东家背回一袋子发芽的陈麦子。姥姥偏腿下炕，在黑洞洞的大铁锅里炒苞米花似的翻来颠去烘烤着，然后拿到碾房里轧，初一的干菜馅饺子就指望这发芽的陈麦子。

望着筐萝里那堆青绿色发粘的白面，姥姥笑了，高颧骨下的皱纹像走不尽的旷谷。窗外是飘飘的大雪花。姥姥想起伊庄人最爱听的那个“下了白面”的冬天神话。

那年我妈12岁，身上的衣裳像袈裟，脑后的小辫像根秋后的梗羊草。她问妈：初一的饺子是啥馅？姥姥说：和去年的一样。唉！我妈叹了口气，咋就年年都是干菜馅。

这时门被扬雪的冷风推开了，白毛女雪样的幽灵在雪的黑土地上徘徊。是仙姑化缘来了吧。姥姥从还温热的铁锅里摸出那两只孵蛋似的粘豆包，放在窗外的窗台上。只见雪花一阵地紧密，门被风关上了。小舅趴在窗上一看，积雪的窗台上只有几条纤细的指痕。妈，仙姑，是仙姑！小舅比吃了粘豆包还欣喜。

傍晚，伊庄白茫茫的上空响起一阵脆亮的爆竹。伊家的二少奶奶不晓得为什么吞了绣花针，伊老爷满脸清白无辜地宣称要重葬。只是伊家上百口人丁没一个敢坐在长明灯下为20岁的冤家守灵。这伊家豆蔻年华的二少奶奶出身贫寒，却生就一副花容月貌，只二斗陈麦子就被花轿子抬进了有炮台子的伊家深宅。二少爷亦是潘安貌，整日诗书不倦，只憾先天无足，像棵没根的树不能自主。伊庄人没有谁听过一声二少奶奶的莺声燕语，也没有谁幸睹过她的芳容。伊老太太骂她是狐狸精。二少奶奶自从过门来就被无足先生深锁在寝房里藏娇，连门槛都迈不得。

姥姥迈着一双大脚去守灵，膝上的两块浅色的补丁像两扇关紧的门。三斗洋面哪！姥姥在心中说，守三天灵算个啥，人还不就是那两条道，不是生就是死么？能让孩子们在年初一吃上洋面饺子才是活路。

姥姥满怀信心地走进灵棚，满怀信心地坐在罩红绫子的二少奶奶娇身玉体之侧。那双玉笋般的小脚把红绫子苦单顶出两个小山峰，正和姥姥仁慈的目光平视。姥姥说：冤家，你咋小小年纪就奔黄泉不怜你白发娘哭瞎双跟可怜见你黄花的年龄黄花的命没积下

子嗣日后有谁为你孤坟添土一杯只有相伴黑鸦和屈死的鬼绣鞋无跟罗裙不随无人再赏你月貌花容只听得三声炮响哎呀呀我的小冤家阎王大爷已催你上路乱葬岗上夜夜听黄风……

蓦地，大团雪花撞开了正堂黑漆的门，那供桌上的长明灯就像个弱女似的晃晃悠悠要倒下，姥姥伸手一罩，就听得红绫子下面发出一声叹息。

姥姥吓得激灵一下站起来，那冒黑烟的长明灯火把她蚕壳似的大拇指烧出一个水凌凌、亮晶晶的大泡，姥姥用嘴吮了下，竟有一股子桂花油味儿。姥姥四下张望啥也没有，门外黑黑的天空飘着鹅毛大雪。姥姥望着门外发呆，冷汗顺着她光滑的发髻小潮虫似地爬进胸脯。莫不是仙姑化斋来了？姥姥掏出大襟下那个伊家厨娘偷塞给她的白面馒头，掰了一半放在窗台上。这时听东屋伊老爷拖了声音喊：老吉婆子，你咋还不大哭大悲，你干啥来了，精洋粉就那么容易赚么？

姥姥咚地坐在麻袋片上，叫一声“小冤家”，那伤心的泪就哗地流下来。叫一声小冤家，你躺在红绫下面好安闲，不知黄纸烧了三千遍，不晓窗外落雪花。自幼无娘你偏遇狠心的后妈 姥姥哭起了自己，一双大脚无人给裹扎。打柴打在十二月，推碾子推到三星斜。那天有个戏班子来唱戏，戏目就叫《鞭打芦花》。唱的是后娘给自己的孩子做罗纹细布厚袄絮棉花，给前窝的贱女麻袋片里塞芦花。腊月寒风里两个孩子去打柴，穿棉花的桑树枝子打了一大背，穿芦花的拾了把羊草冻得直打牙。后妈去爹爹面前告黑状，说她们都穿得暖暖的，拾得柴禾可不一样。爹爹一看羞恨气难当，抡起马鞭打贱女，一阵阵鞭声，一阵阵芦花。爹爹一看泪满面，折了马鞭问苍天。每次看戏我都昏倒在戏台下，天底下谁不知伊庄的贱女，伊庄的后妈……

第二天早上姥姥从灵堂走到门外，天哪，她看到那两块白面馒头硬梆梆地冻在窗台上。不是仙姑。姥姥抬手拢了拢松散的发髻，闻到一股子浓浓的桂花油味。

姥姥去伊老爷面前说：伊大爷，昨夜我守灵到二更天时，门突然开了，风把长明灯吹得直晃，我去罩灯时听苦单下“唉”地叹了口气，吓得我……伊大爷，二少奶奶莫不是屈死的？你混说个球！伊老爷白了脸，手上的水烟袋啪地掉在地上。老吉婆子，你活人说鬼话，再混说我连一撮面都不让你拿，算你白守！

伊大爷……

姥姥在长工屋里喝了碗烫大子，这时大少奶奶满面含笑进来。她用白的纱绢子拄着丰满的下颌说：吉娘，我们二少奶奶平日和气贤慧，想不到这样命薄，真是让人心疼呵。她用白纱绢擦了擦干燥的眼窝，说：可怜她连个后嗣都没有，这幡都无人打，我本想让我们儿子小金子给婶娘打幡，也尽尽孝道，想不到他昨天夜里病了，烧得烫人，八

成是伤寒，吉娘，您看……我们老爷子正为这事着急哪！我就说了，让守灵人打不也是顺理成章么，他们都说行，吉娘你就可怜可怜我们小金子吧，我有五双绣花鞋，一水新的，我穿大了点，您拿回去给妹妹穿吧，我还给您二斗洋面。

姥姥说：我不能。

怎么不能！伊老爷说，老吉婆子你识相点，别忘了你早上混说了什么，当心村公所的伊大棒子抓你家吉大做劳工。

姥姥身披重孝，两眼如干枯的井。冤家呀，姥姥跪倒在二少奶奶的灵柩前，长歌当哭。

被大雪快压塌了的草房里，姥爷对掀帘子进来的伊斯人说：伊二，你大爷家正出殡，你不在家帮着忙，咋跑到草房子里偷闲？伊二颠了颠衣襟里那堆黑乎乎的冻梨球儿，大叔，看伊二孝敬您老来了！咋帮忙，咱一个远房侄小，在人家门下混个狗食吃就不错了，大场合还用得着咱靠前，别狗戴孝帽子进灵棚假装近枝了。伊二就爱听您吹箫了，来来，丫头、小子吃冻梨。吉大呢？姥爷说：一早就出去了，八成打柴了吧。

喇叭声咽。

箫音袅袅。

姥姥说：冤家呀，拿着纸钱奔黄泉来世不愁没有金银山黄泉路上多洒点地狱门前不过关……

姥爷吹：苏武牧羊北海边萋萋秋草十八年白发娘望儿归望儿回故乡……

吉大！吉大……伊家长工小二黑子满街筒子唤吉大。

姥姥满面苍苍。

姥爷情深意长。

吉大！吉大……

伊二说：大叔您吹得叫绝了，胡老板戏班子里的白箫箫不如您一个小拇指！这个！伊二向姥爷翘了翘大拇指。大叔，再来个“孟姜女哭长城”，听人说您最拿手了。正月里是新春二八女子思情郎，千里寻夫夫不见，孟姜女哭声恸长城……

冤家呀在世时不见你桃花面上黄泉老妇为你引车攀恨不能借这炮声随你去老妇怎还有面在这世上与人同言……

吉大！吉大……

一颗冻梨球儿咕噜咕噜滚下没沿的炕。伊二说：丫头、小子快抢！我妈站在炕沿边木木地不动。小舅猫似地窜下炕，麻袋片裙裾似地飘呵飘。小舅说：最甜！冻梨球儿在他洞一样的豁牙上磨来磨去。

姥姥眼一黑，双手从无望的空中落下，喇叭爆竹纸钱孝子盒……便离她遥远了。摔裂的破瓦盆被伊家女人抢得一干二净，谁抢得最多谁最有福。大少奶奶抢了个大块，乐颠颠地跑回家，给炕上翻筋斗的小少爷压在枕头下。

吉大！吉大……

小二黑子从村头的谷草垛里拽出发昏的吉大。

吉大你死啦我找你找了一百年你妈给那狐狸精披麻戴孝打幡你死啦吉大！

什么你说！吉大一掌劈死了小二黑。你说啥？你说啥？哎呀妈！

吉大你死啦，快去吧，你妈披麻戴孝给那狐狸精摔孝子盆……小二黑子用脚把黑土地上那粒雪白的牙跺进冻土。你死啦吉大……

姥姥躺在伊家长工屋里，面前是一斗荞麦面。伊老爷伊圣人说：快走吧，老吉婆子，家里就剩这点面了，都给死人蒸上供馒头了。为了你还能现去碾子磨，谁都知道老吉婆子你有副菩萨心肠，不会计较，快回去吧，我们伊家要过年了。吉大嘛，明年还可以到我这混饭吃……大少奶奶说：这儿几双孝鞋，你拿回去用灯烟子抹抹当好鞋穿呐。面是没了，我们二少奶奶在阴间可有馒头吃了。嘻……

伊二侧头倾听。

听什么呢？伊二，姥爷说，咱爷俩今天可是高山流水。我该走了，伊二下地就走。姥爷一把拽住他：别别别，我正兴头子上呐，再来个“小孤孀上坟”。得了吧，老吉头子，我还得赶回伊家赶那顿送殡饭哪，猪肉熬粉条，二八女子思情郎唧哩唧哩唧唧。

姥姥迈一双大脚走在冬天的雪路上，那乌黑光亮的头发竟“唰”地一下全变白了。姥姥一点都不晓得，只觉得天地从没有过地白，连一个小乌点都不曾有。姥姥唱：一阵阵鞭声一阵阵芦花一阵阵芦花一阵阵泪流下贱女不喜金来不喜银就盼有个红泥火盆烤热结了冰的泪花……

姥姥那年三十九。伊老太太说她是一朵插在粪堆上的花。

吉大你死啦！小二黑子拼命拖着向伊家深宅奔去的吉大。吉大你放下钐刀别像头野牛胳膊拧不过大腿别难为你妈了这事就咬在牙齿里吧。

黑小子！大舅揪住了小二黑的瘦膀子啪啪地给自己十来个大嘴巴。

吉大，你干啥？姥姥怀抱一个烧纸包，温和宁静地站在野牛似的吉大面前。

妈呵你是咋的了？吉大吼了声扑向姥姥，撞翻了那只流泪的烧纸包。灰黄的荞麦粉随雪花翩翩地寻找寒冬腊月去了。三层黄烧纸像风中三只流浪的破草帽。

吉大！

妈呀！

小二黑顶着大雪跑来兴冲冲地说：大叔、大婶莫发愁了，伊老爷给您找了个活路，给老井扫雪刨冰。伊老爷说，天越来越冷了，老井再不能像往年那样冻成冰山，伊庄人再不愿化雪吃，他说他串通好了全村，家家都同意，傍年根每家出半斤白面。

姥爷搁了竹萧去看井，拎着一把卷沿锹，破羔皮袄挂不住胸脯子，一出门就觉得肚里那颗心冻成了冰砣砣。伊庄五十来户人家有三十来户是漏底笊，一桶水提上来有大半洒在井台上。这伊庄的腊月吐口痰都能滚成个球，那井台上就得时刻看着，不等担水人走，就得用锹赶紧铲，晚了一会就变成了冰。大舅每天早晚腰拴绳子溜到井下刨开结冰，完后爬出来去甸子里猎苍雁。

甸子里有一群耐寒的土著苍雁，酷似驼鸟，岁岁月月在这片黑土上啄食繁衍，就像我姥姥那家人。大舅扳着指头算：一只雁换五两面，十只就是五斤，去年腊月吕小辫那秃老头子，拾粪时捡到三十多只冻僵的苍雁，竟换得一袋子白面。大舅把土信拌在小米饭里，洒在甸子的积雪上，那雪被苍雁菊花的脚爪印出一片好看的画儿。大舅蹲在雪甸子里发呆。

吉大！吉大……有个妩媚的声音在唤他。他四下望了望，啥也没有，雪甸子无穷无尽。他勾住脑袋，一个红蜻蜓似的俏影就盈盈走进他落雨的眼帘。

吉大，无足先生说，自今宵起，姆家另唤你每日赐水一壶 腿要勤，水要沸，目不斜视勿多嘴，先前的脏老妈子贼眉鼠目令人生厌。古人云：“巧者劳，智者忧，无能者无所求。”你宛若木鸡呆如笨牛，滚出去！哎！吉大答应着走出去，门边站着位神情艾怨的美貌女子。吉大一天一壶沸水。

吉大，二少奶奶用眼睛说：你慢走。

吉大，二少奶奶用眼睛说：你再来。

吉大，二少奶奶用眼睛说：这粘糕饼你吃了吧。吉大胳膊窝一张，那卷东西就飞了进去。吉大，这双袜子，这双鞋……

一日无足先生染上了伤寒，躺在榻上昏迷不醒，吉大提一壶沸水进去。那门边的女子又用眼睛跟他说话。吉大，我想你。吉大的眼睛一亮：我更想你，梅花儿。女子眉眼一顺：吉大你过来。吉大眸子又一亮：梅花儿梅花儿梅花儿……尔后他们就都没有了眼睛……

姥爷再也不吹竹箫了，十个指头冻得像劈柴。那节竹杆搁在姥姥的针线筐萝里，总是障姥姥找针线。伊庄的老井像座水晶宫总是那么晶莹；姥爷那条瘸腿像段木头整天发酸发麻。

早上姥爷去井台晚了点，就见那井台像座冰山，滑溜溜的连鸟都落不下。姥爷一瞅，冰凉的脑门子上登时就流下了热腾腾的汗珠子。他忙跑回家找姥姥商量，姥姥说没法子求火吧。姥爷、姥姥抱来一大堆劈柴燃着了，又把家里的草门帘子摘下来盖在井口，冬天里的一把火烧得伊庄暖洋洋的。姥爷伸出十段劈柴翻来覆去地烤着，对姥姥说：嘿，真比家里还暖和哩。姥姥填着劈柴，苍白的脸颊映出两朵红云。姥爷说：嘿，该把箫拿来吹一段了。姥姥不语，满眼都是红火苗。一会儿井台上的冰都溶化了，像春天溶解的小河涓涓汨汨，那混了柴灰的黑水流在黑土地上，结了一层黑色的冰。

大舅站在雪甸子里发呆，看不到一只呆雁。几天前下的那些土信拌小米饭，被只熊瞎子糟蹋得一粒不剩，那祸害竟不知窜到哪里折腾去了。看来苍雁是猎不成了，大舅向天边遥望。

吉大！吉大……有个妩媚的声音在唤他。哎——大舅说我听到了。

大舅提了壶沸水推开二少爷寝房的门，二少爷像具秦兵马俑直挺挺地昏迷在卧榻上。梅花儿！大舅轻轻地唤了声，不见动静。大舅就把壶里的水灌进暖瓶。

谁让你进来的！伊老爷鬼似地不知从哪儿走到他的身后。

呵，是老爷，我，是二少爷半年前就唤我替他打水的。

快出去！伊老爷青灰色的马脸滚着豆大的汗珠。

这时屋子左侧的仕女图屏风哐地倒了。大舅扭头一看，梅花双手被条黄绦带子绑着，衣裳被撕扯得凌乱，嘴里塞了团白绢子，满眼都是羞愤的泪。

天呵。大舅喊了声忙跑过去。

吉大你出去！伊老爷吼道，出去！我们伊家正在行使家法，这妇人无视孔圣人三纲五常，整日偷懒，连口水都不倒给有病的丈夫……

吉大什么都没听，拽出了梅花嘴里那团白绢子。

梅花大叫：天杀的伊老爷！就泣不成声了。

姥爷推开挂满白霜的草门帘子时，冷空气像无数只小尖刀迎面劈来。好冷的天！姥爷缩回身，在泥瓦盆里盛了碗精稀的烫大子喝下肚。这时草帘子哗地被抽开了，伊二丧着脸进来说：你咋还不去刨冰，伊老爷家等水杀猪呢，那老井冻得死死的，你还要不要白面了？我这就去，这就去，姥爷说。伊二你吃了么？

大舅上甸子去寻雁了，姥爷只得亲自下井砸冰了。他把拴在腰上的一头绳子交给我妈，说：闺女，你莫松手。我妈死死地拽着那节绳子，看着姥爷下了井。

大舅捂着耳朵向雪甸子里走去，他心里一点希望都没有，只不过是听听那飘渺的呼唤，他的破牛皮乌拉帐帐地踩在积雪上嘎嘎响。

吉大！吉大……哎——大舅说我听到了。梅花儿梅花儿梅花儿……

伊老爷说：吉大，不想当劳工了吧？

吉大沉默了好一阵才摇了下头。

那就甭管我们伊姓的家事！伊老爷说，伊庄人的小命哪个不捏在我伊某人的手心，我叫你马上滚出这屋子。伊老爷摸裤腰上那只土造橐子。

你们都出去！梅花疯了似地叫。

伊老爷乖乖地走出屋子，前面是他用枪筒子顶着的吉大。

姥爷用捅条一下一下地砸着冻井，一下一个小白点。我妈在上面喊：好了么爹？姥爷说：还没哪闺女。空气像小刀子去挖姥爷和我妈的皮肉骨头心尖尖儿。街上一个人都没有，我妈抬头看看天，天灰白灰白像块冻透了的冰，连个指甲大的麻雀都没有。

伊二裹着兔皮帽子羔皮袄又跑来了。砸开了么？

我妈说：还没哪，二叔，天真冷呵！

伊二说：伊老爷家的铁锅更冷，五头大肥猪绑在桌子上就等着沸水哪！他又朝井下喊：老吉头子，你快点行不行……

天空又飘起了雪花。大舅说：下吧下吧，老天爷，看你多能耐，把伊庄盖没了才好哪！

吉大！吉大……哎——大舅说我听到了。

吉大提了壶沸水趁伊家吃晚饭时，又走进二少爷的屋。

吉大！

梅花儿！

他们又用眼睛说话了。

吉大过来亲亲我。梅花儿的杏眼噙满了泪。

吉大站着不动，脊椎骨像走过火车的钢轨在颤动。

你是嫌俺了，好，走吧你吉大……梅花儿的泪像小河。

吉大呜咽一声走向梅花儿，那脚步极轻极轻像蝴蝶走过空气。他们像两片被风刮到一起的树叶。他们又都没有了眼睛。

三更时大舅起来给马添草，就听上院一片混乱，有人喊二少奶奶吞绣花针了！大舅扬了马草抱住马脖子呜呜地哭了，那受惊的马脖子一昂一昂的，都没把大舅甩掉。

砸开了吗？老吉头子！伊二趴在井沿上喊。我妈冻得说不出话了。快了！姥爷在井下喊，那声调冷嗖嗖的。伊老爷发了三次火了！伊二说，他说你还不如瘫在炕上的好，占着鸡窝不下蛋……姥爷在井下喊：他叔，打开了！求你把我拽上来吧，我身子冻僵

了，闺女，把绳子给你叔。妈把手中的绳子递给伊二。伊二一甩手，我他妈还忙着呢。颠颠地就走了。上了一半的姥爷，脚一滑就落进水中了。姥爷体会到这是他四十八年生命存活中最容易完成的一件事。姥爷来不及叹口气。

大舅擦掉脸上的泪珠子，一直朝前走。天地苍茫，他听不到那个妩媚的声音在空旷的雪野呼唤。梅花儿梅花儿梅花儿……

他惊呆了看到凹地里有片冻僵了的苍雁，如一片熟透了的西瓜、倒卧的士兵，充满诱惑地埋在白雪里做着它冬天的梦。呃嘴！大舅跳了个高什么也没想，拎了只最小的僵雁兔子般往回跑。

姥爷在井下喊：伊二，拽绳子……

爹！爹！爹！我妈趴在井沿上大哭着。

大舅身轻如燕，心中想唱一支最最响亮的歌。那小刀子似的冷空气，像梅花儿的手柔情蜜意地向他指来。呃嘴！他兴冲冲地拖出墙角下那只破爬犁对姥姥说：妈，我寻到了一片冻僵的苍雁，咱们要过个好年了！小舅一听噉地一声跳起来，那腰上的麻袋片像裙裾飘呵飘。我也要去！他喊着蹦下炕。不成！大舅说，你出门就会冻成一只僵雁了，老弟在家等着呵，大哥给你拉雁去。

草门帘子哗啦一下被撞掉了，一群衣裳稀破的伊庄人抬着冻僵了的姥爷撞进来。大嫂，快撮盆雪来，给他猛搓！姥爷像砣冻泥块子躺在没席的炕头上，发紫的嘴唇呼着白蒙蒙的冷气像雾。姥姥端来一大盆雪，在姥爷的胸上背上搓着。姥姥的热泪哗哗地滴落在姥爷洗衣板似的胸膛上，马上结成一个个的小冻碴。闺女，姥姥说，快把你爹的冻棉袄放到锅里用火烘。

我妈拖了拖炕梢那堆浸透了水的冻棉絮，竟一丝都不动。大哥，她说，帮我拿拿吧。大舅正给姥爷搓腿，忙跳下炕，他用扛一麻袋大豆的力才抱起了那堆冻物。我妈拖来柴草一个劲地烧，她想，就是一头牛这会儿也要蒸熟了吧。我妈一瓢一瓢地从锅里往外舀那漂了一层死虱子的污水，腾腾蒸气散发着一股难闻的怪味。

姥姥用了二十盆白雪，才把冻僵的姥爷搓软了。姥爷动了下嘴唇呜呜地说：伊二，拽绳子呀……

大舅这才想起他那片冻僵的苍雁。他拖着爬犁就向西边的雪甸子跑。

吉大！吉大……哎——大舅说我听到了。

吉大我走了再也不能趴在你肩上痛哭了。既然你我生不能在一块，我还是走吧。你也解脱了，我也解脱。吉大假如真有阴魂的话，我一定在九泉之下为你显灵显圣，我为你显出一袋大钱，两匹马，三把腰刀闯天下……

一片黑云带着啸音从那片低凹的雪野飞向正午的太阳，在嘎嘎的最优美最快活的大自然生灵咏叹声中，一只雁闪电一样划过同伴遥遥在先，微微暖意的穹空上便有一个神奇的“人”字在天体浪漫地抒写，那是北方悠久的黑土地上最古老最纯真的一首诗。

呵呵……你们飞了！大舅在笑着跟随“人”字奔跑，呼呼风声，飘飘雪花。大舅笑着，嘴里滚动着什么句子，好像这雁飞得很好飞得绝妙，他恨不得也是一只活力无穷的苍雁了。许多年后我问大舅，民间流传的那个流泪的笑话就是您最初的寓言吧？

腊月二十九傍年根，我妈挟着破面袋去收面。在东半片的穷人街上，只收了小半袋杂粮。这家一把高粱那家一把小米，我妈没看见一粒洋面。最后我妈冻得哆哆嗦嗦地走进了伊家大院。伊老爷说：闺女，化缘来了，可惜就差你后脑勺上那根梗羊草了，二黑子，给她在饲料仓里舀碗大苞米子。

在伊二的监视下，小二黑子舀了碗苞米子倒进我妈的破口袋。我妈轻轻一提就背上了。伊二说，丫头，回去煮腊八粥吃去吧，放把大枣，甜丝丝香喷喷儿的。

小二黑绕道在村头的谷草垛等着我妈。大丫，他唤。哎。我妈答应着。大丫你过来，打开口袋嘴儿。二黑子说道，就解开破棉袄，里面的破家织土布褂子被黄米撑得鼓鼓的。他妈的，谁说贫不下道！

村南头碾房旁边的大草房里来了户山东人家。伊庄人管那老头叫老山东子，管老婆子叫老山东棒子。老山东子叫我妈“闺妞”。我妈捡柴禾走过碾房时，老山东子说“闺妞，闺妞，上俺们家玩吧，俺们家大牛、厉害儿在家憋得慌哩”。我妈就进去了。老山东子和老山东棒子捧来熬得黑乎乎的甜菜疙瘩糖给我妈、大牛、厉害儿吃。

他们先在炕上抓骨子玩，谁输了就罚谁吃冰，大牛憨乎乎地吞了一大木瓢冰块，厉害儿的小猫尾辫一撅一撅的，和我妈抓得不差上下。后来大牛说：不玩这个了，不玩这个了！咱们“趴猫儿”吧，三只小黑手从背后猛地伸出来，大牛、厉害儿是井，我妈是盖，我妈赢了个头家。大牛、厉害儿闭着眼睛等着我妈藏好，我妈眼一扫，就认定了西间的大碾房。她往碾底一钻便乐坏了，大碾盘像个大蘑菇遮得密密实实的。碾根有个掘得不大的坑，我妈偎进去，踩到一块板子，用手掀开，摸出底下是口缸，再往里摸，我妈的心扑腾扑腾跳起来。缸里是冻猪肉、冻粉条，还有冻饺子、冻豆包。

这时听老山东子说：厉害儿妈，咱初一煮羊肉馅饺子，还是煮猪肉馅的？老山东棒子说：那就把他们的肚子扒开瞧瞧，你想吃哪样，就煮哪样。嘿……老山东子说，今年可要过个好年了。

大丫，藏好了么？大牛和厉害儿喊。

我妈忙钻出碾底，在墙角的梗羊草堆里扒个洞。藏好了！我妈喊。

姥姥病了，她强撑起身子坐起来，糊了个西瓜灯。大舅把那只小苍雁退了毛，剔了剔，只有一碗黑红色的肉。我妈对姥姥说：妈，明早的饺子是蒸呵还是煮？姥姥说：蒸吧，发芽面哪年煮住了。大舅说：煮吧，妈，整个一粥片儿汤明年咱们家可要发财了。草房里响起一阵愉快的笑声。

傍晚时，姥姥和姥爷病重了，躺在炕上说胡话。我妈舀了半盆发芽面和起来，一股子怪味弥漫了草房。大舅说：大丫，咋样？我妈说：不咋样呢。看，像粉子，又粘又和不到一块。大舅和我妈都皱了眉。

公元一千九百三十五年北方伊庄最后的那个夜晚，黑漆漆的像口大染缸，谁走进这缸里都像掉进了一个无底的洞，走也走不出。

村南头大碾房的西墙根下，良心和欲念正在痛苦地要挣出这黑漆漆的洞。

良心说：我从来就是一块没有瑕点的玉处处看得见我又处处寻找不着转回身去就趁那还没燃尽的流星的光于是我的心便像天上那颗最亮的星永远都不会陨落不要靠近那墙。

欲念说：动手吧下手吧只消用捅条那么轻轻一撬土垡子就棉花团似地落下来我真的一点都不多拿老山东子老山东棒子我给你留一半算你遇上好人了猪肉粉条肉馅饺子粘豆包呵！

良心说：你不要靠近那墙那墙从来就没有一扇小窗你走进去就永远出不来了出不来了出不来了……

欲念说：还要等太阳出来么不会出黑暗是万恶之本伊家长工从破褂子抖落黄米时说，他妈的谁说贫不下道，贫不下道，贫不下道……

良心说：世上没有我我让狗吃了！

欲念说：猪肉、粉条、羊肉馅饺子、粘豆包呵！

良心说：这罪恶我忘不了这恩德我也忘不了日后变牛变马变鸡下蛋也要报答你老山东子老山东棒子 后来我妈进了山东家做了童养媳在她此后苦难的二十年里生了五个女儿五口丁为山东家世代地延续着香火，走不尽的奈何桥，受不尽的人间苦，这是后话)……

欲念说：猪肉、粉条、羊肉馅饺子、粘豆包呵！

公元一千九百三十五年，北方伊庄最后的那个黑漆漆的夜晚，姥姥家的半截土烟囱冒出了一股痛苦的袅袅炊烟。那夜飘下了北方历史上最惊心动魄的一场鹅毛大雪。

大年初一，伊家大院四角炮楼子放出了十九响土造大炮。姥姥家的草门帘上挂着一盏颜色淡极的西瓜灯。

老山东子老山东棒子坐在积雪嘎嘎的穷人街上，哭声盖过了伊家的土造大炮。

我妈脸色惨白地出去捡柴。老山东子抄着袖站在她面前。

闺女！

大叔……

大叔大叔大叔……我妈就流泪了。

走，闺女，上大叔家吃麻油果子去。哪个灭了良心的王八犊子吃了我的羊肉馅饺子，让他舌头生疔，走，闺女。

大叔，我，不去。我妈脸色惨白，她要站不住了。走吧，闺女，天下穷人是一家。

老山东棒子吃麻油果子吃多了，麻醉得她像只刚下完蛋的老母鸡，在炕上地下跳着笑着叫着。

厉害儿妈，你这是咋地了？老山东子一把抱住老山东棒子。厉害儿妈，咱们得罪仙姑了，是仙姑看得着咱才来化缘的，仙姑仙姑仙姑……我老山东子不仁不孝，您就饶俺这回吧，俺立马急追就去给您送供饽，供猪肉烩粉条，仙姑仙姑……

老山东棒子撕开了大襟棉袄，光着身了，拍着巴掌笑着叫着：这是咋说的！这是咋说的……

我妈和大牛、厉害儿缩在炕角伤心伤意地呜呜哭。

姥姥躺在土炕上迷迷糊糊地喊：吉大、吉大。

大舅说：哎，我听到了，妈你要啥？

姥姥说：吉大，你过来。

大舅就伏在姥姥的枕边。

姥姥悄声地说：吉大，你爹去年六月铲地时，在咱前院西南角小黄仙庙后面，刨出块青石板，空声空气的，你爹掀开石板一看，底下是个蒙了红绫子的青花瓷坛子，你爹忙又盖上了石板，跪在地上叩了十八个响头，才跑回来找我商量。他说：这是仙人赐给我们的，咱可千万不能就那么不恭不敬地取回来，我去伊大仙那儿问问卜。他就去了，伊大仙说，要苞米酒四瓶，红市布二尺，五扎香，供在黄仙庙前六个月才能取回来，我和你爹就依大仙的话去供了，今天就是整六个月了，你点上一炷香去取回来吧，神仙赐福给我们了。姥姥笑得咳嗽起来。

大舅和我妈以为姥姥在说胡话。能是真的么？我妈说。看看去呗。大舅说着点上一炷香就和我妈向前院里走去。

大舅用铲子铲去了积雪，再用镢头刨那冻得像石头的地。真的空声空气的。刨了一个大上午才见那块神秘的青石板。大舅和我妈狂喜地扒出那只宝坛子。它不像姥姥说的那样：红绫子盖嘴青花瓷坛子，而是一个扎了块红市布的土烧黑泥坛子。

抱回家揭开红市布一看，里面空荡荡的。大舅伸手一摸，竟掏出一把黑不溜秋的锅肚脐子。

姥姥一看，拍着炕叹息：哎呀吉大，我咋忘了，伊大仙说去取这宝时，该拿条女人埋汰裤子包住才能把宝取回来，我们没听大仙的话，宝早溜走了，咱们家是担不起这个福的。

这年春天，大舅又去伊老爷家做长工了。姥姥一家人都盼望着大舅年底别再扛回一袋子发芽的陈麦子。

石磨

张福麟

—

老六跟四哥四嫂过日子。

四嫂立于土墙外，朝“官道”朝乱石岗喊：“小六儿，来家推磨罗——”

声儿亮亮地荡开，在阳光刺眼的晌午，在日沉西山的傍晚，老六望见那矮矮的身影，就撒开丫子蹦达，肉蛋儿一样地弹。

四嫂念道：“小胖子儿，下馆子儿。白菜汤，漂细粉儿，粳米干饭咸鸭子儿……回家瞧瞧媳妇儿，媳妇弯弯两道眉儿……”

老六美美地就抱住磨杆。

磨道光光，磨声霍霍，有苞米粒子磨，才有大饼子的香甜。小叔嫂子抖起精神，并肩转圈，追赶着美丽的理想。

老六很怕苞米粒子被磨光，就抻脖儿瞧。

四嫂说：“小鳖脑瓜儿，老撞怀，想嘬奶？”

说起古时候有个包黑子，就是嘬了嫂的奶，才没喂狗，长大了，做官了。

老六缩了脖儿，闭眼转着想：长大就是做不上官，也天天让四嫂吃上大饼子，胖胖的，富态。心愿就这么许下了。

后来四嫂就胖了，肚子顶着磨杆，腰就弯不下。

老六就念：“大肚鬼儿，喝凉水儿……”

四嫂并不和他逗嘴，挺难受的样子。

四哥却喜，告诉老六，你小子快当老叔了，得像个老叔的样子。老六寻思，当上叔，四嫂能稀罕我？脸上便淡淡的。

四嫂肚子装的不是娃，是个大包——好好的一个嫂子，突然就死了。

前关屯屯规，未生养的女人死了，不能入祖坟。四嫂就睡在房后坡上，孤孤地盖着一堆黄土。

老六趴后窗，望孤坟，对四嫂说，俺的命真是苦呀。

四哥瘸，山上院里颠了两年，新嫂子进门了。

二

老六还跟四哥四嫂过日子。

四嫂住东间，老六睡西间。东间炕上有席，墙上有镜子，有“观音送子”；地上有粮柜，有躺箱。躺箱是这个四嫂带来的，大漆，照着人影儿。

老六滚土炕。炕梢，吊着葫芦仰着瓢，装菜籽、瓜籽。炊帚草，笞帚草，一年压一年，耗子就在里面下崽。磨立在地上，新四嫂不推磨，四哥就换上驴。驴粪尿味浓哄哄的，包着老六，老六便恨这新四嫂。

才来时，四嫂病殃殃的，后来就返嫩了，像土墙外的小柳树，见风便摇摆。四嫂眼眉弯弯的，使老六想起老四嫂念的那“回家瞧媳妇”。可是四嫂不露笑面儿，不爱说话，不爱看四哥和老六。就寻思，这不爱，那不爱，何必来呢？心里没热乎气，就早早钻被窝，蒙了头，一一想着睡在老四嫂身边的情景。

夜夜温习一遍，巩固着对老四嫂的怀念、对新四嫂的憎恨。这一夜，忽然被惊了一—东间里干仗了。

四哥腿不齐，就根据自身条件，使出各种巧劲儿，操各式动作，招犁赶车，扬场擦垛，砌墙盘炕，编筐窝篓……样样都极有水平。主家人有活儿，就受尊敬，有人缘，村人便称四兄弟，四侄子，四叔，很体面。

可是新媳妇敢跟他干仗。

四嫂呜呜哭着：“打呼噜，粗野……驴一样，驴！”

草棚里的叫驴恰时长啸，声儿悲怆幽怨，如泣如诉。

四哥立马披了褂子，颠出去，筛草，拌料。

静夜里，小院便有一片咀嚼之声。

四哥顺便撒泡尿。再回屋的时候，就抱着被上了西炕。

老六装睡。听那粗粗的喘气声，知道四哥心里正堵，却又不明白四哥为何如此软弱。

四哥自然不是软弱，四哥有他的道理：人生在世，其实就像推磨。为着一口儿食，要做无尽的回环，直转到不知喜、不觉怒——是条龙，你也得盘着；是只虎，你也得卧下。初时，那叫驴多捣蛋？可套了夹板，蒙上“捂眼”，罩了“兜嘴”，塞上磨道，三遭转下来，就昏然、迷然，温驯得只知哭叫喊饿。

“打到的媳妇，揉到的面”，四哥不用这法子。既跨进庄稼人门坎，一个三百六十五，磨得你没筋没骨。

那时候老六还不知这个真谛。

四嫂怕棚上的耗子，叫六弟过去睡，做伴。

老六觉得这事挺为难。

四嫂说：“怪，和那一个一炕睡，我却请不动？你们都冷待我，有人性嘛！”

四哥就哄着老六。

三

四嫂家住金州城，独女，爹娘擎着，珠子一般。小姐身子丫环命，“胡子”把她家给洗了，烧了。没这个变故，能来伴个瘸子？草屋油灯的，灰丝挂缕的，驴啃驴叫的，一颗心就碎了，被苦汤浸着。

东间里有异常的味儿。老六闻出来，那味儿来自四嫂。四哥颠累一天，有这味儿闻着，会儿多舒心？老六就觉得他是不配闻的。

家被烧了，人还倒驴不倒架，还新褥子新被的。老六不敢靠边，自觉地蜷到炕梢。席子蛮好，滑溜溜，舒坦到脚趾丫。

四嫂说：“她就死在这屋里，想起来，吓死人了。”

老六脸朝壁子，说：“亲亲的人，怕什么。”

“我和她算什么亲人？听着，不许再提她！”

老六寻思，是你先说的，又不是俺说的。这人，真不说理儿。

四嫂吵累了，睡了。吸气，吐气，丝丝的，很均匀。月光移过去，照见顺顺的睫毛，一溜齐的黑绒绒。小鼻子，小下巴，紧紧偎着被头，好香的觉儿。

四嫂很年轻哩，老六想。念过书的洋学生，来了小户庄稼院，是亏了些。老六瞅那脸儿，不十分憎恨她了。

四嫂忽然梗着脖儿，伸出胳膊，欲抓欲抱的姿势很费劲。又喘喘地唤，好像唤一个人的名字。

四哥在西间还没睡，喊着：“她睡毛愣了，老六你推推她。”

老六就推了。四嫂安静下来，长长地吐气，眼没睁，却淌下莹莹的泪珠。

她唤的是谁呢？老六猜不出，觉得她是有伤心事，要不，睡着还淌猫尿儿……

四哥说，换炕睡觉，不能跟外人说。

这还用叮嘱吗？老六见四哥眼睛红喇喇的，忽然有一些同情，就提出在西炕睡惯了，要换回去。

四哥说等等，等她请。她不请，就不换。四嫂净摆臭谱儿，临睡前，还洗脸，洗脚，梳头，老六就得舀水，端水，倒水。老六撅嘴胖腮的，嘟囔，俺算倒霉了，拣了个妈伺候。四哥说，行啊，馋人给口吃的，懒人别支使。老六气不过，哼，你的媳妇俺伺候，俺喝汤你吃肉！想一想，四哥并没捞着肉吃，只好委屈当差。

四嫂脸上见了笑面，上了炕，就捧过书来瞧。那书叫《蝴蝶杯》，还找一段，念给老六听。这时候的四嫂，放开了心绪，舒展了眉眼，模样是上等的。更美妙的，还是那嗓音，是老六所听到的人语中，最为入耳的音韵。那音韵清溪一样的淌，洗着老六的心。

四嫂越来越有精神，小半夜了，眼睛还润润的，要听老六说故事。

肚子里是有几段瞎话儿，如嫂子的刻薄、后妈的恶毒，等等，却都不适说给四嫂，就显出些忸怩。

四嫂拥着被，坐于炕头，一脸的期待。

就说一个老四嫂说的。

“黄豆秸，绿豆秸，踩着豆秸望秀才。秀才穿的绫罗衫，秀才骑的高头马……”

“不说吧，不说吧……”四嫂蹙了眉，戚戚的，似有所思。

但大多时间四嫂有情绪，讲了许多天下的奇事，许多古今有为的少年。四嫂做学生时就想当个女先生哩，因此讲得很精彩，很动情，很令老六心驰神往。

这是少年老六惟一的做学生的感受。

老六还想到，这份美好不该独自享受。这一夜就说了：“叫四哥过来吧。再打呼噜，你就挠他手心，管保灵。”

四嫂认真地瞅着六弟，叹口气，就蔫蔫地偎进被窝。

老六知道四嫂没睡。奇怪呀，怎忽巴儿就丢了兴头呢？

那年老六14岁。

四

老六在东间从秋天睡到冬天。

收山，打场，种冬麦，四哥终日阴着脸。交完租，又进金州城里掏大粪，老六山上搂草，小草垛日日见高。

四嫂就坐不住了，学会渍酸菜，颇自豪了几日。有了兴致，竟拉着老六推磨。老六高兴，说“梦儿”谜语叫她猜：老头儿在上头，老婆儿在下头；老头儿一使劲，老婆儿掉眼泪。四嫂想一想说，坏东西，破“梦儿”。就叫六弟听她的：石头层层不是山，路程短短走不完；雷声轰轰不见雨，大雪纷纷不觉寒。老六不得要领，眼皮眨巴着，憋出汗，终不解。

磨道上刚转几圈，还行。再转，就领教了“短短路程”的厉害，体会到“走不完”的深刻与冷酷。头晕了，胸闷了，腿软了。一圈一圈，不是在研磨青春、肉体、灵魂吗？后来竟不知在干什么，果然坠入一种无知无觉、昏昏冥冥的境界。四嫂就这么迷糊了数日，爬起来还是晃晃的。

以后再看见磨，便觉霍霍之声缠耳，便觉漫漫之路绕足。排不开，挣不脱，脑瓜子老大，如见魔鬼一般。

从此中下恐磨症。

四嫂老嚷冷，老六就猛往炕洞塞草。刚进腊月，小草垛化灰了，老六顶着小北风，破雪拾草。

四嫂感动着，不让六弟再睡炕梢。

受到关心，老六就愈不忍心占热乎地方。

四嫂说：“怎不过来？小东西想的挺多呢。”

老六分辩：“俺什么也没想呀。”

四嫂笑了。笑起来，小嘴就显出了高雅与美丽。老六心里也像开了两扇门。

四嫂捧着书，忽然叹口气，喃喃道：“你呀，是长大了。”目光凝在一处，久久地思着。

老六小心建议：“西炕冰凉的，叫四哥过来吧。”

四嫂温温地看他，脸颊泛起红晕。

“那，你喊他呗。”

“还是四嫂喊对呀。”

四嫂又说声“小东西”，捋捋头发，偎向炕沿，掀起门帘。

“喂，过来呀！一炕睡省草，六弟捡草手都冻肿了。”

西间本没声儿，这时忽响起呼噜。

老六说：“装的呢。”又念，“呜里哇，匡冬匡，媳妇叫女婿上东炕……”又眨眼，又努嘴的，逗得四嫂鹿撞心怀，热了脸。

老六跳下地，抱过被子，四哥还强伸着脸，老长。

“六弟有法儿，专治打呼噜……”在跳跃的灯影里，四嫂眼睛溢着光彩，脱外衣，只穿粉色内衫。老六头遭见着，四嫂把身子露得这般敞。艳艳的，颤颤的，启发了老六的自觉性，以为自己还是归西炕为好。一时又不愿离去，动作磨蹭着。

四嫂识透那小心眼儿，抿着嘴，瞅四哥，四哥屁声没有。老六悟到，四哥这时是烦他的，就卷被。

四嫂说：“西间炕凉，不能去。”

“高贵了，成公子哥儿了？”四哥的表情极令老六伤感。四哥钻了被窝，长腿就蹬了老六一脚，“靠边儿上点！”

老六不忍受辱，下炕，踹得板门乒乓响。

四哥骂：“混蛋，欠揍呀！”

老六抱来草，西炕烧得嗤嗤热，烙了背面，眼泪也烙下来，哗哗的，骂自己傻蛋，淌什么猫尿，不如留着洗脚后跟。

东间在争讲着。四哥说，原先一个炕，是因他小，不开窍。嫂子反驳，你开窍？驴性未改……老六担心会干仗，听一听，竟再没声儿。

早起，四哥喊：“铡草！”

老六按刀，四哥入草。四哥少有的振作，蜷长腿，放短腿，坐木墩，攥紧草捆，寸寸输送，快节奏地撵着老六。稍有怠慢，便嗷嗷训斥。老六索性时慢时紧，坏了节奏，四哥就直翻白眼珠子。

直铡到半头晌。

“想累死他呀！”

四嫂包了头布，扎住袖口，从六弟手上接过刀柄，“我来——”

哥俩都愣了。四哥仰视着，突喜，欢欢地入草。

铡刀不下，像霎时钝了刃。四嫂跳起，肚子顶住刀柄，压。两脚蹬在空中，像大鹅被擒住。

四哥欢笑，驴叫，鸡咯咯地扑上土墙，小院里从没有过的盎然。

老六见哥嫂笑的那样子，就拨开四嫂，起刀，下刀，唰唰嚓嚓，恨不能铡了四哥的指头，叫他上下都不齐。

草节齐飞齐落，冬日的阳光照着一片金黄。

你看呀，老六心里呼，叫你看，俺不是小东西，俺棒实呢——神了，这么想，真的来劲儿，连连单手操作，竟也下刀无阻。

四哥终于叫停。老六就腆着胸，从四嫂面前走过。

五

冬麦返青，拔节，吐穗。青转黄。

驴在地头啃青，悠悠地甩着响鼻，悠悠地荡着胯下的肉棍。老六躺着，盯住一片云，瞅那无定的变幻。住一会，敲一下破铜盆，声儿碎着，毫无生气。

是四哥撵他上山看麦的。

四哥种麦拿手。东南风吹过，那坠着、晃着的麦穗，就显出了沉重。可老六并不喜，麻雀偷吃也不心痛——管它收多收少，反正日子也不是俺的。

青草正嫩，驴很开胃，咋草的声儿很响。老六听得心烦，就拾泥块打过去，骂，死东西，就知道撑。

“一顿不吃饿得慌哩。”脆脆的一声飘来，四嫂拎着瓦罐送饭了。

老六躺着往上瞅，衣底摆遮了四嫂的脸，缝隙间，却艰难地看得见一溜艳艳的粉色。

四嫂穿阴丹士林褂，青绸裤，浑身有一股新鲜气。

五月端午，天上是纯净的蓝，坡上是崭新的绿。温风里，有甜味，有香气，也有艾蒿的微苦。风殷殷扑怀拨发，全不似草屋里那般憋闷。

屯子就躺在脚下，四嫂第一回看了它的全貌。绿柳掩映中的白水，淌过“官道”桥、铁道桥，汇海。海是大连湾三十八湾中的一汪。簸箕状的口外，海天敞开来，拥着舟楫帆篷。近岸，簇簇黑色的礁石，片片火红的碱蓬草，如妙手挥就的水墨。

四嫂生出无尽的向往。

远山青，近山绿。北边的大和尚山，在淡淡的蓝色里，雄伟而踞，辽南最高的山，海拔664公尺，四嫂知道它的来龙去脉。家就在山脚下的金州城，古色古香，人情风物都优雅。父亲的铺子躲在“关老爷”庙后，高厚的城墙已斑驳豁残，青砖上浸着湿苔，阴冷地显示着岁月悠悠。四嫂心里涌出许多绝句，韵律在胸臆间滚出浓浓的酸热。

四嫂想到那个墨黑的夜晚。“胡子”是从大和尚山后转来的。在父亲倏然昏倒的时候，一个黄脸汉子抓住扑向父亲的绿珠……大火，母亲的眼泪，纯洁而肮脏的血……妈拿瘸人的四斗苞米二斗高粱，完成了绿珠的婚姻。妈悬上一根麻绳，那个绿珠也从此消失。

“咣咣咣——”破铜盆的声儿高亢起来。

四嫂看见六弟光裸的肩背。“半年棉袄半年单，仨月披爹妈给的衫”——艳阳因四嫂上山更觉和暖，老六就愿太阳老爷儿亲一亲皮肉。

四嫂惊奇那身体的发育，骨架已挺出虎势，胸肌也已形成。那贫贱生命的勃发与倔强，使四嫂感悟到初夏时节的来临。

六弟背过去，撒尿，淋漓酣畅地喷向麦根，气魄完全是阳性的。

“四嫂，俺给麦子上点籽粒呢。”

这小叫驴儿。四嫂觉得那簇麦，似乎更灿然，茁壮。六弟掖着裤腰，齙着白牙，脸上也灿然。四嫂就意识到，他是欢迎我来的，眼圈忽然就热了。

六弟抹着腰，目光掠过麦田：“过半月二十天，就拔麦了。”

是再不能和他同炕而眠了，那冬夜的诸多美好，也只能存进记忆。四嫂这么想着，赶紧低头，将硕大的泪珠送给泥土。

四嫂询问起拔麦的情景。六弟就比比划划，演示拔麦要领，抒发拔麦乐趣。绘声绘色，听着深受感染。四嫂就仿照，嗔娇而逞能地拽出两把麦。

老六瞅着，心中骤然有了一种异样的情感。麦快熟了，伏天快来了。老四嫂就是在伏天里去的，新四嫂正好是在伏天里来的。看一看，新四嫂还是挺“新”的——就是因为忽然想起这些，而有了一种异样的情感，觉得应该好好爱护四嫂，使她老是新鲜的。

于是趴到地头，弄火，青麦在青烟里吱吱有声。搓了焦壳，吹去灰，让四嫂尝。

嚼着，咯楞楞的，还真有点滋味哩。

老六念道：“嫂子睡，盖花被。嫂子醒，吃麦饼。麦饼香，喝面汤。面汤烂，喝面片。面片漂，吃面条。面条不垫饥，蒸面鸡。面鸡飞出锅，蒸饽饽。饽饽暄，做花卷。花卷小，包水饺。没有肉，去杀猪。猪还没长大，等到腊月二十八。”

“哎呀，这段说得真是太好啦。”

四嫂这么说，心里却酸酸的：六弟，你的向往多可怜呀。

两个人都满嘴黑糊糊，互相开心地笑。

四哥颠上山，笑声里，当家人的草眉聚堆了：叔嫂两个，跑山上来丢眼现世……自身缺截腿，对人就防得紧。

“败家子，烧青麦……”气就移到老六身上。

手劲大，耳刮子掴得极脆，老六牙花子见了血，和焦灰和成酱色。老六没动，定定地瞅住四哥。长这大没弹过一指呢，这一耳刮子不是为烧了青麦，老六这就被掴出了悟性是恨俺跟四嫂亲近呀，是不让俺有这份快乐呀。他是独槽子驴，护食儿呀。好呀，偏

要气气他——就对惊愣的四嫂打声唿哨，哨音学的是“窝脸儿”——一种“雀”——的啼鸣，是雄鸟向雌鸟报送感情的一种信号，是村人都很熟知的男性的呼唤。

四嫂只觉出哨音好听，而四哥的短腿却已经连连抽搐。

六

老六沉默了，爬出被窝就干这干那，在劳作中消磨精力与寂寞。

只在喂驴的时候，才很响地骂：“废料废料，家什不妙！”

四哥只装没听见，也不敢去瞅媳妇的肚子。缺粮，“春脖子”倍觉漫长，时光便难捱。

四嫂怕看房后的孤坟，后窗上砌着土坯，春天也不拆。屋里暗，气味复杂，唯没有春的气息。席破墙黑，阴丹士林褂子擦了补丁，头发也不常洗常梳，四嫂像地道的村妇了。

六弟变得少年老成，一颗心包得紧紧的，她的心事没人诉，就沉沉地压着，积着。夜里，她独自向壁，对男人的要求，能躲就躲，躲不过，就木木地对付。灵魂却躲在一边，乞求：不能这么熬一生呀，不能，不能呀。

睡着不再有呓语，做梦便是推磨，跋涉，挣扎，窒息，比白天还累的。

又捱到拔麦的时候，四哥被挑了劳工，去本溪下煤洞，半年期。

拿不出“买丁”钱，四哥知道逃不脱，就板起脸，抖落下三十余年人生经验，一一授于老六。

“你正好练练本事，早晚得自己支门户的。”

老六意识到，对四哥曾犯下不少错误，不禁又复活了同情之心。

去的那天，老六扛着铺盖卷，送四哥到大房身火车站。

经过麦田，四哥长久地望着起伏的金黄，说：“去年那一巴掌，就随风去了吧。”

老六依然没什么反应。

三十个劳工，一色黑衣，白牌。站台上，哭的，诉的，牵衣把手的，悲悲切切，生离死别。老六头遭看见这场面，却冷静。

四哥说：“娶了两房，都没养个儿……刘家这条根，仗着你了。”

老六别过头，望着钢轨的尽头。

四哥终于又说：“你嫂子胆小，夜里……唉……”

火车由大连方向奔来。钢轨抖着，脚底颤着，白白的水雾扑向哭声。

老六冷丁攥住四哥的手，一只手伸向四哥黑衣上的白牌。

“牌子给我，我去！”

四哥这时显出了手劲，一反腕，老六的膀就麻了。四哥的头猫着，顶得老六踉跄不迭。

日本人晃着枪刺，叽哩哇啦，轰开老六。

一群黑衣人被塞进车门。四哥夹于中间，伸脖回望，鼻窝处挂着清亮亮的鼻涕——老六没听清四哥的话，只记住了四哥这最后的模样。

从车站回家，八里路，老六走完了他十七年的里程。

“四嫂，找二叔的丫头来睡吧，给你做伴。”

“是你哥的主意吗？”

“不是，俺一路寻思的。”

四嫂很陌生地看看他，提来镢头，刨后窗的土坯。

“咱不害怕，咱丑，鬼也怕咱！”

老六要过镢头。和泥，刨的窟窿又抹实，两个人的空间一下子小了。四嫂想报答这份关心，抓谷喂鸡，下大蛋，给六弟补营养。

鸡抢啄谷粒，老六心疼得很，就念道：“女人不丢不撒，三年拴头牛，五年置匹马。”

四嫂听了，脸皮辣辣的，心里沉沉的。

晚间，老六骑住板凳，不怕点灯熬油，搓草绳至深夜。

白天，四嫂说：“这么熬，小心垮了身体。”

老六没有表示，往土墙上插枣棘篱，往院门上编棉槐条，都密匝匝的。院门还栓了小铃铛，进出有响儿。

夜里，老六身边的油灯，像幽幽的眼睛，窥视着周围的黑暗。四嫂就有些明白了，觉到六弟的愚蠢，觉到身心的束拢。

“院子上罩个盖儿，做一座活坟吧。”

老六像没听见，领来了二叔的丫头。丫头有羊癫疯病，鼻涕嘴歪地盯着人瞅。丫头还爱推磨，抓把苞米粒子，就推着转圈，说：是下白面，吃卷子。

四嫂脑瓜子老大，头发根像无数的针。

七

拔完麦，一担担挑回场院。老六自力更生，没和二叔插犋。在四哥离家的日子里，要把家里家外都弄得一丝不乱，人呀，驴呀，庄稼呀，都要牢牢地护住。

四哥上车后喊的话，老六是用他的心听到的，自然就要身体力行。

两捆麦搭成一个“人”字，倚着，于场院站成圈。为记准那“人”的数儿，早晚都要数上两遍。

麦香扑鼻，老六的筋骨间有了新的注入。他自信，沉着，显示出成熟的庄稼人的风度，晾麦，打麦，扬麦，皆有板有眼。凡钻过场院窝棚的人，都忘不了那独特的烟土味。那时和以后的老六，每闻到那股味儿，就会如醉如痴。睡场院窝棚，是因为场院上有着收获。老六闻着烟土味，枕着麦香，咀嚼着收获：去了租子，那收获属于自己的，只够旧年大三十和新年大年初一的饺子——多答能不租地种呢？

扬得净，干得透，老六的租子是上等，收租人很是惊奇，在老六的汗脸上注目良久。量一量，剩麦六升。老六就背上四升，赶集。

卖了麦，逛了半圈金州城，看见一家绸缎庄。店里五光十色，便记起暗对老四嫂许下的心愿，记起新四嫂破旧的阴丹士林褂子。老六毕竟有良心，数了钱，扯了一块蓝海色细洋布，一路想象着四嫂会有怎样的欣喜。

进院天已黑，灶屋里，后窗洞开。

东间没人。西间，磨上有一捧麦，丫头在磨道上，满嘴白沫。

后窗下，有深深浅浅的脚印。老六跟着一段，脚印消失在野草坡上……

八

数十年之后，前关屯因农民足球队出名而出名，外来的人日日见多。

大连来的一年轻女记者，采访完毕，于傍晚时分进了刘家大门。

四合大院，瓦房七间。玻璃窗映着晚霞。

一老人坐在窗外搓草绳。草绳由掌间透迤而下，无头无尾，不规则地圈着老人。

女记者觉得老人是一台搓绳机：

“请问大叔，这是刘万福家吗？”

老人抬起头，深深的褶子被遥远的呼唤所惊动。

刘万福？俺的四哥，早埋在煤洞里……尸丢异乡，魂荡荒野，多少年的事了。

老人坐着厚厚的圆石，花岗岩。浅浅的印槽，由中心向外辐射，像孩子画的太阳。

女记者感到它的麻沙、它的清凉。

多么古朴！

可母亲为什么总咒骂它呢？既憎恨，又念念不忘……

这一夜，女记者住在刘家。

秋歌

王晓峰

—

我就站在高高的悬崖上，看着高深莫测的崖下那凶猛的海浪，冲击着大大小小的礁石。我突然升腾出了生命的恐惧感，在这个世界上，有什么能比人还孱弱与渺小呢，也偏偏只有人在有意识地追求不朽和永恒。后退了几步之后，我便站在了一堆残垣断壁上。这就是已被人遗忘的西炮台。如今，这鹅卵石与沙浆砌成的坚固的阵地已不复存在，黄菜、灰菜、苦菜和一些藤类植物掩没了昔日的喧嚣。在这荒草丛里，我似乎听见了灵魂的孤独的低语。在周围的几里地的方圆里，只有我，还有一个海军义务兵、我的向导，剩下的便是海，便是海岸上的悬崖，以及常有狐狸、野鸡出没的槐树林。这时，我无法承认和评价我的存在，我不敢面对我的过去和我的未来，我觉得我的肉体、我的灵魂都那么渺小脆弱，只要轻轻一击，就立即灰飞烟灭，不留痕迹。

—

那时，我是青年点的点长。

那时吃、穿、住的条件要远逊于现在，青年点的四十多个男女知青所组成的大家庭里的层出不穷的大事小情曾令我大伤脑筋；更重要的，那时也没有现在这么多这么复杂的读物，人们对爱视若洪水猛兽，而只在黑暗中拥抱接吻。四十多个青春血脉就那么近距离地朝夕相处，令人心惊肉跳。终于有一天，矮小敦实的孙贵心向我打小报告：“吴大路和李继红好上了。”我大吃一惊，为他们如此大胆而震怒。

我完全有理由相信孙贵心，尽管孙贵心不怀好意。我们这批知青，一下乡就上山种下了“扎根树”，并都写下了“决心书”，表示要“扎根农村干革命”。但这决不是我们的初衷。我想没有一个人想在这样鄙陋的乡下娶妻生子，他们从下了汽车后心盼思想的就是如何回城。那是个渺茫无期的生活目标，但在心灰意冷中他们还是顽强地期待

着，有的人则时时刻刻准备着。这种人的“准备”无非就是表现好一点，用那时的话来说，叫“积极接受贫下中农再教育”，这样一旦有了招工、升学、参军的机会，他便可以劈关斩将地离开农村了。孙贵心没有这样坦白过心迹，但他那做作而明显的行为，却说明了这一切。

在我的房间里，油灯的火摇曳着，熏得黧黑的房笆上扩散成巨大的波动的黑影。我也是个热血青年，内心也期盼着爱和被爱，但我不能。我不可能像大路那样为了爱情而什么也不顾了。大路和我关系挺好，在采取这样重大的行动之前竟瞒着我，结果却让别人钻了空子。在那个年代里，我们都学会了将内心世界隐蔽在最隐秘的角落，我们都受到了严格的公开与秘密争斗的训练，为了自己的生存，这一切又都在堂堂正正的借口下完成的。看着孙贵心那双银亮的眼睛，我冷冷地说：“先别扩散，我们研究一下再说。”

我们，包括驻点老贫农代表，驻点干部及大队支书。

那一夜我没睡好觉，噩梦不断。彤红的大火就那么烧着，我们青年点破旧的房子发出了阵阵爆响，继红就那么赤身裸体地抱着一个遍体红润的婴儿，在大火里突奔。劳累一天的伙伴们在睡梦中发出了鼾声，秋天之夜寂静得如一泓湖水。想来这是个极为美丽极为吉祥的梦，按民俗这样的梦预兆着命运的大红大紫。我想这也许是我心灵深处在为他们真心祈祷。他们的热恋并不能改善生活的贫瘠与无奈，但毕竟会给予两个孤寂生命以慰藉。

就是在那一望无际的成熟的田野里，夜就那样温顺地笼罩着岚岗河畔。田野显示着生命的成熟，以硕满丰盈等待着丰收。我想继红在月夜提着玉米饼子蹀躞时，她绝不会产生女性通有的惧怕夜路的心情，她一定会觉得壮实的大路无所不在，会永远伴随着她、保护着她。而实际上，大路也真就拿着镰刀，早就在田野的小路上焦急地巡视着。在他们走进了那个低矮的用玉米秸杆搭成的三角窝棚里，寂寞的小窝棚便盈满了温馨和欢愉，这时他们不再是孤独的。他们会像两个婴儿一样在黑暗中互相欣赏着。他们都发现了自己，发现了生命里最动人的乐章。

那次，我一夜未睡。

时至今日我还为我那一夜的梦与想象而羞愧。那天晚上从梦中醒来，我曾为自己能想象出他们的种种男女细节而羞愧。那时我曾以为我的灵魂是如此肮脏与无耻。五年后即我26岁考上了大学。大学四年里我的辅导员一边急三火四地找对象，一边数次开会一脸严肃地训斥我们：“最近，我发现有的同学谈恋爱，这是学校不允许的。”而我正和一个女生进行着我有生以来的首次恋爱，以自己对爱的不理解、不明白而引出许

多可怜的细节。在我30岁大学毕业后结婚直到今天，我仍然忘不了大路与继红的初恋。

那时，我们对生命之爱，一无所知。

三

现在想来，那时他们在无知中完成了生命的最动人的乐章后，日子并没有他们想象的那样美好。我想起这些往事是在渤海之岸的一座小小的军营里，军营远离着市区和村庄。四十几位清一色的男人们以他们的毅力和信念克制着血肉之欲。但他们是充实的、积极的，他们以现代人对生存的发达的理解支撑着他们。而在青年点，除了血肉之躯，我们还有什么呢？

在有意识地观察大路和继红的种种举动时，我发现，对他们谁也无从阻止了。我曾把这一印象在驻点老贫农代表、驻点干部和大队支书参加的会议上说了出来，他们对此亦表示出种种愤慨。他们觉得这种风气如果不加阻止在青年点蔓延开来的后果不堪设想。会上研究出一个措施，就是将大路从看青的岗位上调出来发派到距本村有二百多里远的水库工地上。会上还责成我注意观察大路与继红，尽可能阻遏他们进一步接触。

那一个深夜，我们敲开了继红的房间。油灯映红了继红的脸，她那近乎半裸的胴体让我羞赧万分。事先我们得知大路进了继红的房间，此时他却不见踪影。我看出火炕上放开的被子的底部稍见蜷伏的黑影，但我还是果断地拦住了那么多好奇的目光：“好了，没什么……”我坚决关上了大门，能感觉出门后的继红簌簌发抖的神色。

我的内心充满了矛盾。我知道这是他们分别的最后一夜，他们理所当然地应该享受这宝贵的时光；但他们胆子也太大了一点，怎么不考虑青年点的声誉呢？搜房本身就是一种污辱性的行动，纤弱的继红，能受得了这样的打击吗？

第二天大路走了，我注意到继红没去送他。几天后继红找到我，要请假回家。我断定她手里拿着的“母病归”的电报，是个不折不扣的谎言，但我不能揭穿她。那是个上午，知青们都下地干活了。继红显然是从厨房过来，腰系围裙，手上还沾有未曾洗尽的玉米面。她就那样像被人看穿一切而无地自容的神情，站在我的面前：她的微微红肿的眼皮，她的不安懦弱的举止，我想对他们的教训已经够沉重了，足以使他们和想吃禁果的其他人好好回味一阵子了。因此我就毫不犹豫地答应了她。

过了不久继红却突然回到了青年点。她吞吞吐吐地对我说：“妈妈的病好了些。”显然又是一个借口。回到青年点后的继红看来未能调整好思绪，行为举止显示出怪异的

样子。那些日子青年点的伙食降到了最低点。玉米饼子常被烧成半糊，满厨房焦糊味而她还往灶坑里添草；炖的酸菜吃起来常常是食不甘味弃之可惜，继红不是忘了放盐就是忘了放油。我记得那时深冬了，一个夜晚大路也灰呛呛地赶了回来。他们一同来找我，找我时继红捂着嘴肩膀瑟瑟抖动着。我知道，又有麻烦了。

大路说：“她有了。”

我一听，这可不得了：“快想办法。”

大路说：“不，我们要结婚。”

我说：“我定不了这种事。”

大路说：“我们定的，求你帮忙，帮助我们……说说好话。”

大路和我说话时，继红只是哭泣，大路说着，火了：“你说话呀！”

我看见继红哭肿的眼。我想象着，当继红穿着臃肿的棉衣回到家时，她的父母是怎样惊喜地迎接着女儿。母亲还伸出了手为女儿拍了拍身上的积雪。后来家里人知道了继红的孕情，便有了怨恨的眼泪，继尔发火、怒骂。

即便是现在，未婚先孕也难以被人们普遍接受。

继红说：“家里也让我做了。我们不。我们得结婚。你帮帮我们吧。”

我说：“我不是不帮。但你们在这里成了家，以后怎么办？”

在大学读书时，我和我的女朋友（我现在的妻子），也面临着种种困窘，偷偷谈恋爱的滋味有苦亦有甜，和她上街看场电影也要像特务那样接头，生怕辅导员与同学们知道；那时，最大的压力还是毕业分配。听说学校分配时常常故意棒打鸳鸯，将热恋中的男女遣送异地。尽管如此，我们还是坚持下去。任何有形的无形的有意的无意的劝阻都无效。爱是无法遏止的。

四

孩子是在次年七月降生的，双胞胎，一男一女。孩子的降生在青年点引起了好一阵子兴奋，其气氛远热闹于大路他们结婚时的气氛，他们还住在青年点专门为他们腾出的宿舍。这对孩子成了四十几个知青的共同儿女。大家争着抢着哄抱孩子，不知不觉中一个月过去了。这一个月，知青们起早贪黑地帮着大路从山上背石头、砍木料，帮着大路盖起了三间平房，随后他们就搬出了青年点。继红一直舍不得离开青年点，走时眼泪汪汪的。

婚后的生活并不像他们婚前所设想的那么幸福和美满。那真是个乱七八糟的家呵，一进屋里，便是一股难以接受的气味。两个孩子光着屁股此彼起伏地哭闹着。干枯的继红没有太多的乳汁满足孩子，院子里拴着的两只奶羊因为得不到精心照料也满足不了需要。点里的知青闲着没事总爱去他们家串门，每每回来都为他们惋惜：他们是自觉自愿往火坑里跳。据说继红由原来的文文静静变得泼泼辣辣，不比没文化的村妇差多少。知青们把穿旧的衣裤送了过去，继红竟能欣喜地接受过去。这在以前是不可想象的。

当我得知大路有一次累得昏倒在地头时，曾心疼地诅咒过他们：“活该，自作自受。”

那时，我还对大路和继红的生活做了种种想象。在那个家徒四壁的三间平房里，需要的是吃饱一点，吃好一点，需要有充裕的时间来消除一天的疲劳。可当这些都不具备时，还会有爱吗？即使有爱，又有多少诗意？

一个骄阳似火的中午，我从公社回来路过岚崮河，看见继红坐在河边，身前身后满是要洗的衣服。我大声地喊：“嗨，继红！”

“去哪了？”继红住了手，直了直腰。

“公社。大路呢？”

“领孩子睡觉。”

我淌过岚崮河，站在继红身边。先前那个快活而要强的少女踪影皆无了。她的消瘦、失神甚至是粗俗，引得我脱口而出：“你的变化太大了。”

继红苦笑了一下：“没办法呀。”

似乎只能说说这样不疼不痒的话题。在我的心中，对大路、对继红，并未真正抱怨过。尽管他们那时曾给青年点添了不少麻烦，有时我还偶尔生出艳羡他们的想法，他们敢爱，爱个死去活来。但现在，艰难的生活将他们爱之梦粉碎了。

这是我和继红的最后一次见面。

那个漆黑的夜里，大路鬼哭狼嚎般地砸开了青年点的大门：“快，继红不行了，快！”我们惊慌地从炕上爬起来，赶到了大路家。继红安详地躺在炕上，脉搏也没了。七手八脚地将门板卸下，把穿戴整齐的继红抬了上去，就朝公社卫生院跑。

在卫生院里，任凭大夫们忙碌，继红还是那样静静地躺着，再也没有起来。

大路扑在继红的身上，放声大哭；随去的我们，也都泪流满面。

先前继红的明亮的眼睛、长长的辫子，先前她的种种好处，她的善意、她的温顺、她的要强，齐齐地涌进了我的心头。几天前我还在岚崮河边儿见到她。可现在，继红走了。

五

那些日子，知青们不知怎么熬过来的。往昔的欢笑甚至胡闹为一派死寂所替代。继红的影子，久久盘旋在每个知青心头。假如爱都是这样结局的话，谁再敢去爱呢？

我直到如今，仍然为继红的死而遗憾。

那天傍晚，继红在收拾大路穿过的衣服时，发现衣兜里有一张五元钱汇款收据。继红就问大路：“这给谁寄的钱？”

大路说：“给我妈。”

大路的妈妈，天天在街道扫公共厕所。

“什么时候寄的？”

“前两天。”

“你没和我说吧？”

“忘了。”大路不自然起来。

“忘了还是故意瞒着？”

“忘了，就是忘了。”

继红生气了，数叨着大路：“你疼你妈，就不心疼我！我什么时候闲过？不就是为了挣点钱吗。你卖个好人情，这家还过不过了，孩子还怎么养活？就你孝顺，就你心善，就你是好人吗？”免不了一阵声高声低。最后，还是大路背起背篓上山搂草才算了结。但粗心的大路出门时并没注意到继红那已经变成青灰色的脸。

夜深时大路赌气背着一篓茅草回到家里，看见穿戴一新的继红静静地躺在土炕上，两个孩子在她身边嬉戏着。大路走近一看，继红两眼发直，手脚微抽，口角的白沫在渐趋消失……

那是秋天。他们相爱于秋，消逝于秋。

是否应该说，年轻的灵魂不仅要敢爱，要会爱，还要爱得久……

六

我是为了躲避生活中的忙碌而来到这个几近与世隔绝的军营里的，还准备写点东西。但是，当我站在悬崖上，汹涌无际的波浪就那样不动声色地呼唤着我，催泛出如烟

的往事。于是，我觉得，我应该马上回到妻儿身边，否则我会变成一缕轻尘和一滴海水……

漩涡

王生田

河水款款地流来，很有几分悠然。水是很清的，也很灿烂，被太阳或月儿照着，晃着粼粼的光。河水流到崖下，就变得幽幽地绿，翻着螺旋形的涡。看一眼，便知水是很深了。崖是很陡的，峭壁般地耸去，有各样形状的巨石，仿佛悬在上面，让人担心随时都会砸下来。崖上面有座庙，叫龙王庙。那庙，已破败到几近荒芜。庙的周围，有树有草，疏密杂落，看去也极有景致。

来了一个人，却不是观风景。

他蹲在岸边，蹲在崖下的一块礁石上。看去，他有三十几岁，清清秀秀的一张脸，高挺的鼻梁上架着眼镜，就显出一副斯文的模样。人们叫他刘乡长。他是农学院毕业的大学生，毕业后当上副乡长，后来又当了乡长。

刘乡长的称谓，是小镇上的人叫的。小镇的人都这么叫着。

这是个秋天的早晨，荡一股凉凉的微风，草叶的声音沙沙，似有若无。太阳刚刚升起来。湿漉漉的水气，还在岸上苍茫地飘散，透着一股河腥气味。寂静中，听得见小镇上的声音，如烟如缕，听着很近，又很遥远。脚下，汨汨的水声潺湲。

乡长不是一个人来的，还带着一个孩子，一个头发上扎着红色蝴蝶结的女孩，看去也就四五岁，是他的女儿。孩子很听话，蹲在距离爸爸挺远的岸边，看着爸爸在那块礁石上摆弄着几个瓶子。

乡长是来炸鱼的。

这崖下的水深，有很多鱼，且有大鱼，都说是个鱼窝子。还有螃蟹，有鳖。早些年的时候，镇子里有的人家靠捉鳖就把日子过得很滋味的。鳖俗称王八，补气养血，滋阴壮阳，益寿延年，卖得好价钱。那螃蟹也很多，秋天的末尾，是捉螃蟹的黄金季节。这季节也正是螃蟹肥的时候。人们割些地边的高粱一子，连秸秆儿带穗子扭起来，编成一条粗粗长长的绳索，像条缆绳，下到崖下游的河水里，从岸这边拉到岸的那边，拴到一根根楔在河底的木桩子上。待夜里拿了灯笼，蹚进河水里，顺着那绳索照，就看到螃蟹爬在那绳索上。河里的螃蟹不同于海螃蟹，盖子是方不方圆不圆的，两只大甲上长一层细细密密的毛，绒儿似的，呈青泥色。螃蟹看到灯笼的亮光就不动了，就被捉进筒子

里。于是，镇子里人家的饭桌上就有了煮得红红的螃蟹；也有用盐水卤了吃的，下饭。讲究的人家，杀一只鸡，熬出鸡汤，放盐，放各样味料，待鸡汤凉下来，就把养在水里的螃蟹捞出，放进鸡汤里，让螃蟹喝个饱，然后螃蟹就死了，被封进一个坛子里。过些日，再从坛子里把螃蟹捞出来吃，那味道就格外鲜美了。现在小镇上的人讲起那螃蟹的多样吃法，有的人抑或会淌下口水来。这条河曾是很富有的，馈赠给了人们好多。只是这些年，水里的螃蟹和那鳖是很少见了。鱼还是有的，但也不像早些年那样多了。这崖下常常响起闷哑的炮声。人们将炸药装进瓶子里，再安上雷管和导火索，用黄泥把瓶口封得严实了，就可以炸鱼。先把导火索点燃，然后，把瓶子扔进水里，轰地一声闷响，不一会儿，河面上就飘起鱼来，翻着灿灿烂烂的银白色的肚皮。那鱼，有的被震昏了，有的被炸死了。这时候，就可以用拴在一根长杆上的网兜，把那漂在水上的鱼捞出来。

乡长却是第一次来炸鱼。

昨天，乡长接到县长秘书打来的电话，说县长今天来他这个乡里检查工作。县长来了，总要吃顿饭的。上面却又有文件，三令五申地不准许搞宴请。乡长就想到炸鱼，可惜的是那鳖和螃蟹很难弄得到了。不过桌上有几条新新鲜鲜的大鱼，这也能说过去。而且他要告诉县长，鱼是他从河里搞来的，这样，不仅是县长，谁也不会说出什么了。

乡长没有惊动任何一个人，自己带着女儿悄悄地来了。时下，乡政府已没有多少事。土地早承包了。现在的山野田间，高粱红，大豆黄，他就更有些悠闲的时间了。

乡长没有炸过鱼，却是看过的，知道怎么搞。不过，亲手来摆弄炸药这玩艺儿，心里还是有些毛毛的。他摆弄着那几个瓶子，脑袋里似乎想了很多的事。

河水在他脚下汨汨地流，汪汪地亮，拍击着他屹蹴的那块礁石，响着啪啪叽叽的声音，就把那礁石舔得湿津津，偶尔溅起些水珠，散开去，便灿烂得珍珠一般。

岸上依旧好寂静。纱样的一层薄雾，缠绕在岸边的白杨树间。小镇上飘来的声音，仍是如烟似缕。岸上的龙王庙，静寂地兀自立着，很孤独，依然是那荒芜的样子。

乡长抬起头，看看崖下那幽幽绿汪汪亮的河水，看看河水翻起一个又一个的漩涡。对面岸上是浪般腾起的连绵的山峦。

乡长终于划燃了一根火柴，在触点露在瓶口外面的导火索。火药“哧”地一声，就冒出股黑烟，却没有燃起来。乡长怀疑导火索受潮了。他用手捏捏那火药已经空了一截儿的导火索，随后把瓶子放到身后，又拿过一个瓶子来，接着又划燃了一根火柴。这时候，蹲在远处的女孩叫起来：“爸爸，冒烟儿了，冒烟儿了……”

乡长恰巧点燃了第二个瓶子上的导火索，白炽地一闪，就响起哧哧的声音，导火索燃起来，冒出淡蓝色的烟。他正要把手里的瓶子往河里扔，就听轰地一声响。在那一瞬

间，他是听到这声响了。他一定是听到了。接着，又是轰地一声响。就是血，就是肉，碎石般地飞溅去。

乡长被炸死了。

寂静的河岸上就响起女孩尖细的哭叫声。河水呜呜咽咽地流，空冥地流向前去。崖下那幽幽绿的水，依旧地翻着漩涡。

后来那女孩说，她是看到爸爸屁股后边的那个瓶子冒烟儿了。她说她喊了，爸爸没听到吗？孩子一边哭一边告诉人们。

乡长是这样被炸死的。

噩耗传开，如同塌天，乡政府里的人和小镇上的人，顷刻便涌了一岸，膀挨膀地挤到那崖下。

这时候，县长还没有来。

一个上了年纪的老者，长得鹤发童颜，风里，胡须飘飘。他望望崖上的龙王庙，叹出一声，他说乡长不该来炸鱼，乡长的爹就死在这崖下了。

手里的一根龙头手杖，就敲得礁石嗒嗒地响。

人们默不作声，沉静里尊敬着老者，望望崖上的庙。

河很孤独地流，茫茫地寂寥。

年纪大些的人，都还记着乡长的父亲，记着乡长的父亲是死在这里的。

乡长的父亲水性极好，浪里是个赤条条的汉子，就是在这崖下的漩涡中，也是翻上钻下，活灵得很，常常看得岸上人木雕泥塑般地张了嘴。

那一年，从上面来个干部，小镇上的人叫“大官儿”，坐一辆蓝瓦瓦的小车。那时候小镇上的政府不叫乡，叫公社。公社的头头们就组织人下河里捉鳖。那一年正是饥荒年，天灾人祸，闹得粮食就金子般地珍贵。人们饿得面黄肌瘦的，好多人走起路来都蹒跚。公社的头头们想出个办法，蒸了些苞米面窝窝头，装在一个大筐箩里，抬到河边，自然是下河里捉鳖的人才能吃。那时候的窝窝头在饥饿人的眼里是金黄的，看一眼就要淌口水。真就来了很多的人。有好多人，也是少不得乡长父亲的。

乡长父亲是个捉鳖能手，在小镇上已是闻名遐迩了。很多人都看过他捉鳖，那是个极精彩的表演。只见他突然将头扎进水中，出手就把一只鳖捉拿上来，手指掐着鳖肚，那鳖便是老老实实在地给擒了。看的人，就啧啧作声。秋末的季节，河水凉得扎骨，透着股寒气。从河水里出来，湿漉漉的身，即刻间就涌起一层鸡皮疙瘩，冷得人磕牙。有时候，乡长父亲就带一把刀，爬到岸上后，把鳖摆正了，就用左手的一个指头去逗引。鳖被逗得急了，头就从壳里猛地探出来，这时候，乡长父亲便一刀剁下去，砍掉了鳖的

头，然后就抓住鳖脖子，喝那一腔热乎乎的血。鳖血大补。小镇是没有第二个人敢这样杀鳖的，若一时迟，便会给鳖咬了。鳖咬一口，入骨三分。那东西，看着挺笨的却是个极诡谲的精灵，头从壳里探出来的一瞬间，是箭一般的。人们杀鳖，都是拿根筷子逗引，谁也不敢伸了手指头。乡长父亲捉鳖杀鳖的招招式式，在小镇上确使人人钦服。

那一天也是涌了一岸的人，后来又都挤到这崖下。饥饿的眼睛，都盯住了那一筐箩金黄的窝窝头。

乡长父亲来了，抱着膀子，摇摇晃晃地走，到了崖下，瞟一眼幽幽绿的河水，又看看那一筐箩的金黄，然后走过去，抓起一个窝窝头就咬了，大口小口地咽进肚里。他连着就狼吞虎咽地吃下了十几个。

有个头头儿蹭到他身边，堆一脸的笑说：“下了吧？”

乡长父亲转过脸，提一个条件，说捉得一只鳖给五个窝窝头。

他是想着家里的老婆和孩子。

那头头儿急忙点着头说：“使得，使得。”就又说：“下了吧？”乡长父亲抱起膀子，打了个长长的嗝儿，就站到一块礁石上，看河里的漩涡。

秋风已经起了，凉嗖嗖地刮。

乡长父亲站在礁石上，忽然就显得很悲壮。神色沉沉的脸庞，雕塑出来一般的严峻。片刻，他扭转头朝众人看一眼，就几下子脱了衣服，一甩，便一头扎进那幽幽绿的河水里了。

岸上人都凝了神地看。

不一刻，水花儿一翻，乡长父亲就从水里钻出来，就朝岸上甩去一只鳖。随即，他一抡臂，就又扎进水里……

连着甩到岸上几只鳖。

看的人无不惊叹。

乡长父亲有些老了，好久没做这水里的营生了，且那身子瘦的，肋骨已是条条可数，却还有这般水性，翻上钻下，仍是赤条条的一个浪里的汉子。

然而人们谁都没有想到，乡长父亲再次潜进水里后，就再也没有钻出来……

好久，岸上的人只是看那漩涡。

乡长父亲死在这崖下了。

乡长也死在这崖下了。

乡长比父亲死得惨，竟连个囫囵尸首都留不下，被炸碎了，炸得一个身体在那崖下血糊糊的到处都是，有一部分被崩到河水里了。幽幽绿的河水就有了惨淡的红，漩涡

里就有了血水。那一个上午，人们就在河水里打捞乡长那被炸碎的尸块儿，嗅着腥的水气。

河的下流，有一人家在水里下了绣网。这营生，在小镇上也是有了历史了。年年秋风起的时候，都有网下到水里。那网，从这岸拉到那岸。网上，有一个个网兜儿，袋子似的，口小肚子大。从河的上游顺水游下来的鱼，钻进了网兜儿里，便出不来了。做这营生，没日没夜地守着网，就在崖上搭个棚，日里夜里地下水去捉网里的猎物。这个时节，捉的多是梭鱼了。

这一天，这一人家就在网上发现了几块肉。那肉，被河水泡得已经发白了，在河水里飘着肉丝丝。后来听说乡长被炸死了，便知那是乡长的肉了。

乡长死得实在是惨。

崖上，龙王庙静寂地兀自立着，一副荒芜的样子，却又有几分神秘。关于龙王庙是有过一个故事的，一个有些古老的传说。崖下也真就死过几个人。

乡长活着的时候不相信那个故事，却终究没有逃出一个故事。

乡长死了。小镇上的人这么说。

乡长是死了。

县长没有来。县长不来了。乡长死了不知道，就在他被炸死的时候，县长秘书又打来电话，说县长今天不来了。

河水呜呜咽咽，遗恨无穷地流向一个人所不知的地方。崖下的水还是那么幽绿，翻着漩涡……

七色潮

孙甲仁

如果不是生活中突然发生了一件异乎寻常的事情，我相信我的心情绝对不会如此古怪。这种古怪的心情犹如春天山谷里的风，变化莫测飘浮不定。

这辆由军港所在的小镇开往滨城市区的长途客车，已经晚点了五分钟却仍然没有发车，车上沙丁鱼一样挤满了男男女女，还有另外一些男男女女挤在车门口上。车门口的男女们和乘务员一起大声吆喝往里走往里走，车内的人却个个表情木纳巍然不动，于是便有粗鲁的口角声传来：

“使劲挤，使劲挤，挤死一个他妈少一个！”

我缩在临窗的一个座位上，任凭沸沸扬扬的吵骂声穿耳而入和汗臭鱼腥等各种异味扑鼻而来。旅客中除了走读的中学生、公出人员和外地游客，还有不少通勤工人和倒腾鱼虾蔬菜的小商小贩，你无法要求他们个个温文尔雅。但问题是对这一切早已麻木的我，今天却突然敏感起来：我一会儿感到眼前的一切都庸俗透顶污秽不堪，恨不能使一套少林拳脚把他们扫出车门；一会儿又感到一切是那么亲切可爱，极想起身与车上的男男女女逐个拥抱亲吻一番。我当然知道为什么会有这种感觉，但弄不清楚究竟哪种感觉更有道理，感觉这玩艺儿大概很难用理性规范，于是我索性打开席慕容的《七里香》。

《七里香》芬芳迷人。

但这一刻我注定不可救药。

我至今仍弄不明白，事情的变化究竟是由于那个漂亮的女军医引起的，还是那泡鸟屎引起的。

我的长相虽然算不上天庭饱满地阁方圆，但朋友们仍然认为我命大福大，如果回过头来看看，自己走过的路的确还算妥当：从水面舰艇学院毕业后，没怎么费劲就分到了位于家乡的军港；在护卫舰干了两年导水长，正感到有点腻歪的时候，又突然被调进了支队政治部干部科——由军舰的导水长调任机关干事的先例实属罕见，况且我在干部科分管的是干部调配——这工作连傻瓜也知道是何等的光彩体面。因此我自自然常有一种自我感觉良好的心态，或许还会不时地流露出一种小人得志状。

三月中旬的某一天，在南十字星座下发生那场举世瞩目的海战的时候，我正忙于为一个分在外地的海校同学跑调动。的确，解决南沙的问题靠南海那帮兄弟就足够了，我身在遥远的北海，当然用不着考虑得太多，况且如今我已经不是军舰的导水长而是机关的干部干事。因此在春天渐渐走来的三月，我的感觉仍然是空气清新阳光灿烂。

但后来却突然出现一泡鸟屎。

那泡鸟屎的来路我至今仍没有整明白。那天早饭后，我正走在由食堂通往办公楼的水泥路上，只听“啪”的一声异响，右肩便被砸上了一泡乳白色的异物，那异物冒着热气显得真切实在。抬头望去，天上不见一丝鸟影，四周也全无可以藏鸟的树木，于是我顿生疑惑，以至终将它琢磨成不祥的预兆。主任走进来的时候，我正余恨未消地用小刀刮着肩头上那无比神秘的鸟儿留下的白色印迹。主任见我站起来，就一边亲切地说坐下谈坐下谈，一边用手充满感情地按我的肩膀，那只手恰到好处地按在落过鸟屎的那块地方。

我有点受宠若惊，主任是老政工了，与人谈话习惯于用一种政治面孔，但此刻对我却如慈父般的亲切和蔼。

“小周啊，W舰的导水长胡晓阳最近表现不错吧？”主任笑微微地掏出烟来让我抽，我说不会，他便独自点上。

我一边点头称是一边暗自寻思：胡晓阳的父亲是个连主任也得称首长的人物，是不是在使用上要格外关照他一下？

主任继续说：“我听说他最近终于选定了对象，那女孩是S医院新分来的医大毕业生，很漂亮的。”

我望着主任那张吞云吐雾的嘴巴，很茫然，不知是我感觉迟钝还是主任突然精神反常，一贯很政治的主任怎么婆婆妈妈起来了，而且关心的居然是胡晓阳的恋爱婚姻？其实胡晓阳这方面的事儿既无需操心也无法当真，那小子是有名的恋爱专业户，几年来谈的朋友已数以连计。

“但那女孩子的态度还不明朗啊！这大概与他们接触太少有关吧。”主任只管独自说下去，“军港离S医院挺远，小胡又常出海，见一面的确不太方便……”

如果我继续傻乎乎地沉默，那就与一个机关干部的身份太不相称了，于是便以惯常的谦恭的语气问道：“主任，你的意思是……”

“啊，事情是这样的：小胡想调到离S医院较近的导弹团，导弹团也愿意接受。我看……这事儿可以给办一下，你说呢？”

“可以可以当然可以。”我自然惟有小鸡啄食般地点头。

“那么等下午常委们碰碰头后，你就抓紧时间给办一下吧。小胡的婚姻问题早解决，首长也早了却一份心思。从这个意义上说，办好这件事也是对首长工作的一种支持嘛！”说到这里，主任的口气开始严肃庄重起来，于是我就越发把头点得频繁。

胡晓阳本打算在舰艇部队寻求发展，怎么轻易就下决心调至陆勤了呢？尽管送走主任后我暗自有过这样的疑问，但最终还是把此事的不可理喻看成是爱情的不可理喻，压根儿就没想到其中还有更深层的原因，而且这种深层的原因与我密切相关，以致足以改变我后来的命运。

汽车终于发出了隆隆的起动车声，这时候突然发现我右边的座位还是空的，我想这位老兄大概与情人难舍难分以至忘记发车的时间了。有个长着一口大包牙的青年男子早就对这个空座虎视眈眈，此刻见车快开了就侧转屁股做跃跃欲试状，我斜着眼睛冷冷地说：“这是你的座位吗？”他便悻悻然重新挺直了腰身。随即，就发现一个年轻秀丽的海军女军官挤了过来，我断定她就是我的邻座了，心中不禁一阵莫名其妙地兴奋。

我的这位邻座光洁的额头已被汗水打湿，但她的情绪不错，眉眼舒展面含微笑，大概正暗自为赶上了车而庆幸。她一边掏出藕荷色手帕擦着汗水，一边低下头去看座位号。我说：“你不用看了，这里面的座位是你的，你进来吧。”

她抬起头来向我闪了闪黑亮的眸子，忙摆着手说：“不用不用，我坐在外面就挺好。”说完还冲我嫣然一笑，然后她就用手帕拂了拂座位坐了下来。我就继续欣赏手中的《七里香》。

这时候读诗纯粹是他妈的自欺欺人，我分明看见从《七里香》里走出一个美丽的女孩并冲我嫣然一笑，那种美丽用梨花带雨或桃花带露形容都不够分量，因为优秀女孩的气质和神韵是无法形容的，你只能抽象地说她有一种脱俗的清秀明丽。不用说这个美丽的女孩就是刚在我身边落座的女军人。

我这人大概天生就是个对女性图谋不轨的货色，很早以前就有一种不大地道的心理：乘车坐船时极希望邻座或邻铺是个年轻漂亮的女性。其实真有了这种幸运又能怎样？此时尽管我身旁的女孩在那儿一个劲地漂亮，尽管我已真切感觉到她的体温和随体温散发开来的阵阵少女的幽香，但却只能装模作样地呆坐着读诗。

汽车已经驶出了军港小镇。老这样装模作样当然不是个事儿，于是就合上《七里香》也合上眼睛，将身子靠向座背让思想信马由缰。

一想起那个进入圈套的过程，我就感到自己的确他妈的愚不可及。其实怨恨自己究竟有多少道理？那泡鸟屎之外的一些迹象，也只有回过头来才能看得明了清晰。

主任和我打招呼的第三天上午，我就为胡晓阳的调动办好了全部手续——为他这种有背景的人办事轻松得如同吹泡泡糖。第四天上午，主任一脸庄重地站在支队礼堂的讲台上，先是慷慨激昂地对官兵进行南沙斗争教育，然后开始讲评干部。主任口才极好，无论批评表扬都能让人心悦诚服，但想不到的是他竟以表扬英模的口气表扬了我，说周末同志牢固地树立了为基层服务的思想，积极想办法出点子为基层同志排忧解难，然后就举出急胡晓阳之所急这一生动事例，弄得我如同二两白酒下肚晕乎乎的不知东南西北，好像自己的形象真的光辉灿烂了许多。第四天下午，一道意想不到的命令在支队范围内迅速传开：

W舰立即备航，准备南下，舰员的调动一律冻结。

“是真的吗？老吴？”我懵头懵脑地盯着老吴，期盼他能证实这消息不是真的。

老吴是同科管任免的干事，老机关了，为人处事如同大巴吃西瓜滴水不漏，是属于那种上下左右都能整明白的人物。他怪模怪样地看了我好久才答非所问地对我说：

“你小子挺有章程嘛，拍马屁拍到胡晓阳那儿了！只可惜这马屁拍得不是时候啊！”

尽管我已经感觉到了他话中的意味，但还是直直地追问：“别和我绕弯子，老吴，我现在只想知道W舰去南沙的事儿是不是真的。”

“是真的。”老吴不容置疑地回答，然后便幽幽地望着我，那种望法很有点像爱莫能助的兔子在打量一只误入陷阱的羊羔。

一切都明白了：一个阴谋，整个他妈的是一个阴谋，有人既想拍马屁又不想触犯众怒，结果我成了马屁精。

没错，是我在W舰即将南下时，“积极想办法出点子”把胡晓阳调离该舰，人们完全有理由在鄙视胡晓阳的同时也将我拉上道德的审判台。我感到我原有的那张光洁体面人的脸皮已被生生撕掉，然后换上了一副哈巴狗之类的令人厌恶唾弃的卑鄙嘴脸，这绝非神经过敏，人们打量我的目光已经充分证明了我的感觉。

那天晚上我没有吃饭，躲在宿舍的床上神经兮兮地胡言乱语：你说咱们写诗吧我说扯鸡巴蛋 你说咱们唱歌吧我说放狗屁 你说咱们喝酒吧我就打开酒瓶子啦……真他妈的是醍醐灌顶大彻大悟的酒啊！……

我一口气喝了半斤金州大曲，然后开始尿黄尿，满嘴的水泡像大大小小的银色蚂蚁卵。

我不大相信人有第六感观，但当汽车停下一站然后又启动的时候，我突然感到一种类似月光般温柔的东西开始在我的脸上荡来荡去。我正要研究一下这种东西的意味，就听见一种黄莺般清丽的声音轻轻道：“同志，可以看看你的书吗？”

我装着突然被惊动的样子，睁开眼一边贪婪地望着她一边说：“可以可以。如果你不喜欢这本的话，我可以从包里再挑一本。”

“不用啦，这本就挺好。”她说，说完又冲我嫣然一笑。然后彼此无话，她开始读《七里香》，我再次闭上眼睛靠向椅背……但接下来我就又感觉到了那种目光的袭扰，而且这次的目光已大不同于上次，不是月光般恬静温柔而是阳光般灿烂炽热。与此同时——我还感到她手中的《七里香》打开扉页之后就没有再翻过，好像她在研究诗集扉页的同时又在研究我的形象。我似有所悟，大概是诗集扉页上我的藏书印引起了她的注意——我喜欢胡诌几句歪诗，并有幸发过几首，在基地范围内小有名气，既然她是个诗歌爱好者就很可能知道我的名字。于是不禁飘然欲醉起来，我相信这时候无论是她还是我，只要有一个人开口说话，就可能发生奇迹。我几乎要睁开眼睛挺起身来对她做点什么表示了，但这时候我听到了哗啦啦翻书的声音，这声音如同骤起之风，一下子把刚才的桃红色思绪吹得无影无踪。我突然想起了那泡鸟屎，想起了即将到来的一次生死难卜的远航，然后就感到自己的确他妈的丑陋之至。尽管我周末活了26岁还没有尝到与女性温柔的滋味，并可能永远无法尝到，但这时候打这种纯情少女的主意仍然实属卑鄙和残忍。

那天晚上我喝足了酒，迈着太空舞步独自向港内走去，弄不清是彷徨还是逍遥。

军港内罕见的冷清，岸上全无灯火或者说有灯没有点明，唯有舰船的桅灯舷灯舱灯昏昏黄黄地亮着，使寂静的海和岸凭添了几分神秘。九号码头的W舰前停着几辆解放牌军用卡车，有许多朦胧身影在卡车与W舰之间闪动着，不用问就知道这是在给W舰做远航补给。毕竟是一种特殊意义的远航啊！补给的东西令人眼花缭乱，除了米面鱼肉蔬菜以及各式各样的罐头之外，还有平日难见的好烟好酒，诸如红塔山、红山茶、红双喜、阿诗玛、双沟、洋河、五粮液、剑南春、黄鹤楼等等。另外还有两种令人触目惊心的东西，这就是白色的裹尸布和装尸袋！

好烟好酒对人的刺激多少还含蓄一些，最多使你联想起那种勇士在杀向沙场前大碗喝酒大口吃肉的画面，而白色的裹尸布和装尸袋，却能使人直接闻到死亡的味道。

人们肩背手抬默默地往舰上搬运，全无往日补给的那种热热闹闹的场面和氛围。

我静静地注视着眼前的一切，有一句千古绝唱在耳边轰然作响：风萧萧兮易水寒，壮士一去兮不复返……我突然感到人的自小变大往往是几分钟的事。

这个三月的滨海小城也与别处一样刮起了强劲的西北风，影院里和街道旁飘扬舞蹈着的苍凉而辉煌的“红高粱”，有一个声嘶力竭的声音从军港远处的一家小酒馆隐隐传来：妹妹你大胆地往前走啊，往前走莫回呀头，通天的大道九千九百九十九啊……这声音在沉寂的夜空显得潇洒而豪迈。

最初我听到这支歌儿的全部感受只有两个字——痛快，但痛快之后却是加倍败兴和窝囊。张艺谋用心良苦，但想靠一部《红高粱》医治中国男人的阳痿和中国女人的性冷淡，谈何容易！做人谁不想大胆往前走，但通天的大道何处有？官是上头赐的，钱是上头发，房子是上头分的，甚至连一个月吃多少米面也由上头钦定，你凭什么见到皇帝不磕头？你能潇洒得起来吗？因此后来我对那种声嘶力竭的嚎叫陡生厌恶……但今夜站在此处听这支曲子却又是一番滋味在心头，仿佛歌声中有一直插云霄的大道在向我洞开，同时又有声音在叫号般地问我：通天的大道就在这里你敢走吗？周末你敢吗？这声音很有点惊天地泣鬼神的味道，萦绕着我的魂魄久久不散。

第二天早上一上班，我就敲开了主任办公室的门。

“主任啊，有一件事想和你说一下可以吗？”我学着主任的样子，和蔼可亲地拍了拍主任的肩头。

“你说你说！”主任并不恼火反而是一副受宠若惊状。

“胡晓阳空出的导水长位置看来非我莫属了，你说呢？”我直视着主任的眼睛淡淡地说。

“什么？你要上W舰？”主任一脸惊讶，然后扬首大笑，“不会吧不会吧，怎么可能呢！”

“军中无戏言的祖训，主任当然是知道的。”我没有笑，声音仍是淡然如旧。

主任又开始一脸惊讶，然后垂首若有所思，良久，突然用双手紧紧抓住我的右手：“周干事你叫我说什么好呢？我敬佩你的想法，但还是希望你不要感情用事！……”

我无语也无表情，任凭自己的右手被他用劲攥着。什么他妈的“不要感情用事”！不感情用事行吗？我周末生的是男人的骨头，绝不允许别人指自己的脊梁！我得马上让人们认清我究竟是个什么货色，也得让人们认清别的一些人究竟是什么货色！

生命的诞生极其偶然，但生命的死亡却是必然，人生不就是一个死吗？90岁的死和26岁的死不过是时间早晚而已。

我歪着脑袋用解剖刀似的目光，将主任上上下下打量一番之后，转身扬长而去，那动作必定一派潇洒。

看一眼车外的世界吧，在汽车一阵刺耳的喇叭声过后我对自己说。认真仔细地看一眼辽南三月的风景很有必要。也许辽南的这个三月是我人生的最后一个三月。

其实辽南的三月还算不上是春天，不用睁眼也知道由古老的结晶岩构成的山峦仍是一片苍凉和萧瑟，除了常青的松柏你别想再找出春的色彩。但如果贴近山坡或河畔仔细研究一番，就是另一回事了，你会发现悄然萌动的万种生机，你会感到不可抑制的生命伟力。不管怎么说，今春的桃红柳绿我是注定看不见了，真不知道那时候身边的她会想些什么做些什么，也不知道辽南的千千万万个妙龄少女会想些什么做些什么，不过有一点可以明确，她们中肯定没有一个人想到我。一想到这里，我就感到以前的我的确他妈的可憎可恨。记得有人说过：没有爱过的男人不是真正的男人。看来这辈子我难成真正的男人了。想当初为什么要弄出一副自命不凡的嘴脸，拒绝那么多好女孩的美意呢？什么他妈的先立业后成家，人如果把自己的生活模式化，其下场肯定是个悲剧角色！

身边有个女孩子汽车显得快多了，不知不觉间已临近市区。这年头城市膨胀得很快，过去的荒山僻岭如今已高楼成群，尤其是靠海的地方，许多颇具现代味的各式建筑争奇斗艳，令人艳羡不已。据说它们大都是中央各部委的干休所和疗养院，能进入其中的，大都是些抗日战争扛过枪解放战争渡过江的人。这本不难理解，只是不好想象我们这一代中那些去过老山法卡山和南沙的人，将来会是一种怎样的情景。的确不好想象。抬眼远眺，已是日暮西山，于是便生出一种苍山如海残阳如血的感觉。

身边的女孩还在读《七里香》，而且读得津津有味，读一会儿便停下来做一会儿思考状回味状，那表情迷人至极，或许她并不知道，她本人才是一首真正的诗。

尽管我很想就这样和她紧挨着一直坐到世界末日，但还是下决心提前一站离开座位，我不能容忍自己被那种死皮赖脸的念头所左右。

“同志，请让一下，我到站了。”我一边起身一边说。

“啊，对不起，书该还你啦！”她递过书，略含歉意地闪动着那双又黑又亮的眼睛。

“无所谓。”我说，“如果你喜欢的话就留下看好了。”

“真的吗？那我就不客气啦！”她生怕我变卦似的赶忙把书收回，随即又歪着头颇含意味再加了一句：“不过我看完后会想办法还给你的。”

“无所谓。”我语气平淡的回到，然后侧身从她身前挤了出去。两天后或三天后我在茫茫的海上，你没法还我的——我一边走向车门一边这样想着，心中突然被一片空荡荡的怅惘所弥漫。

回家后的这个晚上我哪也没去，老老实实窝在家里，陪母亲讲话陪父亲喝酒。当初下车时我绕道自由市场，买了许多父母爱吃我也爱吃的海货，诸如大虾、螃蟹、海螺、虾爬子之类。母亲见状于心不忍，一个劲唠叨：“孩子你不是傻了吗？不是年不是节的干吗买这么多东西？”

我说：“这年头有钱不花那才傻呢！”然后就频频和父亲举杯，话也明显比往日啰嗦。当然在谈到我将随舰出海这件事时，我只能撒谎说是参加锚训。父母就我这一个宝贝，如果讲出实情将是怎样的情景，我的确不敢想象。

原曾想南下前纵情潇洒一下，利用一个晚上，到市内各个知名的舞厅和咖啡屋等美妙去处走走，但转念一想这又何必，生活中美妙的玩艺儿多了，你能体验得过来吗？于是这个晚上我哪也没去，就那样陪着父母讲话、喝酒。

第二天上午我走得很晚。父亲没有退休，一早就上班了。我以从未有过的低沉声音与母亲告别，我说：“妈，我走了。”

妈说：“你走吧。”正在洗衣服的母亲大概没听出我语气中的伤感味道，否则就决不会让我走得这样轻松。临出门的时候，我再次回首深深地看了一眼母亲如霜的鬓发，心中不禁一阵酸涩。

我满怀惆怅地走向汽车站，步履蹒跚。

快到车站的时候，我的心突然怦怦狂跳起来，我看见了一个似曾相识的身影，并且很快就知道那是谁了，尽管她是背对着我。我抑制着自己的激动渐渐走向她，在接近的一瞬间，她突然转过身来，四目相对，我看见她秀丽的双目极亮地闪了一下，那亮光足以使我的整个身心五彩缤纷！我说：“巧了，怎么又碰上你了？”

“为了向你还书呗！”她冲我顽皮一笑，然后便慌乱地把目光躲闪开来，脸色居然红若朝霞。

这时候我已恢复了平静。我当然懂得她为什么脸红，但这脸红已无法将我困扰。后来车来了我就和她一道上了车，再后来我就很随便地和她谈了许多话，谈堪忧的社会风气和军人的失落感，谈军衔制和改文职；当然谈得最多的是诗的困惑和困惑的诗。我说现在有些诗要么使人牙根发涩要么使人小便失禁，令人回肠荡气之作简直寥若晨星。她很少说话，总是面带浅笑地看着我，任我胡侃乱泡。

尽管我尽力使自己心若静水，仍然感到车开得太快了，在终点下车后我对她说：“我从这条路往西去军港，看来得再见了。”

她站着不动，用那双明澈如湖的眼睛幽幽地望着我，后来突然粲然一笑，轻声道：“我叫宛凝，在S医院内二科工作，你以后有事找我好了。”

我也只好跟着啰嗦了一句：“我叫周末，是护卫舰支队的，你有事也找我好了。”她没再说什么，只冲我神秘地一笑。

大概启航的日子已为期不远，返回部队后头儿便让我交待工作。我的那一摊活儿暂时交给老吴。我边交待边对老吴说：“有什么问题可得趁早弄明白啊，等咱在南沙光荣了，可就晚了。”

老吴张了张嘴刚要说什么，却突然站了起来。我回头一看是主任进来了，因此也跟着站了起来。我毕恭毕敬地问道：“主任，你有什么指示吗？”

主任忙摆着手说：“没有没有，你们继续交接吧，我找吴干事有点事，等一会儿不要紧。”

这时候电话铃声响起来，老吴拿起电话“啊”的几声便对我说：“周干事，你的电话。”说完还挤眉弄眼地笑了笑。

我接过电话意味深长地说：“你搞错了，老吴，我现在已不是周干事而是周导水长！”接着又转身对主任来了句：“我说得对吧，主任？”

主任没有回答，只是很大度地笑了笑。我望着那张脸不禁想到，能修炼到如此程度，的确不是一两天功夫。

“喂，哪里？”我开始面向电话。

“周干事吗？我是宛凝呀，你大概不记得我了吧？”随着一阵悦耳动听的声音，我的眼前立刻跳出了一个清清秀秀的戎装女孩，于是我说：“怎么会呢？像你这样的戎装女孩，只要见一面也就一辈子忘不了，何况我们已经见过两面！”

“贫嘴！”对方笑了下，又说，“为什么不来找我？”

“我倒是非常想去的，只是没病没灾的去找你，恐怕有泡嫖之嫌。”

对方显然无法接受这种口气，于是急急地说：“周末，我和你说正经的，既然我们已经认识了，为什么不可以在一起谈点什么？”

“我也这样想，但军务在身由不得自己啊！”

“那么晚上我去找你好吗？”

“不好，你千万别来，来了也找不到我！”对方一下子沉默了，但我却不想心软，又接着说，“你还有事吗？没事我就把电话放下了。”说完我就真的把电话放下了。

放下电话我摇摇头对老吴苦笑着说：“是坐车结识的一个女孩，很多情的，如果她知道我目前的选择，恐怕就是另外一回事了。”

“未必。”老吴说，“好女孩还是有的。”

“那也不成啊，咱总不能在这个时候让一个好女孩和自己缠缠绵绵。”

“看来你小子的确他妈的挺高尚的。”

“高尚谈不上，但我至少不想卑鄙！”我面带冷笑恰到好处地跟了一句。

老吴无言。主任无言。我也无言。

冷场了好久，主任终于起身告辞：“吴干事，你和小周先忙吧。我过会儿再找你。”言罢不等我们做出反应便走了出去。

主任现在的确有点像怕瘟神一样怕我。望着他的背影，我不禁越发困惑：“若知现在，何必当初？当初你为什么非要对我那么绝呢？”

“是不是还在为那事儿窝火？”老吴走过来，一边研究着我嘴上那尚未痊愈的水泡，一边颇意味地问道。我木然地望着他。“你小子在人情世故上还嫩呐！”老吴继续说，“你知道当初为什么把你调到机关吗？……凭你的能力？完蛋去吧！全支队能力强的干部多了，为什么惟独调你？要知道主任可是个让人吃一斤吐十八两的角色。”说到这里老吴压了压嗓音，“你大概还记得吧？你刚到机关不久，便有人向你推销主任的外甥女儿，这本来是天大的好事，你可以借此平步青云，但你小子却不但回绝了人家一番美意，而且还对那女孩颇有微词，说她脸上擦粉擦得不匀，好像局部地区有霜冻。你当时是痛快了，但现在呢？现在是人家吃炒豆，让你背黑锅，而且你背着黑锅也无话可说。”说完这些老吴就粗鲁地感叹了一声，“有的人真他妈的是狗鸡子蘸牛油贼奸溜滑，这年头人太老实了不行啊！”

我确实无话可说，惟有扬起头颅瞪大眼睛直直地望着天花板。天花板的一角有一个灰色蜘蛛正在忙忙碌碌地结网，那网在阳光的辉映下通体银亮煞是美丽。

这天上午和下午宛凝又来了几次电话，每次都是老吴接的，每次我都让老吴告诉她我不在。

工作已经交待利索，在这间已不属于我的办公室里一刻也不想多呆，我正欲伸手与老吴道别，又有电话铃声响起。老吴拿着话筒，表情古怪地嗯啊了一阵子便对我说：

“小周，你的电话。”“男的女的？”我不放心地问。

“男的男的，当然是男的！”老吴生怕我不接似的赶忙把话筒塞到我手上。

一拿起话筒便感到事儿不对了，只听见一个清脆的女声急急地向我嚷着：“周末你听着，今晚七点整我在白云山塔下等你，你若不来，我就在那儿站一个晚上！”说完不等我答话，那边的话筒就“啪”地一声扣死。

我别无选择。

晚饭后应约前往。天上有星无月，三月夜寒料峭，在朦胧的夜色中，我沿着盘山道朝白云山塔缓缓走去。夜风阵阵吹过，道路两旁枯黄的橡树叶子发出了哗哗的声响，犹如有人在为我击掌送行。但我独有悲哀，为我更为她。

老远就看见她的身影，那身影不在塔下，而在盘山公路与通向塔的一条小路的岔路口上，孤孤单单很是凄清。

“你到底来了！”她目光幽幽地朝我迎来，声音含情带怨。

“敢不来吗？”我语含调侃地笑笑，“让一个如花似玉的少女在这儿站一个晚上，我不但于心不忍，而且一旦有个三长两短也负不起责任啊！”

“别用这种口气和我说话好不好？真的周末，别用这种口气好吗？”

我不忍看她的眼睛，凭声音就知道那里面一定蓄满了泪水，看来这丫头比我还罗曼蒂克，不就是一道坐了两次车吗？好在此刻我比任何时候都他妈的清醒，于是我说：

“我并非不知道你为什么约我出来，能单独和你这样的女孩在春夜里谈点什么，的确是件极美好的事，但现在最重要的是你得听我说一句实话：如今我已不再是护卫舰支队的机关干事，而是即将启航去南沙的W舰的导水长！你也是军人，W舰这次为什么南下，恐怕用不着我做更多的解释，反正不会是为了看看白铿鸟，拾点红珊瑚吧。假如你感兴趣的话，我还可以把别的一些情况告诉你，比如说我为什么放弃舒适安逸的机关干事不做，而非要重回W舰任导水长……”

“别说了！周末，你什么也别说了！”她急急地向我伸着小手，似乎要封住我的嘴巴，“你知道我是谁吗，你知道吗？我就是胡晓阳那个懦夫所追逐的对象啊！我对你的这一切与他的一切同样了如指掌！……”

这声音仿佛来自外星的一个什么地方，但却字字句句砸在我的灵魂上，我简直弄不清楚是生活邪门还是我的神经邪门，反正瞬间里我注定呆若木鸡！……后来清醒了点我便开始抬头望天，天上繁星一片，每一颗都向我多情地眨着眼睛，但却没有一颗能回答我究竟该怎么办。

“周末，你别想东想西的。”这时候她轻轻扯了扯我的衣襟并渐渐偎向我，“我已经24岁了，不会对自己不负责任。我约你出来，就是要说出我在心中默念了无数遍的三个字——我爱你！”

我终于不能自持了，如鹰扑食般地伸出手臂一下子把她揽进怀里：“宛凝宛凝宛凝，你是天赐给我的吗？……”

“你知道吗？周末！”不知缠绵了多久，宛凝开始幽幽地说，“我什么都看出来，你的身心既充满着一种赴死的骁勇，同时也被一种死亡之气弥漫着，的确，你想以你勇敢的选择乃至勇敢的死，来恢复和验证自己男人的潇洒，但你不觉得这一切过于肤浅了吗？敢死而不知究竟为何而死者，并不是真正的潇洒啊！而且一个为死而走向战场的人，绝不会成为真正的战士！因此在即将分别的时候，我只想送你一句话，活着回来！”

我默默地拥着宛凝，啊，活着回来！望着夜幕中那双星星般明丽的眼睛，我在心里高声叫着：我答应你，宛凝！——活着回来！

这时候我突然真切地感觉到：我现在已真的不是原来的我了！从这一夜起我才真的不是原来的我了！

我拥着宛凝抬头向山下的军港望去，只见一艘军舰于一片灿烂灯火之中，正解缆离开码头。此刻，我并不知道我的W舰启航的具体日子，但我的灵魂我的心，已在七色的潮涌浪荡之中，驶向呼唤我的南沙，驶向更为波澜壮阔的自然之海和人生之海。

花季

林丹

孟二爷披着泥渍渍的棉大衣，一躬一躬地蹀过西河崴子的石板桥，一躬一躬地拱上了土坡，拐进暮霞里那块花团锦簇的果园。

果园不大，满打满算，也就六十来棵苹果树，却独踞了一隅小山垆，倒是自领了风骚。山垆底缘，是一廊子黄元帅。树大，花也大。纵横交织的长枝上，密密匝匝坐足了黄元帅独有的绒球也似的酣花。一廊子十一棵大树，不啻十一座粉红色的塔，浑然连成一道粉红色的墙，绝美！孟二爷觑着这芬芳的画，就傻傻地笑，赭黑的脸廓上挤出一道道繁枝状的沟。哟！春上一树花，秋天一树果唷。

必是烟瘾上来了，孟二爷响亮地咂了下厚唇，便撮满一锅黄末子，擦根火柴点燃了。咕噜咕噜啄过两口，他才缓缓地往前蹀了十几步，蹀到了粉红色的花墙中央。中央的树盘子上铺着厚厚一层稻草帘子，仿佛一张金质的床。孟二爷就在稻草帘子上坐下，掀掉背后的破大衣，倚住苍灰色的树干，管自品啄烟锅子的滋味。

孟二爷身前不远，有一道攀满青藤的石崖。崖下，即他方才蹀过的小河。可以看清河崴子那一边，也是一面子苹果林，绵绵漫漫的，在暮霞的余光里不失为辉煌的瀚海。如今，村里讲究人工授粉了，专选肥壮的黄元帅花去亲媾小国光。他孟二爷的黄元帅在全村是称了王的，一进花期，便少不得要遭一场劫。去年，他这一廊子黄元帅树上，凡能摸到的花，都神不知鬼不觉地被撸光了。今春嘛，孟二爷倒是横了心，要守住这片蓬蓬生生的黄元帅花了。也怪可怜的，他躲在这个小山垆上，已整整守过三夜了。

紫炭似的霞斑忧忧郁郁地退净，孟二爷守花的第四个夜晚悄悄来临。大约饱囊囊的肚子挨了蜷，他便站起身，兀自在灰茫茫的果园里遛开了。孟二爷不老，刚刚贺过58岁小寿，腿脚还算扎实，正喜欢遛达呢。沉重的大脚吻着树趟子里的春泥，噗嚓噗嚓价响，依稀在述说一个美丽的故事。那时节也是春天，那时节孟二爷还是个犊子，那时节这小山垆上长满了山枣棘子。团支部挑头垦山栽树，男女劳力搭配，孟二爷便和一个长瓜脸小姑娘结了对儿。这一廊子十一棵高大的黄元帅，就是孟二爷和长瓜脸小姑娘俩亲手植下的。劳动结束了，大伙下山了。长瓜脸小姑娘匿在石砬子后面撒尿，便落了伍。孟二爷朝那石砬子瞥了瞥，小眼睛一眯，谎称自个的钢笔丢在山上了，就也磨磨蹭蹭地

掉了队。小男小女背着人，聚了双，只那么难为情地僵了一会儿，便猛一把抱紧了，平平倒在春土上，倒在他和她新栽的小树底下……”

这个长瓜脸小姑娘，就是孟二奶。

闹承包的大会上，在乱糟糟一堆纸阍里，孟二爷上手就抓到了这片小果园，也不能不算一份天缘。

不知不觉的，孟二爷已经遛到了山垆上边那几块石砬子跟前。一股灼热，又呼地涌上了颧腮。孟二爷下意识地嘿嘿了一声，便扶住石砬子，去望漫无边际的天宇。这时，天色更重了，西北方向拱出一群密集的小星星。孟二爷知道，那群小星星下面是一座小城，小城里有他的儿子、儿媳和一个葱俊的小孙女。儿子儿媳几番恳求，要他和二奶搬进城住，他却几番没有答应。小辈的孝心他领了，可他压根就不想去和儿孙们喝一锅里的粥。眼下的世情，他懂，只要老胳膊老腿能动，还是老两口自个混日子舒坦。再说，他又怎能舍得下这片果园子呢！

孟二爷遛累了，才一步一步摸下了山垆，摸向中央那棵高大的黄元帅。鸡毛掸子也似的花枝搔着他的脸，送他一份痒丝丝的慰藉。他捋着暄软的稻草帘子坐定，重又披上棉大衣，歇下了。春夜，毕竟有些凉。他不由自主地将大衣襟收了收，便笨熊一样歪在树桩上，又撮满一锅辣烟点着，大口大口地啄。一旦没了事，烟锅子则愈发成了孟二爷的宝贝。天上没有月亮，四厢就沉沉的黑。鸟不啼，虫不啼，孟二爷只能听到崖下小河在哗唧哗唧地唱，只能听到自家烟锅子在咕噜咕噜地叫。

一锅连一锅地啄下小半个时辰，孟二爷终于熬不过春夜的诱惑，昏昏懵懵地打上了盹。弄不清盹了多久，孟二爷冷丁被一阵啾啾当当的响声惊醒，愣眼一瞄，只见黑暗里有条壮兽拖着铁链子冲了上来。他认出，这正是自家的大狼狗欢子，心下顿时抖起了精神。欢子决不敢偷偷窜进果园里来的，欢子身后必定跟着主子。真的，不过一个屁工夫，果园边上便亮出了光团，有人轻轻探了下嗓，正是孟二奶来了。待二奶走近，二爷才嗔怪地问：“你来干什么？深更半夜的，大大咧咧扔了门子！”

“扔不下门子，就扔得下你？”孟二奶说着，就摘了胳膊弯上的柳条筐，一屁股坐下了。

筐里有酒，有新炒的鸡蛋，有一碟小毛虾，还有两个小饼子。二爷揉了揉小眼睛，遂捞出酒瓶子吮了口，讷讷道：“也好，来了也好，咱俩一块儿看花吧。”孟二奶嘻嘻一笑，便将手电筒挟进腋窝，一样一样端出筐里的嚼裹儿，摆满了草帘子。瞅瞅，齐了，则拿铝匙刮起一勺鸡蛋，送到老头子嘴边，说：“吃吧！”

二爷吞了鸡蛋，就夺过手电筒一把关了，道：“反正也撮不进鼻子里，摸黑干吧，省点光儿。”说罢，他迳直将酒瓶子举向了二奶，“喏！你也喝。”

“俺不喝，怪辣的。”

“喝，喝，喝了暖和！”

孟二奶拗不过，只好接过酒瓶抿了口，咔咔呛出了一串咳声。

孟二爷就也刚起一匙鸡蛋来，喂了二奶奶：“嚼口菜，压一压，就好啦，啊。”

孟二爷连连喂过两匙，孟二奶果真平了气韵，安静了。于是，老头老婆就脸对脸地坐正了身子，双双饮上了夜酒。欢子老老实实趴在两个老主人身旁，只管哈味哈味吐着舌头。

酒瓶子打着咣响，白鸽似的在老两口中间跳来跳去。孟二爷大口大口地灌，孟二奶只小口小口地抿。灌也罢，抿也罢，统统一口好风景。几轮子老酒下肚，便拉开了呱。两双苍老的眼仁对瞄着，在辣酒的浸润中放射出蓝蒙蒙的光。

“咱这片花真旺。”孟二奶咂咂嘴，笑了，“去年上秋那遍大粪，算没白喂。”

“庄稼院里，哪有白干的活？”孟二爷哈着酒气说，“下了好力气，就有好报应。”

“今年这天气，也稀罕死人了，老这么泰泰和和的。”

“嗯，眼前这阵子，只要别泼大雨，今年这个大年，就算保住了。”

孟二奶摸出个小毛虾塞进嘴里，奇怪地咕了一声，道：“你约摸，这块园子还能得多少年的济？”

“远着哪，这可远着哪！苹果树这物，跟人一个理儿。只要筋骨好，百八十年都不会谢枝。”

老两口正啦嘎，就听欢子噙的一声大吼，汪汪汪地开了咬。一边咬，这兽便黑箭般朝果园外头扑去。孟二奶一惊，当即打亮手电筒，惶惶射出了一道火暴的光柱。

孟二爷却没事似的，只轻轻拽过孟二奶的手，吧嗒一下关掉了电筒，噎着喉咙道：“瞧你这样子，鬼惊鬼炸的，像个小毛丫头。”说着便威严地朝昏夜里喝了一声，“欢子！敢——？！”

欢子听到号令，只得乖乖耷了回来，甩响脖子上的铁链，哽 哽 地呻吟着。

孟二爷又贪馋地吮了口酒，这才站起来，抚着头上的苹果花，小心地向前探出两步，面对河崴子那边的夜色，虎足了嗓子喊“喂——老少爷们听着！谁家想弄点黄元帅花，也别不好意思，就白天来找俺嘛！俺保证不打良儿，多摘一些送给大伙就是了！只求你们，别在夜里出来乱撸，天黑，能撸坏树哇。”

就有一阵杂乱的脚步，隔着河崴子沙沙沙飘远了。夜，又归了宁静。

孟二爷捉住欢子，拴牢，便又回到稻草铺上，盘腿坐下，兀自点上一锅烟，咕噜咕噜地啄开了。敢情这一锅啄得狠了点，那火团就熊熊的狂，烧成猩红猩红的小灯笼。慢慢地，小灯笼熄了，孟二爷才生气地啐了句“妈疤的”。啐过，就重又举起酒瓶子，嘿嘿着捅向了孟二奶的嘴，说：“来！咱喝咱的，这回大点口儿。”

孟二奶也不推避，嗷地舔了一下，就返手把酒瓶子递给了孟二爷：“喝。”

于是，老头老婆又脸对脸地喝上了。老头子依旧大口大口地灌，老婆子依旧小口小口地抿。灌着，抿着，老头老婆都恍惚了，都情不自禁地嘻嘻起来了。都不说话，只管嘻嘻。突然，孟二爷砰地丢开酒瓶子，猛一头向孟二奶扑了上去。孟二奶稍一忸怩，便张开两臂，一把将孟二爷搂进怀里，生辣辣抱紧了。花季的果园，悄悄地平添了一度滋润。

这天夜里，孟二爷孟二奶就盖着那件破大衣，讪讪睡进了弥漫苹果花香的梦。

一觉醒来，日头已经跳上了东山垭。孟二爷孟二奶打够了哈欠，忽见那几碟没吃完的小菜被打翻了，禁不得，两张老脸上都见了红。

“喂狗吧。”二奶说。

二爷抓起一块夹有绿韭菜的蛋丸，随手抛向身旁那棵小树，习惯地唤：“欢子！”

怪事。欢子仍死卡卡地趴在树下，大睡。灰黄的皮毛泼满了阳光，红霍霍的亮，仿佛这畜生压根就不是一条狗，而是一头福态态的金麒麟。

“懒货！”孟二奶亲热地骂了声，便也抓起一个蛋丸，颠颠儿奔了那棵小树。只过三五步，眼尖的二奶就意外地在脚前发现了一块熟猪肉。心里咯噔一动，她拾起来，回头狐狐疑疑地交给了孟二爷。二爷警惕地嗅了嗅，就嗅出了一股刺鼻的气息。显然，这肉是用烈酒浸过的。显然，欢子在美美地饱餐了一顿酒肉之后，才醉倒的。孟二爷登时恼了，窜上去噗地就是一脚，将欢子踹醒了。这畜生依稀有点悔，叫都不敢叫一声，只顾垂下头，谢罪似地朝老主人摇开了尾巴。

孟二爷无奈地叹了口气，愤愤将那块肉往脑后一丢，抛下了石崖。听得见崖下的河面上，嘭咚冒了个响泡。良久，孟二爷才调过身子，盯住孟二奶说：“这一宿，算是白守了。咱的花，还是给人偷了。”

“咳！这些冤家也真够味，为弄一点花，还费了这么大的心机。”

“有了好花粉，就有好果嘛。”孟二爷说着，便拉上孟二奶，沿树趟子一溜走过去，逐棵观察他们的黄元帅树。果真，他们的黄元帅花又挨了盗。只见趟子头上那两棵树的底枝，差不多已经没花了。想象得出那个偷花人，一定像撸芹菜叶子一样，把枝条

上成串成串的花都撸走了。地上撒满花瓣。崖下有一汪不流动的水湾，也泊着片片落红。孟二爷前前后后查了个遍，便蹲在崖边上，眯起小眼睛，粘粘地觑着一根根光溜溜的秃枝。觑着觑着，不知为什么，他竟哈哈一声笑了：“俺说，哎！老婆子，拿筐来，间花！”

孟二奶扑闪着两眼，怔了怔，终于省过意来，道：“你呀，真是菩萨。”

于是孟二奶就麻溜取来柳条筐，蹬上根杠，又往上窜了一步，一头扎进由几条绒嘟嘟的花杈子编成的网。稍稍顿了一瞬，惋惜着喷了喷嘴，孟二奶便精心地将一朵朵多余的壮花间了下来，周正的长瓜脸镀上清晨的红霞，也红花花的生足了颜色。

蹲在崖沿上的孟二爷，自然笑得更酣了。他惊奇地发现，花影里的孟二奶还是那么俊俏！他甚至分不出哪是花、哪是孟二奶的脸了。

筐里溜溜满了，老头老婆才牵上醉沉沉的欢子，蹒跚蹒跚地离开了果园。

鸡鸣，鹅嘎，猪哼，驴号。家家户户的屋顶上，都缭起了烟火。蹀回村头那个早已废弃的旧碾围子前面，孟二爷吭地吐了口痰，兀自从二奶手里抓过柳条筐，驻下足，不动了。

“就搁这儿呀？”二奶问。“就搁这儿。”二爷说。

“就这么干撸着，街坊们好意思来抓掭吗？”

“放心，剩不下的。”二爷瞅了二奶一眼，即亮开了嗓门吆喝：“哎哎——！谁家急着用黄元帅花，就上这儿来拿吧！不够，就吱一声，俺再去给大伙摘！”

吆喝过了，孟二爷将冒尖冒尖一筐黄元帅花往碾盘上一放，便叫上孟二奶，一躬一躬地朝自家的小院拐去。大狼狗欢子跟在两个老主人身后，尽顾撒了娇地吵：汪汪，汪……

台阶

孙惠芬

老钟做了三十多年刑警，办了三十多年案子，还是头回干这种活儿，护送一个女孩上学下学。“5·18”强奸案发生后，所里干警个个义愤填膺，嗷嗷叫着抢着担当破案主线，恨不能马上捉拿罪犯千刀万剐。可是在研究由谁来陪护受害者米米时，干警突然冷了下来，没任何人愿意干这抖不起精神的活儿。大家不约而同将目光投向老钟，好像这活非老钟莫属。看到大家投来的目光，老钟脸登时红了，心里恨恨地说，就看我老啦。

从米米家到职业学校可走两条路，一条是山路，不通公交车。B城是山城，许多民宅雄踞山腰，许多山腰都有捷径通向市内，从米米家到学校，走山路只需二十分钟就到。一条是公路。从米米家沿七十二层台阶下来，503、601、709，好几路公交车经这而过。这一站的站名叫民圣，从民圣到职高总共两站。沿七十二层台阶而下，然后坐601，下车走一段路，然后沿九十八层台阶拾级而上就是米米的学校。

米米平素习惯上学坐601，放学走山路。老钟并不知道米米平素习惯，老钟在电话里问怎么坐车，米米说坐601。老钟问怎么坐车而不是问怎么走，米米就只有告诉了坐车的路线，就依然保持了旧时习惯。老钟第一天陪女孩，是在五点四十赶到女孩家。老钟家离女孩家很远，如果把楼房全部消灭在目光里，他家在她家对着的那座远山的东面，属两个区，好在老钟有摩托车。老钟当了30年刑警，破了不少案，立了不少功，却因为生性倔强，只认一个干活不会协调大家，一直没被提起。当然老钟也从未想过提起，只想能有一辆属于自己的摩托车。五年前他在追捕一杀人犯时立了大功，局里就奖了一辆摩托车。老钟一早骑摩托车到所里，然后再走到桃源住宅小区女孩家。

老钟来到女孩家的过程是这样的，老钟敲门，女孩父亲开门，之后相互点头。有刑警专护，本来是一桩好事，却因为这好事的起因是坏事，是坏到不能再坏的坏事，至亲至爱的女儿遭到强暴，女孩父亲就在老钟来接时，点头无语。老钟心领神会这无语，就也无语等那女孩出来。因为老钟是正点到，就省去了进门的过程，只需开门，就可回身携女孩下楼。楼里的十几层阶梯是老钟在前女孩在后。到了外边，下外边的七十二层阶

梯，老钟停了下来，将女孩让在前边。女孩沉着脸，什么不说，呼啦一阵风掠过老钟，就走到了老钟的前边。

星期五发案，隔了双休日，无论是受害者还是知情者，都会在渐稳的惊魂中接受事实的存在，亦都从存在的事实中寻到了无奈。女孩表情看不出任何痕迹，女孩虽然下楼，却并不低头，女孩披散着直直的长发，一层一层跳跃着，像一只凭空下落的毽子。女孩穿一身水红运动衣，从石阶上往下跳跃时，就给人晃眼的感觉。老钟无意去看女孩的长相，遭了强暴的女孩老钟本能上有一种抵触，这抵触并非有什么具体原由。所里人都说女孩漂亮，还属电影演员巩俐那一种，很有味儿。而老钟最看不上巩俐那一种——看上去沉稳无话，眉眼里却净是夸张。

水红色的毽子一跳一跳，老钟跟女孩来到601站前，他们相距有三步之遥，他们不说话。他们不说话，没有人认为他们之间有什么联系，没有联系老钟觉得很好，他很不愿意让人觉得他们之间有什么联系。他甚至在心里从未叫过女孩米米。“5·18”案件发生之后，所里所有青年警察议起十九岁的受害人都叫米米而没说受害人。说米米提供证词时是如何如何迷人，说米米这米米那，那情形好像米米是他们亲妹子。老钟不这么叫，也不叫她受害人，他在心里坚硬地叫她女孩，女孩二字能够划清他们之间的距离。这时老钟才知道，他在心里与女孩划开距离恰恰因为他目前的状态特像女孩的父亲，他因为不能穿警服特别容易被外人看成是父亲。601车来了，他们一前一后上去，女孩很洒脱地亮了一下月票，之后站定在一个空座旁。老钟上车，女孩往后退了退让出空隙，示意老钟坐，老钟没坐，老钟警觉地把女孩按到座位上，心说坐着吧你，我是执行任务。两站路一会儿就到，老钟始终保持着职业的警惕，所有射向女孩的目光都在一双老眼的监视之下，一个留着寸头的小伙一上车就往女孩身边挤，老钟登时两手一伸，将女孩座位的上方挡住，任怎么拥挤他都雷打不动，双脚紧紧铆住。

到职业高中要途经一座高墙，墙内是新建的模特学校，模特学校为什么要有高墙谁也说不清楚，洁白的高墙却把女孩水红的身影映得光彩四溢。初夏早上的阳光有一种叫人心悸的暖意，女孩走在光影里，不时的一梗脖一甩发，甩发时下颏微扬，就像男人在酒桌上纵酒。老钟对女孩这一举动很反感，走路就走路看什么天？女孩走得很快，胳膊和腿前后摆动，形成一种水红的波动，这波动一颤一颤在前边牵引着老钟，使老钟渐渐熟悉她的个头、身材和习惯动作。老钟真是无意关心这些，关键是她一直在他的视野里，关键是他必须让她一直在他的视野里。女孩中上个头，腰身细长像一根稻秧，走起路来脚跟像门轴一样扭动，脚跟起落似风抖树叶。女孩走路的样子让老钟越来越觉得像

谁，可是像谁一时又说不清，总之非常熟悉。老钟觉得像谁时，就用心地捕捉着从前的记忆，他觉得这身影好像与夜晚有什么关系。老钟认真地盯着女孩印在大墙上的影像，拼力捕捉着一闪而来的踪迹，就在这时，他感到有一个灵感闪在脑际，像一星火苗，然而就在这时，女孩走出大墙。大墙结束，袒出一程开阔的向上去的台阶，一幢明亮的楼房就在台阶顶端。女孩从白墙上走出，就仿佛从画框里走出，让老钟兀自迷失了刚才的灵感，关键是女孩望见了学校的高楼就停了下来。女孩停下来等老钟走近，然后朝老钟点头，沉郁的目光落在了老钟脚下。老钟蓦地明白了什么，停下不动。女孩用小踱步向水白色的台阶走去，台阶上有三五成群的学生，女孩一入学生群就再没回头，一直到一抹水红消失在满天的明亮里。老钟望着，远远地望着，职业责任心刺花了他的眼睛，他终于揉揉眼睛，转回身去，将自己缓慢地印进刚才走过的白墙里。

按照来时路线，老钟又走了一遍，他把这条路线的所有建筑物都摸个清楚，之后，又去那条山道。山道无比幽静，满目苍翠中掩映着不断流的出租车，偶尔有些老人在路口晃动。老钟走着，看着，想象着女孩走在这条路上是怎样一种情景。可是不知为什么，老钟一点也没设想不出女孩走在这条路上的情景，老钟发现离开女孩之后满脑子尽想一些与女孩无关的案子，比如“3·19”杀人案、“6·13”盗车案。在那些案子里，他虽不都担任A线，却可以充分发挥自己在案子上的想像力，而现在不行，现在他面对的是一个女孩。局里规定，作为女孩的保护人单独与女孩在一起时他不得盘问任何与案子有关的事情，破案重要，保护一个女孩心理健康更重要。关键的是，他在女孩身上毫无想像力可言，老钟根本不知道他除了陪护女孩之外还该做些什么，老钟非常想像其他人那样，去实际地为案子做些什么，比如明察暗访，调卷选宗，比如蹲坑。

对于老钟来说，这是一个异常沉闷的日子，沉闷时他刀削一样的脸拉得挺长，像被捏握的面包。老钟很少有把不快压在心里的时候，他是在B城的第二代山东人，性格里一锛一斧子的倔强劲使他很少有委屈自己的时候，倔就倔个痛快犟就犟个明白，一句话把人撞到南墙之后，心安理得地按自己意志做事。中午回所时，年轻刑警看他拉长脸的样子，暗中窃笑，说这次老钟可是豆腐掉进灰里，咱们多想陪米米，人家不用，用了这么个老疙瘩头，还打心眼里难受。大家于是哄笑。老钟听到哄笑，回过头，见大家目光正瞅自己，蓦地火了，说我日你们！

下午五点一刻，老钟按时来到白墙后身向上的台阶底端，水红在晚霞里渐渐突现出来，这水红一映入老钟眼帘，他胸部就涌上一股压抑的气流，这气流跟中午大家的哄笑是连着的，或者说是大家的哄笑使他在看到女孩时触动了情绪。这气流随水红的飘近，一点点膨胀、散发，散成一股风样的动力向下肢漫去。老钟一刹那启动脚步拾级而上，

他擦着向下走的学生，穿过滚动的欢歌笑语。他脚步的麻利、简捷，像在练操。当老钟感到自己靠近了水红，他慢下来，他很概念地看了看女孩的脸——这是他跟她在这一天里的第一次正面对视，女孩停下来，女孩目光游移，脸色土豆皮一样难看。他在一帮学生走远之后，小声说了句，走山道！一股气闷顶得老钟没用商量的口气，说完就径直向上，女孩顿了一会儿，男人纵酒一样一梗脖一甩发，瓜子样的下颌里冲出一声长叹。不过这个令老钟反感的动作没被老钟看见，她徐徐转身，向上走去。当她向上走去，老钟自信地停了下来，像早晨那样，任其水红在视野里毬子一样一跳一跳。山道上的静谧遭到了短瞬的破坏，一群男学生一路踢着足球赶了过来，B城是足球城市，足球占领了学生大量的课余时间。女孩先是被拥进踢球的人堆里，一会儿就被球和踢球的人落下。镜头滤走了不相干的人群，于是，女孩跟五月山野上的花草一同清晰地印进老钟的瞳仁里。

老钟十分清楚他为什么要选择山路，那股压抑的气流其实是在让他由破案的配角向主角发起进攻，他要找到侦破的感觉，他要在两条路线上找到案犯作案的契机，从而打开捕抓案犯的缺口；他要证明自己是一个老警察，而绝不是一个只可以做配角的老警察，老警察拥有丰富的经验。可是老钟跟女孩在花草的熏香中走了近二十分钟，终于什么感觉也没找到，倒是让女孩连续不断的习惯动作气个半死。她走一程就一梗脖一甩发，梗脖时长发飘散得很夸张，胯部扭动得像一叶门板。老钟恼恨女人张狂，老钟不用看脸儿就知道那时刻女孩的脸上有巩俐眼神里的东西。老钟在把女孩交到女孩父母手里时，面包样的脸怎么也舒展不开。

第二天，依然是第一天的顺序、路线。老钟从女孩家接出女孩，看女孩红肿着眼皮跟自己下楼，看女孩在自己前边毬子似的一跳一跳，之后上车，下车，之后经过模特学校外面的大墙。第二天，当女孩再次印进白色大墙，扭动着臀部在老钟视野里走，老钟一瞬间捕捉到了昨天没有捕捉到的感觉：女孩像电视里的模特，女孩简直就是一个模特！老钟也更清楚地找到了他抵触女孩的原因，她像模特！老钟最反感模特的搔首弄姿，当然老钟不会用搔首弄姿这个词，用他的话，叫夸张！女孩模特一样忽闪着一抹水红消失在老钟视线里。老钟又用漫长的等待迎来了放学。中午吃饭时没有人再同老钟开玩笑，小青年们都凑到南边的饭桌上，A线组长刘阳一坐下就讲米米，所里人的谈话中心总是在近期发生的案子上。刘阳说昨晚找米米取证，问她罪犯作案时有没有说什么话，她就是不说，她哭了，哭得非常伤心，这里边绝对有文章。B组大秦问，那到底说没说？刘阳说，没说。大秦说那不行，得逼她说。不说就破不了案。刘阳说，得了，叫你你也不忍心，米米哭那样子太叫人动心。这些话撞入了老钟的耳膜，胸膛里一股压抑

的气体就又开始弥漫——他说不出是嫉妒刘阳他们担任了此案的主线，还是恼恨他们夸那女孩动人，且直呼米米。不过他们这些话倒给了老钟在此案跟前呈现那份木讷里注入了活泛，老钟整个下午都在想罪犯作案时到底说了什么话让女孩难以启齿，然而就好像把磨米机推进了空粮仓里，磨来磨去终是什么都没有磨出。

五点一刻，老钟准时到了学校门口，老钟不再在大墙后边停脚，他上了台阶，他在学校大门外很远的地方站着。第一天大墙外女孩看他脚下让他停住的镜头他没有忘，他懂得女孩的心思，他再木讷也懂得女孩的心思，女孩不愿同学们对她的事有丝毫察觉，事实上同学们永远不可能知道她的遭遇，派出所已做了严格的封锁，但有一个陌生人在身旁护着，会使女孩在学生群里强烈感到一种阴影。老钟尽管躲得很远，还是一眼就映进了一束水红。女孩出门直奔山道而去，老钟可以想见，在女孩的目光里，他已经变成了一棵树桩，他相信女孩眼里的他就是一棵树桩，土黄的颜色，僵硬的躯干。水红很快与树桩谐和成一前一后，在女孩擦身而过的刹那老钟扫了一下她的眼睛，那眼皮微微有些突出，但已消除了红肿，那眼脸上翘的样子有点像老伴侍弄在阳台上的月季花瓣。老伴爱花如命大概是因为没有女儿的缘故，老钟却一点不喜欢花，花给他留下的所有印象就是山东曲阜老家月亮山上春天开花的洋奶子，那花好吃，像奶一样甜。小时候一到春天就去山上抢洋奶子吃。老伴的月季花不好吃，他就看都不看，当然再不看也还是要看，就像女孩在他的视野里，想不看都不成，那些月季满了家的视野。当老钟感到女孩的眼皮儿像老伴的月季花，他便发现女孩真的有些可怜。

一些踢球的学生拥进来又拥出去，水红一会儿在屏幕的中央一会儿又在屏幕边缘，她是为了躲避踢球的学生和球。可是一个光头学生故意把球踢向女孩，而另一个平头的学生见球冲向女孩，上去就揪住光头学生的袖子给了一拳。这细节让老钟抖了一下，老钟好像突然找到一种感觉，他发现自己很快就进入一种心理分析：光头学生专往女孩身边踢是发贱，是故意逗弄，也许是喜欢女孩。老钟不懂得早恋是一种什么样的情感，但老钟承认早恋这种事实的存在，凡是党报党刊上揭露过的事实，他都毫无保留地承认，青春期男孩子容易发贱。可是那个平头男孩不让光头男孩发贱，是不喜欢靠近女孩吗？肯定不是。老钟尽管不记得自己有没有过青春期，但这男孩使他想起小时候，就是他在山东老家月亮山放牛时，夜晚常梦见一个女教师的情景。那女教师麻秆一样的瘦，鼻子也不怎么好看，可天天在月亮山道上走。总是牵动他的目光。重要的是，没做梦时，他会大大方方看她，有时还会远远朝她扔石头。自从梦见她，再遇到她就远远躲着，他清楚躲她时其实是最想看她。老钟想到这里脸刷一下红了，因为老钟想起他躲在苞米地里偷看女教师时被看山的抓着的情景，这情景让他一辈子感到耻辱。与老伴结婚之后，他

从不去走近这段记忆的边缘，他把他那段人生的丑恶心理用老家的牛皮纸包了又包压在了老家的箱底儿里。老钟意想不到这个案子会让他想起自己曾经有过的短暂的丑恶，他的灵感突如其来。老钟蓦地有个感觉，案犯绝不是光头学生那种性格的人，而像这位平头学生，想走近反而躲起来，老钟寻着这个思路，就一下子找到一种感觉。这案犯躲在可以看到女孩的地方看了她好多天或者好多个季节，没准就在身边的树丛里，当老钟想到罪犯就在身边的树丛里，当老钟想到罪犯就在身边树丛里用眼盯着女孩，老钟明白自己眼下扮演的，正是罪犯的角色，每天远远地看着她，跟踪着她。这么想老钟就努力在心里调整角度，由警察到罪犯，老钟变成罪犯。老钟用罪犯的目光看着女孩，女孩在屏幕里一跳一跳，偶尔一扬脖一甩发。可是老钟发现他的感觉在女孩梗脖甩发时一下卡壳，女孩还是老钟眼里的女孩，女孩甩发的毛病让他反感，反感肯定不是罪犯的心理，罪犯绝不会讨厌一个女孩还要跟踪。后来，走着走着，感觉又出现，老钟把女孩想成月亮山上瘦麻秆似的女教师，而老钟就是月亮山地里偷看女教师的小钟，如此换位，奇迹终于出现，老钟看到了女孩的一身水红变成了蓝制服，小钟看见那对滚动的屁股蛋儿像鹅卵石非常好看，女孩的长发变成了女教师的长辫，女教师常常走走路就把长辫拿到两边，再往后一甩。而只要看到女教师一甩长辫，他的心就不由自主涌上甜蜜。小钟看着女教师，老钟看着女孩，眼前完全是一幅全新的画面，这画面重复着记忆里的镜头，又开辟着旧时不曾延伸的一切，老钟发现这女孩也有些像模特，像巩俐，这意料之外的开辟使老钟送回女孩再回到自己家里时长久找不回自己。

老钟回到家里像一个痴迷的呆子，老伴唠叨什么他都没感觉没反应。平素老钟也和所里其他干警一样，常常人在家里心在案里，老伴早已习以为常。然而今天让老伴觉得反常的是老钟动作性太大，他一会儿躺下一会儿坐起，一会儿翻旧时的照片，一会儿又走到阳台在阳台上盯着月季花出神，最让老伴奇怪的是，他把电视遥控器拿在手里一个劲调台。平时他最爱看中央一台的《英雄无悔》，眼下他却绕过中央一台乱找一气，最终将频道定在B城每晚重播多遍的服装节广告上，黑头发黄头发全世界的模特都在上边扭动，忽高忽低的音乐搞得满屋哗然。老钟呆呆地看着，广告结束，他便叭一声关掉电视。

谁也不知这一夜老钟究竟经历了什么，反正第二天老钟完全变了一个人。他刮了胡子换了一身干净的警服，换上警服老钟站在镜前自然地笑了笑，好像对自己非常满意。他本是算好时间正点到女孩家的，却不知怎么搞的提前了十分钟。老钟因为提前十分钟，就只有在女孩楼下转着。六点刚到，他就爬到楼上，女孩父亲正好开门。女孩依旧表情沉郁，但老钟却朝女孩也朝女孩父亲笑了笑，女孩父亲见老钟笑，开始说话，说米

米拖累你了。老钟微微点头又摇头，之后返身下楼。老钟正下楼，米米父亲又跟出一句话，说昨天在单位接了两个奇怪的电话，说是找我，拿到手里又没声音。米米父亲的声音嗡嗡地在楼道里响着，震着老钟耳膜。老钟没有回声，也没有任何反应。其实这信息已经深深地印在了老钟的脑子里，他只是没有任何反应。老钟下到一楼平台，停住将米米让到前边。老钟心里很自然地将女孩改成米米。米米不再是水红，而是学生蓝制服，米米变成一只蓝色的毽子在向下的台阶上跳动，老钟眼里的米米就完完全全彻彻底底变成了月亮山上的女教师。

米米变成乡村女教师。老钟在与乡村女教师挨近时，感到了一股特殊的气息。老钟发现这气息让他心中某个部位转动了一下，这转动就好像警车在坡路上急速行驶下坡时心被悬起来的感觉，这感觉老钟经历过又从未经历过。老钟放纵着这种感觉，因为老钟需要扮演罪犯，他必须彻底地体会和理解罪犯。他能在这样一个案子中找到感觉实在是太不容易，也得感谢那位不知姓名的女老师。学生蓝在大墙上不住地跳动，阳光极其透明，透明的阳光洒在人流里，好像月亮山上的阳光洒在了婆婆的庄稼里，那面洁白的墙壁就是月亮山外遥远的天空，“女教师”从天空中来，又走到天空中去；“女教师”在向上的台阶上，用宽臀扭动着无限神秘。老钟久久望着，一股山泉一样清澈的溪流顺胸腔直流而下，使他还没离开向上的台阶，就盼望米米放学时间的赶紧到来。

老钟在等米米放学的时光里满眼都是米米，满眼都是米米化的女教师。放学时间终于到了，罪犯早已走上向上的台阶，站在学校门口一隅。米米出门旁若无人朝山路走去，米米因为孤僻好静，常常一个人走路。米米的身条虽苗条细弱，却有成年女性的丰满，两臀河床上的卵石一样拥在外面，一走一滚一走一滚。米米最好看的是她那步态，那步态轻盈，看似着地又像蜻蜓点水，一踏一踏有一种韵律。米米走路常爱梗脖甩发，米米所有富有女性意味的青春的气息都被这习惯动作张扬到极致。米米扬着下颏吸气时，便把这种青春的电流导进了空间导进了城市的旷野。米米椭圆的下颌呈一个弧状将电流导进罪犯的体内，使罪犯日思夜想，如痴如醉，使罪犯愈想靠近愈有一种恐惧。那透过米米下颏导出的青春气流在日里夜里流动，在屋里屋外流动，侵扰着罪犯的所有青春梦想和意念。罪犯在意念里无所不做，行为里却只有默默追随。罪犯正是情窦初开的年龄，对自己所到来的一切毫无准备，因为毫无准备就一味怀疑它的正当、美好，就对自己毫无信心，就不敢去与米米当面袒露……老钟和罪犯走在一条路上，老钟和小钟走在一条路上，老钟与女教师走在一条路上。老钟因为重温并发展了小钟和女教师的过去而知道了什么叫青春，老钟因为变成小钟而知道罪犯在米米走进她的家门后无数次启动了追踪入室的动机。罪犯费尽百般周折，每次周折的艰难都被米米在向上的台阶和向下

的台阶上散发的气息鼓动。米米遭遇罪犯因为她身材、相貌的与众不同，更重要的是性格的与众不同，她喜欢独处，独处和不独处对罪犯很重要。小钟在山上放牛时，如果看到一帮女教师嬉笑哗声走过月亮山，而不是一个女教师，就什么念想都不会有。当然这么想老钟并不是说米米遭遇强暴是自作自受，绝对不是，老钟是说米米的独自往来一次次压抑着罪犯的信心又一次次煽动着罪犯犯罪的勇气，最终以蒙面的方式伤害了米米并不是他的本意，伤害却是吸引他坠落的耀眼的星光，就像扑火的蚊蝇，无法自制。当那些慌乱中闻到的气息和尖叫在耳畔愈来愈远，当犯罪的感觉随日光的升起落下愈来愈远，罪犯会重新拾起对米米的神秘追逐。这时的罪犯，因为经历了从精神到肉体的转折，已经不再满足于对身影和气息的兴趣，那个富有质感的尖叫因为历史性的进入会渐渐在罪犯心中变成另一种期盼……想到这里，老钟脑中突地响起米米父亲一早响在楼道的声音，老钟将米米送进门径直返回派出所，罪犯的另一种期盼在老钟走进派出所时形成了一个决定，老钟急急忙忙走进所长办公室。

所长见老钟进来赶紧让座，向老钟通报A线B线进展情况。所长说工作进展顺利，已缩小了范围和区域，并且排除了米米所有认识的青年和学生，但是困难将越来越大。老钟不待所长说完，就打断所长的话。老钟说所长我有一个非常重要的建议，老钟说我建议我在米米家装录音电话。所长笑了，所长说我以为什么好主意，没那个必要，案犯阴谋得逞，不可能去自投罗网。所长说这话时，老钟在心里窃笑，心说哼你还年轻人呢，根本不懂。老钟说我们不能排除特殊情况，办案不能丢掉任何可能的线索，靠我直觉，案犯三五天之后，会打电话给米米。为什么？所长问。老钟说，就是直觉，这个案犯和一般案犯不一样。老钟这次说直觉时，脸略微有些红。所长说，案犯不是米米熟悉中人，怎么会知道她家电话。老钟说他会想方设法。年轻所长很愣，这老倔头再也不扭着脸，还有了直觉。但所长从不怀疑任何一个警察的直觉，尤其像老钟这样的老警察。所长说好，明晚受害者家长回家电话就上录音。

这是老钟接案之后最最兴奋的又一种日子，在这个日子里老钟已经从扮演罪犯的角色中蜕变出来，重新恢复了警察身份。老钟的兴奋一方面因为米米家装了录音电话，成了此案的主线，一方面因为他发现他有点喜欢米米。为什么会喜欢上米米呢？是因为米米像月亮山上的女教师吗？肯定不是，老钟想应该说是月亮山的女教师救了他的案子，而他是因为案子的原因与米米有了长时间的接触。人都是这样，就怕接触。

自从装上录音电话，老钟接送米米时的心情就放松下来，好像完全是一个前奏，一个过门儿，好像他特别有把握那就要来到的乐章是什么。看米米从七十二层台阶跳下去，看米米又走上九十八层台阶。这上下台阶的过程对老钟就像每天站在家里阳台看老

伴的月季花。老钟每天晚上还要在米米家待到十点，与家里人唠嗑说话。大家都清楚这唠嗑说话其实是在等罪犯的电话，然而一段时间以来那样的电话一直没来。周五下午，区人事局又借米米学校办培训班，老钟中午接回米米。老钟接回米米就与米米聊天，以打破他们共处一屋的凝重气息。米米父母不在，老钟觉得时光难对付多了。老钟说女孩子还是应该开朗些才是，要多交些朋友，和朋友玩玩。米米眨着眼睛看着老钟，说，其实也有朋友的，我的那些朋友都不喜欢说话。米米说话的声音非常悦耳、柔和、明丽，像山泉丁冬。我怎么很少见你和同学玩。米米看了看老钟，刚想说话又咽了回去，眼睑低垂着，隐入沉思状态，许久，她叹了口气，她说我那几个朋友真好玩，我们都喜欢服装设计。老钟说你们在一起玩服装设计？米米说，什么都玩，我们用报纸剪缝各种衣服穿着在屋里走。着，就露出了无比的欢欣和明亮，那明亮的表情就像突然打开了一扇窗子。米米说，我们的理想是做自己设计的服装的模特，把服装和模特一块打到世界去，我们一到周日就狂得一塌糊涂。老钟看着米米，看着米米那出事之后从未见过的欢快表情——米米本来是非常幸福的女孩，有父爱母爱，有学业有理想，一场劫难就这么将幸福划在了另一边，就像王母娘娘把织女划在了天河的那一边。生活对米米多不公平。老钟这么想着脸上露出了一些老人的忧虑。米米敏感地捕捉了老钟的忧虑，不再说话。见米米不再说话，老钟对自己很不满意，可是已再找不到什么话题，就只有闷着。然而，就在闷着的时候，老钟接到一个传呼，一看是所长的，就马上往所长那挂了电话。所长说老钟啊让你言中，罪犯真的动用了电话。所长说罪犯刚才往学校打电话问米米家的电话，校方已将电话号码告诉了他，估计他就在桃园一带公用电话亭旁，我们已将124台公用电话全部监控。所长说老钟你得做好米米工作，让她配合，让她一定镇定地和对方说话，尽量把说话时间拉长。老钟在听电话时身上是颤抖的，义愤和兴奋共同激荡着他血管里的血。他放下电话转向米米，可是不等他同米米讲，米米已在椅子上哆嗦成一团。米米全部知道了电话的内容，米米眼泪豆子似的在腮上穿成串串。老钟按住米米哆嗦的肩膀，说米米你是一个懂事的孩子，你一定要配合伯伯，配合破案。米米不再哆嗦，可是却出声地哭了起来。安上录音电话之后，本也设想过罪犯来电话的情景，米米都答应过配合的，没想到事到临头，她又把持不住。又过一会儿，米米止住抽泣，抹着泪眼看着老钟，说钟伯伯，他曾在这个屋子里跟我说过，能听到我的声音就是一种享受，我怎么能再让坏蛋得逞？

老钟心想果然如此。

罪犯是在星期天上午第一次给米米挂电话的，经过老钟和米米父母一夜的工作，米米表现非常出色，她坦然、镇定，一点也不像一个19岁女孩，她甚至还在语言里给予对方谈情说爱的感觉，使罪犯着了魔似的换一个电话又一个电话。罪犯起初是压抑不住激动，喘息声风一样刮着话筒，后来见自己不说话米米也不说话，就问米米心情如何，跟米米谈米米的老师，米米的父母，以致米米家夜里熄灯的时间，大概是在换第六个电话时，被警方抓获。

米米听到对方话筒摔掉的声音，撂下电话放声大哭起来。

罪犯是个20岁的男孩，无业，家住民泽小区。男孩个子瘦小，属台湾小虎队男孩的气质，眉毛浓密，目光阴郁。据交待从小没有父爱母爱，父母都是戏校的老师，从来不管孩子成长。男孩性格内向，没有朋友，自卑感很重。18岁那年一个偶然的机会有向下的台阶上看见米米，一直跟到向上的台阶，就在心里喜欢上她。他因为自卑不敢向米米表达，就暗暗跟踪米米两年。后来一个电影的启发，那电影有类似的情节，一个“文革”时期无人看管的男孩因为强暴女孩最终得到女孩，那男孩跟到女孩学校配了钥匙。他如此效仿，直至犯罪。

“5·18”案件由老钟主审，因为老钟最终成了此案的主线。罪犯毫无保留地交待事实，罪犯一再地重复着向上的台阶和向下的台阶，在罪犯说到经模特学校到向上的台阶时，老钟说，是不是爱看她在台阶上一跳一跳的样子？案犯说是。老钟说是不是爱看她上下台阶时梗脖甩发的样子？案犯惊讶地说是。老钟蓦地站起来一拍桌子：带下去！

案犯下去之后，老钟狠狠捶了自己两拳，他想不到自己会循着罪犯的思路引出这样的话，这令他对自己发怒。事过不久，“5·18”案件结案，可是结案后，老钟骑摩托偶尔路过模特学校，还是忍不住停下来，看一看白色大墙外那些向上的台阶……

老尤之侃（小小说二题）

马廷奎

老尤虽在行政科当科长，但常到我们秘书科里转。他一来就侃，一侃就滔滔不绝。我们这些小年轻的只有点头称是的份儿。

老尤所侃的一切，句句围绕领导而言，听起来都是经验之谈，很有受益匪浅之感。比如他说，秘书嘛，伺候人的活儿，最要紧的是对领导的言行要有悟性，悟性好了才能做出对口味的事来；再比如他说，领导有些话往往在搓麻将和玩牌等时候才说的，若说了你小子挺鬼头等话，那你可要倍加注意了；再比如他说，应该有主见时就得有点，你们要表现表现个人的独立性，不然，当一辈子秘书呀！可见，老尤对我们掏了些心里话，应该说不无道理的。

现在，老尤又来了。他随意从桌子上拿起个杯子，呷口茶说，绝了！今儿上午刘局长的表现绝了！

我们知道，老尤是指上午的会议。

上午张县长莅临本局，召开了现场办公会，是关于建设资金问题的。我们都到了会。开会时，刘局长曾先后两次匆匆离开会场。这大概就是老尤所说的刘局长的表现了，可这怎能称为“绝了”呢？

绝了！老尤的语气十分肯定：你们想想，刘局长可是个精明无比的人，难道他不知道随意进出不好吗？况且都是在张县长讲话的节骨眼儿上。之所以他能离开会场，无非就是三点原因。第一，局里有急事处理。但不可能，因为各科长都到会了，他可以任意安排人去办。第二，家中有急事。也不可能，刘局长是从来不问家务的。由此看来前两点都不成立。原因就在会场内了，干脆讲就在张县长身上。

老尤说着，嚓，点了支香烟，用斜眼扫了我们一下，露出了狡黠的笑。

你们想想。老尤继续启发着我们，刘局长第一次离开会场时，张县长在讲什么？当时他正在表扬几个大局，什么交通、城建、轻纺、物资等等，夸他们用了很小的投资，搞了几个漂亮的项目，只字不提咱们局。就在这时，刘局长很有礼貌地欠身离去。这可是高水平之举呀，既暗示了对县长的褒贬有异，又不为之失敬。果然灵验，张县长不一会儿就大加表扬了咱们局。怎样！

我们很佩服老尤。他太善于分析判断了。

老尤已经进入了眉飞色舞的状态。继续说，刘局长第二次离开会场就值钱喽！当时张县长正在说县财政的几个困难。刘局长的离开，分明是告诉县长，讲再多的困难，也得给我们拨款呀。怎么样？张县长一下子就给拨了八十万！若是别个局长，在县太爷给钱的关键口上，哪个不毕恭毕敬的？而只有咱们的刘局长特别！

咚咚。有人敲门了。

老尤的话戛然而止。他不紧不慢地摸着自己的头发，一本正经地说，今天有点热。见是他自己科里的人来找他，便又接着刚才的话茬儿说，很特别，不费一句口舌，就是八十万！水平呀！他言犹未尽地走了。

咚咚。再次敲门。是刘局长来了。

刘局长示意我们坐下，笑着问，怎样？上午的会不错吧！我们几乎齐声道，太好了！都是局长处事有水平！他使劲地摇了下手，别提了，好好的会差点让我给搅了。你们猜我为什么离开会场？他孩子似地耍了一下脸，小声道——坏肚子了。

我们都大笑起来，几乎出了眼泪。

至于老尤，他当然不知其中原委，后来还多次谈论着局长的水平。他侃起来还是那般津津乐道。

杀年猪

对于那时的农家来说，杀年猪是件极辉煌的事。人们披星星戴月亮成年累月地数着地垄沟儿，最终数到岁末的这口肉上，自然就觉得从心里往外香。

杀年猪的气氛是很特别的，除了在杀的时候人们都相互帮忙外，在吃的时候还相互邀请，热热闹闹的。那时请客，不像现在的人，把眼睛盯着权势者，那时请的是左邻右舍和一家本族什么的。大家你吃了我的我再去吃你的，驴啃痒一般的公平，因此，吃起肉来都很专注，如春蚕咬桑叶般地大口嚼大块吞，一顿虽可去掉多半个猪，但看上去没有心疼的，都乐呵呵的样子。

8岁那年的“腊八”给我的印象是很深的。那几天，村里多数人家的猪已经相继惨叫了，可我家的猪仍躺在圈里酣睡。我们兄妹都眼巴巴着。隔了两天，爹对娘说：“咱先动手吧，我是老大呀！”再就见爹在院子里劈树根。我知道，要杀猪了！对于爹说的那个“先”字，我以后才弄明白。我爹兄弟五个，都是分家单过的，每年吃猪肉的时

候，虽然都是相互请吃，但谁家也不愿先动手，都在默默地等。因大伙的肚皮整年也不见个肉星儿，谁“先”了，谁就得被多吃，自然就亏。

我的叔们个顶个是大壮汉，肚子海量。我娘煮的整个猪的血脖儿、血肠儿和两个前肘子外加一锅萝卜干子都被扫个净光。吃完饭，他们一抹嘴，便打着饱嗝，放着轻松的响屁，融进了窗外的飞雪里。我发现，刚刚还笑脸送叔们出门的娘，却在屋里发出了轻轻的叹息声。

吃完了我家再挨着二叔和三叔，等轮到四叔家就有戏了。四婶是个狗气人，有名的抠门儿手，这大块肉被别人嚼了还能不心疼！四婶接受了前三家的教训，想了个新招法儿。她把肉只煮成七八分熟，还带血丝儿，以为这样别人就吃得少。可万没想到，这种肉反而不腻，吃得更多。四婶就生气，满院撵那芦花公鸡打，因那东西抢了锅台上的一块萝卜干子。四婶边打边嚷：“你这蹭吃白喝的货，不要脸！”这话大家听来都没觉得怎样，而老叔却觉得刺耳。他把筷子往桌子上一摔，吐了那块没吞下的肉，走了。这也难怪，老叔虽是分家另过的，但还没取上媳妇，光棍一条，家里没人养猪。杀猪时，几个哥哥不能不请他，到后来他又不能反请，自然就成了“蹭吃白喝”的“不要脸”货了。

爹对这种状况大为不满，一边骂着“熊样”，一边也撂下了筷子。

第二天，老叔一清早就来找我娘，说：“大嫂，你去给我做饭，我杀猪了。”爹听了觉得奇怪，问：“你家里连个猪毛都没有，拿什么杀？”老叔说：“你甭管，赊的。”等请完了客，老叔好似精神了许多，他将特意留下的那碗肉送到了四婶家，扭头就走。

记得两天以后，生产队长在社员大会上大发雷霆，说：“太不像话了，队里死的猪怕是传染病才给埋了，有人也不嫌乎，也不怕吃了肚子疼！”

坐在社员堆里的爹一个劲地朝着老叔翻白眼。

八月

宁春强

村长宋八月从乡政府赶回五里铺时，太阳已落山了。八月风风火火，径直跨进乔娜家。

乔娜是村会计，此刻正在院子里洗头。因只着了件背心，两个奶子便有些拢不住，一颤一颤地直往外钻。八月无心观“景儿”，遂干咳了两声，说：“这鬼天，热死个人！”乔娜胡乱擦了擦头发，折身回屋里穿上一件衬衫，并丢出一盒“金桥”给八月：“电视里讲了，以后一年比一年热。”

八月清楚乔娜家的烟不抽白不抽，反正不是花钱买的。乔娜的丈夫是乡工业办副主任，往她家送礼的人还会少吗？一想到送礼，八月心中的气就不打一处来。八月当了多年的村长，可连一盒烟都没人送。这五里铺可是全县有名的穷村，账面上没有一分钱，村干部们的饷金，也一年拖一年。如今，穷就没人希得答理你，见了村长竟像见了讨饭的一样。这世道！

八月圪蹴在地上闷闷地抽烟。一支烟没等抽完，便又续上一支。乔娜晓得村长越是有啥子急难事，越不急于表白。于是，也哑着，静等村长开口。八月“呔”地一声射出一口浓痰，终于发话了：“妈个巴子！这操蛋事说来就来了。乡里决定了，立马为咱村修路，每村都承包一段，咱们承包的是从村里到村外北石盖那一疙瘩。”

“修就修呗。”乔娜说，“全乡来为咱们村修路，好事呀。没个正儿八经的路，咱这五里铺不知要穷到哪年哪月呢。”说得容易！八月暗想，别的村都有钱，出天工少说也给个十块八块的，可咱们村给什么？如今没个说道，哪个肯干？恐怕磨破了嘴皮也没人理你！“难哪！”八月瞅瞅乔娜，“为咱五里铺修路，要是因咱们完不成任务而拖了全乡的后腿，还有脸见人？不让人笑掉大牙才怪呢。”乔娜默自笑了笑，她清楚村长是在等她拿主意。其实，村长心中说不定早就有谱了，只不过要听听她的想法与他是否不谋而合。乔娜于是就说：“按人均多少延长米分下去，不干也得干，否则罚款或来年不供应化肥。”八月双眼一亮，忽地站了起来：“成！先修村外那一段。至于谁干哪疙瘩，咱们抓阄儿定，省得你挑三我拣四的生麻烦。”八月说完就走。其实，最令八月犯

愁的是村里这段路，那涉及到几家的房子得扒掉，天字号的大难题呢。八月想，先干完北石盖那段再说，干一段是一段，硬骨头留在后头啃吧。

八月刚进家门，劈头挨了老婆桂莲的一顿臭骂：“死哪儿去了才滚回来？一天挣几个鸟钱瞎张罗？乔娜丈夫出差了，你就死在人家里挪不动腠了？当个穷村长美得你不知姓什么了。家里丢了三只鸡你管不管？”八月说：“穷嚷嚷个啥？鸡丢了就丢了呗，没准儿它自个儿明早又跑回来了。大热的天，吵吵什么？吃饭吃饭吧，肚子早饿了。”桂莲怒气正足，气冲冲地丢来一句：“吃饭？没做！想吃自己没长手？多大的官儿还得人伺候？”

“你看你那熊样！”八月无心恋战，遂气嘟嘟地离开了家。来到老庙台上，八月驻足掏烟，掏出那盒“金桥”。八月瞅了瞅，又塞回兜里。这“金桥”留着吧，日后能派上用场呢。遂卷起一支旱烟喇叭，哑哑地抽。过足了烟瘾，八月清清嗓子，开始喊会。

老庙台位于村中央的高凸处，家家户户尽收眼底。八月喊道：“我说各家各户注意了！乡里决定为咱五里铺修条路，直通翠岭岗的大官道！修好了路，跑上了汽车，咱们进城办事可就方便多了。满16岁和不满60岁的，人人都有份儿！为咱自己村修路，咱没钱可出，卖把子力气还是应该的吧？我丑话撂在前头，这路你修也得修，不修也得修！想出远门的，有啥子活没做完的，你都缓一缓，等修完了路你再忙活！”

喊了一会儿，嗓子已有些累了。八月知道，没几个人会认真地听他喊话，这不过是走走形式，先给百姓们打个招呼而已。便又蹲下去，抽烟。

待了一会儿，肚子又叫唤了。八月起身，一颠一颠地朝家走去。桂莲早早地躺下了，肉乎乎地摊在炕上，全身只剩下一个裤头。“饭在锅里，快吃吧。”话里也很有些温柔的成分了。八月问：“鸡找回来了？”桂莲不无娇嗔地骂了句：“死心眼，鸡根本没丢，你裤裆里的鸡巴没丢就行！”狼吞虎咽地吃完了饭，八月还想出去走走，却被桂莲喝住了：“几点了，还疯跑？”八月回头一看，见老婆身上的裤头不知何时也脱下去了，这才想起好多日没那个了。心一热，遂匆匆扑到炕上。稀里糊涂地完了事，桂莲直埋怨：“干啥都毛毛张张的，难怪总也没孩子。”八月说：“操，天生没娃子的命！”转身呼呼睡去。

二日，依旧是个大热天。一大早儿，八月便和村干部们来到北石盖。测量，画线，做标记，足足忙了大半天。望望头顶上的日头，八月说：“就这样吧，回家早点儿吃饭，趁晌午家家都有人，咱们赶紧把阡分下去。”大家有气无力地支应着，懒洋洋地往回走。小王耷拉着脑袋，蓦地冒出了几句：“操，这年头说什么都不灵了。要是在过去，喊一声修路哪个敢不来？还用得着挨家挨户求爷爷告奶奶？”小王不小，30多岁

了，村民兵连长。而今，民兵连已名存实亡，很少举行什么活动了。小王之所以还挂着这个虚名，是希望将来能混个支书或村长的干干。自打老支书离任后，村支书一直由八月兼任着，他宋八月能兼任一辈子？屁话！八月暗骂，本想反驳小王两句，终因天气太热，而没了斗嘴的情绪。

阉盛在八月的一顶破单帽子里。八月、乔娜和小王三人，头顶毒日头，逐门逐户求人抓阉儿。每到一家，八月免不了要费一番口舌，诸如修路的意义啦，限期10天内必须干完啦，等等。八月努力做到态度诚恳，笑容满面，没想这竟比出大力干活还累。到后来，八月的嗓子差点没冒烟了！

抓完了阉儿，已是下午三点钟光景了。八月沙哑着嗓子说：“好戏还在后头呢。别看阉分下去了，可祖宗们能不能去修还难说哩。”来到北石盖，果然只零星那么几个人或蹲或立地闲聊着，八月的心就有些发毛。等全乡各村的人马全来了，五里铺却依旧这么几个鸟人，那还不挨乡长的撸？“明天咱们分头挨家找人，就是拽也要把人拽到北石盖来！”八月刻意吼给在场的所有人听，那意思很清楚，这修路的活儿你是非干不可了！

第三天，各路人马果然全开过来了。汽车、马车，一辆连着一辆，山道边人山人海，红旗也插上了，很有些大会战的气氛。八月瞅瞅五里铺这边的人，来的还算可以，只差二组的人未到。小王一早儿又去二组喊人了，咋还没喊来？八月朝乔娜挥挥手，问：“咱们不是也有面红旗吗？真该带来。”乔娜说：“有是有，可不知旧成啥样子了，又不知一时半刻能不能找到。”八月叹口气，说：“那就算了吧。”正说着，肩被人重重捶了一拳。回头，见是河套村的姜村长。“好你个宋八月，猫在人堆里不肯露面呀？我跟其他村长联络好了，今个儿中午去你家喝酒！为五里铺修路，你不管饭谁管饭？”八月笑笑，说：“没问题！不就是一顿酒吗？我管定了！”又问河套村负责修哪一段，姜村长说：“这不，跟你们紧挨着呢。”八月忙掏烟，掏了半天也没掏出来，那盒“金桥”八成是忘在家里了。好在乔娜早有准备，及时将两盒“红梅”塞给八月。八月撕开烟盒，说：“来，抽烟，抽烟。”见村长有好烟，五里铺的汉子便都围上去要。姜村长哈哈大笑，说：“抽吧抽吧，你们村长的烟，不抽可是白不抽！”八月无奈地丢出一盒“红梅”，任人争抢。因仍不见小王的影子，八月就在心里暗骂，你个王鸡巴灯，还能不能干点事了？

五里铺共有四个村民小组，二组多是丁姓人家。小王知道二组的人心齐，都听丁大壮的，便先去了大壮家。

大壮与八月积怨已深。那年，大壮因超生被八月罚了款，虽说该罚，可心中仍耿耿于怀。后来，村里办了个养鸡场，一场鸡瘟，钱没赚着，倒赔进去好几万。大壮媳妇白在鸡场干了多半年，村里欠他媳妇的工钱至今未还。大壮曾多次找八月要钱，八月竟没好气地说：“要钱没有，要命有一条！当初办鸡场，你们脑瓜削了尖要来，赔了钱，我有啥法子？”大壮指着八月的鼻子说：“村子穷成这样，你还有脸当村长？不能干拉倒！”八月说：“你当我愿干哪？你能干你干！”日后，两人见了面，气哼哼地话也不说了。

大壮正在家里吃早饭，玉米粥喝得山响。小王敲门进去，笑嘻嘻地问：“昨晚又瞎折腾了吧？才起来吃早饭。”大壮放下碗，抹抹嘴说：“自己的老婆，爱咋折腾就咋折腾，累死累活，愿意！”小王言归正传，说：“村长又派我来了，喊你去修路。”大壮说：“修个鸟，他欠我媳妇300块工钱还没还呢！”小王不紧不慢地说：“不去修怕是不行，村长说了，谁敢不修路，就罚谁的款。”大壮冷冷一笑：“他个王八蛋罚我的款还少吗？我就不去修，看他能把我的鸡巴割去不成？谁当官谁修去！”接过大壮递来的烟，小王款款地抽，说：“村长已在乡里立下军令状了，按时修好了路，有奖，否则，村长可要倒霉了。”大壮心中的火气立马蹿上来了：“好哇，我们卖命修路，他当村长的好去领奖，没门儿！我丁大壮要是能去北石盖修路，我不是娘养的！”

大壮是二组没有委任状的头儿。大壮不去修路，其他家的人也都不肯去，理由如出一辙：“大壮去我们就去。”小王巴不能他们都不去。小王想看看在修路这档子事上，八月若是栽进去了，他的村长还能不能继续当下去，便晃悠悠地来到北石盖。

八月见了小王，气呼呼地问：“你才睡醒呀？人呢？”小王一脸的委屈，说：“大壮死活不来，二组的人也都不肯来，我有啥法子？拽又拽不动。”八月双手叉腰，问：“他丁大壮是人不是人？膀大腰圆的猫在家里坐月子？”小王笑了：“大壮说村里欠他媳妇三百块工钱，不还钱就不修路。”钱，又是钱！村里不独欠你丁大壮一家的钱，你倒好，念念不忘了。八月正要破口大骂，却见众人不知何故全都直起腰来，“村长，村长”地喊着。

原来，不知从哪儿蹦出三个卖雪糕的。河套村那边已吃上了，姜村长财大气粗，嚷着：“喂，下午带些肉肠面包和啤酒！”八月额上的汗，蓦地砸下来了。这真是越忙越添乱，村里没钱，啥事儿都难办。富村的村长咋当咋有理，穷村的村长怎干怎丢脸。卖雪糕的偏偏朝这边走来，一个劲儿地吆喝着。大家就起哄，指着八月喊：“他是村长，让他买！”八月咬咬牙，说：“拿吧拿吧，一人两支，拿多了我可付钱。”

八月结账，整整三十四块，心就有些疼了。八月忘了老婆桂莲也在工地上，此刻正直勾勾地用眼睛瞪着他呢。待八月把钱递出去的时候，桂莲那独有的“高音喇叭”，便如晴天响雷般炸开了：“行呵，你穷要饭的充大爷呀？一年挣几个鸟钱瞎咋呼？羊圈里钻出个大野驴，显你个头高哇？”八月没料到桂莲会这样地让他难堪，他真想扑过去扇她两耳光子！终于，八月还是忍住了。他知道这母老虎要是耍起脾气来，是啥事都能干出来的。还是躲着点好，便倒剪着手，朝村里走去。桂莲依旧不肯放过他，骂道：“鳖头样儿！有种的你别走呀，嫌我给你丢人了？是好样的你多挣钱，爱咋花就咋花，就算你娶个小老婆，我也保准给你们倒地方！”八月再也忍不住了，回头恶狠狠地回敬了一句：“我操你血妈！”八月觉得自己便不是自己了。

窝了一肚子气，八月先是回了趟家，继而又匆匆去找丁大壮。见了大壮，八月板着脸问：“丁大壮，我问你，这路你到底修还是不修？”大壮气更足：“宋八月，我也问问你，该我媳妇的工钱到底还不还？”八月说：“不就是三百块钱吗？还！”大壮说：“不就是修路吗？修！”“那好，”八月掏出一沓钱，“整整三百块，你数数差不多。”大壮愣了，问：“怎么，村里有钱了？”八月哼了一声，说：“有没有钱用不着你操心，反正从今个儿起，村里不再欠你媳妇工钱了。至于你去不去修路，自己掂量着办吧。”说罢，八月挺直了腰板，咚咚咚地离去。

片刻，在大壮的带领下，二组的一班人马来到了北石盖。乔娜问八月：“咋给唬来的？”八月低声说：“五里铺有敢不听我村长大人话的吗？”就不无得意地笑了。小王疑惑不解，大壮咋一见村长就尿裆了？

八月举目望望，见桂莲撅着腩正卖力地劳作着呢，遂问乔娜：“她咋不折腾了？”小王抢着说：“乔会计把雪糕钱还给嫂子了。”八月说：“惯她臭毛病！”心里却着实感激乔娜。八月点上支烟，说：“乔娜，你和小王去通知各村长，顺便再来看看来了几个乡领导，晌午都请到我家去，好吃歹吃撮一顿。为咱五里铺修路，也是应当的。”乔娜忙说：“嫂子心不顺，还是到我家吧。”八月瞅瞅乔娜：“也好，只是又要麻烦你了。”小王也来了热情，说：“我家有两只大公鸡，早该杀了。你去请人吧，我和乔会计先回去忙活忙活！”八月很感动，就不知再说点啥是好。

十多个村长加上几个乡领导，满满地坐了两桌。八菜一汤板桥酒，档次还说过得去。村长们凑一起，屁话就格外多，故意拿八月寻开心。一个说：“宋村长家真阔气呀！”另一个便挤眉弄眼：“嫂夫人的手艺也满不错嘛。”八月就骂：“操，瞎鸡巴闹闹个啥？你们哪个不知这是乔会计家？我宋八月要是能盖上这么敞亮的房子，死了也值了。喝酒，喝酒！”

村长们大都海量，酒喝了一瓶又一瓶。八月是主人，人家又是为五里铺修路而来的，自然得舍命陪君子。到后来，喝得一塌糊涂，连话也说不成句了。加上心情不大好，八月醉得格外厉害，老胃病也犯了。傍晚，八月猫着腰来到北石盖。本想干点活，可刚刚拿起镐头，便哇地一声呕吐起来。

两周后，各村承包的路段如期竣工。经乡领导小组检查验收，大都合乎标准。剩下的，只等乡公路段派车拉千层板石铺压了。乡长很高兴，叮嘱八月：“就看你们村里那段路了，房子该扒掉的抓紧时间扒，决不能误了国庆节通汽车！”八月硬着头皮说：“乡长你放心，没问题。”心里却想，这可是把我往绝路上逼呀！

全村共涉及到五家需要扒掉几间房子。除吴长锁家外，其余的都是厢房或马厩，工作的重点自然是吴长锁了。于是，八月天天去长锁家做工作。该说的也都说了，八月便在人家里傻坐，直到长锁一家人困得哈欠连天。老这么磨下去也不是个办法，八月便横下心，使损招非逼长锁扒掉房子不可。

这天中午，八月独自在家灌了多半斤老白干后，摇摇晃晃地闯进长锁家。一进门，八月便直奔主题：“吴长锁，房子——扒不扒？”长锁说：“我说过多次了，村里给赔偿就扒。我也不多要，不是要扒掉两间吗？给两千块钱我马上就扒！”八月说：“村里现在没钱，你也不是不知道。日后通了车，村里办起了厂子，我加倍给你——四千！”长锁直摇头：“以后的事难说呢。”八月眉一紧，问：“那你是铁了心不扒了？”“不扒。”“好哇，吴长锁，好话我都已说尽了，你可别怪我宋八月做事绝情！”

扔下这句话，八月便折身回家。不一会儿，八月夹着麻袋包，踉踉跄跄地跑向老庙台。八月酒气熏天，疯疯癫癫地喊道：“我是村长！大家听清了，今个儿我要炸掉吴老鬼吴长锁的鸟房子！狗娘养的吴老鬼，你竖起耳朵听仔细，怕死你别猫在屋里，否则我让你坐土飞机上西天！”

就喊出一街子人。八月一步一颤地晃到长锁家的房头，傍墙坐下，怀里搂着不知是真是假的炸药包，一根长长的导火线缠在手上。“吴老鬼你出来！我拿命换你那两间破房子，你该知足了吧？我说看热闹的你们别太靠近了，一会儿炸伤了皮肉可别怪我不是东西！”

乔娜闻声挤进人群，说：“村长，你这是要干什么？”

八月说：“乔娜你别过来，要不我点了！”

乔娜回头掐掐小王：“还愣着干什么？快跟我去把桂莲嫂子叫来！”

桂莲来了：“天哪，你个没心没肝的家伙，这是要去寻死呀？”便一头扑了过去。八月抱住老婆，醉眼迷离：“舍不得我你就跟我一起走，咱们到另一个世界过好日子！说

不定能生好多大胖小子呢。”桂莲见八月一身酒气，心着实慌了，冲着人群喊：“你们快把他拉走！这死鬼喝醉了，什么缺德事都能干出来！”八月陡地站起身，一把将桂莲推了出去：“我看哪个敢过来！”便将打火机抵在导火线上。

“妈呀，这可怎么办哪！”桂莲哭坐在地上，人群一阵大乱。这时，长锁的老爹挤进来了，他颤颤地举起一只手，说：“吴长锁！你死了吗？你给我滚出来！你出来看看村长还有没有个人样了？这才几天哪，村长瘦成了麻秆！他为了谁？妈个蛋子，你那两间破房子是金山银山？我那里还有几间房子，都给你成不成？长良心的你出来看看，你这是把村长往绝路上逼呀！”吴老汉有些哽咽了：“八月，别做傻事了，这房子我做主了，扒！我活了这么大岁数了，理儿懂得也不比你们少，为咱五里铺修路，头等的大好事！”

长锁终于露面了，他怯怯地叫了声爹，喃喃着：“扒就扒呗，我也没说死不扒。”八月听了，咚地跪下去，连磕三个响头。大家轰地围上去，夺下八月的炸药包。八月呜呜咽咽地说：“没事儿，包里全是草，我还没活够呢。”说罢，呼呼地醉睡在地上。国庆节，五里铺如期通车了。市电台电视台也派来记者，搞现场采访。当镜头对准八月时，乡长在一旁提醒他：“八月，别老板着脸，不会笑一笑？”八月便努力地挤出一丝笑来，却比哭还难看。

一记者好奇地问八月，一个男子汉，咋取了个女气十足的名字？八月说：“俺娘因早产才在八月底生下了我。要是再晚几天，我就得不到当年的口粮了，所以就起了八月这个名字。”

众人轰地大笑起来。八月没笑，也笑不出来。八月想，桂莲还不知家里那三百块钱没了，那是春天卖了一头猪的钱。日后知道了，还不又闹翻了天？又想，也不知这帮人晌午在不在村里吃饭，还能再领到乔娜家吃吗？那可有点不像话了。

马凯的钥匙

津子围

马凯回家时发现自己的钥匙不见了，在漆黑的防撬门前，马凯紧张了一阵子，不过，等妻子开门之后，马凯的紧张感又减轻了不少。

马凯的钥匙一般是不离身的，一个发条弹簧链将一大串钥匙紧紧地拴在裤腰带上。那串钥匙除自家房门的外，还有单位房门的钥匙、金柜的钥匙以及装重要文件和公章的防盗文件柜的钥匙，这样的钥匙丢了当然令他紧张。进了屋之后，马凯找了一会儿没找到，他想，也许是自己一时疏忽落在单位里了。

晚间的电视没有他希望看到的球赛，他也觉得挺疲劳，所以，过了十点钟，马凯就躺在床上。

躺在床上睡不着，他又想起了钥匙。

马凯仔细回忆着一天的经历。上午，处室开欢迎会迎接新处长老彭，其实老彭也不是新面孔，老处长到点儿（退休）了，他是从别的处调来接替老处长的。中午饭之后，他本来应该与处室的同事们打扑克，大家喝了点酒，嗓门儿都挺高，玩扑克也会十分热闹。只是，昨天他已经同妹妹讲定了，今天下午和她一起去跑手续，这件事已经拖了半个月了，提起来，妹妹有不少怨气。妹妹天性活跃，不像他那么死板。不过，妹妹对新事物过于敏感了也导致她工作上的不安定，几年间，妹妹换了好几个单位。年初，她找到一个保健品推销的活儿，可干了不到三个月，那个代理商嫌效益不好，就撤了摊儿，转移到另外一个城市去了，这样，妹妹又面临着选择。那天晚上，妹妹一家人到他家串门，妹妹说她想了很久，决定自己找点事儿干，不然，折腾来折腾去就老了，趁现在年轻还可以干点事儿。他们讨论了半天，决定在自己家的楼下搞一个粮油商店，投资不大，他们凑凑钱还可以应付。粮油商店的手续可能比一般的食品店的手续复杂一些，不过，他们认为马凯在机关工作，找人总方便一些。

那天下午，马凯就和妹妹一起跑粮油商店的手续，他们先后跑了四个部门，该找的人没找到，找到的人又推托改日再来，比他们想得还麻烦。办手续的事先不说它，现在马凯主要是想钥匙，下午他走的地方挺多，他到这些地方都没动过钥匙，也就是说，没动钥匙就不会丢钥匙，虽然没动钥匙，但钥匙它的确不见了，这说明每个地方都有可能

丢钥匙……这样说来，他最后使用钥匙是昨天晚上，昨天他在外面应酬，喝了不少酒，但回家开门时用了钥匙，钥匙失踪时间主要还是今天白天。马凯翻来覆去地想，睡觉前他想，最大的可能还是落在单位了，比如忘在办公桌上了，或者钥匙插在文件柜上。即便没在办公室也没关系，还有一套备用的钥匙呢。这样一想，马凯觉得自己应该赶快入睡，似乎早入睡就可以早一点亮天了。

第二天一早，马凯第一个到了单位，如果那串钥匙真的挂在文件柜上，同事们看见了不好，新来的处长看见了更不好。到了单位门口儿，马凯才知道问题出在自己身上，一急了就没了脑子：没有了钥匙，来的再早也没用，进不去门。按此方式推断下来，马凯的心缩紧了，他的备用钥匙恐怕也存在一样的问题，也就是说，如果找不到钥匙就打不开文件柜或者金柜的门，而打不开这两个柜的门，就拿不到备用钥匙。马凯是这样放备用钥匙的，金柜的备用钥匙放在文件柜里，而文件柜的备用钥匙放在金柜里，这样放已经两年多了，如果不是钥匙串儿不见了，他根本就没有意识到这样放备用钥匙的问题。

马凯在办公室的门口徘徊着，他在心里默默地祷告着。如果这串钥匙真的丢了，自己遇到的麻烦可就大了。

马凯到单位提前了四十多分钟，那段时间里他觉得自己像在密不透风的闷罐子里捱着时间，并且时间越到后来越慢，他开始冒汗了，额头上的不说，衬衣都贴到后背上。

到了上班时间，打字员小吴来了，他们相互点了一下头，小吴刚掏出房门的钥匙，马凯就迎了过去，接过小吴手里的钥匙，先开门了。小吴似乎觉得马凯的行为有些古怪，她愣愣地看着动作急促的马凯，以前，马凯从不向自己献殷勤的。

马凯进到办公室之后，他在很短的时间内对金柜、文件柜和自己的办公桌进行了“扫描”，没有看到钥匙。马凯的心提了上来，他走到办公桌前，上上下下找开了，找了一遍不放心，又找了一遍，找过了三遍，还是没看到那串本来十分显眼的钥匙。

马凯傻了，呆呆地坐在椅子上。

上午九点，就有人来机关办事，办事中很重要的一个环节就是盖公章，公章是一种标志，尽管审批不在他这个环节，他盖公章必须看到相关的签字，他不过是履行形式，也就是说，权力不在掌管公章的人手里，但对于整个社会来说，公章才被正式承认，才有效力。

尽管审批权力不在马凯手里，推托一下马凯还是可以做到的，比如他说他正要出去开会，当然，这个会议得比盖公章重要。“你明天再来吧。”就推过去了。一开始，马凯不想推托，他觉得自己的一时疏忽可能产生连锁反应，比如，对方是从老远的地方来

的，跑一趟不容易，如果由于他的推托真的误了人家的事，这种不良影响就有可能传导下去。

马凯想起自己大学毕业时，恭恭敬敬地站在管毕业生分配的干部的办公桌前，那个干部正在讲电话，讲得有滋有味。马凯还算通事理，他并没有打扰那个干部讲电话，他只是静静地等候在那里。管分配的干部发现马凯一声不响地站在那儿，一只手捂住话筒，抬头问：“有事吗？”

马凯脸有些红，说我是来报到的。

“你先等一会儿。”那人说完，又继续讲电话，“简直烦死了，连喘气的功夫都有人来……”

管毕业生分配的干部打完电话，脸色难看地接过了马凯的报到证，又翻了翻单位的名册，用蘸水笔在分配介绍信上唰唰写了一行字。马凯的心脏都快停止跳动了，他被分配到废品回收公司。

那个时候，机关的权力很大，把你分配到什么地方就是一念之差，笔一落就决定你的命运。就是那个极其简单的动作，让马凯在冬天透风、夏天生虫子的砖房里写了六年的材料，因此，他对那个管毕业生分配的人恨之入骨。他们班的同学分到这个城市的仅六个人，他的学习成绩最好，而另外五个人进了大机关，只有他到了办公在郊区，整天和一些破烂王打交道的企业里。事后，马凯反复想过，他与那个管分配的干部无仇无怨的，那人未必是成心整他，也许，那天正赶上那个干部的心情不好，也许他去的不是时候，打电话之前心情还好，打过电话心情就不好了。也许真的有自己的原因，他不该站在他的面前妨碍他打电话。然而，木已成舟，后悔也没用了，那几分钟的决定让他付出了六年的代价。

经过六年的奋斗，马凯从废品回收公司熬到了总公司，经过四年他又从总公司熬到现在这个真正的机关。马凯从下往上熬的时候，他的几个同学有的已经当了处长，或者下派当了总公司那一级的领导。

到了机关之后，马凯在第一年还是挺有责任心的，后来也疲塌了，动作迟缓办事拖拉，管了处里的公章之后，马凯也在心情不好的时候，或者有意无意之间推托起来。令马凯感到奇怪的事，老处长不仅没有对他的做法指责，反而认为他比较“稳”，处里的小金库也交给他管了……

马凯发现钥匙丢了的第二天上午，所有来盖章的人都白跑了一趟，心里不愿意也只能陪着说小话，谁也不敢质问马凯。多年来，人们已经形成了在权力面前低头的习惯，实在不满意了，也就在背后发发牢骚，或者偷偷摸摸越级告状。像马凯这样，你告状都

没法儿告，他又没说不给你盖章，他说他今天统计报表，急着要，让你明天来，你有什么好告的。

马凯反复说他统计报表，事实上他只是把报表平铺在办公桌上，一个字也没填，外来办事的人都来去匆匆，当然不知道怎么回事儿。打字员小吴心里明白，小吴看马凯心神不定的样子，趁没人的时候，问他：“是不是又让嫂子欺负啦？”

马凯的眼睛圆溜溜的，连忙站起来说：“她可不敢欺负我，都是我欺负她。”

“吹牛吧？”

“真的，不信你去问你嫂子……”

说到这儿，马凯止住了话题，他觉得小吴的表情十分怪异。

马凯又坐到椅子上，他知道小吴对他的反常行为有所观察，一时也无法解释。马凯之所以往明天推托，他又把找钥匙的希望寄托到家里，昨天晚上，他在家里也找过钥匙，不过找得浮皮潦草的。之所以找得不够细心，主要是因为，他觉得钥匙在单位的可能性更大一些。现在，可以肯定单位里没有钥匙了，家里有钥匙的可能性就增大了。

午饭之后，单位的同事相约打扑克，马凯照样去了，他还提议谁输了谁请晚饭。同事说：“饭局就饭局，谁怕谁？”办公室的人知道马凯的博技水平不高，况且，他们的输赢不过是次数统计上的增加和减少，如果认真清查一下，马凯起码欠了十次饭局没请。

马凯刚摸了一把牌，小吴就过来喊他。马凯叼着烟说：“现在是休息时间。”小吴说：“彭处长找你……反正我传达到了，去不去就是你的事儿了！”

马凯一愣，想了想还是让小吴替他打牌，自己站了起来，说：“输了算我的，赢了算你的，过一会儿我就回来。”

马凯去了处长的办公室，在走廊里，他想，大概是盖章的事，有人反映到老彭那里。尽管他心里不太痛快，可还是有些小心地敲了处长办公室的门，他对老彭毕竟缺乏了解。

见马凯进来，处长老彭笑眯眯地说：“坐吧！”

马凯坐在老彭的办公桌对面，等待着老彭的询问。老彭不说话，马凯也不先开口，眼睛直盯盯地瞅着老彭。

“知道我找你来干什么吗？”老彭终于发问。

马凯猜想是盖章的事，不过他不能说，他摇了摇头。

“是这样，”老彭说：“咱处的小金库在你那儿吧？”

马凯明白了，不是盖章的事，他多少有点紧张的心松弛了一些。“在我这儿。”马凯恭敬地回答。老彭刚来就问小金库，马凯觉得他能理解，小金库是处里的活钱儿，谁当处长都得重视。

“还有多少钱？”

“大概、大概一万来块吧。”

老彭似乎犹豫了一下，接着问：“有账吧？”

“有。”

“可以给我看看吗？”

“当然。我这就拿给你。”说着，马凯就站了起来，可走到门口儿，又折回了身子。他想起了钥匙，没有钥匙他就打不开金库，而那些“账”全在金库里。“真不巧，我的钥匙忘家里了！”

老彭认真地观察着马凯的表情，这样一观察，马凯的脸有点发热，不自然起来。

“那，就明天吧！”

老彭拉着长音儿。马凯也注意到老彭的表情，那个表情显得意味深长。

出了老彭的办公室，马凯觉得老彭不相信他的话，怎么平时不忘钥匙，偏偏新处长上班的第一天就忘了带钥匙呢？况且，他自己的表情也不好，暴露出破绽给人家，人家当然不相信了。其实，老处长退休的时候，他和老处长已经对小金库的帐目进行了处理，他们不会等到新处长上任了再处理的，这是一般的常识。问题是，钥匙在这个节骨眼儿上不见了，好像他马凯在搞鬼似的。

马凯垂头丧气地回到办公室，同事们还在吵吵嚷嚷地玩扑克。小吴说马凯呀，眼看着就输了你快来吧。另一个同事说这个时候你让他上，他才不上呢，你也不是不知道他的秉性。这明摆着是激将法，要放在平时马凯早就过去了，今天不同，马凯咧嘴笑了笑，甘拜下风。

快下班时，妹妹给马凯来了电话，催促她把她的事情放在心上，最好明天上午再跑一跑。“明天不行。”马凯肯定地说。

“后天呢？”

“后天也不行。”“……怎么答应得好好的说变就变了呢？”妹妹不高兴了。

马凯也急头白脸的，大声说：“你愿意怎么想就怎么想。”说着就把电话放下了。

晚上，本来有个饭局需要他应酬，可是他找钥匙心切，没到下班时间就回了家。到家之后，马凯把可能掉钥匙的地方全翻了个遍，一会儿趴在地上，用拖把把儿勾床底，一会儿搬桌子，没多久就忙了一头汗，还是一无所获。

一夜，马凯似睡非睡，他做了很多梦，在梦中他一会儿梦见自己在办公室里找到了钥匙，一会儿在家里找到了钥匙，无论在办公室里还是在家里，那串钥匙都十分显眼，马凯对自己十分恼火，钥匙本来就没丢，干嘛还费那么大的心思呢？后来，马凯做的梦就不是找钥匙的事了，他梦见自己在一个岩石裸露的雪山上跋涉着，他觉得自己非常吃力，就在他艰难地跋涉到山顶的时候，突然有几个人围上了他，不由分说，就把他五花大绑，在绑结处锁了一把锁，然后，将钥匙扔进了万丈深渊，那个钥匙向下落的时候还带着呼哨的声音……马凯从梦中惊醒，他在床上坐了起来，打开房灯，是凌晨3点。马凯觉得自己的汗已经涸湿了褥子，他的心砰砰直跳，仿佛有人在一个空房子外用锤子砸墙一样。

早晨，也就是马凯丢钥匙的第三天，马凯心事重重地走在机关大楼的台阶上，他低头走在上班的人流之中，他在想如何对处长老彭解释，同时，他也抱着这样的希望，也许钥匙还在单位里，不小心在什么地方就出现了。

马凯一进办公室，就有一些人等在那里，他们都是要盖章的。马凯去找老彭，小吴告诉他，老彭去宾馆开会，大概要一个上午的时间。马凯知道上午恐怕不能为他们盖章了，见不到老彭，他不能做任何决定，奇怪的是马凯现在还有了少许轻松的感觉，他几乎觉得自己又争取了一个上午的时间。

马凯以“钥匙忘带了”作为借口，推托所有来办事的人，那些人中有的昨天就来过，他们说昨天你报表，今天忘带钥匙，我们还得跑几趟呢。马凯的脸色不太好看，不过他还是解释说：“本来今天是不想忘带钥匙的，不想，越是怕忘带了结果也出麻烦，还真忘带了。”马凯觉得自己的解释挺有特点，也容易让人家相信。那一拨人陆续走了，反正满不满意都得走。人走了之后马凯想，自己的解释可以给他找钥匙提供了一个新的思考方法，自己真该平静地想一想而不是匆匆忙忙地寻找，也许越是想找到钥匙反而越是找不到钥匙，或者换句话说，钥匙并没有丢，就在一个明显的地方，出问题的是自己，自己觉得它丢了，并往复杂的地方去想去找，结果，这样想得越复杂找得越复杂离钥匙所在的位置越远。

想到这儿，马凯开始宏观地找开了，他在办公室里转来转去，小吴的眼睛也随着他转来转去，后来，小吴还是忍不住问他：“你有什么心事吗？”

马凯想了想，说：“有点，但是不大。”

上午九点左右，楼下办公室常和马凯下围棋的小刘来电话，说：“听说你现在挺难说话的，我家邻居孙婶找你两次了，什么程序都走了就差你盖章了。看在我的面子上，给通融一下。”马凯解释说他不是故意难为她，他只是忘了带钥匙。小刘笑了笑，笑得

十分诡秘，“我知道我知道，你就给盖了吧，别的以后再说。”放下电话，马凯的心情十分复杂。

放下电话不久，老婆也来了电话，老婆说他们单位的领导让她找马凯说情。说领导爱人的弟弟已经找过马凯了，就差盖马凯那个公章了，而且人家急得不得了。“你就给盖了呗！”马凯老婆说。

“他怎么这么快就找到你？”马凯问。

“你在机关这么多年你还不知道，现在别的效率不一定高，找关系是最快的。”

“我没盖自然有我没盖的原因。”马凯不太高兴地说。

“算了吧，从来也没听说你有什么权，就盖一个破章呗。……再说，我们头儿还给你捎了一条烟，是‘红塔山’！”

“你净跟着乱！”马凯气呼呼地放下了电话。

十点多钟，马凯的同学大方也来找他了，大方在另一个局当处长，办公离马凯不远，马凯在5楼，大方在7楼。他们并不是总见面的，所以见面之后难免寒暄了几句闲话。寒暄之后，马凯问大方：“说句老话，无事不登三宝殿，说吧，什么事儿？”

大方笑了笑，说：“马凯啊，想不到你也俗了。”

“怎么啦？”

“没什么，俗不一定不好。不过，俗也有俗的原则。”

“什么原则？”

“马凯，你记得老刘吧？……原来是人事局的。”

马凯茫然地点了点头。

“他死了！”

“死啦？”

“心肌梗塞，昨天死的。”

马凯的目光有些黯淡。大方说的老刘在十几天以前还找过他，当时马凯一见到老刘，他的心突突地直跳。他认出了老刘，老刘却没有认出他来。老刘就是当年负责毕业生分配的人，他的笔唰唰一挥，马凯就受了那么多年的罪。现在他找马凯盖章来了，马凯当然不能放过他，马凯不能放过他也不是别的什么，无非是态度上生硬了一些，找各种理由推托他。令马凯觉得意外的是，原来趾高气扬的老刘居然在他的“房檐”下也低头，他说了不少好听的话。他不说这些话还好，他这样一说，马凯就更加气愤，他用一种敌视的目光瞅着老刘，一定把老刘瞅得一身寒战。

“我前几天看了一个材料，”大方说，“很多人过不了退休这一关，有百分之三十七的人在退休第一年就出了问题，老刘就是这样。……你大概不知道，老刘在死之前还有一个心思，就是他女儿，他没退之前把女儿安排在热点岗位上，不想，热点转换得比人们想象得还快，女儿被竞争下来，他女儿又没有多少文化，所以，他想在自己家一楼临街的位置上新开个门，给女儿做点小买卖。……据说申报材料在你手里，你不给盖章。”

马凯沉默着，他脸色很不好看，呼吸也不均匀。

“我相信你不一定是故意难为老刘的，肯定有客观的原因。老同学吗，谁不了解谁！……说到这儿就不说了，怎么样，我的面子总还有吧？”说着，大方拿出一个审批表。

马凯明白了，他连忙对大方说：“我可不是故意刁难你，今天真盖不成了……”马凯小声对大方说：“我的钥匙丢了。”

大方愣了一下，他的表情传递给马凯这样的信息，平白无故地怎么可能把钥匙丢了昵，他显然是不相信的。大方在确信马凯的不“诚实”之后，他有些恼怒了，论职务、论在机关的资历马凯都没资格同他比，所以，大方足以理直气壮地对马凯表示他的不满。“凯子（马凯在大学时的外号），我承认我这几年变了不少，也有‘黑’的时候，可我觉得，怎么黑也不能黑到死人头上……”

“你误会了！”马凯眼睛圆溜溜地说。

大方冷笑一声，把没盖章的材料甩在马凯的桌子上，声音清楚地：“想要多少开个价，别拿钥匙丢了当借口！”

大方扔下材料的同时也扔下了话，他转身就走了，马凯呆呆地坐在椅子上，他觉得天旋地转。马凯沉默了好半天，回味着大方的话，也回忆着自己的当年，回忆老刘来找他的情形，他不清楚这里面为什么出了那么多的差头儿。

现在，即使马凯想立即给老刘的那个审批表盖章，恐怕也挽不回大方对他的看法，况且他现在是有心盖也盖不成了。

马凯又在办公室里转开了，他知道他无法把两个锁打开，倒不是它们坚固得如何不得了，关键是他不能不经容许就破坏那两个锁。他知道必须经过相应的审批程序，并且请有关部门负责开锁的人来开锁，而且，只能是这样的程序。

中午，马凯一直在机关大楼外转悠着，熟人同他打招呼，他就说散散步。马凯内心里有一个期望，他期望处长这时候回来，他将如实向他坦白。小吴说彭处长只开一个上午的会。

到了上班时间，马凯才慢腾腾地回到了办公室。小吴对他说：“老彭来过电话了，他本来找你，你不在，他让我转告你，一会儿有个姓黄的人来找你盖公章，那人上午大概来过一趟了。……老彭说是那人向他告你的状！”

马凯说：“现在，天王老子找我，我也没办法了。”

小吴发愣地瞅了瞅马凯，马凯无奈地摇了摇头。

马凯决定立即和老彭联系，他要把丢钥匙的实情告诉老彭。丢钥匙也是有责任的，他并不希望把这样的结果告诉老彭，哪怕有一点找到钥匙的希望，他都不会告诉新来的处长。眼下就不同了，眼下还有比丢钥匙更令他难堪和棘手的事，况且，按着目前的情况看，找到钥匙的希望已经越来越小了。

马凯给老彭挂了传呼，他等了一个多小时，老彭才回了电话。“你怎么才回电话？”马凯问。问了之后马凯才意识到自己的口气不对，他怎么能这样问新来的处长呢？即便是自己急了点儿，也不该用这种方式，使用这种口气的应该是人家而不是自己。

不想，老彭似乎不在意马凯的口气，说：“我正在开会，会场不方便回电话。……没什么急事吧？”

“急事倒没什么……只是，我的钥匙，丢了。”

“我当是什么事呢？钥匙丢了再配呗。”

“……是金柜和文件柜的钥匙。”

“是吗？”老彭在电话的另一端沉默了。

“……该找的地方我全找遍了，看来只能撬文件柜了。”

“也只好如此了，你先写个报告吧，等明天我上班再处理。”说完，老彭就把电话扣上了。

放下电话，马凯愣了一会儿，不过，他还是觉得自己轻松了不少。那天下午，马凯也提前离开了单位，他似乎觉得自己把丢钥匙的事告诉了领导，丢钥匙这个压在他头上的负担就卸了下去，他就可以解脱了。这样，他就像没有任何责任一样，又哼着含糊不清的曲子，收拾东西准备回家，临出门他还问小吴，昨天中午（玩扑克）谁输了。小吴说你不是知道了吗？马凯笑了笑，说：“哪天我请你饭局，只请你自己，你出来吗？”

小吴立刻笑了笑，说：“可以，但必须是大酒店。”

马凯回家坐22路有轨电车，在咣咣当当的摇晃的车厢里，马凯又想起了钥匙。按照物质不灭的原理，那串钥匙是不会丢的，最多是从他的手里转移到另外一个地方，比如在一个谁也不注意的角落里，比如让另一个毫不相关的人拣去了。而关键是，这串钥

匙只有在有关的人手里才有用，才可以发挥它的“权力”作用，别人拣去了一点用都没有，不过是一串废钥匙，并且，他们也不会发现，在他们看来威严而高高在上的权力其实很普通、很平凡的，就在这串普通的钥匙背后，只是，这串钥匙对他们并没有什么价值……马凯回家之后，妹妹就来了，马凯对妹妹和颜悦色，他说：“你的事你不用着急，会有人主动给办的。”妹妹问为什么，马凯神秘地笑了笑，他说现在我找到途径了，我们单位管公建房商用改造的审批，最后由我盖章。工商局管营业执照的审批，你想想，有的人同时需要我们这两个部门，这样，他们就会主动来协调了。

妹妹想了想，她似乎明白了，可她还是说：“关键是我不能等太久了。”

马凯说：“以我的经验来说，心急吃不到热馒头。”

有求于他的妹妹眨眨眼睛，没再说什么。

第二天上班，马凯请来了撬锁的专业人员，在处室里指定人员的见证下，不消几分钟，那个防盗文件柜的门就被打开，里面一串备用钥匙哗地掉了出来，几把黄铜钥匙正好落到马凯的脚上。马凯眼睛一亮，突然想起钥匙，痛心疾首地拍了一下大腿——

原来，钥匙失踪的头一天晚上，马凯喝了酒，回家后洗了澡，洗澡时他把钥匙从腰带上解下来，用钥匙上的指甲刀剪了脚指甲，用后随手放在了卫生间的浴具盒里。

谁能让我忘记（小小说二题）

侯德云

说起来，已经是很多年前的事了。

怎么忘得了呢？

高考结束以后，我闲在家里，苦苦地等待。我在等待大学的录取通知。哪个大学无所谓，只要肯录取我，它就是中国最好的大学。

我很焦急。比焦急更让人闹心的，是无聊。那可真叫无聊，连小说也读不下去。心里有事嘛。

现在我才知道，无聊，其实是人生的一种痛。

那个命根子一样的录取通知终于来了。

我让自己的心情很尽兴地激动了一会儿，才慢慢打开那封金光闪闪的来信。

信上没多少字。很严肃，公事公办的态度。

我把信上的字，一个一个地数了一遍。又一个一个地数了一遍。周围没人。陪伴我的，是偶尔的几声鸟叫，几声蝉鸣，还有一株小白酒草，两株苍耳。

我心里悬着的石头落地了。我踏实了，舒服了，不知道自己姓啥了。我是早晨八九点钟的太阳了。我将光芒万丈地悬挂在刘家庄的上空了。

我没有急着回家。没有。我知道，我的父母也都在烟熏火燎地盼着这个好消息。我的想法是，反正他们已经盼了很久，再多盼一会儿也没关系。

我走到村外，去看望那棵老槐树。我在老槐树下站了很久，默默地流泪。看见老槐树，我的泪水就止不住了。

我听见自己在老槐树下读书的声音。往日的声音。它们没有走远。它们有着露珠一样的鲜活和清亮。

我不是看望老槐树。我是看望我自己。往日的自己。

好消息传到家里，家里的气氛立刻就变了。

爹放下饭碗，怔怔地看着他的儿子。那不是一般的看。是发了狠的。是用目光在拧。

爹的目光把我的脸拧红了。爹自己的脸也红了，红烧肉一样闪着油光。他忘记了午睡的习惯，背着手，身子一挺一挺地出了家门。

妈也放下饭碗。她坐在炕沿上，一会儿撩起衣襟擦擦眼，一会儿又撩起衣襟擦擦眼。她说：“我的沙眼病又犯了。”

爹把他的唾沫星子喷遍了刘家庄的每一个角落，然后又兴高采烈地接受着每一个角落里喷向他的唾沫星子。爹的得意忘形，让我觉得有点不自在。

也不能全怪爹。刘家庄在地球上定居了上百年，什么时候出过大学生？

好在，两天以后，爹就清醒过来了。

爹频频地到集市上卖西瓜。爹看西瓜的眼神很慈祥，很博爱，也很无耻。那是他儿子的路费、学费和生活费，不好好看看，行么？

我跟着爹，到集市上去卖过一次西瓜。仅仅一次，我再也不想去了。

那天很热，热得很不要脸。我的手指甲都冒汗了。集市上的人，却很少有来买西瓜的，好像吃了西瓜就会着凉似的。太可恨了。

我脸上的沮丧像汗水一样欢快地流淌着。爹看见了。他皱了皱眉头，弯下腰，从筐里挑出一只最小的西瓜，一拳砸开，递给我。

我说：“爹，你也吃。”

爹说：“我不吃。我吃这东西拉肚子。你吃你吃。叫你吃你就吃，哈。”

西瓜有点生，不甜，有一股尿臊味。我吃得很潦草，匆匆忙忙就打发了。扔掉的瓜皮上带着厚薄不均的一层浅粉色的瓜瓤。

爹狠狠地扎了我一眼，走过去，将瓜皮一块一块捡起来。他用手指头弹弹瓜皮上的沙土，又轮流把它们压到嘴巴上，像刨子一样刨那些残留的瓜瓤。

我的眼圈红了。

那些日子，妈换了一个人似的。她很少说话。她喜欢盯着鸡屁股看。不光看，还经常用手去抠，抠得一丝不苟。好像我要去的地方，不是大学，而是鸡屁股。

爹说：“别理她。你妈跟鸡屁股有仇。”

妈的确跟鸡屁股有仇。那一天，她又去抠芦花鸡的屁股。按她的说法，这个挨千刀的货，屁股里夹了一只蛋，两天了，还没生下来。是锈住了么？妈很生气。她把自己的手指头变成了挖掘机，在芦花鸡的屁股上开工了。她成功地从芦花鸡的屁股里挖出一泡黄水和几小片鸡蛋皮。

我走出家门的那一天，可怜的芦花鸡死掉了。

公共汽车开出很远了，我回过头。我没有看见爹妈，也没有看见刘家庄。我看见的，只是几块西瓜皮和一只死去的芦花鸡。

二姑给过咱一袋面

序：

我们有时候会对某个人心生怨恨，并不是由于他或她做过有损于我们的事情，其实，他或她，什么也没有做，没有做我们所期望他或她去做的事情，而已。

他或她，什么也没有做，却使我们的的心受到了伤害。

心的创伤最难愈合。

正文：

在乡下人的嘴巴里，常常会生出一些鲜灵灵的词儿，像清晨挂满露珠的菜叶儿，看着可心，入口也极爽。比如，形容一个人瘦，两条腿细长细长，怎么说？蚊腿！嘿，多文学！多尿性！

蚊腿是我老家的人物。一辈子草草木木地活，几无可歌可咏之处。不过，他在我心中却留下了一处很深的烙印。

身为作家，总不能白端了国家的饭碗，隔三差五，总要寻思着作点什么。今个有闲，不妨捏住蚊腿，作他一作。

蚊腿的一泡尿水，楞是把个天儿毗得大亮。把家伙藏进裤子，蚊腿的心情就无缘无故地好了起来。轻飘飘地扭回屋去，一只糙手伸进被窝，使劲拍拍老婆的两片白腩，叫：“起来起来，收拾收拾，今晌儿咱家包饺子吃。”

老婆费力地撑开眼皮，嘴里操操的，骂蚊腿的八辈子祖宗。骂了几句，觉得没啥意思，就翘直身子，舞乍着胳膊，往身上套衣服，嘴里仍不闲，问：“你个倒楣鬼，穷叫唤啥？”

蚊腿喜滋滋地说：“快起快起吧，今晌儿咱家包饺子吃！”

老婆就瞪圆了牛眼，吼：“你个倒楣鬼，做梦搂大闺女，想好事儿呀？包饺子包饺子，包你妈个小脚！家里穷得叮当响，哪有白面？”

蚊腿忍不住喷了火气：“臭德性！忘了？去年的这个时候，二姑给过咱一袋面。我今天再上二姑家去一次，二姑肯定还能给咱一袋面。”

老婆咧着嘴笑：“真的？”

蚊腿伸手擗了一下老婆的饼子脸，说：“谁熊你谁不是人！”

老婆麻溜起身下地，屁股一拧一拧地忙上了。

正是夏深秋浅季节，小白菜长得正旺。蚊腿刮风一样去了趟自留地，又刮风一样拔了一筐小白菜回来。

老婆将小白菜用开水潦过，又纳抹布似的把小白菜一团团纳紧，丢在案板上，堆成一丘浓绿。接着，很小心地用筷子伸到锅台一角的大油——肥猪肉炼成的油——坛子里，签出几小块肉滋拉，放进一个小碗儿。停了手，却又怔怔地望着那个小碗儿。终于忍不住，用筷子夹起一块肉滋拉，放到舌尖上舔了一下。

老婆的把戏被蚊腿发现了，气哼哼地骂：“破老娘们儿，不怕嘴上生大疮？”

老婆吓得一抖，紫着脸儿说：“你舔舔，你舔舔，真香！”

蚊腿奔过去，舔了一下，咂巴咂巴嘴，又陡然一口咬下肉滋拉，猛嚼起来，含含糊糊地说：“唔唔，真香！”

饺子馅拌好了，老婆有些急，催促蚊腿：“还不快去，来回有十多里路呢。”

二姑家住在镇子里。蚊腿提了一兜子小白菜，往镇子的方向急走。

天儿眼瞅着晌了，蚊腿还没回来。老婆火烧火燎的，一趟又一趟，走到村头张望。

蚊腿东倒西歪回到家的时候，天儿已经晌歪了脖，满村人都吃过了午饭。

蚊腿是空着手回来的。

老婆气哼哼地说：“白面呢？你个倒楣鬼，没跟二姑提白面的事儿？”

蚊腿说：“她不主动给，我哪好意思张嘴要啊？”

老婆说：“你不张嘴要，她怎么能给？”

蚊腿叹了一口气：“去年我就没张嘴要，是她主动给的，谁知今年，唉……”

从此，蚊腿就跟二姑断绝了来往。二姑直到死，也没弄明白这到底是怎么一回事儿。

跋：

很多年以后，我由一个乡下孩子，变成了一个城里人。我发现，即便是在城市里，拥有蚊腿那种思维方式的人，也很多，只是外在的表现形式，有所不同罢了。

有时候也忍不住自问，我是不是蚊腿那样的人呢？

特务

陈昌平

—

儿子要写的材料越来越多，儿子睡得也越来越晚了。偏偏这个时候，街道又来任务了，要搞一台文艺演出。街道要求每家必须报名，同时每个家庭成员必须登台，而且强调这是政治任务。

儿子和母亲商量了半天，决定还是来演唱一段革命样板戏吧。

去年，街道搞文艺演出，他们一家四口，来了一段《杜鹃山》第八场里的片段，雷刚、郑老万、李石坚和杜妈妈的四人对唱：怒火烧，热泪淌，我有罪，罪难偿……反响不错。

今年初，街道又搞文艺演出，儿子的儿子去边疆插队了。他们一家三口，来了一段《沙家浜》第四场里的阿庆嫂和胡传魁、刁德一的对唱：想当初老子的队伍才开张，拢共才有十几个人，七八条枪……反响也不错。

现在，儿子的媳妇又走了，家里只剩下儿子和母亲了。晚上，儿子和母亲琢磨着唱什么。

母亲说：“唱《永不消逝的电波》里的‘打不尽豺狼绝不下战场’，怎么样？”

儿子知道母亲的老病又犯了，说：“这一段不好，再说这是铁梅的独唱。”

母亲说：“唱《列宁在十月》里的‘誓把反动派一扫光’，怎么样？”

儿子说：“这一段也不好，再说这是参谋长的独唱。”

母亲又说：“那就来方海珍和马洪亮唱的那段‘忠于人民忠于党’，怎么样？”说着，母亲哼了一段“进这楼房常想起当年景象，这走廊上敌人曾架起机枪”。

儿子知道母亲恢复正常了，就说：“这一段我不太熟悉。”

儿子和母亲枯坐着，母亲猛地一拍大腿，说：“咱们就唱《沙家浜》吧，第二场里的‘同志们杀敌挂了花’，沙奶奶和郭建光的对唱，我唱沙奶奶，你唱郭建光，辈分也对。”

儿子揉了揉太阳穴，说：“行。”

因为熬夜，儿子的眼睛布满了血丝。但是，母亲却看不到这些。

二

从这一天开始，晚上，儿子在吃饭和写材料之外，又多了一项工作，那就是跟母亲一起练歌。

跟母亲一起练歌，并不是一件轻松的事情。母亲腿脚不好，这七八年来就很少外出。从大前年开始，母亲的双眼先后患病，她就更加深居简出了。母亲的右眼是青光眼和白内障，左眼是视神经缺损。因为治疗时间延误和治疗方法不当，母亲的右眼基本失明，左眼也只有用尚未缺损的部分，具体说就是用眼睛的左半部分待人视物了。几乎在患眼病的同时，母亲又有点老年痴呆了，症状就是偶尔记忆倒错，就像把《红灯记》记作《永不消逝的电波》、把《智取威虎山》当作《列宁在十月》什么的。

母亲的痛苦还在继续。儿子记得清楚，就在社论发表的当天，母亲左眼的上眼皮儿啪嗒一下掉在下眼皮儿上。从那天开始，母亲不论怎么使劲儿，左眼的上眼皮儿就再也不能抬起来了。现在，母亲的右眼能够睁开和闭合，但却是晶体混浊，黑白不分。在需要睁眼看视的时候，母亲就得用火柴棍儿挑起左眼皮儿，同时仄着头，用瞳孔里没有受到伤害的部分，看着模模糊糊的生活。

白天，儿子上班，母亲就坐在炕上，捧着半导体收音机，耷拉着眼皮儿，听着革命歌曲，尤其是革命样板戏

三

但是，儿子练歌的兴趣却越来越小了，回家后，动辄摇头叹气，再就是呆在自己的屋子里，埋着头写着那写不完的材料。

天热，儿子的背心儿都湿了，背后印的号码都被汗水洇红了。

“你的脸上……是不是有一块黑灰。”一天，吃饭时，母亲突然说。

“是吗？”儿子一愣，赶紧抓过镜子，一照，发现鼻窝确有一块墨迹。

儿子淡淡地说：“今天干部下车间劳动，没洗干净。”

几天后，又是吃饭的时候，儿子的筷子掉在地上，而且是连续两次掉在地上。

母亲挑起眼皮儿，问：“你今天怎么了？”

“今天单位篮球比赛，单位新来的年轻人儿，一定让我露两手，我也好久没打了，结果就把手腕脱臼了……”儿子揉搓着手腕，同时，把长袖衬衣的袖扣系上。

“多大人了，还跟孩子似地……”母亲责怪着。

“来吧，咱们练练歌儿吧。”儿子右手拿不住筷子了，就用食指和中指夹着，像孩子一样淘气地敲击着饭碗，伴奏。

“好吧，沙奶奶，你听着。”儿子用舞台的声音独白道，给母亲起了个头。

母亲的精神一下子抖擞了，跟着就唱了出来：“那一天同志们挂了花，沙家浜就是你们的家。乡亲们若有怠慢处，说出来我就去批评他！”

母亲唱的时候，身体前后轻摆，右手略抬，做兰花指状。

“好吧！沙奶奶，你听着。”儿子学着郭建光的样子，挺圆了胸脯，同时又学着郭建光的样子唱了起来：“那一天同志们把话拉，在一起议论你沙奶奶。”

“说什么来着？”母亲插白。

“七嘴八舌不停口……”儿子唱道。

“哦，意见还不少哪！”母亲插白，混浊的右眼微微张着，闪着兴奋的光芒。

“一个个伸出拇指把你夸！”儿子继续唱。

“我可没做什么事啊！”母亲插白。

“沙奶奶。”儿子一句念白后，又接着唱道：“你待（呀）同志亲如一家，精心调理真不差。缝补浆洗不停手，一日三餐有鱼虾……”

儿子发现母亲依然翘着兰花指。母亲年轻时在延安扭过秧歌，对样板戏有一种真心的热爱。

儿子的手腕连同小臂，有着几道触目的条状血痕，白衬衣袖口处染上了点点血迹。

母亲陶醉地唱着，没注意到这些。

从上周开始，儿子突然不写材料了，回家后，就坐在饭桌边儿发愣。母亲和他说话，他就说自己正在琢磨工作的事儿呢。

“这次运动，来得挺凶啊！”母亲坐在炕头儿，挑起眼皮儿，瞄着儿子。

“唔，这次是不太一样。”儿子神泰自若。

“你没挨斗吧？”母亲继续挑着眼皮儿。

“谁说我挨斗了？”儿子脖子一梗，反问。

“这运动，一拨接一拨，哪有不挨斗的。”母亲依旧挑着眼皮儿。

“也是，这回我们班子就分到了一个名额……”儿子平静地说，“班子会上，我表态了，你们以前都受过冲击，这回啊，该我上啦。”

“咱们家可是苦大仇深啊，我和你爸都是10几岁参加革命工作……”母亲急忙说。

“所以我们就更要体谅组织的困难嘛！”儿子打断了母亲的话，“妈，我们班子里的几个人，你差不多都认识，你说，我不挨斗，谁挨斗啊？”

“老何也是领导，他怎么没事儿……他家旧社会开着大钱庄！”

“妈，何老是我的老领导，13岁就参加革命工作，现在身上还有日本鬼子的弹片……我怎么能忍心让这样的老同志受罪呢！”

“也是，老何是个好同志……那老奎呢？”

“别提了，上周老奎的母亲和媳妇前后脚儿都住院了……”

“那么，打乒乓球的那个小个子呢，左撇子那个？”

“人家不过是个后勤科副科长，颈椎不好，还偏头疼，一个老病秧子。”

“那么大刘呢，出身富农的那个，他身体棒棒儿的。”

“大刘去年就瘫了，想不开，跳烟囱……”

“‘胡传魁’呢，他以前还是举重运动员呢。”

“唉，大胡年初就失踪了，有人看见他在油化厂的硫酸池边儿上转悠……生不见人，死不见尸啊。”

“司机小刘行吧，年纪轻轻的，没牵没挂的……”

儿子赶紧嘘地一声，打断了母亲的话：“小刘现在可不是普通群众了，红得发紫呢。”

母亲的脸上一片茫然。

儿子语气轻松地解嘲道：“哪一次运动不斗啊，你不斗也不行啊。以前都是我斗人家，现在轮也轮到人家斗我喽。”

“倒也是，可是儿啊，这事儿也不能可一个人造啊。”

睡觉前，儿子在厨房洗衣服。母亲在炕上听见哗啦哗啦的流水声，就大声说：“你把衣服泡上吧，明天我搓搓。”

母亲接着说：“今儿还没练样板戏呢。”

四

天热，闷着。

吃过饭，儿子就把灯闭上了。自从不写材料后，儿子就常来母亲的房间，陪母亲坐着。

“怎么这么早就闭灯了？”母亲问。

“点灯招蚊子。”儿子坐在饭桌旁，一支接一支地抽烟，“再说，报纸上说了，要节约用电，咱们中国人民每人每天节约一度电，就可以支援非洲人民一人一块儿桃酥。”

“单位是不是出了什么事儿？”黑暗里，母亲惴惴不安地问。

“儿啊，今天洗衣服，我怎么看见你衬衣上有血迹啊！”母亲的声音打着弯儿。

儿子没有马上回答，呸地点上一支烟，深深地吸了一口，然后再长长地吐出来。接着，儿子突然笑了起来，开始是慢慢地笑，后来索性是哈哈大笑了。

母亲惊恐而迷惑，她很久没有看见儿子这样开怀大笑了。以前，儿子是个开朗的人。

“妈，本来不想跟你说的，说了，怕你老人家操心。”儿子的声音里有一种轻松的无奈。

“你知道外面为什么这么乱吗？对啦，就是因为有坏人呗！”儿子在黑暗里斟字酌句，“我们厂里也出特务了，连续制造了几起事故，我们怎么抓也抓不着，于是我们班子开了几次会——前一段时间我不总回家挺晚的嘛，经过反反复复地研究，我们终于研究了一个计策。”

“什么计策？”

儿子笑了：“妈，你想想，威虎山是怎么打下来的？”

“山后有险路，直通威虎厅……以松树明子为号……”母亲在回忆参谋长的台词。

“妈，不是那个意思。”儿子打断了母亲的话，“没有杨子荣打进匪窟，哪有除夕夜人民子弟兵智取威虎山啊！”

“你的意思是——派你学老杨……”母亲反应迅速。

“对啊！”儿子的胳膊在半空里往下一劈，“我们就是要活学活用。现在是我们在明处，特务在暗处，那么，我们怎么才能把特务吸引出来呢？我们决定使用苦肉计，对，苦肉计！”

“苦肉计？”

“我们有组织纪律，详细的内容我也不能跟你讲太多了。”儿子沉吟着。

“妈妈懂。”母亲忧虑地说，“这不让你受苦了吗？”“哪呀。”儿子直起腰板儿，诙谐地说，“我们的同志都在暗中保护我呢。我身上的红色，那哪是血迹啊，那是办公室的红钢笔水，那是我们用来糊弄特务的，就像诱饵一样……现在你明白了吧。”

自从讲过抓特务的事儿以后，每天儿子一下班，母亲都焦急地问：“今天接上头儿了吗？”

儿子摇摇头。

儿子连续几天都在摇头。

“怎么还没接上头儿啊？”母亲不解地问。

儿子沉重地说：“特务还有不狡猾的吗，不狡猾还叫特务吗？！”

母亲问多了，也怕儿子烦。每当儿子回家，母亲就用火柴棍儿挑起眼皮儿，无声地看着儿子。母亲看见儿子愁得腰都佝偻了，心里充满了对特务的仇恨。

这一天，儿子吃完饭，突然说道：“妈，我差点忘了告诉你，明天或后天，来咱们家抄家啊。”

“什么？”母亲吓了一跳，赶紧挑起眼皮儿，盯着儿子。

“抄家。”儿子重复了一遍，脸上非常平静，平静中还带着笑意，“这是班子的意思，组织的决定。我告诉你，让你有个心理准备。”

“为什么？”母亲既迷惑又气愤。

“妈，你说你想不想早一天看到特务落入法网？”儿子耐心地问道。

母亲用力点点头。

儿子没有说话，拢了拢母亲的头发。

“唉，这让周围邻邻居居看了，多丢人啊……”母亲愁得脸上皱纹更深了。

“妈，咱可不是普通群众啊，这点委屈就受不了啦？”儿子提高了声音。

母亲叹口气，慢慢地点下头。

“特务没抓着，苦肉计就得继续。”儿子咬了咬下唇，“不入虎穴，焉得虎子嘛。”

五

今天儿子回家特别早，还买了一条一斤多重的黄鱼、一斤蛋糕，还有四只鲜亮的螃蟹。这些都是母亲最喜欢吃的。

“今天是你的生日啊。”儿子大声说。

“哦，我都过糊涂了，怎么连生日都忘了。”母亲欣喜地说，“今天我50岁了！”

“妈，今天是你72岁生日。”儿子纠正道。

“我明明是50岁嘛。”母亲拍拍自己的头，“难道我又犯病了？”

“妈，今天你休息，我来做饭。”儿子说。

吃饭的时候，母亲挑起眼皮儿，喜滋滋地看着桌上的饭菜。儿子把最大的一只螃蟹剥开，把盖儿里蟹黄剔出来，放到母亲的跟前。母亲刚吃了一口，清亮的泪水从低垂的眼皮儿后面溢出来……儿子知道母亲的心情，拍拍母亲的手背儿，又握握母亲的手。儿子还想说句什么，母亲已经开始吃第二只螃蟹的蟹黄了，有一小块蟹黄还沾在嘴边儿。

“妈，告诉你个好消息。”儿子替母亲揩揩眼泪，又擦擦嘴边儿，然后压低嗓音说，“特务抓着啦！”

“啊！”母亲手里的螃蟹掉在地上，母亲没有理会，哐地一拍桌子，“这些天，我就盼着这个消息了，狗特务，害得我儿遭了多少罪……”

“这是不是好消息啊？”儿子打趣地问。

“是！”母亲回答干脆。

“高兴不高兴啊？”儿子问。

“高兴，高兴！”母亲声音更大了。

“这才是个小特务呐。”儿子赶忙嘘地一声，示意母亲轻声，“万里长征第一步，小特务后面还有大特务，大特务后面还有特务组织呢。”

母亲高兴得两只手来回舞动，做出热烈鼓掌的样子：“特务招没招啊？”

“妈耶，这是组织纪律，我不能说了。”

“妈懂，妈懂。”母亲赶忙说。

接着，母亲叮嘱着：“对付这帮狗特务，就得来点革命暴力，给特务上老虎凳、灌辣椒水、过电，还有，用通红通红的烙铁烫，让他的臭肉吱啦吱啦地直冒烟儿看他到底招还是不招……”母亲的眼皮儿气得直抖。

儿子笑了，知道母亲想起了电影里的一些片段：“妈，现在改啦，现在是戴高帽儿、喷气式、阴阳头、吃大头针……方法比以前多多喽。”

“什么是戴高帽儿啊？”母亲问。

“妈，我表演给你看看。”儿子今天特有兴致。

儿子在屋子中间摆好架势。母亲又拿过一支火柴棍儿，左手一支，右手一支，共同挑起左眼皮儿，以便看得更全面。

儿子拿过一张《人民日报》，麻利地叠起一个纸帽儿。纸帽儿高高的，尖尖的。儿子把它扣在头上，然后深深地弯下腰……儿子边做着动作边说：“这叫戴高帽儿，脖子上再挂上大牌子，写着黑名字，打上红叉。”

“当时我们斗地主时，就这么干！”母亲肯定地说。

“这叫喷气式。”儿子把腰更深地弯下去，撅着屁股，两臂后举，十指冲天。母亲乐了，边乐边去扶儿子。

“我再给你看一个。”儿子继续表演着，满头是汗。

“还有唱的哪，这支歌叫《牛鬼蛇神歌》。”儿子清了清喉咙，腆了腆了胸脯，还哆哆嗦哆 咪哆地找了找调儿：

“我是牛鬼蛇神，我是牛鬼蛇神。我有罪，我有罪。我对人民有罪，人民对我专政，我要低头认罪。只许老老实实，不许乱说乱动。我要是乱说乱动，把我砸烂砸碎，把我砸烂砸碎。”

这支歌的曲调儿怪怪的，母亲听了直乐。

母亲今天很高兴。母亲很久没这么高兴了。

六

但是，抓到特务以后，儿子的笑脸却越来越少了，腰也佝偻得更厉害了。

晚上，儿子把家里的影集像册都搬了出来，满满地铺了一桌子。儿子的眼镜腿儿断了，他就用胶布粘着，将就着用，粘绑得不牢靠，眼镜直往下滑落，儿子就一只手扶着镜架，一只手尖起食指，在昏黄而温暖的灯光下，细细地辨认照片里的同学、战友、同事和领导什么的，并不时地长吁短叹。

一连几天，儿子都是这样。母亲不时地挑起眼皮儿，观察着儿子的一举一动。

“妈，我说了多少遍，怎么就是不听？”儿子愠怒道。

儿子自知语气不对，低声说：“不要用别的火柴棍儿，就用炕上那盒。”炕上有盒火柴，儿子把红色的火柴头统统剪掉，又在两头缠上少许的棉花。

这一天，儿子一回家，母亲便大声问道：

“街道来人通知，咱们的节目给取消了，这是怎么回事啊？”

“哼。”儿子轻声地说，“我早就料到他们会这么干了。”

儿子坐在饭桌边儿，摸出烟，吡啦吡啦地划着火柴，划了好几根，才点着了一支烟。抽了一支烟以后，儿子就着烟蒂，又燃着了一支。

抽了几口，儿子掐死烟，咳嗽了几声。母亲知道儿子准备讲话了，就赶紧挑起眼皮儿。

但是儿子没有吭声，而是走到门边，支棱着身体，听了一会儿，又检查了一下门的插销，然后来到母亲身边。

“妈，你不仅是我的母亲，你也是受党和组织教育那么多年的老同志。我今天要违犯组织原则，跟你老人家说点儿真话。我说的话，你得保证不跟任何人说，你说，你能保证吗？”儿子今天的口气特别严肃。

“我能！”母亲皱着眉头，郑重地点了一下头，接着又点了一下。

“这件事儿，工厂革命委员会不知道，区革命委员会不知道，市革命委员会也不知道。这么说吧，这件事儿，就是省革命委员会，也不知道。他们不想知道吗？不是，是他们没有资格知道！这件事儿，是中央直接抓的。中央在全国，除了台湾之外，每一个省挑一个人，只挑一个人，咱们省选的就是我。妈，你说你儿子光荣不光荣，你儿子光荣不光荣啊？！”

“光荣，光荣！”母亲激动得眉心直跳。

“本来，全省就我一个人知道这件事，现在除了我，还有你知道了。”

“快说什么事吧，妈妈受不了啦。”母亲挑起左眼皮儿，混浊的右眼更是闪闪发亮。

儿子走到窗边，掀起窗帘的一角，朝外面瞄了瞄，然后把窗帘掖好。

“我要去执行一项秘密任务。”儿子咕噜咕噜喝了几口水，声音压得低低的，“台湾自古就是中国领土，现在被帝国主义的帮凶蒋介石霸占着，岛上的人民过着牛马不如的生活，人民盼星星盼月亮地盼着我们去解放。台湾是中国的神圣领土，我们一定要解放台湾！那么台湾怎么解放呢？你坐在家里，蒋介石能把它送回来吗？不能！要解放台湾，就要奋斗，就要流血牺牲。现在，中央决定，派我们去台湾潜伏，准备里应外合，一举拿下台湾。”

“上回苦肉计是你，这回该选选别人了！”母亲急急地说。

“妈，你思想怎么这么落后了，这是谁想去就能去的吗？！”儿子有点责怪的意思了，“再说了，上回我们抓特务，我也经受了组织的考验，也积累了一定的斗争经验。”

“可是，可是……”母亲嘟囔着，一时不知说什么。

“你看，这是一项多么艰巨的任务啊！这可是绝密里的绝密。现在社会这么乱，一旦谁把这个秘密泄露出去，那就有多少解放军战士要流血牺牲啊！”儿子凑近母亲，把

剩下的最后一只螃蟹腿儿塞进母亲手里，“再说了，又不是我自己一个人去，谁没有父母，谁没有子女，人家都痛痛快快地答应了，咱就能搞特殊化了？！”

“妈妈不是老落后，妈想得通！”母亲伤感地说。

“我走了，厂里会来人，区里会来人，市里会来人，省里也可能来人。”儿子仔细观察母亲的神情，“这里有我的下级，也有我的上级。有你认识的，更多的是你不认识的。这里面有好人，也有坏人。有好人说好话的，也有坏人说好话的，但是这一次，他们有一个共同之处，就是都会说我的坏话，比如说我投敌叛国跑到苏修那里去了，比如说我对抗运动自杀身亡自绝于人民遗臭万年什么的……我问你，你相信吗？”

“我当然不相信了，我儿子到台湾了，全省就挑一个人……”母亲斩钉截铁地回答。

“我最担心的，就是这个！”儿子的脸一下子胀得通红，眼泪从红彤彤的脸上唰地涌了出来，“妈，你这个样子让我怎么去执行任务？他们有的是办法，甚至他们还会找来几块骨头，说这是你儿子的尸骨什么的……你应该相信，你儿子就是死了。你相信你儿子死了，就是在配合组织工作，就是在帮助中央解放台湾，就是在减少战士们的伤亡，就是在解救千百万生活在水深火热之中的台湾人民。但是，只有在你内心的最深处、最深处、最深处，也只有你一个人知道，知道你儿子活着，活蹦乱跳地活着，和他的同志们一起，正在执行一项伟大、光荣、正确的任务。”

“我再问你一遍，你儿子哪去了？”

母亲咚地一下子从炕上站了起来，仰起头，脸上呈现出坚毅的神情，仿佛她面对着无数的敌人。母亲加大声音，清朗朗地说：“不、知、道！我一个老太婆，又聋又瞎，我怎么知道儿子干什么去了！”

说罢，母亲仄着头，转过脸，悄声问：“这样行不行？”

“妈……”

后记

受大连优秀文学艺术作品系列丛书编委会的委托，我们认真、负责地编出了本部短篇小说卷。编印一部具有地方史料价值的文学选集，是一件非常重要非常严肃的大事，我们深感责任重大，因此在编选过程中慎之又慎，努力做到放宽视野，文海淘金，不辱使命。由于60年来大连市的文学人才众若群星，作品浩如烟海，如何取舍就成了摆在我们面前的首要课题，几经反复，经编委会研究，确定了如下几个原则：1、荣获全国优秀短篇小说奖的作品，全部入选。2、荣获辽宁省政府奖、辽宁优秀短篇小说奖和载入《中华人民共和国建国50周年辽宁优秀文学艺术作品系列丛书》的作品，全部入选。3、荣获其他奖项的作品、虽未获奖却颇具影响的作品，部分入选。4、不重复选编同一位作者的作品（惟获全国优秀短篇小说奖的作品不受此限）。5、“文革”前的作品，由于当时没有评奖，不以获奖情况而定，主要看其质量和影响。

这里需要说明的，一是本市自解放初到改革开放前这一漫长时段里的文学资料，几乎散失殆尽，一些比较优秀的早期小说作品，已无从查阅，因此难免会有遗珠之憾；二是各个历史时期的作品，都会留下时代的印痕，为了保持作品的原貌，我们没有做更多的斧正；三是限于我们自身的文学鉴赏水平，也难免会出现顾此失彼的状况，敬请文学界的朋友见谅。

在我们编选本卷作品的过程中，承蒙各位作者、文学界朋友以及一些离退休老同志的支持和帮助，在此，谨向他们致以诚挚的谢意。

本卷编者
2005年3月

DALIAN YOUXIU WENXUE YISHU ZUOPIN XUAN

责任编辑：张洪宇 程晓红

封面设计：关慧良

长篇小说卷 · 短篇小说卷 · 诗歌卷 · 评论卷 · 摄影卷 · 舞蹈卷 · 杂技卷 · 民间艺术卷 · 戏剧卷 · 儿童文学卷 · 散文卷 · 音乐卷 · 曲艺卷 · 影视卷 · 书法卷 · 民间文艺卷 · 杂技卷

大连文艺

■《纪念大连解放60周年·大连优秀文学艺术作品选》全集17卷，文字卷12册，光盘5张，收录十七大文艺门类（长篇小说、中篇小说、短篇小说、散文（杂文、随笔、报告文学）、诗歌、儿童文学、文艺评论、戏剧、音乐、美术、书法、摄影、影视、民间文艺、曲艺、舞蹈、杂技）

ISBN 7-5039-2718-6



9 787503 927188 >

ISBN7-5039-2718-6/I-1235

定价：全12册420.00元 本册35.00元